

王正義居士 整理（二〇一三年〇月修訂版）

消災及往生西方的 見證與要訣

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 印贈

一切佛經，及闡揚佛法諸書，無不令人趨吉避凶，改過遷善。明三世之因果，識本具之佛性。出生死之苦海，生極樂之蓮邦。讀者必須生感恩心，作難遭想。淨手潔案，主敬存誠。如面佛天，如臨師保。則無邊利益，自可親得。若肆無忌憚，任意褻瀆。及固執管見，妄生毀謗，則罪過彌天，苦報無盡。奉勸世人，當遠罪求益，離苦得樂也。

一切佛經，及闡揚佛法諸書，無不令人趨吉避凶，改過遷善。明三世之因果，識本具之佛性。出生死之苦海，生極樂之蓮邦。讀者必須生感恩心，作難遭想。淨手潔案，主敬存誠。如面佛天，如臨師保。則無邊利益，自可親得。若肆無忌憚，任意褻瀆。及固執管見，妄生毀謗，則罪過彌天，苦報無盡。奉勸世人，當遠罪求益，離苦得樂也。

恭錄自《印光大師文鈔三編卷四 靈巖山寺念誦儀規題辭》

消災及往生西方的見證與要訣 目次

緣起	2
前言	3
印造經像之功德（略舉十大利益）	8
示在家二眾	9
誠與恭敬實為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之極妙祕訣	9
修持念佛法門須有的正確認知	3
一、修學佛法須有的恭敬心	6
舍利弗尊者如法洗淨可度人	6
不淨身手作諸佛事無益，且得罪報	0
觸手請經當獲廁中蟲報	1
看經警文	2

閱覽佛經及闡揚佛法諸書須遵守的恭敬心	4
閱覽佛學經書翻動時減少罪過之注意	4
唐義淨三藏法師西域取經詩	4
佛說觀無量壽佛經疏卷第四 節錄	4
閉關精修	6
竭誠恭敬三寶方能獲實益	6
恭敬三寶與印造佛經書籍須敬重之戒律	7
以至誠心念佛及造佛菩薩像超度亡者之見證	8
念佛念經之規矩	8
念經之要訣	8
念佛誦經持咒須至誠方能獲實益	8
重刻水陸大法會儀軌序	9
弘一大師演講全集 恭敬三寶 節錄	9

醉侮經像，神責而死	9
不敬三寶，墮為雞身	9
普勸敬惜字紙及尊敬經書說	9

二、受持八關齋戒須知

八關齋法	9
受持八關戒齋的功德	9
佛告在家弟子，遇六齋日，悉應受持八戒齋法	10
犯戒與持戒的果報	0
破齋者墮餓鬼道	1

三、天台智者大師淨土十疑論

印光大師開示智者大師事蹟略說	1
淨土十疑論	1

四、五逆十惡之罪人應怎樣懺悔念佛往生西方

1 3 1

不見言見而妄說勝境界即犯大妄語戒	1	3	1
犯大妄語戒與犯五逆十惡懺悔之要訣	1	3	4
五逆十惡之人懺悔及念佛求生西方之要訣	1	3	5
五逆十惡罪人殷重懺悔之要訣	1	4	1
五逆十惡罪人須堅信真懺悔，並誠心念佛亦可往生西方	1	4	4
逆惡凡夫臨終念佛往生者，若非宿種，又非現修，則其念佛之時，必有重悔，其力猛利，是心勇決故	1	4	4
改過向善至誠念佛往生西方紀實	1	4	6
五、有真信切願念佛，縱未一心不亂，亦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西方	1	4	9
念佛必須決定今生真信切願求往生西方	1	4	9
謂既悟自心，當處便是西方，不須求生，則其誤非淺	1	5	4
談空得失	1	5	4
泛泛悠悠念佛，難以消業障，而蒙佛接引往生西方	1	5	5
惟有徑路修行，但念阿彌陀佛	1	5	7
阿彌陀經要解講義 節錄	1	5	9
越苦越認真念佛，決不至有失心無措之虞	1	6	3
臨終地獄相現，須怎樣念佛才能往生西方的要訣	1	6	4
臨終念佛須心無異念，即得與佛感應道交，蒙佛慈接引往生西方	1	6	7
臨終時，如業力大於念佛力就不能往生極樂世界	1	6	8
臨終時，若念佛力大於業力就能往生極樂世界	1	7	1
千年暗室，一燈能破，懺力既殷，業便無定	1	7	3
六、論生死事大 警人命無常	1	7	5
生死大事，須當預辦	1	7	5
警人命無常	1	7	9
七、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節錄	1	8	1
印光大師開示成佛大因果并略釋四料簡要義 節錄	1	8	1

八、無上第一勝妙法門	191
無上第一勝妙法門	191
蕩益大師示念佛法門	197
阿彌陀經要解講義 節錄	199
九、禪淨界限	215
禪淨界限	215
宗教不宜混濫論 節錄	227
得悟人正宜往生淨土	228
永明延壽禪師誠勿輕淨土	229
十、勸修念佛法門	231
佛示念佛十種功德	231
佛說觀無量壽佛經疏妙宗鈔會本 節錄	232
道綽大師聖淨二門分判之文	236

唐朝善導大師開示觀稱難易問答 節錄	237
唐朝善導大師開示淨業專雜得失	238
勸人念佛求生西方是自利利人的大菩提心	240
勸父母念佛求往生西方，乃是出世間大孝	242
萬法歸一宗，到最後還是要念阿彌陀佛	243
通行早晚功課儀式	245
十一、正知正見的修行要訣	250
正確修行的要訣	250
修行之法要	261
念佛的正確方法	265
十二、往生西方的要訣	284
往生西方之要訣	284
勉具足真信切願念佛往生西方之要訣	284

民國韜光圓瑛大師法彙 節錄 300

往生極樂世界之法要 301

至誠懇切念佛是消除躁妄魔境之一妙法也 304

十三、高聲念佛 **309**

高聲念佛面向西方門第十一 309

念必高聲 311

印光大師開示高聲念佛避免傷氣之方法 312

急躁心就會無明 316

十四、超度冥陽往生西方淨土之要訣 **317**

唐朝道綽大師《安樂集》開示 節錄 317

超度冥陽往生極樂世界之要訣與方法 317

超度亡者往生西方之要訣 323

泛泛悠悠毫無誠心會障礙超度亡與存往生西方 330

怨天尤人會障礙念佛超度冥陽 333

不顧父母之神識墮落其罪大於殺父母 335

須發自利利人之大菩提心念佛超度冥陽 335

超度宿世怨家的要訣 337

超度冥陽往生西方之要訣 340

一切功德必須回向求佛力超度亡與存往生西方 341

念佛利益亡者的真實見證 346

佛力法力眾生心力不可思議之見證 347

十五、拜佛的功德利益與要訣 **349**

禮佛一拜，獲十種功德 349

禮敬諸佛 349

念佛拜佛之要訣 350

拜佛消業障又能超度亡者 353

拜佛舍利，每日定課三千，超度慈親的虛雲老和尚..... 354

日課千拜念佛自在往生西方紀實..... 356

十六、欲得世道太平，必須大家戒殺護生吃素念佛..... 358

佛印禪師戒殺文..... 358

蓮池大師戒殺文..... 358

佛言食肉得無量罪，食肉者非佛弟子..... 364

戒殺吃素恭敬念佛功德利益大..... 367

阻人戒殺吃素放生即是大惡人..... 367

祭祖用素..... 368

勸世人莫妄學與妄毀..... 371

放生須有的正確認知..... 376

消災要訣..... 377

念佛消災延壽..... 379

印光大師開示警策與消災要訣..... 381

有權力者，救人救世則易，害人害世亦易..... 387

十七、須遵守三皈、五戒、十善及念佛求生西方..... 390

人之修福造業總不出六根三業..... 390

三皈五戒，為入佛法之初門，亦當遵守十善..... 392

守財虜心地污濁卑鄙將障礙今生往生西方..... 400

一盲引眾盲相牽入火坑之實例..... 404

好名而惡實為修行第一大忌..... 405

藐視佛力之人自誤誤人..... 408

世智辯聰不可入道..... 411

十八、好說大話者自誤誤人..... 413

不可妄造謠言以無感應為有感應..... 413

此世間多有好說大話者而自誤誤人..... 414

了生脫死之要訣..... 415

十九、極樂淨土，亦不出自心之外，故曰唯心淨土..... 418

娑婆乃唯心之穢所感，極樂乃唯心之淨所感..... 418

有唯心淨土，方生西方淨土，若自心不淨，何能即得往生..... 419

但使眾生淨土業成者，臨終在定之心，即是淨土受生之心，動念即是生淨

土時..... 425

二十、壞亂佛法的實例與懺悔之方法..... 427

破壞佛法之邪見與怎樣懺悔念佛往生西方..... 427

二十一、妄投法藥，與庸醫以藥殺人無異..... 430

禪淨二宗，修法各別及自誤誤人之實例..... 430

二十二、寂光淨土須圓證毘盧法身，方能徹底親得受用..... 432

未證妙覺，雖等地大聖，不能一日離佛，況其下者乎..... 432

二十三、兜率天宮與西方極樂世界之比較..... 434

行眾三昧深入正定方始得生彌勒內院..... 434

須知念佛，為佛法中最圓頓直捷之法，其利益超過一切法門..... 434

西方淨土，彼方精微，欲往實難，佛力加持，去之甚易..... 436

念佛念觀世音，校彼生兜率天，其難易安險，奚啻百千萬億之天淵懸隔..... 438

今生往生西方之要訣與修行方法..... 439

二十四、觀世音聖號乃現今之大恃怙..... 442

六字大明陀羅尼，與觀世音菩薩聖號功德不可思議..... 442

至誠懇切念佛念觀世音聖號獲大益..... 449

真信切願念觀世音菩薩求往生西方亦可如願..... 451

菩薩示現外道之迹，欲接引眾生入於佛乘..... 453

專念觀音..... 456

救命功德大矣..... 457

二十五、所有功德必須回向求臨終往生西方..... 460

勸念佛菩薩求臨終往生西方……………460

禮懺者，悉當回向往生西方，使冥陽獲究竟實益……………462

必須真依佛言教，念佛求往生西方……………463

當須發決定心，臨終定欲往生西方……………465

老實念佛只求臨終往生西方……………468

二十六、念佛往生西方之實例……………473

禮念並行……………473

念佛往生西方的真實見證……………474

念佛自在往生西方紀實……………477

作務念佛亦可往生西方紀實……………478

二十七、施食須至誠心……………481

施食令諸鬼生善所……………481

施食的功德……………481

施食須至誠心……………482

薦亡之法，唯念佛最為第一，若不禮佛，便難感通……………484

二十八、看破世情，萬緣放下，念佛求往生西方……………486

若還惦念娑婆世界的任何一針一草，就要再受輪迴……………486

念阿彌陀佛，也要有成佛度眾生的願力……………489

二十九、祈恭敬閱覽佛經及闡揚佛法諸書……………491

標應讀典籍……………491

三十、因果報應 絲毫不爽……………497

必須堅信善有善報，惡有惡報……………497

國亂民困之因果與消災法要……………499

樂善好施持齋念佛延壽的見證與天災人禍之因果……………501

胎教之要訣……………502

豬蹄手……………502

三十一、臨終助念應知的要訣..... 509

未證道者不適合臨終捐器官..... 509

臨終三大要..... 510

未證道者臨終捐器官，如受極殘忍大酷刑，且一念嗔心起，即墮入惡道..... 517

永明延壽禪師開示生死二苦及勉人求生無量壽佛國..... 517

臨終若心失正念，則不能蒙佛接引往生西方..... 519

臨終病苦逼迫應怎樣念佛求往生西方之要訣..... 520

世俗人與修行人命終時，靈性的昏與明，則大不相同..... 522

念佛行人應為臨終伴侶飭終念佛助念以符合自利利人..... 522

慈照宗主告誡念佛人臨終三疑四關..... 525

世間事事可以偽為，唯臨終不能偽為..... 527

臨終正念訣..... 527

死門事大，須自家著力始得，若一念差錯，歷劫受苦..... 528

誦經念咒是平時功課，臨終助念須專一念佛號..... 529

念佛臨終佛現非致魔時不須疑慮..... 530

往生西方下品比生天尚高超無量無邊倍..... 531

臨終助念必須遵守的重要規則..... 532

臨終助念須知如何利益亡者..... 533

三十二、淫心不除，則生死斷難出離..... 535

念佛欲往生西方，若被淫欲之念夾雜，則不易得益矣..... 535

念佛法門，雖則帶業往生，然若淫習固結，則便與佛隔，難於感應道交矣，

欲絕此禍之三種要訣..... 535

淫殺相因..... 537

勸世人勿沉迷淫慾與僥倖往生西方之警惕..... 538

青樓女子，果能常生慚愧，常念佛號，求生西方，尚可蒙佛接引..... 541

諸佛菩薩誕辰及紀念日..... 544

壽康寶鑑序	5 4 6
壽康寶鑑題辭一	5 5 1
壽康寶鑑題辭二	5 5 1
保身立命戒期及天地人忌	5 5 2
保身廣嗣要義 節錄	5 7 1
保身立命守則	5 7 4

緣起

王正義 彙編

本書恭錄佛經及祖師大德開示法語，不敢斷章取義，以免自誤誤人。全書以第317頁印光大師開示「超度冥陽往生極樂世界之要訣與方法」內容為依據，並兼顧大多數人重視消災及延壽，搜集相關法語彙編而成。祈願閱讀本書，可想以僥倖心念佛求生西方者，早日戒殺、吃素、放生、行善、真信、切願、認真念佛求生西方；願使原不信佛者，歸於真正信佛；願使信佛卻不願求生西方者，也躍然心動，並真信、切願、念佛求生西方；願使想往生極樂世界，而信心不夠之人，信心大增。祈願法界一切眾生，能對淨土法門產生無比的信心和喜悅。

本書提供了鐵證如山的事實，證明念佛不僅冥陽兩利，亦能消災延壽。若以恭敬心仔細恭讀本書每一字，則能瞭解念佛的殊勝功德利益不勝枚舉。若肯依行，其利無窮。但若熟閱之後，知而不修及修而不專心致志，更為可惜也矣。說明：本書原名《超度往生西方的真實見證與要訣》，本次重新整理、分類排版，

再增加相關佛經及祖師大德開示法語，並更改書名為《消災及往生西方的見證與要訣》。

敬請常念

南無阿彌陀佛

回 向

（註：因為還有很多人，不知道念佛要每日早晚課後，回向往生西方）

願以此功德 莊嚴佛淨土 上報四重恩 下濟三塗苦
若有見聞者 悉發菩提心 盡此一報身 同生極樂國

前 言

王正義 彙編

人生不僅有生老病死之苦，死後往何處？才是我們真正必須關心的重點，而這攸關生生世世輪迴與否的關鍵，我們不能不知，不能不明白。以人們造惡之猛烈，將來墮地獄之火海，是必然的結果。善惡之報，如影隨形，不是不報，而是時候未到。佛告訴我們，地獄的第一個業因是嗔恚、嫉妒。嗔恚、嫉妒心重，是大多數人普遍的心態，加以堅固的自私自利念頭，皆是造成地獄果報的業因，更何況有形的惡業造作，必逃脫不了地獄的苦果。所以，地獄是自己心行造作的結果，任何人都不能替代。本書的內容能使讀者瞭解如何懺悔罪業，及念佛往生西方的要訣與方法。

很多人沾染了邪知邪見，淪為魔子魔孫，種下地獄苦因而不自知。究其原因，就是沒有遇到善知識，沒有找對門路，修行不如法不能得力，以致白白耗盡了時間金錢心力，造謗佛、謗法、謗僧之重罪，卻誤認是護持三寶。本書擷錄佛門公

認的高僧大德嘉言懿行、諸家要義，分門別類，絕無一字出自己意，以自取壞法誤人誤己之咎，不敢妄測祖師意，庶免蠡測之過。分條列述，令閱者不費研究翻閱之力，直趣淨土壺奧。閱之，則不被魔外所惑，而摧彼邪見城壘矣。能令正見堅固，能與經教互相證明。且勿謂一心閱經置此等於不問，則差別知見不開，遇邪知見或受挫辱耳。本書內容，理高深而初機可入，文暢達而久修咸欽。理本佛經祖訓，吾輩凡夫依此，斷不至錯認路頭，執理廢事，俾一切行人閱之，深知念佛法門為一切諸法之歸宿。

許多人修學禪宗、密宗、天台宗、律宗、儒學、仙道、神教、天主教、基督教等，為什麼最後都回歸念阿彌陀佛求臨終往生西方極樂世界？答：誠如廣欽老和尚開示：萬法歸一宗，到最後還是要念阿彌陀佛，念佛修苦行，才能究竟了生死。

◎古德云：一日無常到，方知夢裏人，萬般將不去，唯有業隨身。但念阿彌陀，定生極樂國。

◎今之天災人禍，相繼降作，了無止息者，蓋因一切眾生，同分惡業之所感耳。惡業之中，唯殺最多，唯殺最慘。欲得世道太平，人民安樂，必須大家戒殺護生，喫素念佛，方為根本解決之論。（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沈授人居士書 節錄）

◎佛法無一人不堪修，亦無一人不能修。但能念念知不修淨業生西方，則長劫輪迴，莫之能出。以茲自慙慙他，自傷傷他，大聲疾呼。俾近而家人，遠而世人，同修此道。其利益，校之唯求自了者，何止天地懸隔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駱季和書 一節錄）

◎看經論，及各典章，不可急躁，須多看，急躁不能凝靜，必難得其旨趣。後生稍聰明，得一部經書，廢寢忘餐的看。一徧看過，第二徧便無興看，即看，亦若喪氣失魂之相。此種人，均無成就，當力戒之。（印光法師文鈔（續） 誠吾鄉初發心學佛者 書 節錄）

◎宜分做幾期，某時研究，某時持誦。研究不得逾限，否則研究覺得有滋味，便成天研究。不但有妨念佛，或恐用心過度，因茲受傷。所謂翻嫌易簡却求難，弄巧

成拙深可憐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某居士書 節錄)

◎ 沉勸人念佛求生西方，即是成就凡夫作佛，功德最大。以此功德回向往生，必滿所願。(印光法師文鈔(續) 一函備復 語雖拙樸，義本佛經。若肯依行，其利無窮。 節錄)

◎ 自以為是，從文字般若上去學佛，而不躬行的人，終為文字所縛，心不得解脫。

(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 慧律法師開示：一般的人，活著的時候，迷迷糊糊地造業；死的時候，又被業力牽引，倉惶無奈地離去。這種生死都作不了主的人生，真是一點美感都沒有，更遑論什麼「藝術」了。今生縱使你是達官貴族、億萬富翁，縱使你是沈魚落雁、貌賽西施，死亡一到來，你就得捨棄所擁有的一切。(死亡的藝術 節錄)

說明：

(一) 本書乃治療當今大多數人之通病，普勸廣印流通，於當世之際，有大利益，俾一切閱者知念佛超度冥陽往生極樂世界與消災延壽之法要。世之有錢者，徒守錢財，以供子孫之浪費，是所謂棄功德而收罪過，為明眼人所憐愍者。

(二) 懇求佛力加持，使本書能得眾多團體或個人共襄盛舉，大量翻印流通。因為還有很多人不知道念佛往生極樂世界的無量殊勝功德。

(三) 建議讀者恭讀，佛陀教育基金會所翻印《諸經佛說地獄集要》一書，瞭解地獄之苦報，警惕自己，懺悔罪業，以至誠心念佛，求當生往生西方。

(四) 建議讀者上網恭聽，慧律法師所講述「業力的探討」，以了解業力的可怕。

(五) 生死大事，須當預辦。若待臨行方修，恐被業力所奪。(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周群錚

居士書 節錄)

回向偈

十方三世一切佛 一切菩薩摩訶薩 摩訶般若波羅蜜
四生九有 同歸淨土法門 八難三途 共入彌陀願海

印造經像之功德（略舉十大利益）

- 一、從前所作種種罪過，輕者立即消滅，重者亦得轉輕。
- 二、常得吉神擁護。一切瘟疫水火寇盜刀兵牢獄之災，悉皆不受。
- 三、夙生怨對，咸蒙法益，而得解脫，永免尋讐報復之苦。
- 四、夜叉惡鬼，不能侵犯。毒蛇餓虎，不能為害。
- 五、心得安慰，日無險事，夜無惡夢。顏色光澤，氣力充盛，所作吉利。
- 六、至心奉法，雖無希求，自然衣食豐足，家庭和睦，福祿縣長。
- 七、所言所行，人天歡喜。任到何方，常為多眾傾誠愛戴，恭敬禮拜。
- 八、愚者轉智，病者轉健，困者轉亨。為婦女者，報謝之日，捷轉男身。
- 九、永離惡道，受生善道。相貌端正，天資超越，福祿殊勝。
- 十、能為一切眾生，種植善根。以眾生心，作大福田，獲無量勝果。所生之處，常得見佛聞法。直至三慧宏開，六通親證，速得成佛。

印造經像，既有如此殊勝功德，故凡遇○祝壽○賀喜○免災○祈求○懺悔○薦拔之時，皆宜歡喜施捨，努力行之。（印光法師文鈔（正） 印造經像之功德 節錄）

示在家二眾

◎人生母子夫妻，一家眷屬，俱是宿世因緣，暫時會聚，終必別離，不足悲苦。可悲可苦者，乃是空過一生，不念佛耳。今但萬緣放下，回光返照念佛，即是一生要緊大事，更無多語。此外只管純一念佛。其念佛要字字心上照過，歷歷分明，時刻切心，不容些須妄想雜念。早晚禮佛時，懇苦發願，求生淨土，如此捱到，臨命終時，自然正念現前，往生阿彌陀佛極樂淨土，蓮華化生，永離諸苦。（雲棲

淨土彙語 節錄）

誠與恭敬實為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之極妙祕訣

◎曰誠，曰恭敬。此語舉世咸知，此道舉世咸昧。印光由罪業深重，企消除罪業，

以報佛恩。每尋求古德之修持懿範，由是而知誠與恭敬，實為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之極妙秘訣，故常與有緣者諄諄言之。（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永嘉某居士書五 節錄）

◎欲得佛法實益，須辦十分誠心。持經念佛之事雖同，心之誠有淺深泛切之不同，則其利益，便大相懸殊矣。世間事事，均須以誠而成，況持經念佛。欲以凡夫身，了生脫死，超登佛國，不誠而能得乎。（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海門理聽濤書七 節錄）

◎阿彌陀佛，不可作信底用。前三年范古農以弘一師篆文鈎印，光知之，力言其褻瀆，古農因茲停印。宜將最警策人之言句印之，則有益無過矣。若印佛號在上亂寫，於理不當。六年應德閱與光書，箋上集晉帖字，至彌勒二字，便畫一彌勒，光立斥其非。今人好異，若不知檢點，將濫無範圍矣。尤惜陰之子化一，極信心，有行持，而以阿彌陀佛，畫作種種形式。惜陰已估價，將刊板。化三來山見光，光極斥其過遂止。祈為詳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康寄遙居士書四 節錄）

◎今人書經，任意潦草。非為書經，特藉此以習字，兼欲留其筆迹於後世耳。如此書經，非全無益，亦不過為未來得度之因，而其褻慢之罪，亦非淺鮮。（印光法師

文鈔（正） 復弘一師書二 節錄）

◎刺血寫經一事，且作緩圖，當先以一心念佛為要。恐血耗神衰，反為障礙矣。身安而後道隆。在凡夫地，不得以法身大士之苦行，是則是效。但得一心，法法圓備矣。（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弘一師二書 節錄）

◎樹欲靜而風不息，子能養而親不在。此普天下為子女者，對於父母養育之恩，酬報無從，而抱無限之悲痛者也。然而吾父吾母，軀體雖歿，尚有不與軀體俱歿者在。是何物，曰靈性是。此靈性者，捨身受身，被夙業所驅，重處偏墮，自難作主。循環往復，三途六趣。從劫至劫，了無出期。吁嗟乎，三界火宅，豈得留戀。善哉蓮池大師有云：「親得離塵垢，子道方成就。」

是以善報親恩者，當虔修出世法。使我今生之生身父母，仗我不可思議之願力，脫離生死苦海，為第一要圖。並使我百劫千生之生身父母，現尚滯留於六道中受苦無量者，咸得仗我不可思議之願力，方便脫離生死苦海，為第一要圖。以念多生父母深恩故，作徹底酬報想。以念多生父母沈淪六道故，視六道眾生皆父

母，作六道眾生未度盡時，誓不成佛想。無論先覺後覺，人人皆有一親恩未報之大事因緣在。今求淺近易行故，特別開此薦拔方便門。

凡值父母喪亡，或亡後七七記念。一週年記念。以至數週年，無數週年記念。或死期、或誕辰、或冥壽，作諸記念，皆宜舉行印造經像之殊勝功德。其祖父母及外祖父母，與其他一切平輩幼輩，亦宜作此功德，以資冥福。若親戚朋友喪亡之時，亦宜以此類宏法功德，代卻一切無益之禮數。其所獲功德，至無限量。

以上所述，不過僅就大概言之。此外植福機會，不勝枚舉。欲悉其詳，廣誦一切經典自知。（印光法師文鈔（正） 附錄 印造經像文附 節錄）

◎念佛求生淨土，乃一門圓攝百千法門，非舉一廢百也。但必一門深入，念佛為正行，餘一切戒定慧等為助。正助合行，如順風之舟，更加板索，疾到岸矣。念佛之法雖多，持名最為簡便。持名之法亦多，記數尤為穩當。真操實履之士，豈求異愚夫愚婦哉。（靈峰滿益大師宗論 節錄）

◎世情淡一分，佛法自有一分得力。娑婆活計輕一分，生西方便有一分穩當。此事祇問心，不必問知識也。知識亦勸淡世情輕活計，專修出要耳。（靈峰滿益大師宗論 節錄）

◎承天寺正值懺雲老法師主持佛七，上午，老和尚在大殿對參加佛七大眾開示：「娑婆世界是我們客居的地方，一切皆幻化不實，如戲夢一場，到頭總是空，不要貪戀娑婆世界的一切，放下萬緣，念佛求生西方，阿彌陀佛才是我們究竟歸依處，是我們的故鄉。」（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修持念佛法門須有的正確認知

◎《大悲經》云：一稱佛名，以是善根，入涅槃界，不可窮盡。（佛說阿彌陀經疏鈔 節錄）

◎《智論》云：譬如有人初生墮地，即能日行千里，滿一千歲，七寶奉佛。不如有人，於後惡世，一聲稱念阿彌陀佛，其福勝彼。（佛說阿彌陀經疏鈔 節錄）

◎往生全仗信願真切。若先有怕不能往生之疑，則不能往生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

倪慧表居士書 節錄)

◎至汝先說但求不墮惡道即已，此言千萬不可萌於心，形於口與筆。若有此念，便不得往生。往生全仗決定信願。存此念，即無決定求生之心，有決定不生之心，其害非小。淨土宗旨已失，何能得淨土真實利益。至於化三一心念佛，誓生極樂，能生不生，皆不作念，至不生亦善，即是遠離疑慮之心，乃學宗教家之說大話。汝若是法身大士，則此語方為實義。然法身大士欲利益凡夫，亦不可說此話。若是博地凡夫，又求生西方，說此話，則是胡說巴道，自誤誤人，害豈有極。千萬不可依從，依之則往生無分。凡夫往生，全仗至心切念。彼一切付之無念，則何能感應道交。其感應道交者，全由至誠懇切之決定念。證無念者，則可說此話。未證無念說此話，皆成東坡臨終之誤。可不哀哉，可不痛哉。(印光法師文鈔(三)復

周智茂居士書七 節錄)

◎必須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又須注重淨土法門，以仗佛力，比仗自力，其難易奚啻天地懸隔。近有一種專逞口解脫者，指念佛者為腐敗待死，

祈勿被此種邪說所惑。(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雲南王德周居士書一 節錄)

◎唯生信發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一法，是為「無上第一勝妙法門」。(印光法師文

鈔(續) 復許熙唐居士書 節錄)

◎當以真信切願，執持名號。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心念耳聽，字字句句，念得分明，聽得分明，便是往生正因。既以此法自行，必須又以此法化他，則化功歸己，實為往生最勝資糧。(印光法師文鈔(三) 南京素食同緣社開示法語 節錄)

◎華藏海中，淨土無量。而必回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者，可知往生極樂，乃出苦之玄門，成佛之捷徑也。(印光法師文鈔(正) 淨土決疑論 節錄)

◎萬法歸一宗，到最後還是要念阿彌陀佛，念佛修苦行，才能究竟了生死。(廣公上

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一、修學佛法須有的恭敬心

舍利弗尊者如法洗淨可度人

時此城中有一婆羅門，常樂清淨希願出家。便作是念，頗有洗淨愜我心者，當依彼法而為出家。其婆羅門遊方求覓，巡歷外道及婆羅門修行之處，見便利了有不洗淨，有入池中以百土塊而洗淨者，見斯穢惡或事繁多，皆不稱心無歸依處。時婆羅門復作是念，我皆遍看無遂意者，唯有沙門釋子未往觀察。

即詣逝多林乃見具壽舍利子，携軍持瓶水可受三升向便利處。見已生念，此是沙門喬答摩上首弟子，我且觀察如何洗淨，即隨後去。若阿羅漢不入定時，不能觀察他人意趣。舍利子既見彼人隨從而行，遂便斂念觀此婆羅門何故隨我。乃知此人心求潔淨，欲於我所伺其善惡。復觀其人有善根不與誰相屬，遂見彼人先有善根繫屬於我。

作是觀已，即於上風安置法服，唯著僧腳趺及下裙而已。次於一邊甄石之上，

置末土七聚以為一行各如半桃。復於此邊更行七聚。又於一畔別安一聚。持一籌片并三塊土，入廁室中不閉其門，方便令彼遠處遙見。便利既了籌用拭身，便以左手取其一土向下洗淨，復取一土洗小便處。既清淨已，次將一土偏洗左手，右手持瓶至其土處，瓶安左睚令水邪出。若有三叉木者置上極要。

先以七聚一一用洗左手，又取七土一一兩手俱淨，洗拭兩臂亦令淨潔，又取一土用洗澡瓶。事了徐去威儀寂靜，被著法衣後，更以水而洗雙足。次至房中取淨瓶水，再三漱口，方始任情隨所作務。

彼婆羅門見是事已，深起信心便作是念：善哉！要法餘莫能加。外道設用百土洗淨，不如釋子但須二七。作是念已，頂禮舍利子雙足，白言：聖者，我今願於尊者之處，善說法律而為出家，并受近圓成苾芻性，勤修梵行作不放逸。

舍利子報言：善哉！善哉！婆羅門。汝能發此殊勝之心斯為善事。如佛所說諸智慧者見五利故當樂出家。云何為五？一者出家功德。是我自利不共他有，是故智者應求出家。二者自知我是卑下之人被他驅使，既出家後受人供養禮拜稱

讚，是故智者應求出家。三者從此命終當生天上離三惡道，是故智者應求出家。四者由捨俗故出離生死，當得安隱無上涅槃，是故智者應求出家。五者常為諸佛及聲聞眾諸勝上人之所讚歎，是故智者應求出家。汝今應可觀斯利益，以殷重心捨諸俗網求大功德。

說是語已，便與出家并十學處。次受圓具如法教誡策勵勤修。斷諸結惑證無生法。得阿羅漢果離三界染。觀金與土平等不殊。刀割香塗了無二想。如手搗空心無罣礙。能以大智破無明殼。三明六通四無礙辯悉皆具足。於三有中隨處愛著。利養恭敬無不棄捨。帝釋諸天所共讚歎。

舍利子，將羅漢弟子，親詣佛所俱禮雙足，具陳上事。佛告舍利子：汝能如是以善方便，引導眾生於我法中，因斯制戒為清淨事福利無邊。驗斯聖教金口親言。事合奉行理難違逆。但為昔諸律部文有闕遺。雖復少傳未盡其致。令學者無所準憑。遂使七百年中斯法未備。或以筒槽充事。復用帛拂拭身。或於石上揩手。元無用土之處。此則咸非本法。求淨翻成污染。今既皎鏡灼然。行否任其恭慢。

時諸苾芻咸皆有疑，請世尊曰：由何緣業，具壽舍利子以清淨事調伏引攝彼婆羅門，能令出家到圓寂處。佛告諸苾芻，非但今日調伏彼人令得安樂，於往昔

時，以清淨事已，曾調攝令捨賊徒歸依三寶，受持五戒。汝等當聽。乃往古昔，於一聚落有婆羅門，妻誕一女儀貌端正，年既長大處女在家。有五百羣賊夜劫其村，時彼賊帥渴逼須水，入婆羅門舍見彼少女，告言：女子我今渴逼有水將來。女言：且待。即急然燈取水觀察。賊帥問曰：何所觀耶？答言觀水。問曰：有何可觀？答言，恐有草髮飲時致患。報曰：我是狂賊欲害汝村，準斯非理應與毒藥，何憂草髮為我患乎？女聞語已說伽陀曰：凡賊所為者，枉奪他財物，隨君作不作，我常依法行。知水淨已即便授與。是時賊帥飲水既訖，情生歡喜報言少女，汝是我妹勿起異心。女曰：我實不須。

如此賊人以為兄弟。常於他物作劫奪心，物主見時射以毒箭，遭此命過苦痛難言。我聞兄亡倍生憂感，仁今若能歸依三寶持五戒者我為仁妹。賊便美語告其女曰：汝言甚善我當作之。女即為說三歸五戒令起信心，羣賊奉持共尋歸路。汝諸苾芻勿生異念，往時賊帥即婆羅門是，彼之少女即舍利子是。昔時觀水為清淨故，令賊受戒捨惡歸依。今復以其洗淨之法，令生希有，拔出愛河登涅槃岸，長

辭苦海永證無生。（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雜事卷第十六 節錄）

▲註：《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雜事》卷十九曰：「然有二種呼召之事，或云大德，或云具壽。年少苾芻，應喚老者為大德，老喚少年為具壽。若不爾者，得越法罪。」

不淨身手作諸佛事無益，且得罪報

佛告諸苾芻：汝等當知，此是常行恒須在意。如是洗淨有大利益，令身清潔諸天敬奉。是故汝等從今已去，若苾芻、苾芻尼、學戒女、求寂男、求寂女、鄔波索迦、鄔波斯迦，歸依於我，以我為師者，咸應洗淨如舍利子。若人不如是洗淨者，不應繞塔行道，不合禮佛讀經，自不禮他亦不受禮，不應噉食不坐僧床，亦不入眾。由身不淨不如法故，能令諸天見不生喜，所持咒法皆無效驗。若有犯者得惡作罪。若作齋供書經造像不洗淨者，由輕慢故得福寡薄。若晨朝午後不嚼齒木，即不合食亦不成齋，同前得罪。汝等皆應依我言教，無得自欺，作不淨法，

懈怠放逸為下品行當墮惡道。時諸苾芻聞佛教誨，皆大歡喜，如法奉行。（根本說

一切有部毘奈耶雜事卷第十六 節錄）

觸手請經當獲廁中蟲報

若洗手時先用灰擦七度去穢，手背亦然。次用泥擦七度淨之，手背亦然。次用皂團或皂角、或木屑、或二桑葉皆可。

《溪堂雜錄》云：元祐中有蜀僧智超法師，常誦《華嚴經》，已三十年。偶見一童子風貌清爽，舉手高揖。超曰：「何來？」曰：「五臺來！」超曰：「何遠至此？」曰：「有少事故相導故。」超曰：「願聞！」曰：「吾師誦經固可嘉矣！但失在登廁洗淨時，觸水淋其手背，而未嘗用灰泥洗之。所用灰泥律制七度，今但二三。緣此觸尚存，禮佛誦經，悉皆得罪。」言訖不見。超慙而改過。識者或曰：「此必文殊化現有警於超也。」故知洗手必須依法。《因果經》云：觸手請經當獲廁中蟲報。（緇門警訓卷九 節錄）

看經警文

◎復次，須菩提！善男子、善女人，受持讀誦此經，若為人輕賤，是人先世罪業，應墮惡道，以今世人輕賤故，先世罪業則為消滅，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金

剛般若波羅蜜經 節錄）

◎又《法華經》云：若佛在世、若滅度後，其有誹謗如斯經典，見有讀誦書持經者，輕賤憎嫉而懷結恨，此人罪報汝今復聽。其人命終入阿鼻獄，具足一劫，劫盡更生，如是展轉至無數劫，從地獄出當墮畜生。於無數劫如恆河沙，生輒聾啞，諸根不具。告舍利弗，謗斯經者，若說其罪窮劫不盡。（法苑珠林第十七卷 節錄）

◎夫看經之法，後學須知。當淨三業，若三業無虧，則百福俱集。三業者，身口意也。一、端身正坐如對聖容，則身業淨也。二、口無雜言斷諸嬉笑，則口業淨也。三、意不散亂屏息萬緣，則意業淨也。內心既寂，外境俱捐，方契悟於真源，庶研窮於法理。可謂水澄珠瑩，雲散月明。義海涌於胸襟，智嶽凝於耳目。輒莫容

易，實非小緣。心法雙忘，自他俱利。若能如是，真報佛恩。（華嚴感應緣起傳 節錄）

閱覽佛經及闡揚佛法諸書須遵守的恭敬心

◎一切佛經，及闡揚佛法諸書，無不令人趨吉避凶，改過遷善。明三世之因果，識本具之佛性。出生死之苦海，生極樂之蓮邦。讀者必須生感恩心，作難遭想。淨手潔案，主敬存誠。如面佛天，如臨師保。則無邊利益，自可親得。若肆無忌憚，任意褻瀆。及固執管見，妄生毀謗。則罪過彌天，苦報無盡。奉勸世人，當遠罪求益，離苦得樂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靈巖山寺念誦儀規題辭 節錄）

◎今人視佛經如故紙，經案上雜物與經亂堆。而手不盥洗，口不漱蕩，身或搖擺，足或翹舉。甚至放屁擱腳，一切肆無忌憚，而欲閱經獲福滅罪，唯欲滅佛法之魔王，為之證明讚歎，謂其活潑圓融，深合大乘不執著之妙道。真修實踐之佛子見之，唯有黯然神傷，潛焉出涕，嗟其魔眷橫興，無可如何耳。（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

永嘉某居士書五 節錄）

◎看經論，及各典章，不可急躁，須多看，急躁不能凝靜，必難得其旨趣。後生稍聰明，得一部經書，廢寢忘餐的看。一徧看過，第二徧便無興看，即看，亦若喪氣失魂之相。此種人，均無成就，當力戒之。（印光法師文鈔（續） 誠初發心學佛者書節錄）

閱覽佛學經書翻動時減少罪過之注意

學人閱覽尋常書本，每於翻動頁角時，往往用指甲掠劃，以致紙質傷損，指印縱橫，殊失尊重保護之道。此種惡習，施之於尋常有益身心之書籍，已有罪過，何況佛學經書，為超出生死苦海之寶筏。天神地祇，咸皆恭敬擁護，而可任意褻慢，不加愛護哉。且末世眾生，福量漸薄，享用各物，得之彌艱，物質日劣。近時所出之紙，亦遠不如前，若常常劃翻，紙易破裂。以此積習，施之佛學經籍，乃大不敬，急宜切戒。旁觀者能善言勸導，使之悔改，功德甚大。

又有以指尖蘸口中津液，黏紙翻掀。雖紙質未必損傷，然墨色及紙角純白之色，易致污染。又以污穢口液，抹於佛經之上，褻瀆之罪，實無可逃。況乎有病之人，口津沾書，易使後來展誦之人，得傳染之病。以己累人，尤為損德，所當切戒。竊謂佛書流通世間，為養人慧命，度人出苦之無上寶典。閱者宜加意保存愛惜，期其傳之久遠，救拔多眾，普利有緣。各頁翻動之時，當用指肚從旁輕輕掀起，不可鹵莽，宜加慎重。其始雖覺未慣，久之自能得心應手也。

又臨開卷時，案頭塵垢，先須揩抹乾淨。經籍面頁底頁外，能加外護，或紙或巾，均佳。（印光法師文鈔（正） 節錄）

唐義淨三藏法師西域取經詩

附此以見
聞法之幸

◎晉宋齊梁唐代間，高僧求法離長安。去人成百歸無十，後者安知前者難。遠路碧天唯冷結，沙河遮日力疲殫。後賢如未諳斯旨，往往將經容易看。

（印光法師文鈔（正） 節錄）

佛說觀無量壽佛經疏卷第四 節錄

唐朝沙門 善導 集記

疏十四、就「上輩觀」行善文前總料簡，即為十一門。(一)者總明告命。(二)者辨定其位。(三)者總舉有緣之類。(四)者辨定三心以為正因。(五)者正明簡機堪與不堪。(六)者正明受法不同。(七)者正明修業時節延促有異。(八)者明迴所修行，願生彌陀佛國。(九)者明臨命終時，聖來迎接不同，去時遲疾。(十)者明到彼華開遲疾不同。(十一)者明華開已後，得益有異。今此十一門義者，約對九品之文。就一品中皆有此十一，即為一百番義也。又此十一門義，就上輩文前總料簡亦得，或就中下輩文前各料簡亦得。又此義若以文來勘者，即有具不具。雖有隱顯，若據其道理悉皆合有。為此因緣，故須廣開顯出，欲令依行者，易解易識也。上來雖有十一門不同，廣料簡上輩三品義意竟。

經佛告阿難及韋提希：上品上生者，若有眾生願生彼國者，發三種心，即便往生。何等為三，一者至誠心。二者深心。三者迴向發願心。具三心者，必生彼國。復有三種眾生，當得往生。何等為三？一者慈心不殺，具諸戒行。二者讀誦大乘方等經典。三者修行六念。迴向發願，願生彼國。具此功德，一日乃至七日，即得往生。

生彼國時，此人精進勇猛故，阿彌陀如來，與觀世音大勢至，無數化佛，百千比丘聲聞大眾，無量諸天，七寶宮殿。觀世音菩薩執金剛臺，與大勢至菩薩，至行者前。阿彌陀佛，放大光明，照行者身。與諸菩薩，授手迎接。觀世音大勢至，與無數菩薩，讚歎行者，勸進其心。行者見已，歡喜踊躍。自見其身乘金剛臺，隨從佛後，如彈指頃，往生彼國。

生彼國已。見佛色身眾相具足。見諸菩薩色相具足。光明寶林，演說妙法，聞已即悟無生法忍。經須臾間，歷事諸佛，徧十方界。於諸佛前，次第受記。還至本國。得無量百千陀羅尼門，是名上品上生者。

疏次下先就「上品上生」位中，亦先舉，次辯，後結，即有其十二。一、從「佛告

阿難」已下，則雙標二意。一、明告命。二、明辯定其位。此即修學大乘上善凡夫人也。三、從「若有眾生」下，至「即便往生」已來，正明總舉有生之類。即有其四。(一)明能信之人。(二)明求願往生。(三)明發心多少。(四)明得生之益。

四、從「何等為三」下，至「必生彼國」已來，正明辯定三心以為正因。即有其二。(一)明世尊隨機顯益，意密難知。非佛自問自徵，無由得解。(二)明如來還自答前三心之數。

經云：(一)者至誠心。「至」者真。「誠」者實。欲明一切眾生身口意業所修解行，必須真實心中作。不得外現賢善精進之相，內懷虛假。貪瞋邪偽，奸詐百端，惡性難侵，事同蛇蝎，雖起三業，名為雜毒之善，亦名虛假之行，不名真實業也。若作如此安心起行者，縱使苦勵身心，日夜十二時，急走急作，如炙頭燃者，眾名雜毒之善。欲迴此雜毒之行，求生彼佛淨土者，此心不可也。何以故？正由彼阿彌陀佛因中行菩薩行時，乃至一念一剎那三業所修，皆是真實心中作。凡所施為趣求，亦皆真實。

又真實有二種。一者自利真實。二者利他真實。言自利真實者，復有二種。一者真實心中制捨自他諸惡及穢國等。行住坐臥，想同一切菩薩制捨諸惡，我亦如是也。二者真實心中勤修自他凡聖等善。真實心中口業讚歎彼阿彌陀佛及依正二報。又真實心中口業毀厭三界六道等自他依正二報苦惡之事，亦讚歎一切眾生三業所為善。若非善業者，敬而遠之，亦不隨喜也。又真實心中身業合掌禮敬四事等供養彼阿彌陀佛及依正二報。又真實心中身業輕慢厭捨此生死三界等自他依正二報。又真實心中意業思想觀察憶念彼阿彌陀佛及依正二報，如現目前。又真實心中意業輕賤厭捨此生死三界等自他依正二報。不善三業，必須真實心中捨。又若起善三業者，必須真實心中作。不簡內外明闇，皆須真實，故名「至誠心」。

(二)者深心。言「深心」者，即是深信之心也。亦有二種。一者決定深信自身，現是罪惡生死凡夫。曠劫已來，常沒常流轉，無有出離之緣。二者決定深信彼阿彌陀佛四十八願攝受眾生，無疑無慮。乘彼願力，定得往生。

又決定深信釋迦佛說此《觀經》三福九品定散二善，證讚彼佛依正二報，使

人欣慕。

又決定深信《彌陀經》中十方恆沙諸佛證勸一切凡夫決定得生。

又深信者，仰願一切行者等，一心唯信佛語，不顧身命，決定依行。佛遣捨者即捨，佛遣行者即行，佛遣去處即去，是名隨順佛教，隨順佛意，是名隨順佛願，是名真佛弟子。又一切行者，但能依此經深信行者，必不誤眾生也。何以故？佛是滿足大悲人故，實語故。除佛已還，智行未滿，在其學地。由有正習二障未除，果願未圓，此等凡聖，縱使測量諸佛教意，未能決了。雖有平章，要須請佛證為定也。若稱佛意，即印可言，如是如是。若不可佛意者，即言汝等所說，是義不如是。不印者，即同無記、無利、無益之語。佛印可者，即隨順佛之正教。若佛所有言說，即是正教、正義、正行、正解、正業、正智，若多若少，眾不問菩薩、人、天等，定其是非也。若佛所說，即是了教。菩薩等說，盡名不了教也。應知。是故今時仰勸一切有緣往生人等，唯可深信佛語，專注奉行。不可信用菩薩等不相應教，以為疑礙，抱惑自迷，廢失往生之大益也。

又深心深信者，決定建立自心，順教修行，永除疑錯。不為一切別解、別行、異學、異見、異執之所退失傾動也。

問曰：凡夫智淺，惑障處深。若逢解行不同人，多引經論來相妨難，證云一切罪障凡夫不得往生者，云何對治彼難，成就信心，決定直進，不生怯退也。

答曰：若有多人引經論證云不生者，行者即報云，仁者雖將經論來證不生，如我意者，決定不受汝破。何以故？然我亦不是不信。彼諸經論。盡皆仰信。然佛說彼經時，處別、時別、對機別、利益別。又說彼經時，即非說《觀經》、《彌陀經》等時。然佛說教備機，時亦不同。彼即通說人、天、菩薩之解行。今說《觀經》定散二善，唯為障提及佛滅後五濁五苦等一切凡夫，證言得生。為此因緣，我今一心依此佛教，決定奉行。縱使汝等百千萬億尊不生者，唯增長成就我往生信心也。

又行者更向說言，仁者善聽。我今為汝更說決定信相。縱使地前菩薩、羅漢、辟支等，若一若多，乃至徧滿十方，皆引經論證言不生者，我亦未起一念疑心，

唯增長成就我清淨信心。何以故？由佛語決定成就了義，不為一切所破壞故。

又行者善聽。縱使初地已上，十地已來，若一若多，乃至徧滿十方，異口同音，皆云，釋迦佛指讚彌陀，毀些三界六道，勸勵眾生專心念佛及修餘善，畢此一身後，必定生彼國者，此必虛妄，不可依信也。我雖聞此等所說，亦不生一念疑心。唯增長成就我決定上上信心。何以故？乃由佛語真實決了義故。佛是實知、實解、實見、實證，非是疑惑心中語故。又不為一切菩薩異見、異解之所破壞。若實是菩薩者，眾不違佛教也。

又置此事。行者當知，縱使化佛報佛，若一若多，乃至徧滿十方，各各輝光吐舌徧覆十方，一一說言，釋迦所說相讚勸發一切凡夫，專心念佛及修餘善，迴願得生彼淨土者，此是虛妄，定無此事也。我雖聞此等諸佛所說，畢竟不起一念疑退之心，畏不得生彼佛國也。何以故？一佛一切佛。所有知見、解行、證悟、果位、大悲等同，無少差別。是故一佛所制，即一切佛同制。如似前佛制斷殺生十惡等罪，畢竟不犯不行者，即名十善、十行、隨順六度之義，若有後佛出世，

豈可改前十善令行十惡也。以此道理推驗，明知諸佛言行不相違失。縱令釋迦指勸一切凡夫，盡此一身專念專修，捨命已彼定生彼國者，即十方諸佛悉皆同讚、同勸、同證。何以故？同體大悲故。一佛所化，即是一切佛化。一切佛化，即是一佛所化。即《彌陀經》中說釋迦讚歎極樂種種莊嚴。又勸一切凡夫，一日七日一心專念彌陀名號，定得往生。次下文云，十方各有恆河沙等諸佛，同讚釋迦，能於五濁惡時、惡世界、惡眾生、惡見、惡煩惱、惡邪無信盛時，指讚彌陀名號，勸勵眾生稱念，必得往生，即其證也。

又十方佛等，恐畏眾生不信釋迦一佛所說。即共同心同時，各出舌相徧覆三千世界，說誠實言。汝等眾生，皆應信是釋迦所說、所讚、所證。一切凡夫，不問罪福多少，時節久近，但能上盡百年，下至一日七日，一心專念彌陀名號，定得往生，必無疑也。是故一佛所說，即一切佛同證，誠其事也。此名「就人立信」也。

次「就行立信」者。然行有二種。一者「正行」，二者「雜行」。言「正行」

者，專依往生經行行者，是名正行。何者是也？一心專讀誦此《觀經》、《彌陀經》、《無量壽經》等。一心專注思想、觀察、憶念彼國二報莊嚴。若禮，即一心專禮彼佛。若口稱，即一心專稱彼佛。若讚歎供養，即一心專讚歎供養。是名為正。又就此正中，復有二種。一者一心專念彌陀名號。行住坐臥，不問時節久近，念念不捨者，是名正定之業，順彼佛願故。若依禮誦等，即名為「助業」。除此正助二行已外，自餘諸善悉名「雜行」。若修前正助二行，心常親近憶念不斷，名為無間也。若行後雜行，即心常間斷，雖可迴向得生，眾名疏雜之行也。故名「深心」。

(三)者迴向發願心。言「迴向發願心」者。過去及以今生，身口意業所修世出世善根，及隨喜他一切凡聖身口意業所修世出世善根，以此自他所修善根，悉皆真實深信心中，迴向願生彼國，故名「迴向發願心」也。又迴向發願願生者，必須決定真實心中迴向願作得生想。此心深信，由若金剛，不為一切異見、異學、別解、別行人等之所動亂破壞。唯是決定一心，投正直進，不得聞彼人語即有進

退，心生怯弱，迴顧落道，即失往生之大益也。

問曰：若有解行不同，邪雜人等，來相惑亂。或說種種疑難，嚮不得往生。或云汝等眾生曠劫已來，及以今生，身口意業，於一切凡聖身上，具造十惡、五逆、四重、謗法、闍提、破戒、破見等罪，未能除盡。然此等之罪，繫屬三界惡道。云何一生修福念佛，即入彼無漏無生之國，永得證悟不退位也。

答曰：諸佛教行，數越塵沙。稟識機緣，隨情非一。譬如世間人眼可見可信者，如明能破闇，空能含有，地能載養，水能生潤，火能成壞，如此等事，悉名待對之法。即目可見，千差萬別。何況佛法不思議之力，豈無種種益也。隨出一門者，即出一煩惱門也。隨入一門者，即入一解脫智慧門也。為此隨緣起行，各求解脫。汝何以乃將非有緣之要行，障惑於我。然我之所愛，即是我有緣之行，即非汝所求。汝之所愛，即是汝有緣之行，亦非我所求。是故各隨所樂而修其行者，必疾得解脫也。行者當知，若欲學解，從凡至聖，乃至佛果，一切無礙，皆得學也。若欲學行者，必藉有緣之法，少用功勞，多得益也。

又白一切往生人等，今更為行者說一譬喻，守護信心，以防外邪異見之難。何者是也？譬如有人，欲向西行百千之里，忽然中路見有二河，一是火河在南，二是水河在北。二河各闊百步，各深無底，南北無邊。正水火中間，有一白道，可闊四五寸許。此道從東岸至西岸，亦長百步。其水波浪交過溼道，其火燄亦來燒道，水火相交，常無休息。此人即至空曠迴處，更無人物。多有羣賊惡獸，見此人單獨，競來欲殺。此人怖死，直走向西。忽然見此大河，即自念言：此河南北不見邊畔，中間見一白道，極是狹小。二岸相去雖近，何由可行，今日定死無疑。正欲到迴，羣賊惡獸漸漸來逼。正欲南北避走，惡獸毒蟲競來向我。正欲向西尋道而去，復恐墮此水火二河。當時惶怖不復可言，即自思念，我今迴亦死，住亦死，去一死。一種不免死者，我寧尋此道向前而去，既有此道，必應可度。

作此念時，東岸忽聞人勸聲。仁者，但決定尋此道行，必無死難。若住，即死。又西岸上有人喚言，汝一心正念直來，我能護汝。眾不畏墮於水火之難。此人既聞此遣彼喚，即自正當身心，決定尋道直進，不生疑怯退心。或行一分二分，

東岸羣賊等喚言，仁者迴來。此道險惡不得過，必死不疑，我等眾無惡心相向。此人雖聞喚聲，亦不迴顧，一心直進念道而行。須臾即到西岸，永離諸難。善友相見，慶樂無已。此是喻也。

次合喻者，言「東岸」者，即喻此娑婆之火宅也。言「西岸」者，即喻極樂寶國也。言「羣賊惡獸詐親」者，即喻眾生六根、六識、六塵、五陰、四大也。言「無人空迴澤」者，即喻常隨惡友，不值真善知識也。言「水火二河」者，即喻眾生貪愛如水，瞋憎如火也。言中間「白道」四五寸者，即喻眾生貪瞋煩惱中，能生清淨願往生心也。乃由貪瞋強故，即喻如水火，善心微故，喻如白道。又「水波常溼道」者，即喻愛心常起，能染污善心也。又「火燄常燒道」者，即喻瞋嫌之心，能燒功德之法財也。言人行道上「直向西」者，即喻迴諸行業直向西方也。言「東岸聞人聲勸遣尋道直西進」者，即喻釋迦已滅，後人不見，由有教法可尋，即喻之如聲也。言或行一分二分「羣賊等喚迴」者，即喻別解、別行、惡見人等，妄說見解迭相惑亂，及自造罪退失也。言「西岸上有人喚」者，即喻彌陀願意也。

言「須臾到西岸善友相見喜」者，即喻眾生久沈生死，曠劫淪迴，迷倒自纏，無由解脫，仰蒙釋迦發遣，指向西方。又藉彌陀悲心招喚，今信順二尊之意，不顧水火二河，念念無遺，乘彼願力之道，捨命已後，得生彼國，與佛相見，慶喜何極也。

又一切行者，行住坐臥，三業所修，無間晝夜時節，常作此解，常作此想，故名「迴向發願心」。又言「迴向」者，生彼國已，還起大悲，迴入生死，教化眾生，亦名迴向也。三心既具，無行不成。願行既成若不生者，無有是處也。又此三心，亦通攝定善之義，應知。

五、從「復有三種眾生」已下，正明簡機，堪能奉法，依教修行。

六、從「何等為三」下，至「六念」已來，正明受法不同。即有其三。(一)明「慈心不殺」。然殺業有多種，或有口殺，或有身殺，或有心殺，言口殺者，處分許可，名為口殺。言身殺者，動身手指授，名為身殺。言心殺者，思念方便計校等，名為心殺。若論殺業，不簡四生，皆能招罪障生淨土。但於一切生命起

於慈心者，即是施一切眾生壽命安樂，亦是最上勝妙戒也。此即合上初福第三句云「慈心不殺」也。即有止、行二善。自不殺故名止善。教他不殺故名行善。自他初斷名止善。畢竟永除名行善。雖有止、持二善，總結成慈下行也。言「具諸戒行」者，若約人、天、二乘之器，即名小戒。若約大心、大行之人，即名菩薩戒。此戒若以位約者，當此上輩三位者，即名菩薩戒。正由人位定，故自然轉成。即合上第二福戒分善根也。(二)明「讀誦大乘」者，此明眾生性習不同，執法各異。前第一人，但用修慈持戒為能。次第二人，唯將讀誦大乘為是。然戒即能持五乘、三佛之機。法即薰成三賢、十地萬行之智慧。若以德用來比較者，各有一能。即合上第三福第三句云「讀誦大乘」也。(三)明「修行六念」者。所謂念佛、法、僧，念戒、捨、天等。此亦通合上第三福大乘之意義也。言念佛者，即專念阿彌陀佛口業功德，身業功德，意業功德。一切諸佛亦如是。又一心專念諸佛所證之法，並諸眷屬菩薩僧。又念諸佛之戒。及念過去諸佛、現在菩薩等，難作能作、難捨能捨、內捨外捨、內外捨。此等菩薩，但欲念法，不惜身財。行者等既念知此事，

即須常作仰學前賢後聖捨身命意也。又念天者，即是最後身十地之菩薩。此等難行之行已過，三祇之劫已超，萬德之行已成，灌頂之位已證，行者等既念知己，即自思念：「我身無際已來，共他同時發願，斷惡、行菩薩道。他盡不惜身命，行道進位，因圓果熟證聖者，踰於大地微塵。然我等凡夫，乃至今日，虛然流浪，煩惱惡障，轉轉增多，福慧微微，若對重昏之臨明鏡也。」忽思忖此事，不勝心驚悲歎者哉。

七、從「迴向發願」已下，正明各各迴前所修之業，向所求處。

八、從「具此功德」已下，正明修行時節延促。上盡一形，下至一日一時一念等。或從一念十念，至一時一日一形。大意者，一發心已後，誓畢此生，無有退轉，唯以淨土為期。又言具此功德者，或一人具上二，或一人具下二，或一人三種盡具，或有人三種無分者，名作著人皮畜生，非名人也。又不問具三不具三，迴盡得往生。應知。

九、從「生彼國時」下，至「往生彼國」已來，正明臨命終時，聖來迎接不同，去時遲疾。即有其十一。(一)明標定所歸之國。(二)明重顯其行，指出決定精勤者，亦是校量功德強弱。(三)明彌陀化主身自來赴。(四)明觀音已下，更顯無數大眾等皆從彌陀來迎行者。(五)明寶宮隨眾。(六)明重觀音、勢至共執金臺至行者前。(七)明彌陀放光照行者之身。(八)明佛既舒光照及，即與化佛等同時接手。(九)明既接昇臺，觀音等同聲讚勸行者之心。(十)明自見乘臺從佛。(十一)正明去時遲疾。

十、從「生彼國已」下，正明金臺到彼，更無華合之障。

十一、從「見佛色身」下，至「陀羅尼門」已來，正明金臺到後，得益不同。即有其三。(一)者初聞妙法，即悟無生。(二)者須與歷事，次第授記。(三)者本國他方，更證聞持二益。

十二、從「是名」已下，總結。

上來雖有十二句不同，廣解上品上生義竟。(觀經四帖疏 卷第四 正宗分 散善義節

錄)

◎問曰：如四十八願中，唯除五逆誹謗正法不得往生。今此《觀經》下品下生中，

簡謗法攝五逆者，有何意也？

答曰：此義仰就抑止門中解。如四十八願中，除謗法五逆者，然此之二業，其障極重，眾生若造，直入阿鼻，歷劫周障，無由可出。但如來恐其造斯二過，方便止言，不得往生，亦不是不攝也。又下品下生中，取五逆除謗法者，其五逆已作，不可捨令流轉，還發大悲攝取往生。然謗法之罪未為，又止言若起謗法即不得生，此就未造業而解也，若造，還攝得生。雖得生彼，華合逕於多劫。此等罪人在華內時，有三種障，(一)者不得見佛及諸聖眾。(二)者不得聽聞正法。(三)者不得歷事供養，除此已外，更無諸苦，經云猶如比丘入三禪之樂也，應知。雖在華中多劫不開，可不勝阿鼻地獄之中，長時永劫受諸苦痛也，此義就抑止門解竟。(觀經四帖疏 卷第四 正宗分 散善義節

錄)

閉關精修

民國常慚愧僧，印光，聖壘大師，蓮宗十三祖也。陝西郃陽趙氏子，少業儒，曾闢佛，病日幾喪明，始悟前非。年二十一，出家受具戒，讀《龍舒淨土文》，知念佛乃了生脫死之要道，即專念佛號，工作時心不離佛。旋往紅螺資福寺，專修淨土，並深入經藏，妙契佛心。朝五臺至涼，隨化聞和尚請藏回普陀，住法雨寺，勵志精修，閉關六載，以期晝夜彌陀，早證念佛三昧。徐蔚如居士等以師《文鈔》印行，道化遂廣，自行化他，一以淨土為歸，不離因果，不涉玄妙。皈依者甘餘萬，依教奉行，得生西者亦多，且化及囹圄異類，常持大悲水米，救諸病危。嗣掩關蘇州報國寺，課餘重修普陀、清涼、峨眉、九華等山誌。宿誓不作住持，不收徒眾，因緇素歸往者眾，創靈巖山淨宗道場，俾眾共修。設弘化社，印贈佛書五百萬部，佛像百餘萬幀。維護法門，中興淨宗，救濟饑貧，捐助急賑，功難思議。後移靈巖，預知時至，示眾云：「念佛見佛，決定生西，蒙佛接引，我去矣。」面西念佛坐化，年八十。茶毘，齒全存，五色舍利數千。(念佛法要 印光大師

行業記 節錄)

竭誠恭敬三寶方能獲實益

◎迦葉阿難等諸大弟子結集法藏，徧界流通。一千年後，教傳此土。兩土高僧，東西往還，譯布佛經，不惜軀命。讀法顯、曇無竭、玄奘等傳，其道路險阻，非常艱辛。不覺哽噎涕泣，莫之能已。經云：「人身難得，佛法難聞。」若非宿有因緣，佛經名字，尚不能聞，況得受持讀誦，修因證果者乎。（印光法師文鈔（正）竭誠方獲實益論 節錄）

◎但當以勸人戒殺喫素，護惜物命為事，則不費錢財，不招多捕，其功德甚大。西方三聖像前，可不必塑釋迦佛像。凡身旁佩帶《楞嚴咒》等，遇臥息，大小便時，須解去。唯臨極危險時，可以不去。若平常無危險亦不去，則褻瀆之罪，可勝言乎。室內既有經像，當格外敬重。（印光法師文鈔（續）復念佛居士書 節錄）

◎拜經念佛，當以恭敬至誠為本。恭敬大，則功德利益大；恭敬小，則功德利益小。若不恭敬，但做道場，則是自欺。欲欺人尚不能，況欺佛菩薩乎。祈真實恭敬行

去，其利益莫大焉。（印光法師文鈔（三）復崔益榮居士書二 節錄）

◎有佛像，當向佛拜。無佛像，或心中默拜，或向西拜。有香燭固好，無亦無礙。隨各人力量而行，豈崖板法乎。（印光法師文鈔（三）答善熏師 節錄）

◎鬻香一事，最易培福，亦最易造業。製造不精潔，裝璜競新異，以佛菩薩像印作仿單，及印於香盒之上，又以佛菩薩像攝於香珠眼中，無知之人，競為購取，褻瀆之罪，何可名言。仿單香盒，隨便丟棄。如此求利，吾恐不但子孫滅絕，恐其人一氣不來，永墮阿鼻地獄。以自彼發起褻瀆佛菩薩像，令敬佛者亦獲大罪，況了無信心者乎。（印光法師文鈔（三）復蔡契誠居士書一 節錄）

◎必須要主敬存誠，對經像如對活佛，不敢稍存怠忽，庶幾隨己之誠大小，而得淺深諸利益也。（印光法師文鈔（正）復唐大圓居士書 節錄）

◎相片不可掛於佛旁，當掛於去佛遠處，以免獲罪而折福。（印光法師文鈔（三）復施智孚居士書 節錄）

◎光之文雖刺目，而多引經論成言，或宗經論意義，必須竭誠盡敬而閱之，方可得

其利益。語云：下人不深，不得其真，泥塑木雕之佛，作真佛敬，小則消災增福，大則超凡入聖，其利益在自己之誠否，不在佛像之真假也。閣下果能以此意思心靜閱而力行之，則為西方極樂世界之法門良朋善友矣。（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馬舜卿居士書 節錄）

◎牆上貼佛號，亦有利益，亦有罪過。即貼亦必相宜而貼，庶可久存。若於露地，再不用好漿糊，則三二日即墮於泥塗中，或被他人之招貼蓋矣。此事亦不可潦草為之。三師之苦行，令人欽佩，故得臨終各獲實益，所以修行人要在韜光晦迹也。

（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唯佛居士書 節錄）

◎現今邪魔外道甚多，切不可稍存探試之心。倘有此心，必被彼所誘，一入其彀，必致喪心病狂。聞一大有聲名之法師，今則自己食肉，教人食肉，且教人毀佛像，此人已大現魔相矣。（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沈彌生居士書 節錄）

◎接手書，不勝嗟歎。世人只知效迹，不究其是非利害。往往作福之事，反造大業。俗人且勿論，即僧人亦多如是。世所流通之《西方公據》，前刻法會圖，後刻《彌

陀經》、《往生咒》，後刻九品蓮臺，各坐一佛，傍刻○，令人點。點完之後，將此經燒之。友人欲重訂而廣印。光謂點完必燒，經佛亦隨之而燒。以點得烏黎巴皂，亦不好受持。因商其辦法，不刻經像，但列九品蓮臺，并○以備記數。（印光

法師文鈔（三） 復圓拙大師書 節錄）

◎民國二年北京法源寺道階法師做佛誕紀念會，以釋迦佛像為徽章，光絕不知其事。事後道階來普陀，送光一徽章，光痛斥其褻瀆。至十二年仍復如是。上海亦仿而行之，今居士亦仿而行之。作俑之罪，始於道階。道階尚能講經，而於恭敬尊重，完全不講，亦可歎也。彼會中所來之一切人員，各須身佩一徽章，若佩之拜佛，亦不合宜。佩之拜人，則彼此折福。（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鄭崇音居士書 節錄）

◎所供佛菩薩像，畫者雕者皆可。但須以此像作真佛視，自然得福得慧。若仍作紙木等視，則必至折福折壽矣。今為汝寄新印《文鈔》一部，及善導《觀經疏》一部。善導乃彌陀化身，其所示專修，最喫緊，在上品上生章注中，祈詳閱之。（印

光法師文鈔（三） 復沈授人居士書 節錄）

◎若境遇不嘉者，當作退一步想。試思世之勝我者固多，而不如我者亦復不少。但得不飢不寒，何羨大富大貴。樂天知命，隨遇而安。如是則尚能轉煩惱成菩提，豈不能轉憂苦作安樂耶？若疾病纏綿者，當痛念身為苦本，極生厭離，力修淨業，誓求往生。（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鄧伯誠居士書一 節錄）

◎念佛一法，乃至簡至易，至廣至大之法。必須懇切志誠之極，方能感應道交，即生親獲實益。若懶惰懈怠，毫無敬畏，雖種遠因，而褻慢之罪，有不堪設想者。縱令得生人天，斷難高預海會。至于佛像當作真佛看，不可作土木銅鐵等看。經典乃三世諸佛之師，如來法身舍利，亦當作真佛看，不可作紙墨等看。對經像時，當如忠臣之奉聖主，孝子之讀遺囑。能如是，則無業障而不消，無福慧而不足矣。

（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鄧伯誠居士書一 節錄）

◎南方女人拜佛手方，印有佛菩薩名號，上打各寺之印，鋪地拜佛，或用墊坐。此種惡風，徧傳遠近。光緒二十一年，光在阿育王寺，見一女人，用此布墊坐，因與舍利殿主說，殿主云，此本地風氣，意謂光多事。故於《普陀志》中，說其罪

過，不知有人肯留心也否。（印光法師文鈔（續） 與李慧澄居士論焚化經灰及往生錢書 節錄）

◎受持讀誦，為佛門始終正行。即禪宗專務參究者，亦復如是受持。如藥山、仰山、永明、首山、棲賢湜、育王微等，但以拈提向上，則有似乎撥。不知拈提向上，舉盡世閒法法頭頭，皆歸本分。彼未得其門者，遂隨語生解，從茲一輩參禪者，率多藐視經教。此輩雖自名禪人，實屬法門罪人，如來逆子，何足挂齒。（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永嘉某居士書三 節錄）

師文鈔（正） 復永嘉某居士書三 節錄）

◎古德大悟後，有三次七次閱《大藏經》者。汾州無業、三終大藏、育王知微、大慧杲門人、禁足于上塔院十餘年、七終大藏、見育王山志、有以坐看為不恭，跪讀行披立誦者。棲賢湜三終大藏皆如此、有畢生日持一部《法華》者。永明壽、首山念、

有看經唯恐打差。差音又去聲、異也、貼帖子于方丈門首，曰看經時不許問話者。仰山、有持

觀音聖號者。明教嵩、日誦十萬觀音、世出世間經書、不讀而有持《準提神咒》者。金華俱、有日

課百八佛事者。永明壽、一部法華、有對立像不敢坐。對坐像不敢臥者。大通本、又

名者、即。有一日不作，一日不食者。百丈海、至于念佛求生西方，則多不勝數也。良

以百丈乃馬祖傳道嫡子，其開示有云，修行以念佛為穩當。又所立清規，凡祈禱

病僧，化送亡僧，皆歸淨土。故五宗諸師，多事密修也。多有久歷年所，躬行苦行如瀉山作典座、雪峯作飯頭之類。無非欲圓滿六度，自利利他。類皆重法如寶，輕身似塵。絕不似今人之輕慢古今，褻黷經論也。（印光法師文鈔（正） 宗教不宜混濫論 節錄）

◎讀佛法中經書，必須淨手潔案，正身端坐，如對佛面，親聆圓音。果能如是，則業障日消，智慧日長。（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費師敏書 節錄）

◎欲得佛法實益，須辦十分誠心。持經念佛之事雖同，心之誠有淺深泛切之不同，則其利益，便大相懸殊矣。世間事事，均須以誠而成，況持經念佛，欲以凡夫身，了生脫死，超登佛國，不誠而能得乎。（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海門理聽濤書七 節錄）

◎禮誦持念，種種修持，皆當以誠敬為主。誠敬若極，經中所說功德，縱在凡夫地不能圓得，而 its 所得，亦已難思難議。若無誠敬，則與唱戲相同。其苦樂悲歡，皆屬假妝，不由中出，縱有功德，亦不過人天癡福而已。而此癡福，必倚之以造惡業，其將來之苦，何有了期。（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高邵麟書二 節錄）

◎曰誠，曰恭敬。此語舉世咸知，此道舉世咸味。印光由罪業深重，企消除罪業，

以報佛恩。每尋求古德之修持懿範，由是而知誠與恭敬，實為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之極妙秘訣，故常與有緣者諄諄言之。（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永嘉某居士書五 節錄）

◎問：誦經，是否在令自己生歡喜厭離心，抑另有其他作用。

答：汝誦經，只知求自己歡喜，可惜無邊妙義，被汝看得一文不值。（印光法師文鈔

（續） 答曲天翔居士問二十七則 節錄）

◎禮佛儀式，極忙之人，不便特立。但至誠懇切，口稱佛號，身禮佛足，必致其如在之誠則可矣。（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張雲雷書二 節錄）

◎舍利不能禮拜，叢林不能親炙，有何所欠。但能見佛像，即作真佛想。見佛經祖語，即作佛祖面命自己想。必恭必敬，無怠無忽。則終日見佛，終日親炙諸佛菩薩祖師善知識，舍利叢林云乎哉。（印光法師文鈔（正） 與謝融脫居士書 節錄）

◎大覺世尊，所說一切大乘顯密尊經，悉皆理本唯心，道符實相，歷三世而不易，舉十界以咸遵。歸元復本，為諸佛之導師。拔苦與樂，作眾生之慈父。若能竭誠盡敬，禮誦受持，則自他俱蒙勝益，幽顯同沐恩光。猶如意珠，似無盡藏，取之

不匱，用之無窮，隨心現量，悉滿所願。（印光法師文鈔（正）持經利益隨心論 節錄）

◎繞佛，當如日月之由東、至南、至西、至北，不可由東、至北、至西、至南。以順繞有功德，逆繞有罪過。圍繞之法，西域最重，與禮拜不相上下，其意便隨順於佛也。（印光法師文鈔（續）復甯德晉居士書 節錄）

◎佛經教人常行懺悔，以期斷盡無明，圓成佛道。雖位至等覺如彌勒菩薩，尚于二六時中，禮十方諸佛，以期無明淨盡，圓證法身，況其下焉者乎。而博地凡夫通身業力，不生慚愧，不修懺悔，雖一念心性，與佛平等，由煩惱惡業障蔽心源，不能顯現。（印光法師文鈔（正）復鄧伯誠居士書二 節錄）

◎德圓種楮，造紙寫經。入此楮園，尚須洗濯，著淨衣服，其平日禮佛誦經，誠敬淨潔，蓋可知矣。今人登大雄殿，尚無彼入楮園之虔潔，良可慨歎。浴具新衣者，浴，即浴室，新字宜作觸，謂浴室中具有登廁之衣。匠人齋戒，易服出入者，所用匠人，皆須持五戒，日受八關齋法。凡欲登廁，先至浴室，脫去常服，著登廁衣。及出，先洗淨，次洗浴，方著常服。旒蘇，即鬚子。乃聚眾絲線，于頭上綰

一結子，下則散分者。唄，唱讚也。五代，即齊、梁、陳、隋、唐，此傳係唐人所作，故曰于今五代。德圓之誠，超越古今，故其靈感雜沓相仍。今人雖無此財力，於力所能為者，可不竭誠盡敬，以期三寶垂慈，冥顯加被乎。倘惟事形迹，了無誠敬，則無邊法力，莫由感通，謂為佛法不靈，其可乎哉，此依《華嚴懸談》及《會玄記》二書錄出。（印光法師文鈔（正）竭誠方獲實益論 節錄）

◎唐定州中山僧修德者，不知氏族。苦節成性，守道山林。以華嚴起信，安心結業。于永徽四年，發心抄寫。故別為淨院，植楮樹，兼種香花，灌以香水。凡歷三年，潔淨造紙。復別築淨臺，於上起屋。召善書人滄州王恭，別院齋戒，洗浴淨衣，焚香布花，懸諸幡蓋，禮經懺悔，方陞座焉。下筆含香，舉筆吐氣，每日恆然。德日入靜室運想。每寫一卷，施縑十疋，一部總六百縑。恭乃罄竭志誠，并皆不受。才寫經畢，俄即遷化。德以經成，設齋慶之。大眾集已，德於佛前，燒香散花，發宏誓願。方開經藏，放大光明，周七十餘里，照定州城。城中士女，普皆同見。中山齋眾，投身宛轉，悲哽懺悔。

〔註〕：此與上事迹大同，可見古人於三寶分上，多皆竭誠盡敬，絕不似今人之怠忽褻慢，有名無實也。舉筆吐氣者，或欲咳嗽，或欲呵欠，即停筆少頃，面向旁邊，令氣出之，不敢以口氣熏經故也。才寫經畢，俄即遷化者，以專心寫經，不求名利，志誠之極，致令業盡情空，了生脫死，高登上品寶蓮，親證不退轉地矣。觀此，可見佛法不孤負人，而今之縑素，多多皆是孤負佛法耳，奈何奈何。此一條出《會玄記》。（印光法師文鈔（正） 竭誠方獲實益論 節錄）

◎宜分做幾期，某時研究，某時持誦。研究不得逾限，否則研究覺得有滋味，便成天研究。不但有妨念佛，或恐用心過度，因茲受傷。所謂翻嫌易簡却求難，弄巧成拙深可憐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某居士書 節錄）

◎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則仗佛慈力，帶業往生，是為萬修萬人去之最直捷穩當法門。必須先要將此法門之所以然，了然於心。若有餘力，再去研參一切經論，各種法門，均可為此法門之助。（印光法師文鈔（續） 致羅世芳書 節錄）

◎學佛之人，夜間不可赤體睡，須穿衫袴，以心常如在佛前也。喫飯不可過度，再好的飯，只可喫八九程。若喫十程，已不養人。喫十幾程，臟腑必傷。常如此喫，必定短壽。飯一喫多，心昏身疲，行消不動，必至放屁。放屁一事，最為下作，最為罪過。佛殿僧堂，均須恭敬。若燒香，不過表心，究無甚香。若喫多了放的屁，極其臭穢，以此臭氣，熏及三寶，將來必作糞坑中蛆。不喫過度，則無有屁。若或受涼，覺得不好，無事則出至空地放之，待其氣消，再回屋中。如有事不能出外，當用力提之，不一刻，即在腹中散開矣。有謂，不放則成病，此語比放屁還罪過，萬不可聽。佛制戒律，未說此事，想古人身體好，又不貪喫，無有此事，故未說。若有，佛必說之。切不可謂佛不說，就應當放，則是自求墮落，佛也難救矣。（印光法師文鈔（續） 誠吾鄉初發心學佛者書 節錄）

◎吾人業力凡夫，在聖中聖，天中天之佛殿中，三寶具足之地，竟敢不加束斂，任意放屁，此之罪過，極大無比。許多人因不多看古德著述，當做古德不說。不知古德說的巧，云洩下氣，他也不理會是什麼話，仍不介意。光三四十年前，常說此事，後試問之，人不知是何事，以故只好直說放屁耳。唱戲罵人說放肆，就是

說你說的話是放屁。凡有所畏懼，氣都不敢大出，從何會放屁。由其肆無忌憚，故才有屁。你勿謂說放屁話，為不雅聽，我實在要救人於作糞坑之蛆之前耳。（印

光法師文鈔（續） 誠初發心學佛者書 節錄）

◎但既追悼僧人，何可誹謗僧人。若舉其善者，戒勵不善者，則無過矣。然自既在學生之列，即戒勵亦宜緘默。以此種事，唯有德望者，方可舉行，非黃口雛生之所宜為也。（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周群錚居士書七 節錄）

◎既有佛堂，彼何須又在寮房供佛。今人多半是粗心浮氣，殿堂上尚肆無忌憚，正念誦禮拜時，尚敢出下氣，則寮房之放肆，更不堪言。若寮房供佛，當作大雄寶殿想，或可少招罪過；否則其功甚少，其罪無量。每見高座法師，尚不以下氣為罪，而於念誦時竟敢行之，況悠悠泛泛之學人乎。座下所說，乃於無可設法中，與彼作一方便，當以在殿禮拜，為免招罪過之第一法。（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如岑師

代友人問書 節錄）

◎禮懺無定規，但致志誠懇切即已。臥室供佛，除貧無餘屋則可。若有餘屋，斷不

可在臥室供也。功課各隨己意，亦無定章。（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許止淨居士書 節錄）

◎問：千佛衣，是否繡佛像於祖衣上，龍華衣，是否繡龍繡華請垂示。

答：千佛衣，即賢劫千佛所制之衣。即吾人所搭之五衣七衣祖衣。無知之人繡佛像於衣上，則罪該萬死矣。愚人不知罪過，反以為榮。又復繡龍繡花，以堂堂比丘，而學女人派調，其人之資格，已半文不值。蓮池大師《正訛集》第一條，已說之。（印光法師文鈔（三） 答慕西和尚問 節錄）

◎近世袈裟上遍繡諸佛，云千佛衣，此訛也。佛像止宜頂戴在首，負荷在肩而已！懸掛胸膈，已涉褻慢，況羅綴一身。自腰膝而下皆佛也，其過可勝言哉。輪王福傾，諒非虛語，而成風久襲，不自覺知，願高明俯察芻蕘，慎勿著此。或曰：然則千佛衣果無之乎。曰：有之，即今二十五條衣者，千佛相傳之衣也。佛告比丘：我此僧伽黎，過去未來諸佛，皆著此衣而得解脫是其證也。（雲棲法彙 正訛集 節錄）

恭敬三寶與印造佛經書籍須敬重之戒律

現今大多數人不注重此，以致犯褻慢經典，其罪非小，印刷術越發達，越不敬重此戒，誤造惡業而不知。

◎《敬福經》云：善男子！經生之法，不得顛倒。一字重點，五百世中，墮迷惑道中，不聞正法。又《大集經》云：若有眾生於過去世作諸惡業，或毀於法或謗聖人，於說法者為作障礙，或抄寫經法洗脫文字，或損壞他法，或闍藏他經，由此業緣，今得盲報。又《大般若經》。佛言：諸善男子女人等，書寫《般若波羅蜜多甚深經》時，頻申欠吐，無端戲笑，互相輕凌，身心躁擾，文句倒錯，迷惑義理，不得滋味，橫事欬起，書寫不終，當知是為菩薩魔事。又《大品經》云：是人毀些三世諸佛及一切智，起破法業，因緣集故，無量百千萬億歲，墮大地獄中。是破法人輩，從一大地獄至一大地獄。如是遍十方獄，受無量苦。復至十方他國土，生畜生中，受破法罪業苦。或得人身，生盲人家，生旃陀羅家，生除廁擔死人種種下賤家。若無眼，若一眼，若瞎眼，無舌，無耳，無手。所生之處。無佛，無法，無佛弟子。何以故？種破法，業積集厚故。又《涅槃經》云：若有不信是

經典者，現世當為無量病苦之所惱害，多為眾生所見罵辱，命終之後，人所輕賤，顏貌醜陋，資生艱難，常不供足。（醒世錄卷三 節錄）

◎大覺世尊，于無量劫，剝皮為紙，析骨為筆，刺血為墨，以髓為水，流通常住法寶，普度一切眾生。《佛學叢報》一書，直使佛法流通中外，含識盡證一乘。但以世俗讀書，絕無敬畏。晨起則不加盥漱，登廁則不行洗濯。或置座榻，或作枕頭。夜臥而觀，則與褻衣同聚。對案而讀，則與雜物亂堆。視聖賢之語言，同破壞之故紙。漫不介意，毫無敬容。甚至書香家之婦女，花冊皆是經傳。世祿家之僕隸，措物悉用文章。種種褻黷，難以枚舉。積弊已久，習矣不察。若不特示禍福，決定難免褻黷。未曾得益，先獲大罪。閱斯無知，須預指陳。若以愚見，皮面圖畫，可不必印。名標其傍，如常書式。中間或作伽陀，或作散文，少則數句，多則十餘。言須簡明，字須粗大。誠令視者，加意珍重，毋或褻汙。大覺法王，度生妙道，敬則獲福，慢則致禍。皮裏宜用小字，詳陳此書雖名報書，實同佛經。而且首有佛菩薩像。內中之文，或錄經文，或宗經義，不同世諦語言，理宜格外

敬重。再引經論傳記中敬褻經典，罪福案證。庶知好歹者，不致仍存故態，誤造惡業。此二或一冊一換，或閒次一換，或永遠不換，只用一種文字，皆無不可。若換，則只可換文，不可換義。則庶乎師嚴而道尊矣。書後皮面，不可印字，以免塗汙而昭敬重。西天二十一祖婆修槃頭尊者，自言往劫將證二果，因誤以杖倚壁畫佛面，遂全失之。吾謂二果尚失果位，若是凡夫，則永失人身，常處惡道無疑矣。譬如巨富犯大辟，儘家資以贖死，貧人則立見斬首矣。事載《傳燈錄》〈二十祖闍夜多尊者章〉。故知褻慢，其罪非小。（印光法師文鈔（正） 與佛學報館書 節錄）

◎凡事當按時勢而論。佛世芳規，何能行之當世？今人流通經像，非全無益，但不能一一如佛所說之功德大耳。經像主，即發心造經像之人。若云僱，則輕視其人；經像之匠，亦不可自輕。故云莫云客作。作經像得物，即是所酬。但彼以誠心奉，此以不分別多少心取，則與賣佛像不同。若論價值，則與買與僱無異矣。此等事，若執著於現在，則欲經像不滅，不可得也。汝學佛不知因時適宜之道，而死執成規，是何異因孔孟之道不能行，而亦不許流布孔孟之書乎。末法眾生，於百千

萬分中，得其一二，亦堪自利利他。必欲全依佛說，即佛親現身於此時，定亦做不到。（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唯佛居士書 節錄）

◎「佛法是出世間法，與世法畢竟有別，過去佛的風範猶在，我們不可忘記。遺憾的是現在的出家眾不自覺地將政治也帶到佛法中來，以觀光、出售佛的雕像、塑像、畫像來弘揚佛法，這樣向工商業社會看齊的做法，就戒律來說是有抵觸的，就是『不如法』。」（廣公上人事蹟初編 廣欽老和尚訪問記 節錄）

◎念佛之念，不可加口。念字從心，加口則成呻吟之詞，非憶念之義矣。汝之詩頗好，然不宜常作。以常作則心中常事推敲，念佛成皮毛，作詩成骨髓，何能得念佛之真實利益。凡一切文人欲得實益，皆須如此。況汝是女人，何得以詩名乎。凡諸經書，說佛法者，皆須恭敬，不可褻瀆。欲送人者，先以此誠之，庶不致誤得罪報。（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白慧導女士書 節錄）

◎字紙包經，墊木魚，不徒褻瀆字紙，直褻瀆經典，褻瀆道場。君讀書人，此種事尚須幾番問人乎。（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鄭觀淨書先生 節錄）

◎念佛之人，不可效愚人，做還壽生、寄庫等事。以還壽生，不出佛經，係後人偽造。寄庫，是願死後做鬼，預先置辦做鬼的用度。既有願做鬼的心，便難往生。如其未作，則勿作。如其已作，當稟明於佛，弟子某，唯求往生，前所作寄庫之冥資，通以賑濟孤魂，方可不為往生之障。凡《壽生》、《血盆》、《太陽》、《太陰》、《眼光》、《竈王》、《胎骨》、《分珠》、《妙沙》等經。皆是妄人偽造，切不可念。愚人不知念大乘經即阿彌陀經，無量壽經，觀無量壽佛經，心經，金剛，藥師，法華，楞嚴，華嚴，普賢行願品等經。，偏信此種瞎造之偽經。必須要還壽生、破地獄、破血湖，方可安心。有明理人，為說是偽，亦不肯信。須知做佛事，唯念佛功德最大。當以還壽生、破地獄、破血湖之錢，請有正念之僧念佛，則利益大矣。（印光法師文鈔（續）一函徧復 節錄）

以至誠心念佛及造佛菩薩像超度亡者之見證

李趙待念佛並為亡父造大勢至菩薩像之感應

李趙待，雍州人，其父發惡見，撥無佛法，觸神責，吐血死。趙待，本歸心大勢至念佛，更為父造三尺勢至金像。始就雕刻日，地大震動。經二月畢，夢金人頂戴寶冠，云：汝先識地震否？我乃大勢至，汝造像，我赴請來此，舉足下足，大千震動，三惡眾生皆離苦。我依念佛門，入無生忍，攝取十方念佛眾生。汝造形像，兼修念佛，汝父離地獄，我授手接往淨土。趙待欲瞻禮，忽夢覺，悲喜交集，修念益精進。（三寶感應要略錄 節錄）

張元壽念佛為亡親造阿彌陀佛像之感應紀實（出并州記）

張元壽，并州人，家以殺生為業。雙親亡後，元壽戒殺，專念阿彌陀佛，回向救親，造三尺高阿彌陀佛像，供養禮拜。一夕，夢室中有光，光中乘蓮臺者二十餘人。於中二人呼元壽曰：吾是汝父母，生平雖亦念佛，而殺生業重，死墮叫喚地獄。雖墮地獄，以念佛力，熱鐵煬銅，受如涼水。昨日有沙門，身長三尺，來說法，同業者二十餘人，聞法皆離地獄，將往生淨土。以是因緣，故來告。說

已，向西方而去。（三寶感應要略錄 節錄）

會稽山陰書生寫經維摩經感應（新錄）

會稽山陰縣有一書生，失姓及名。身有少疾，發願寫《維摩經》。始立題夜，夢有天女。摩書生身夢覺，即身疾即無，更發信心。畢一部文，又發願為亡親寫一部。至《問疾品》，夢忽有乘雲天，來到住室云：吾是汝父，以惡業故，墮黑暗地獄。汝為我等造經，光明照身，苦息生天。以歡喜故，來告所因。于復問：不審母在何處？答母依貪財墮餓鬼中，汝寫《佛國品》，離苦即生無動國。吾又不久當生彼。殷懃寫畢，夢覺流淚。畢一部又而供養，又夢有異服官人，捧旗來告曰：閻魔法王召牒中，有汝名。寫《維摩經》故，可生金粟佛土。王賜汝命二十年，努力莫怠。春秋七十有九而卒，身金色。反人皆謂生金粟佛土表示也而已。

（三寶感應要略錄 節錄）

溫州治中張居道冥路中發造《金光明》四卷願感應（出滅罪傳）

昔溫州治中張居道。因適女事，殺豬羊鵝鴨等，未踰一旬，得重病便死。經三夜活，即說由緣。初見四人來，懷中拔一張文書以示居道，乃是豬羊等同詞共訟曰：豬等雖前身積罪令受畜身，自有年限。遂被居道枉相屠害，請裁後有判差司命追過。即打縛將去，直行一道向北，至路中使人曰：未合死，當何方便而求活路。怨家詞主三十餘頭，專在王門底，悔難可及。居道曰：自計所犯，誠難免脫，乞樂一計。使人曰：汝為所殺生，發心願造《金光明經》四卷，當得免難。即承教再唱其言。少時望城門，見閻魔廳前，無數億人，哀聲痛響不可聞。使唱名，王以豬等訴狀樂之，居道述願狀。所殺者乘此功德，隨業化形。王歡喜再歸生路。聞此因緣，發心造經一百餘人，斷肉止殺不可計數矣。（三寶感應要略錄 節錄）

念佛念經之規矩

◎至云念經換氣有缺者，汝原不知念經之規矩。念經乃一直念去，換氣並不須特換，以隨氣出入，何致拉空乎。但令普通無道心人念經，即從頭至尾，念完不漏一字，功德也有限得很。還是自己志誠念佛好。即請僧做場面，也是念佛好。（印光法師

文鈔（三） 復劉元仁居士書 節錄）

◎《梵網經》明五辛大蒜蔥即，慈蔥即、蘭蔥即小蒜，薤蔥即是此。、葷物，此方只有四種。西域

加興渠，故名五辛，亦名五葷。有外道以芫荽為葷者，又有以紅蘿蔔為葷者，皆屬妄作。此五葷，本是菜類，以其臭穢，故不許食。食之誦經念佛，皆無大利益。

沉肉乃眾生身分，活活殺死，以圖口頭滋味。世人習慣，不以為怪，想一想真無理之極，可畏哉。（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康寄遙居士書二 節錄）

◎讀誦佛經祖語，直當作現前佛祖為我親宣，不敢稍稍怠忽。能如是者，我說其人必能即生高登九品，徹證一真；否則就是遊戲法門，其利益不過多知多見，說得了

了，一絲不得真實受用，乃道聽途說之能事也。古人於三寶分中，皆存實敬，不徒泛泛然口談已也，今人口尚不肯談一屈字，況實行乎。（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無

錫尤惜陰居士書 節錄）

◎故博地凡夫，當禮誦時，尚為諸佛回向，況示居凡位，於理又有何妨。至於七中，及一切時，一切事，俱宜以念佛為主，何但喪期。以現今僧多懶惰，誦經則不會者多，而又其快如流，會而不熟，亦不能隨念。縱有數十人，念者無幾。唯念佛，則除非不發心，決無不能念之弊。又縱不肯念，一句佛號，入耳經心，亦自利益不淺。此光絕不提倡作餘道場之所以也。（印光法師文鈔（正） 與徐蔚如書三 節錄）

◎保病薦亡，今人率以誦經拜懺做水陸為事。光與知友言，皆令念佛。以念佛利益，多于誦經拜懺做水陸多多矣。何以故？誦經則不識字者不能誦，即識字而快如流水，稍鈍之口舌，亦不能誦。懶坏雖能，亦不肯誦，則成有名無實矣。拜懺做水陸，亦可例推。念佛則無一人不能念者。即懶坏不肯念，而大家一口同音念，彼不塞其耳，則一句佛號，固已歷歷明明灌于心中。雖不念，與念亦無異也。如染

香人，身有香氣。非特欲香，有不期然而然者，為親眷保安薦亡者，皆不可不知。

（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黃涵之居士書一節錄）

◎朱子教人勿誦經，是謗佛法；我教人勿誦經，乃慎重其事。以父母恩深，宜認真請有道心之僧念佛，不宜請趕經懺之僧誦經拜懺做水陸，以徒張虛文也。汝何不看上下文，割中間一句，而妄說是非也。是知汝心粗氣浮，凡事草率也。汝以後再勿來信，來則不覆。若覆則無此精神，汝知也否。願汝夫婦兒女勤勤念佛，祈慧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溫光熹居士書二節錄）

念經之要訣

◎總戎戚公，素持《金剛經》。其守越之三江也，有亡卒致夢云：「明當遣妻詣公，乞為誦經一卷，以資冥道。」翌日，果有婦人悲泣求見，詰之，如夢中語。公諾之，晨起誦經，夜夢卒云：「荷公大恩，然僅得半卷，以於中雜『不用』二字。」公思其故，乃內人使侍婢送茶餅，公遙見，揮手卻之，口雖不言，心謂不用。次

早，閉戶誦經，是夜，夢卒謝云：「已獲超拔。」此予親聞於三江僧東林，東林誠篤有道行，不妄語者。噫！誦經僧可不慎歟？（蓮池大師竹窗隨筆 節錄）

念佛誦經持咒須至誠方能獲實益

◎問：如專誦佛號，其效力比呪如何。

答：佛號與呪，功德同等，唯在至誠，方有感格。若心中先有一輕視佛號之心，則便無利益。以不誠而又疑，致不得真利益也。（印光法師文鈔（續） 答曲天翔居士問二十七則 節錄）

士問二十七則 節錄）

◎念佛一法，乃至簡至易，至廣大至大之法。必須懇切志誠之極。印大師示寂之晚，語真達師等要懇切至誠，無不蒙佛接引，云：淨土法門，別無奇特，但帶業往生。見永思集。，方能感應道交，即生親獲實益。若懶惰懈怠，毫無敬畏，

雖種遠因，而褻慢之罪，有不堪設想者。余常謂，欲得佛法實益，須向恭敬中求。有一分恭敬，則消一分罪業，增一分福慧。有十分恭敬，則消十分罪業，增十分福慧。若無恭敬而致褻慢，則罪業愈增，而福慧愈減矣。（印光大師文鈔菁華錄 勉居

心誠敬 節錄)

◎所有打七，或薦亡，或延生，牌位供於佛龕之後，則長年之經聲佛號，資益於神識也大矣。此次建築，功德芳名，另碑刻之。儻有大功德主，所住人數，再為擴充。所願住此寺者，同發自利利他，同生西方之心，庶可不孤佛化，不負己靈，四恩總報，三有齊資矣。(印光法師文鈔(續) 南京三汊河創建法雲寺緣起碑記 節錄)

◎彼妄想甚大，欲一年兩年修行，即得五眼六通，又欲知父母之究竟苦樂。此種話，雖是一片慕道報恩之心，若不為說破，後來或致著魔可怕之極。彼既欲報父母恩，應當一心念佛，代父母懺悔業障，求佛加被，令其善根增長，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又當自己多方奉勸，冥指求指自指自佛加顯勸。兩種，誠心誠語，庶可父母遂生信念佛矣。肯念佛求生西方，則臨命終時，仗佛慈力，往生西方，便已超凡入聖，了生脫死矣。不如此為父母謀，而欲知其苦樂以度，則何如未去世以前便度之乎。老實人，只好做在家居士，隨分隨力修持，若出家則更不能修持矣。祈與彼詳細說之。今為彼取法名為懣勸，勸，亦勉也。以敦倫盡分等，及信願念佛等，自勸勸人，其

功德利益，無量無邊。切不可妄想得道得神通。但一心念佛，復以此勸人，則雖不得道，尚可勝於得道，以往生所得之利益，比得道更大。況盲修瞎鍊，多分會著魔發狂乎。祈認真為彼詳說，否則，或有危險也。(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楊樹枝居士書四 節錄)

重刻水陸大法會儀軌序

甚矣佛恩之廣大周徧，而靡有孑遺也。初成正覺，說所證法。唯法身大士，方能與會。人天凡小，不見不聞。于是為實施權，寢大用小。隨順機宜，循循善誘，待其已斷煩惱，已證真諦。然後種種彈斥，多方淘汰。俾其發大心而冀佛果，不住法而修萬行。迨至根機已熟，則會三歸一，開權顯實。普授作佛之記，大暢出世本懷。從茲了知一切法皆是佛法，一切人皆是佛子，而無復自甘退屈矣。又復憫彼自力劣弱，現在斷難了脫者，特開淨土法門，令其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其有罪障深重，定業不易轉移者，大啟祕密觀道，使彼承三密力，滅盡無餘。然

此二法，乃凡聖同修之道，成始成終之法。以其偏顯業繫凡夫，頓獲勝益，作如是說。實則十方三世諸佛，莫不由此以圓成佛道，莫不由此以普度羣萌也。迨至法流震旦，梁武御極。由高僧以示夢，俾普度夫含靈。因茲備覽大藏，製斯儀軌。自是流通，以至今日。溯其原始，則以無量威德陀羅尼而為發起。究其纂述，與其修設，則一代時教一切諸法，無不備舉而讀誦修持焉。故其法門廣大，利益宏深。不但使六道凡夫，頓脫業縛，亦兼令三乘聖人，速證菩提。然人能宏道，誠堪契真。若請法齋主，與作法諸師，各皆竭誠盡敬，則其利益，非言所宣。譬如春回大地，草木悉荷生成，月麗中天，江河各現影象。故得當人業消智朗，障盡福崇。先亡咸生淨土，所求無不遂意。並令歷劫怨親，法界含識，同沐三寶恩光，共結菩提緣種。若齋主不誠，則出錢之功德有限，慢法之罪過無窮。僧眾不誠，則是鼓橐籥以為經，交杵確以成禮。于三寶龍天降臨之際，作鹵莽滅裂塞責之行。其不至罪山聳峙，福海乾枯，生罹災禍，死受譴謫者，何可得也。此書杭垣之板，模糊不堪，天童雖刻，亦難普及，以故維揚萬壽寂公、寶輪裕公等，募資重刻，

以冀廣傳。令光紀其年月，故略述原委，與其利弊。俾從事此法者，唯得其益，不受其損。則佛聖歡喜，而福慧二俱增崇矣。願修法者，其各勉旃。（印光法師文鈔）

（正）重刻水陸儀軌序）

弘一大師演講全集 恭敬三寶 節錄

（一）敬佛（略舉常人所應注意者數條）

禮佛時宜洗手漱口，至誠恭敬，緩緩而拜，不可急忙，寧可少拜，不可草率。佛几清潔，供香端直，供佛之物，以烹調精美，人所能食者為宜。今多以食物之原料及罐頭而供佛者，殊為不敬。瀉益大師大悲行法中，曾痛斥之。又供佛宜在午前，不宜過午也。供水果亦宜午前，供水宜捧奉式。供花，花瓶水宜常換。

紙畫之佛像，不可僅以綾裱，恐染蠅糞等穢物也，宜裝入玻璃鏡中。木石等雕塑者，小者應入玻璃龕中，大者應作寶蓋罩之，普須常拂拭像上之塵土也。

凡大殿及供佛之室中，皆不宜踞坐笑談，如對於國王大臣乃至賓客之前尚應恭敬，慎護威儀，何況對佛像耶？不可佛前曬衣服，宜偏側。不得在大殿前用髒水澆花。若臥室中供佛像者，眠時應以淨布遮障。

(二) 敬法（略舉常人所應注意者數條）

讀經之時，必須洗手漱口拭几，衣服整齊，威儀嚴肅，與禮佛時無異。滿益大師云：「展卷如對活佛，收卷如在目前，千遍萬遍，寤寐不忘。」如是乃能獲讀經之實益也。

對於經典，應十分恭敬護持，萬不可令其污損。又翻篇時，宜以指腹輕輕翻之，不可以指爪劃，又不應折角，若欲記誌，以紙片加入可也。若經典殘缺者亦不可燒。臥室中几上置經典者，眠時應以淨布蓋之。

(三) 敬僧（略舉常人所應注意者數條）

凡剃髮披袈裟者，皆是釋迦佛子，在家人見之，應一例生恭敬心，不可分別持戒破戒。若歸依三寶時，禮一出家人為師而作證明者，不可妄云歸依某人，因所歸依者為僧，非歸依某一人。應於一切僧眾若賢若愚，生平等心，至誠恭敬，尊之為師，自稱弟子，則與歸依僧伽之義，乃符合矣。供養僧者亦爾，不可專供有德者，應於一切僧生平等心普遍供之，乃可獲極大之功。

醉侮經像，神責而死

◎泉州莊奇顯，癸丑科榜眼，年少嗜酒。忽一日，飲於承天寺，醉後往藏經所，見有法師講《大佛頂經》，遂大怒，取案上經擲地，以腳踏之，又仆韋馱像於地。後數月，以腳踢一廡，誤中柱上，腳指破裂成異瘡，漸腫至身，楚痛異常，見韋馱詰責而死。（藕益大師 見聞錄 節錄）

不敬三寶，墮為雞身

◎姑蘇神堂巷潘奉巖親家，渾名盛老鼠。有一外甥居鄉間，盛往探之，甥欲割雞為饌，力阻乃免。夜夢亡媳謝曰：「雞即我後身也！吾因不敬三寶，墮此異類，賴翁慈力，昨免刀砧。吾七年前曾失一簪在竹筧內，可令姑取之。」盛既醒，遂索此雞歸家，果於竹筧中尋得舊簪，夫妻皆大感發，同出家於普陀山。後其妻坐逝，夫亦善終。（藕益大師 見聞錄 節錄）

普勸敬惜字紙及尊敬經書說

人生世間，所資以成德達才，建功立業，以及一才一藝，養活身家者，皆由文字主持之力而得成就。字為世間至寶，能使凡者聖，愚者智，貧賤者富貴，疾病者康寧。聖賢道脈，得之於千古，身家經營，遺之於子孫，莫不仗字之力。使世無字，則一切事理，皆不成立，而人與禽獸無異矣。既有如是功力，固宜珍重愛惜。竊見今人任意褻汙，是直以至寶等糞土耳，能不現生折福折壽，來生無知無識乎哉。又不但有形之字，不可褻汙遺棄，而無形之字，更不可褻汙遺棄。孝、

弟、忠、信、禮、義、廉、恥，若不措之躬行，則成亡八字矣。八字既亡，則生為衣冠禽獸，死墮三途惡道，可不哀哉。

字為世間至寶，非金、銀、珠、玉、爵位，可比。以金、銀、珠、玉、爵位，皆由字而得，使世無字，則金、銀、珠、玉、爵位，亦無由而得矣。字之恩德，說不能盡。敬惜書字，福報甚大。宋朝王文正公之父，極其敬惜字紙。後夢孔夫子以手按其背曰：汝何惜吾字之勤也，當令曾參來汝家受生，顯大門戶。後生子因名王曾，連中三元，為名宰相。沒後諡文正公，封沂國公。後世凡科甲聯綿，子孫賢善者，悉由先世敬惜書籍，及與字紙中來。近世歐風東漸，不但普通人不知敬惜書籍字紙，即讀書儒士，亦不恭敬書籍，及與字紙。或置書於坐榻，或以書作枕頭，或大怒而擲書於地，或抽解而猶看詩書。不但大小便後，概不洗手，即夜與婦宿，晨起讀書，亦不洗手。每每以字紙揩拭器物，猶以敬惜為名而焚化之。故致普通人無所取法，而垃圾裏，毛廁中，街頭巷尾，無處不是字紙徧地。舟車行人，每以報紙鋪坐處。出外婦女，率用報紙包鞋襪。種種褻瀆，不堪枚舉。

以故天災人禍，相繼降作，皆由褻瀆天地間之至寶所致。不知此字紙中，皆有天地日月之字，聖賢經書之文。以此種至極尊貴之物，視同糞土，能不折福壽而現受其殃，貽子孫以愚劣之報乎。吾師前文，已包括其大致，猶恐舉一而不悉反三，故又擇其所易忽者重言之。以期有心世道之人，展轉勸化，同皆敬惜書字。則富壽康寧，現身獲箕疇之五福。聰明睿智，後裔納伊訓之百祥矣。（印光法師文鈔（續）

普勸敬惜字紙及尊敬經書說 節錄）

◎廁中不可畫壁書字。每見尊宿老成，路逢字紙在地，即收置淨處，或拋在水中。蓋尊重字畫，不忍狼籍，況書臭廁中，豈不折福。（緇門警訓卷第九 節錄）

二、受持八關齋戒須知

八關齋法

如來御世，本為利樂一切眾生，而眾生根性不同，故教設多方。教雖非一，而不出三學，所謂戒定慧也。然定慧多門，戒列七眾。出家則比丘稟受二百五十大戒，比丘尼受持三百四十八戒，式叉摩那學其六法，沙彌沙彌尼俱持十戒；在家則清信男、清信女，戒開兩門。一、五戒終身持。二、八戒六齋日持，或十齋日持，或隨自意，有暇日即持。然戒雖云一日一夜，其所獲功德利益，非凡所測。如摩尼寶珠，雖復輕小，而勝一切諸寶。有斯善利，捨而不為者，有二種人：一者不信三世善惡因果，在儒不修五常，寧信如來出世五戒。由是人天路絕，道果無分。二者頑癡無知，不識君臣父子，孝悌忠信。惟知食息，畜生無異。寧曉遷善。是二種人，枉得人身，一生無善可記。肆意非為，一朝業果現前，追悔何及。其有智者，速宜受持。阿含經云：佛言。若善男子善女人，欲得八關齋，離諸苦

者，得盡諸漏，入涅槃城。當求方便，成此八齋。人中榮位，不足為貴。天上快樂，不可稱計。欲求無上之福者，當求此齋。欲生六欲天、色、無色界天者，當持此齋。欲求一方、二方、三方、四方天子、轉輪聖王位者，亦獲其願。欲求聲聞，緣覺佛乘者，悉成其願。吾今成就，皆由持戒。八戒十善，無願不獲。若受八齋，首須懺悔先罪，然後受戒。應生慚愧，發懇切心，作如是言：

我某甲，從無始生死已來，至於今日，身業不善，殺、盜、淫；口業不善，妄言、綺語、兩舌、惡口；意業不善，貪欲、瞋恚、愚痴，邪見。不信因果，造此十不善罪。今向十方三寶諸佛菩薩，三乘聖眾，現前師僧，求哀懺悔，作如是懺已，教受言。

我某甲，歸依佛，歸依法，歸依僧，一日一夜，為淨行優婆塞（女人，當云優婆夷）。如來至真等正覺，是我世尊（三說已次受三結）。

我某甲，歸依佛竟，歸依法竟，歸依僧竟，一日一夜，為淨行優婆塞。如來至真等正覺，是我世尊（三說已次受戒相）。

如諸佛盡壽。不殺生。我某甲一日一夜不殺生。

如諸佛盡壽。不偷盜。我某甲一日一夜不偷盜。

如諸佛盡壽。不淫欲。我某甲一日一夜不淫欲。

如諸佛盡壽。不妄語。我某甲一日一夜不妄語。

如諸佛盡壽。不飲酒。我某甲一日一夜不飲酒。

如諸佛盡壽不著香華鬘。不香塗身。我某甲一日一夜不著香華鬘。不香塗身。

如諸佛盡壽不歌舞倡伎。不往聽觀。我某甲一日一夜不歌舞倡伎。不往觀聽。

如諸佛盡壽不坐高廣大牀。我某甲一日一夜不坐高廣大牀。

如諸佛盡壽不非時食。我某甲一日一夜不非時食。

經云：如上次第授已，當教發願。大論云：當發願言。

我某甲受行八戒，隨學諸佛，名為布薩。願持是福，不墮三惡八難，亦不求輪王、梵王，世間之樂。願斷煩惱，逮得一切智，成就佛道。若欲兼報四恩。求生淨土者。當作如是發願言。

我今以此八關戒齋功德，四恩總報，三有齊資。普與眾生，同生淨土。此八

關戒，亦名八支戒，又名八種長養功德法。前之八法，名為關戒；後一不非時食，名之為齋。齋戒合名，故云八關戒齋。關謂關閉八惡，不起諸過。齋者齊也，謂禁止六情，不染六塵，齊斷諸惡，具修眾善，故名齋也。《大方便經》云：優波離白佛言。夫八齋法，并過中不食，乃有九法，何以八事得名？佛言：齋法過中不食為體，八事助成齋體，共相支持，名八支齋法，是故言八齋，不云九也。不殺生者，下至微細昆蟲，但有命者，不得故殺。不偷盜者，乃至一針一線，他不與者不取。不淫欲者，世間一切男女，及自妻妾，一日一夜，悉皆遠離。不妄語者，妄語有四，謂妄語、綺語、兩舌、惡口。但與心口相違者，悉名妄語。不飲酒者，謂一切五穀華果釀成，能醉人者，皆不得飲。不著香華鬘不香塗身者，謂不得以諸華貫串為鬘，名香為末，熏佩塗飾，及著一切莊嚴衣具等。不歌舞倡伎，不往觀聽者，倡伎是樂器，謂自不習歌曲戲舞，作諸妓樂，樗蒲棋博等。及他人作時，亦不往觀聽。不坐高廣大牀者，高不過尺六，廣闊不過四尺，長大不過八尺，及一切嚴麗莊校牀座，皆不於中坐臥也。不非時食者，謂不過日中噉嚼五穀，可用之。

五辛之物，俱不得食。此八戒齋，若犯前四，是實惡，性罪也。飲酒，是眾惡之門。後四，是放逸因緣。若人離前五種惡，是福因緣。離餘四種，是道因緣。《報恩經》云：若破八戒中重戒，後更受八戒，或受五戒，或受十戒，或大戒及禪戒，無漏戒，一切不得。問曰：受八戒法，得二日三日，乃至十日，一時受不？答曰：佛本制一日一夜戒，不得過限。若有力能受，一日過已，次第更受，如是隨力多少，不計日數。

夫受齋法，必從他人邊受，謂於五眾邊受。故《婆沙論》問曰：近住八戒，云何而得？答曰：從他教得，謂從師教。自發誠言，恭敬受得。又受戒者，要隨

師語，如師說而說，方得受戒。若先自發言，或與師俱說，不得戒。問曰：著何服飾，得受此戒？答曰：常所受用衣服嚴具著之，皆得受。若為暫時莊嚴身者，必須棄捨。受時應齊一日夜，不增不減。謂清旦時，從師受得。至明清旦，此齋便捨。問曰：若至午後受此戒者，亦得戒不？答曰：應言不得，除先有要期。每月六日等，恒受齋戒，彼有餘緣，午前不憶，食已方憶，深生慚愧，即請戒師如法受者，亦得。《薩婆多論》云：必無戒師為授者，但心念口言，自歸三寶，我持八戒，亦得。若近處有戒師，心生慢墮，不往從受，而自受者，亦不得戒。《俱舍論》云：若不恭敬，不發戒體；若不如法受者，但生善行，不發戒體。故《優婆塞戒經》云：不得在佛像前自受，要從人受，根本清淨。受已清淨，莊嚴清淨，覺觀清淨，念心清淨，求報清淨，是名三歸清淨齋法。若能歸依受八戒者，除五逆罪，餘一切惡，悉皆消滅。若有人以四大寶藏，滿中七寶，持布施人，所有功德，不如有人一日一夜，受持八戒，得無量果報，至涅槃樂。《雜譬喻經》云：一日持齋，有六十萬歲餘糧。非時不食，復有五福。一少病，二身安，三少婬，四少睡，五生天識宿命。《舍迦經》云：月六齋日，奉持八戒，福不可計。若人急欲得三乘聖道者，當端其心，一其意，受持八戒，得大善利。《智度論》云：若臘月一日，至十五日，受持此戒，其福最多，此是如來現大神通日也。又云：五戒，一日戒，何者為勝？答曰：有因緣故，二戒俱等。但五戒終身持，八戒一日持。又五戒常持，時多而戒少；一日戒，時少而戒多。若無大心。雖復終身持，不如有大心，持一日戒。譬如輒夫為將，雖欲將兵終身，卒無功名。若英雄奮發，禍亂立定。一日之勳，名蓋天下。八戒比於餘戒，亦復如是。問曰：何故六日受八戒修福德，答曰：是日鬼神逐人，欲奪人命，疾病凶衰，令人不吉。是故劫初聖賢，教人持齋修福，以避凶衰。是時不知有八戒，直以一日不食為齋。佛後出世，始教一日一夜，受持八戒，過中不食為齋。如是功德，將人至涅槃樂。《四天王經》云：月六齋日，天使者，太子，及四天王，自下觀察眾生，若不布施持戒，忠孝者，便上忉利天，以啟天帝。時天帝及諸天，心皆不悅。說言，惡道增多，諸天眾減少矣。若有布施持戒忠孝多者，諸天歡喜說言，天眾增益，惡道減

損矣。(清 弘贊 輯 節錄)

◎按此八戒，無論已受五戒，未受五戒，皆得受之。或六齋日、自誕日、或父母生日、諱日等，皆可受持，以資福慧，為出世之基。《菩薩處胎經》云：八關齋戒者，是諸佛之父母，謂由出生諸佛故也。若受戒已，或遇破戒難緣相逼，寧可捨戒已，然後作之，不得犯戒罪，後還得受戒。欲捨戒時，無問出家在家人邊，但向一人言，我今捨八戒不持。一說，即成捨。(歸戒要集卷下 節錄)

受持八關戒齋的功德

◎八關齋者諸佛父母。(菩薩處胎經卷七 節錄)

◎善男子！若能如是清淨歸依受八戒者，除五逆罪，餘一切罪悉皆消滅。(優婆塞戒經卷五 節錄)

◎若能如是清淨受持八戒齋者，是人則得無量果報至無上樂。彌勒出時百年受齋，不如我世一日一夜。何以故？我時眾生具五滓故。是故我為鹿子母說善女若娑羅

樹能受八齋，是亦得受人天之樂至無上樂。善男子，是八戒齋，即是莊嚴無上菩提之瓔珞也。如是齋者，既是易作而能獲得無量功德，若有易作而不作者，是名放逸。善男子！菩薩二種。一者在家，二者出家。出家菩薩能教眾生淨八戒齋是不為難；在家菩薩教他清淨是乃為難。何以故？在家之人多惡因緣所纏繞故。(優

婆塞戒經卷五 節錄)

◎汝今諸天人民，及後世人，得佛經語，當熟思之，能於其中，端心正行。主上為善，率化其下，轉相勸令，各自端守。尊聖敬善，仁慈博愛。佛語教誨，無敢虧負。當求度世，拔斷生死眾惡之本，當離三塗無量憂怖苦痛之道。汝等於是廣植德本，布恩施惠，勿犯道禁。忍辱精進，一心智慧。轉相教化，為德立善。正心正意，齋戒清淨，一日一夜，勝在無量壽國為善百歲。所以者何？彼佛國土，無為自然，皆積眾善，無毛髮之惡。於此修善，十日十夜，勝於他方諸佛國中為善千歲。所以者何？他方佛國，為善者多，為惡者少，福德自然，無造惡之地。唯此間多惡，無有自然，勤苦求欲，轉相欺殆，心勞形困，飲苦食毒，如是惡務，

未嘗寧息。(佛說無量壽經 節錄)

●若有眾生，若一日一夜持八戒齋，若一日一夜持沙彌戒，若一日一夜持具足戒，威儀無缺。以此功德，回向願求生極樂國。戒香熏修。如此行者，命欲終時，見阿彌陀佛，與諸眷屬，放金色光，持七寶蓮華，至行者前。行者自聞空中有聲讚言：「善男子！如汝善人，善隨順三世諸佛教故，我來迎汝。」行者自見，坐蓮華上。蓮華即合，生於西方極樂世界。在寶池中，經於七日，蓮華乃敷。華既敷已，開目合掌，讚歎世尊，聞法歡喜，得須陀洹。經半劫已，成阿羅漢。是名中品中生者。(佛說觀無量壽佛經 節錄)

●弘一大師開示：若嫌每月六日太多，可減至一日或兩日，亦無不可。(律學要略節錄)

佛告在家弟子，遇六齋日，悉應受持八戒齋法

●六齋日者，每月六日。謂初八、十四、十五、二十三、二十九、三十。若遇月小，則二十八，二十九也。此六日者，初八，二十三，四天王使者巡行世間，簡察善

惡。十四，二十九，四天王太子巡視世間。十五，三十，四天王躬行世間。若見修善者多，則諸天歡喜，保護國界。若見修善者少，則諸天愁憂不樂，國界多災。故佛制在家男女，不論但三歸者，受五戒者，受菩薩戒者，遇此六日，悉應於一晝夜受持八戒齋法。以不非時食，正名為齋。以不殺等八戒，共助成之，故名八戒齋。謂以八戒及齋，關閉情欲，作出世正因也。八戒者：一、不殺。二、不盜。三、不淫。無論邪正悉斷。四、不妄語。五、不飲酒。六、不著香華鬘。不香塗身。七、不歌舞倡伎。不往觀聽。八、不坐高廣大牀也。年三長齋月者，毗沙門天王分鎮四洲，正月，五月，九月，鎮此南洲。故佛制在家男女，盡此一月。受持齋法如上也。(佛說梵網經菩薩心地品合註卷第六 節錄)

犯戒與持戒的果報

●爾時，世尊告諸清信士曰：「凡人犯戒，有五衰耗。何謂為五？一者求財，所願不遂。二者設有所得，日當衰耗。三者在所至處，眾所不敬。四者醜名惡聲，流

聞天下。五者身壞命終，當入地獄。又告諸清信士，凡人持戒，有五功德。何謂為五？一者諸有所求，輒得如願。二者所有財產，增益無損。三者所往之處，眾人敬愛。四者好名善譽，周聞天下。五者身壞命終，必生天上。」（佛說長阿含經卷第二節錄）

破齋者墮餓鬼道

◎無財三者。一、炬口鬼，謂火炬炎熾常從口出，繇是前生燒壞村柵焚炙賢良，以此求財墮於地獄，從地獄出墮此鬼中。故《正法念經》云：「若人貪嫉枉奪人財，破人城郭殺害抄掠得財，奉王大臣，轉增凶暴，墮熾然餓鬼中。」二、鍼咽鬼，謂頭大如山，咽如鍼孔，繇於破齋夜食盜竊眾僧之食故。故《齋法清淨經》云：「目連路逢數百萬鬼，頭如大山等。」三、臭口鬼，謂口中腐臭自惡受苦，以多貪名利自是非他，讚歎惡人毀謗賢善故。（佛說盂蘭盆經疏下節錄）▲註：文內「繇」字，同「由」。

三、天台智者大師淨土十疑論

印光大師開示智者大師事蹟略說

◎智者大師，久證法身。十地等妙，均莫能測。乘宿願力，示生斯世。降靈之夕，神光燭天。眉分八采，目耀重瞳。由蘊非常之德，故現非常之相。是為梁武帝大同四年戊午歲也。甫離襁褓，臥必合掌，坐必向西。遇像必禮，逢僧必敬。蓋欲為世模範，必謹之於其初也。弱冠出家，徧研經論。越三年，是為陳文帝天嘉元年庚辰，聞慧思大師在光州大蘇山，特往禮謁。思師一見即嘆曰：「昔日靈山，同聽《法華》，宿緣所追，今復來矣。」即授以普賢道場，令修法華三昧。誦《法華經》，至《藥王菩薩本事品》，是真精進，是真法供養如來，豁然大悟，寂然入定。親見靈山一會，儼然未散，獲旋陀羅尼。自是以後，照了《法華》，如杲日之臨萬象。達諸法相，似清風之遊太虛。遂以五時八教，判釋如來一代所說。俾閱經者知其指歸，不致望洋興歎，莫識津梁。以三止三觀，傳佛心印。俾修行

者，親見自己常住不變寂滅真心。其所修雖與禪宗小異，其所證實與禪宗大同。以故禪宗《傳燈》各書，均列智者於應化聖賢科中。如上教行二事，包括佛法淨盡。然皆屬自力進修之道，上根利智，亦可即生了辦。若根器稍劣，又不知經若干生，若干劫，方能了生脫死也。於是隨順佛慈，宏揚淨土。疏十六觀，決十種疑。（印光法師文鈔（三） 新昌石城寺重建智者大師衣鉢塔記 節錄）

◎釋迦後身之智者，說《十疑論》而專志西方。彌陀示現之永明，著《四料簡》而終身念佛。匯三乘五性，總證真常。導上聖下凡，同登彼岸。（印光法師文鈔（正） 印施極樂圖序 節錄）

淨土十疑論

隋 天台 智者大師 說

第一疑

問曰：諸佛、菩薩以大悲為業，若欲救度眾生，祇應願生三界，於五濁三塗中救

苦眾生，因何求生淨土自安其身？捨離眾生則是無大慈悲，專為自利，障菩提道。

答曰：菩薩有二種。一者久修行菩薩道，得無生忍者，實當所責。二者未得已還，及初發心凡夫。凡夫菩薩者，要須常不離佛，忍力成就方堪處三界內，於惡世中救苦眾生。故《智度論》云：「具縛凡夫，有大悲心願生惡世，救苦眾生者，無有是處。」何以故？惡世界煩惱強，自無忍力，心隨境轉，聲、色所縛，自墮三塗，焉能救眾生？假令得生人中，聖道難得，或因施、戒、修福，得生人中，得作國王、大臣，富貴自在。縱遇善知識，不肯信用，貪迷放逸，廣造眾罪。乘此惡業，一入三塗，經無量劫，從地獄出，受貧賤身；若不逢善知識，還墮地獄。如此輪迴，至於今日，人人皆如是，此名難行道也。故《維摩經》云：「自疾不能救，而能救諸疾人？」又《智度論》云：「譬如二人各有親眷，為水所溺。一人情急，直入水救，為無方便力故，彼此俱沒；一人有方便，往取船筏，乘之救援，悉皆得脫水溺

之難。」新發意菩薩，亦復如是。如是，未得忍力，不能救眾生。為此常須近佛，得無生忍已，方能救眾生，如得船者。又論云：「譬如嬰兒不得離母，若也離母，或墮坑井，渴乳而死；又如鳥子翅羽未成，祇得依樹傳枝，不能遠去，翅翮成就，方能飛空，自在無礙。」凡夫無力，唯得專念阿彌陀佛，使成三昧，以業成故，臨終斂念得生，決定不疑。見彌陀佛，證無生忍已，還來三界，乘無生忍船，救苦眾生，廣施佛事，任意自在。故論云：「遊戲地獄，行者生彼國，得無生忍已，還入生死國，教化地獄，救苦眾生。」以是因緣，求生淨土，願識其教。故《十住婆沙論》，名易行道也。

第二疑

問：諸法體空，本來無生，平等寂滅。今乃捨此求彼，生西方彌陀淨土，豈不乖理哉？又經云：「若求淨土，先淨其心，心淨故即佛土淨。」此云何通？

答：釋有二義：一者總答。二者別答。總答者，汝若言：「求生西方彌陀淨土，則是捨此求彼，不中理。」者，汝執住此，不求西方，則是捨彼著此，此還成病，不中理也。又轉計云：「我亦不求生彼，亦不求生此。」者，則斷滅見。故《金剛般若經》云：「須菩提！汝若作是念，發阿耨菩提者，說諸法斷滅相。莫作是念！何以故？發菩提心者，於法不說斷滅相。」

二、別答者。夫不生、不滅者，於生緣中，諸法和合，不守自性，求於生體，亦不可得，此生生時無所從來，故名不生。不滅者，諸法散時，不守自性，言我散滅，此散滅時去無所至，故言不滅。非謂因緣生外，別有不生、不滅。亦非不求生淨土，喚作無生。為此，《中論》偈云：「因緣所生法，我說即是空，亦名為假名，亦名中道義。」又云：「諸法不自生，亦不從他生，不共不無因，是故知無生。」又《維摩經》云：「雖知諸佛國及與眾生空，而常修淨土，教化諸群生。」又云：「譬如有人，造立宮室，若依空地，隨意無礙；若依虛空，終不能成。」諸佛說法，常依二諦，不壞假名而說諸法實相。

智者熾然求生淨土，達生體不可得，即是真無生，此謂心淨故，即佛土淨；愚者為生所縛，聞生即作生解，聞無生即作無生解，不知生者即是無生，無生即是生，不達此理，橫相是非，嗔他求生淨土，幾許誤哉！此則是謗法罪人，邪見外道也。

第三疑

問：十方諸佛，一切淨土，法性平等，功德亦等，行者普念一切功德，生一切淨土。今乃偏求一佛淨土，與平等性乖，云何生淨土？

答：一切諸佛土，實皆平等。但眾生根鈍，濁亂者多，若不專繫一心一境，三昧難成。專念阿彌陀佛，即是一相三昧，以心專至，得生彼國。如《隨願往生經》云：「普廣菩薩問佛：『十方悉有淨土，世尊何故偏讚西方彌陀淨土，專遣往生？』佛告普廣：『閻浮提眾生，心多濁亂，為此偏讚西方一佛淨土，使諸眾生，專心一境，即易得往生。』」若總念一切佛者，念佛境寬，則心

散漫，三昧難成，故不得往生。又求一佛功德，與一切佛功德無異，以同一佛法性故。為此念阿彌陀佛，即念一切佛；生一淨土，即生一切淨土。故《華嚴經》云：「一切諸佛身，即是一佛身，一心一智慧，力、無畏亦然。」又云：「譬如淨滿月，普應一切水，影像雖無量，本月未曾二。如是無礙智，成就等正覺，應現一切剎，佛身無有二。」智者以譬喻得解，智者若能達一切月影即一月影，一月影即一切月影，月影無二；故一佛即一切佛，一切佛即一佛，法身無二。故熾然念一佛時，即是念一切佛也。

第四疑

問：等是念求生一佛淨土，何不十方佛土中，隨念一佛淨土隨得往生，何須偏念西方彌陀佛耶？

答：凡夫無智，不敢自專，專用佛語，故能偏念阿彌陀佛。云何用佛語？釋迦大師一代說法，處處聖教，唯勸眾生專心偏念阿彌陀佛，求生西方極樂世界。

如《無量壽經》、《觀經》、《往生論》等，數十餘部經論文等，殷勤指授，勸生西方，故偏念也。又彌陀佛別有大悲四十八願，接引眾生。又《觀經》云：「阿彌陀佛有八萬四千相，一一相有八萬四千好，一一好放八萬四千光明遍照法界，念佛眾生，攝取不捨。」若有念者，機、感相應，決定得生。又《阿彌陀經》、《大無量壽經》、《鼓音王陀羅尼經》等云：「釋迦佛說經時，皆有十方恒沙諸佛，舒其舌相，遍覆三千大千世界，證成一切眾生念阿彌陀佛，乘佛大悲願力故，決定得生極樂世界。」當知阿彌陀佛與此世界，偏有因緣。何以得知？《無量壽經》云：「末世法滅之時，特駐此經，百年在世。接引眾生，往生彼國。」故知阿彌陀佛與此世界極惡眾生，偏有因緣。其餘諸佛，一切淨土，雖一經、兩經，略勸往生；不如彌陀佛國，處處經論，殷勤叮嚀，勸往生也。

第五疑

問：具縛凡夫，惡業厚重，一切煩惱，一毫未斷。西方淨土，出過三界，具縛凡夫，云何得生？

答：有二種緣：一者自力；二者他力。自力者，此世界修道，實未得生淨土。是故《瓔珞經》云：「始從具縛凡夫，未識三寶，不知善、惡因之與果。初發菩提心，以信為本。住在佛家，以戒為本。受菩薩戒，身身相續，戒行不闕，經一劫、二劫、三劫，始至初發心住。如是修行十信、十波羅蜜等無量行願，相續無間，滿一萬劫，方始至第六正心住。若更增進，至第七不退住，即種性位。」此約自力，卒未得生淨土。他力者，若信阿彌陀佛大悲願力，攝取念佛眾生，即能發菩提心，行念佛三昧，厭離三界，身起行施、戒、修福，於一一行中，迴願生彼彌陀淨土，乘佛願力，機、感相應，即得往生。是故《十住婆沙論》云：「於此世界修道有二種：一者難行道；二者易行道。」難行者，在於五濁惡世，於無量佛時，求阿鞞跋致，甚難可得，此難，無數塵沙說不可盡，略述三五：一者外道相善，亂菩薩法。二者無賴惡人，破他

勝德。三者顛倒善果，能壞梵行。四者聲聞自利，障於大慈。五者唯有自力，無他力持。譬如跛人步行，一日不過數里，極大辛苦，謂自力也。易行道者，謂信佛語教念佛三昧，願生淨土，乘彌陀佛願力攝持，決定往生不疑也。如人水路行，藉船力故，須臾即至千里，謂他力也。譬如劣夫從轉輪王，一日、一夜周行四天下，非是自力，轉輪王力也。若言有漏凡夫不得生淨土者，亦可有漏凡夫應不得見佛身。然念佛三昧，並無漏善根所起，有漏凡夫，隨分得見佛身麤相也；菩薩見微細相。淨土亦爾，雖是無漏善根所起，有漏凡夫發無上菩提心，求生淨土，常念佛故，伏滅煩惱，得生淨土，隨分得見麤相；菩薩見微妙相。此何所疑？故《華嚴經》說：「一切諸佛剎，平等普嚴淨，眾生業行異，所見各不同。」即其義也。

第六疑

問：設令具縛凡夫得生彼國，邪見、三毒等常起，云何得生彼國，即得不退，超

過三界？

釋曰：得生彼國，有五因緣不退。云何為五？一者阿彌陀佛大悲願力攝持，故得不退。二者佛光常照，故菩提心常增進不退。三者水鳥、樹林、風聲、樂響，皆說苦、空，聞者常起念佛、念法、念僧之心，故不退。四者彼國純諸菩薩以為良友，無惡緣境，外無神鬼、魔邪，內無三毒等，煩惱畢竟不起，故不退。五者生彼國即壽命永劫，共菩薩、佛齊等，故不退也。在此惡世，日月短促，經阿僧祇劫，復不起煩惱，長時修道，云何不得無生忍也？此理顯然，不須疑也。

第七疑

問：彌勒菩薩，一生補處，即得成佛。上品十善，得生彼處，見彌勒菩薩，隨從下生三會之中，自然而得聖果。何須求生西方淨土耶？

答：求生兜率，一日聞道見佛，勢欲相似，若細比較，大有優、劣。且論二種：

一者縱持十善，恐不得生。何以得知？《彌勒上生經》云，行眾三昧，深入正定，方始得生，更無方便接引之義，不如阿彌陀佛本願力、光明力，但有念佛眾生，攝取不捨。又釋迦佛說九品教門，方便接引，殷勤發遣，生彼淨土。但眾生能念彌陀佛者，機感相應，必得生也。如世間慕人，能受慕者，機會相投，必成其事。二者兜率天宮是欲界，退位者多。無有水鳥、樹林、風聲、樂響，眾生聞者，悉念佛發菩提心，伏滅煩惱；又有女人，皆長諸天愛著五欲之心；又天女微妙，諸天耽玩，不能自勉。不如彌陀淨土，水鳥、樹林、風聲、樂響，眾生聞者，皆生念佛，發菩提心，伏滅煩惱。又無女人、二乘之心，純一大乘，清淨良伴。為此煩惱惡業，畢竟不起，遂至無生之位。如此比校，優、劣顯然，何須致疑也？如釋迦佛在世之時，大有眾生見佛，不得聖果者如恒沙；彌勒出世亦爾，大有不得聖果者。未如彌陀淨土，但生彼國已，悉得無生法忍，未有一人退落三界，為生死業縛也。

又聞《西國傳》云：「有三菩薩：一名無著、二名世親、三名師子覺。此三人契志，同生兜率，願見彌勒。若先亡者，得見彌勒，誓來相報。師子覺前亡，一去數年不來。後世親無常臨終之時，無著語云：『汝見彌勒，即來相報！』世親去已，三年始來。無著問曰：『何意如許多時始來？』世親報云：『至彼天中，聽彌勒菩薩一坐說法，旋繞，即來相報。為彼天日長故，此處已經三年。』又問：『師子覺今在何處？』世親報云：『師子覺為受天樂，五欲自娛，在外眷屬。從去已來，總不見彌勒。』」諸小菩薩，生彼尚著五欲，何況凡夫？為此願生西方，定得不退，不求生兜率也。

第八疑

問：眾生無始已來，造無量業，今生一形，不逢善知識，又復作一切罪業，無惡不造。云何臨終，十念成就，即得往生，出過三界？結業之事，云何可通？

釋曰：眾生無始已來，善惡業種多少強弱，並不得知。但能臨終遇善知識，十念成就者，皆是宿善業強，始得遇善知識，十念成就。若惡業多者，善知識

尚不可逢，何可論十念成就？又汝以無始已來，惡業為重，臨終十念為輕者。今以道理，三種校量，輕、重、不定，不在時節久近、多少。云何為三？一者在心。二者在緣。三者在決定。在心者，造罪之時，從自虛妄、顛倒生。念佛者，從善知識，聞說阿彌陀佛，真實功德名號生，一虛、一實豈得相比？譬如萬年闇室，日光暫至而闇頓滅，豈以久來之闇，不肯滅耶？在緣者，造罪之時，從虛妄、癡闇心，緣虛妄境界，顛倒生。念佛之心，從聞佛清淨真實功德名號，緣無上菩提心生，一真、一偽豈得相比？譬如有人被毒箭中，箭深毒慘，傷肌破骨，一聞滅除藥鼓，即箭出毒除。豈以箭深毒慘，而不肯出也？在決定者，造罪之時以有間心、有後心也。念佛之時，以無間心、無後心，遂即捨命，善心猛利，是以即生。譬如十圍之索，千夫不制，童子揮劍，須臾兩分。又如千年積柴，以一豆火焚，少時即盡。又如有人，一生已來，修十善業，應得生天，臨終之時，起一念決定邪見，即墮阿鼻地獄。惡業虛妄，以猛利故，尚能排一生之善業，令墮惡道。豈況臨終猛心念佛，真實無間善業，不能排無始惡業，得生淨土，無有是處。又云：「一念念佛，滅八十億劫生死之罪。」為念佛時，心猛利故，伏滅惡業，決定得生，不須疑也。上古相傳，判十念成就，作別時意者，此定不可。何以得知？《攝論》云：「由唯發願故。」全無有行。《雜集論》云：「若願生安樂國土，即得往生；若聞無垢佛名，即得阿耨菩提者，並是別時之因。」全無有行。若將臨終無間十念猛利善行是別時意者，幾許誤哉。願諸行者，深思此理，自牢其心，莫信異見，自墜陷也。

第九疑

問：西方去此十萬億佛剎，凡夫劣弱，云何可到？又《往生論》云：「女人及根缺，二乘種不生。」既有此教，當知女人及以根缺者，定必不得往生？

答：為對凡夫肉眼、生死心量說耳。西方去此，十萬億佛剎，但使眾生淨土業成

者，臨終在定之心，即是淨土受生之心，動念即是生淨土時。為此，《觀經》云：「彌陀佛國去此不遠。」又業力不可思議，一念即得生彼，不須愁遠。又如人夢，身雖在床，而心意識，遍至他方一切世界，如平生不異也。生淨土亦爾，動念即至，不須疑也。「女人及根缺，二乘種不生」者，但論生彼國，無女人及無盲、聾、瘖、瘡、癩人，不道此間女人、根缺人不得生彼。若如此說者，愚癡全不識經意。即如韋提夫人，是請生淨土主，及五百侍女，佛授記悉得往生彼國。但此處女人及盲、聾、瘖、瘡、癩人，心念彌陀佛，悉生彼國已，更不受女身，亦不受根缺身。二乘人但迴心，願生淨土，至彼更無二乘執心。為此，故云：「女人及根缺，二乘種不生」，非謂此處女人及根缺人不得生也。故《無量壽經》四十八願云：「設我得佛，十方世界一切女人，稱我名號，厭惡女身，捨命之後，更受女身者，不取正覺。」況生彼國，更受女身？根缺者亦爾。

第十疑

問：今欲決定求生西方，未知作何行業，以何為種子，得生彼國？又凡夫俗人，皆有妻、子，未知不斷姪欲得生彼否？

答：欲決定生西方者，具有二種行，定得生彼。一者厭離行。二者欣願行。言厭離行者，凡夫無始已來，為五欲纏縛，輪迴五道，備受眾苦，不起心厭離五欲，未有出期。為此，常觀此身膿、血、屎、尿，一切惡露不淨臭穢。故《涅槃經》云：「如是身城，愚癡羅刹止住其中。誰有智者，當樂此身？」又經云：「此身眾苦所集，一切皆不淨。扼縛癰瘡等，根本無義利。上至諸天身，皆亦如是。」行者若行、若坐、若睡、若覺，常觀此身唯苦無樂，深生厭離。縱使妻房不能頓斷，漸漸生厭，作七種不淨觀。一者觀此姪欲身，從貪愛煩惱生，即是種子不淨。二者父母交會之時，赤白和合，即是受生不淨。三者母胎中在生藏下居熟藏上，即是住處不淨。四者在母胎時，唯食母血，即是

食噉不淨。五者日、月滿足，頭向產門，膿、血俱出，臭穢狼藉，即是初生不淨。六者薄皮覆上，其內膿、血遍一切處，即是舉體不淨。七者乃至死後腫脹、爛壞，骨、肉縱橫，狐、狼食噉，即是究竟不淨。自身既爾，他身亦然。所愛境界，男、女身等，深生厭離，常觀不淨。若能如此觀身不淨之者，姪欲煩惱漸漸減少。又作十想等觀，廣如經說。又發願：「願我永離三界雜食、臭穢、膿血不淨，耽荒五欲男、女等身，願得淨土法性生身。」此謂厭離行。

二明欣願行者，復有二種：一者先明求往生之意。二者觀彼淨土莊嚴等事，欣心願求。明往生意者，所以求生淨土，為欲救拔一切眾生苦故。即自思忖：「我今無力，若在惡世，煩惱境強，自為業縛，淪溺三塗。動經劫數，如此輪轉，無始已來未曾休息，何時能得救苦眾生？為此求生淨土親近諸佛。若證無生忍，方能於惡世中救苦眾生。」故《往生論》云：「言發菩提心者，正是願作佛心。願作佛心者，則是度眾生心。度眾生心者，則是攝眾生，生

佛國心。」

又願生淨土須具二行：一者必須遠離三種障菩提門法。二者須得三種順菩提門法。何者為三種障菩提法？一者、依智慧門，不求自樂，遠離我心貪著自身故。二者、依慈悲門，拔一切眾生苦，遠離無安眾生心故。三者、依方便門，當憐愍一切眾生，欲與其樂，遠離恭敬供養自身心故。若能遠三種菩提障，則得三種順菩提法。一者無染清淨心，不為自身求諸樂故。菩提是無染清淨處，若為自身求樂，即染身心，障菩提門，是故無染清淨心是順菩提門。二者安清淨心，為拔眾生苦故。菩提心是安隱一切眾生清淨處，若不作心拔一切眾生，令離生死苦，即違菩提門，是故安清淨心是順菩提門。三者樂清淨心，欲令一切眾生得大菩提、涅槃故，菩提、涅槃是畢竟常樂處，若不作心令一切眾生得畢竟常樂，即遮菩提門。此菩提因何而得？要因生淨土常不離佛，得無生忍已，於生死國中救苦眾生。悲、智內融，定而常用，自在無礙，即菩提心，此是願生之意。

二、明欣心願求者，希心起想緣彌陀佛，若法身、若報身等，金色光明八萬四千相，一一相中八萬四千好，一一好放八萬四千光明，常照法界，攝取念佛眾生。又觀彼淨土七寶莊嚴妙樂等，備如《無量壽經》、《觀經》十六觀等，常行念佛三昧及施、戒、修等，一切善行，悉已迴施一切眾生同生彼國，決定得生，此謂欣願門也。

四、五逆十惡之罪人應怎樣懺悔念佛往生西方

不見言見而妄說勝境界即犯大妄語戒

△善得益者，無往而非益。鴉鳴鵲噪，水流風動，無不指示當人本有天真禪宗所謂祖師西來大意。

況光之《文鈔》，文雖拙樸，所述者皆佛祖成言，不過取其意而隨機變通說之，

豈光所杜撰乎哉？（印光法師文鈔（正）復威智周居士書一節錄）

◎光緒初年，關東有一混元門，每年歸依者有十餘萬人。至十一二年，以劣迹已彰，人多見惡。一年之內，尚有數萬。近有出家魔子，擬欲大得名利。於三十年前，即抄襲古人語錄中成言，改頭換面，謂是自己語錄。而此魔子，一不通宗，二不通教，三無學問。恐人或謂己無學問，何能說此。特意用許多白字以實之。令人謂為真是大徹大悟，隨口所說，詞理超妙。其有不大恰當者，蓋因不曾讀書，不通字義之故。舉凡《萬法歸心錄》、《六祖壇經》、《寒山詩》中詩偈，整個錄來，換三五字而已。所有言句，盡皆如是。隨即遠近流布，然亦無大招徠。近又得一

妙法，致令善男信女，相率歸依。且道得何妙法，便能如是。以此魔子，初則妄充悟道，人未歸附。近則妄充得道，故得遠近爭赴。且自謂我所說法，令人易於得道。故一境若狂，咸相崇奉。妄充得道，須有事實，人方肯信。故肆無忌憚，隨口亂說。常為人言，我能入定，超度亡魂，令其生天，或生淨土。能知一切亡人，或生天上，或生人間及三惡道。又知某人生西方上品，某人生中品，某人生下品。由是之故，不但愚夫愚婦，靡然從風，即不明佛理之士大夫，亦以為實屬得道，而歸依信奉者，日見其多。縱有智者斥其狂妄，由彼邪說入人深故，了不見信。自古高僧，或古佛再來，或菩薩示現。然皆常以凡夫自居，斷無說我是佛，是菩薩者。故《楞嚴經》云：我滅度後，勅諸菩薩，及阿羅漢，應身生彼末法之中，作種種形，度諸輪轉。終不自言我真菩薩、真阿羅漢，洩佛密因，輕言未學。唯除命終，陰有遺付。而智者大師，實是釋迦化身。至臨終時，有問所證位次者。答曰：我不領眾，必淨六根。損己利人，但登五品。是仍以凡夫自居也。五品者，即圓教觀行位。所悟與佛同儔，圓伏五住煩惱，而見惑尚未能斷。智者臨終，尚

不顯本，意欲後學勵志精修，不致得少為足，及以凡濫聖耳。今此魔徒，妄充得道者，乃壞亂佛法，疑誤眾生之大妄語人。此大妄語之罪，甚於五逆十惡百千萬倍。其師其徒，當永墮阿鼻地獄，經佛剎微塵數劫，常受極苦，末由出離。何苦為一時之虛名浮利，膺長劫之慘罰酷刑。名利惑人，一至於此。（印光法師文鈔（正）

與泰順林枝芬居士書二 節錄）

◎若或見言不見，不見言見，乃妄語之流類，若憑空造樓閣，妄說勝境界，即犯大妄語戒，乃未得謂得，未證謂證，其罪甚於殺盜淫百千萬億倍。其人若不力懺，一氣不來，即墮阿鼻地獄，以其能壞亂佛法，疑誤眾生故也。汝切須慎重，所見之境有一分，不可說一分一，亦不可說九釐九，過說亦罪過，少說亦不可。何以故，以知識未得他心道眼，但能以所言為斷耳。此種境界，向知識說，為證明邪正是非，則無過，若不為證明，唯欲自衛，亦有過。若向一切人說則有過，除求知識證明外，俱說不得。說之則以後便永不能得此勝境界。此修行人第一大關，而台教中屢言之。所以近來修行者，多多著魔，皆由以躁妄心，冀勝境界。勿道

其境是魔，即其境的是勝境，一生貪著歡喜等心，則便受損不受益矣，況其境未必的確是勝境乎。倘其人有涵養，無躁妄心，無貪著心，見諸境界，直同未見，既不生歡喜貪著，又不生恐怖驚疑。勿道勝境現有益，即魔境現亦有益。何以故，以不被魔轉，即能上進故。此語不常對人說，因汝有此種事，固不得不說也。（印

光法師文鈔（正） 復何慧昭居士書 節錄）

犯大妄語戒與犯五逆十惡懺悔之要訣

◎現世學佛之人，多有自謂我已開悟，我是菩薩，我已得神通，以致貽誤多人。一旦閻老索命，臨命終時，那時求生不得，痛苦而死，定墮阿鼻地獄。此種好高務勝，自欺欺人之惡派，切勿染著。有則改之，無則加勉，戒之戒之。（印光法師文鈔

（三） 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節錄）

◎若只知飲、食、男、女，不知孝、弟、忠、信、禮、義、廉、恥，則較禽獸為惡劣。是人也，空得一世人身，絕無一點人氣。則一氣不來，當墮地獄，經百千劫，

了無出期。欲為禽獸，尚不可得，況又得為人乎哉。汝最初不知此義，聞惡友之誘即冶遊。及惡毒已受，疼痛不堪，好後又行，又發又犯，亦太不知好歹，太無志節矣。（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宗誠居士書 節錄）

◎阿彌陀佛，大慈大悲，有四十八願，願願度生。不但上善稱名，可以向往。即五逆十惡，苟能起大慚愧，發露懺悔，無論一念十念，佛亦必攝受之。時雨潤物，萬物無不霑益。大海納川，百川悉足匯歸。萬修萬去，的實非謬。（印光法師文鈔（三）

上海法藏寺念佛開示 節錄）

五逆十惡之人懺悔及念佛求往生西方之要訣

◎就欲念佛求生西方，必須知因識果。身之所行，心之所念，須與佛合；若與佛悖，則縱能念佛，亦難往生。以感應之道，不相交故。若能生大慚愧，大怖畏，改過如去毒瘡，立志如守白玉，則萬無一失，各得往生。其《印光文鈔》及淨土諸書，皆詳言之，不須多說。（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汪夢松居士書 節錄）

◎若某某君者，忤逆不孝，居心險惡，貌雖學佛，心與佛悖。是人生若不遭橫禍，死亦必定墮落，何須提及。至於念佛實驗，豈不能折伏科學者之讒口。汝何不看《淨土聖賢錄》，是諸人之臨終實驗，何不許人談。而今之談佛者，又何必捨此種實驗而徒嘆束手。真是懷抱夜明珠，徒自恨黑暗。可不哀哉！（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蔡契誠居士書九節錄）

◎汝是一不洞事之癡漢，何可將平日用功，與臨終地獄相現之著力哀懇相比喻。如孝子平日思親，雖極懇切，斷不可如親已死之哀痛，不顧身命也。汝且按事相，志誠懇切修。若說理而心實不通，則無益而有損矣。境現而勘，汝謂是分別。汝既能見境，勘又何礙。勘者非特起別種法，乃攝心於佛，不令起二念耳。由汝不識勘之事，意謂另有勘之一法，反成分別。念佛人並不是一儻侗、無分曉。乃於一切境，如鏡照相，相來即現，相去即無。汝所說者，通是未著魔而欲著魔之話，非防著魔之話。以汝躁妄心，急欲得此境，故反成障礙也。當此大劫，好不志心念佛而妄想紛飛，論說空話乎。密宗之危險，殊非筆墨所能宣。祈死守淨土修持，

讓他人通通成佛去，祈慧察。（印光法師文鈔（三）復溫光熹居士書三節錄）

◎《無量壽經》三輩，通有發菩提心。在王居士意謂下輩罪業深重，何能發菩提心。不思下輩絕無一語云造業事，乃係善人。只可為九品中之中品。硬要將下輩作下品，違經失理，竟成任意改經，其過大矣。在彼意謂，佛定將一切眾生攝盡。而不知只攝善類，不及惡類。彼既以善人為惡人，故云不發菩提心。死執下輩即是下品，故將善人認做惡人。不知九品之下三品，臨終苦極，一聞佛名，其歸命投誠，冀佛垂慈救援之心，其勇奮感激，比臨刑望赦之心，深千萬倍。雖未言及發菩提心，而其心念之切與誠，實具足菩提心矣。惜王氏不按本經文義，而據《觀經》，硬誣蔑善人為惡人，竟以惡人為判斷。王氏尚有此失，後人可妄充通家乎。既有《無量壽經》，何無事生事。王氏之誤，蓮池大師指出，尚未說其何以如此。今為說其所以，由於死執三輩即九品也。書此一以見會集之難，一以杜後人之妄。魏默深，更不必言矣。膽大心粗，不足為訓。（印光法師文鈔（三）復王子立居士書三節

錄）

◎若不一心念佛，一氣不來，定隨宿生今世之最重惡業，墮三途惡道，長劫受苦，了無出期。如是則思地獄苦，發菩提心。菩提心者，自利利他之心也。此心一發，如器受電，如藥加硫。其力甚大，而且迅速。其消業障，增福慧，非平常福德善根之所能比喻也。（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陳慧超書 節錄）

◎若不念佛求生西方，縱生到至極尊貴之非非想天，天福一盡，仍復輪迴六道。若具志誠懇切念佛，縱將墮阿鼻地獄，尚能蒙佛接引，往生西方。萬不可卑劣自居，謂我業重，恐不能生，若作此想念，則決定不能生矣。何也，以心無真信切願，無由感佛故也。（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裘佩卿居士書二 節錄）

◎若能倡明如來三世因果輪迴報應之道，縱大奸極惡之人，亦未必絕無一念畏懼來報，洗滌先心也。（印光法師文鈔（續） 與魏梅蓀居士書 節錄）

◎世間人為兒女計，多多皆在家財上計，不在人品上計。富家子弟，不數年即飢寒而死者何限。（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念佛居士書 節錄）

◎世之愚人，不知修德，唯欲借奉佛以滅罪，乃徒取其名，不務其實，豈可親得實

益乎哉。（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陳士牧居士書四 節錄）

◎若不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則基址不立。縱能依淨土法門所說而修，終難得其實益。以心與佛不相應，故不能得真實利益也。今為汝取法名為德厚。唯厚德，則不見人非我是，人劣我勝，我可陵人，人不得陵我。如是則暴性自消滅於無何有之鄉。（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郝智熹居士書 節錄）

◎大危險中，一聲佛號，即無危險。可知從前儒者謗佛之自誤誤人，其罪深且大也。既一念即蒙加被，則臨終之往生，亦可無疑，而固當極力提倡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慧衷居士書 節錄）

◎彼等多有入同善社及理門等，今既皈依佛法，不可又做以前之外道工夫。凡屬外道，均守秘密，妄說彼等得六祖之真傳，彼傳道之師，乃某佛某祖師降生。此種大妄語罪，其報甚慘。一氣不來，當直墮阿鼻地獄。以其壞亂佛法，疑誤眾生故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常逢春居士書八 節錄）

◎然已往之罪，雖極深重，但能志誠懺悔，改往修來，以正知見修習淨業，自利利

他而為志事，則罪障霧消，性天開朗。故經云：世間有二健兒。一者自不作罪。二者作已能悔。悔之一字，要從心起。心不真悔，說則無益。譬如讀方而不服藥，決無愈病之望。倘能依方服藥，自可病愈身安矣。所患者，立志不堅，一曝十寒，則徒有虛名，毫無實益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周智茂居士書六 節錄）

●若一不順心，便生怨尤，乃永墮三途惡道大因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卓智立居士書二 節錄）

●倘信願行資糧未具，貪瞋癡惡習猶存，則無量劫來怨家債主，統來逼討，那肯饒你。莫道不知淨土法門者，無可奈何，隨業受生。即知而不務實修者，亦復如是，被惡業牽向三途六道中，永永輪回去也。欲求出苦之要，唯有念念畏死及死而墮落三途惡道，則佛念自純，淨業自成。一切塵境，自不能奪其正念矣。（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寧波某居士書 節錄）

●然西方九品，乃大概而論。實則一品，俱有無量百千萬億品。但得往生，即已超凡入聖，了生脫死。雖在下品下生，已高超生天百千萬倍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

馬宗道居士書一 節錄）

●無論善根之熟與未熟，惡業之若輕若重。但肯生信發願，持佛名號，臨命終時，定蒙彌陀垂慈接引，往生淨土。（印光法師文鈔（正） 淨土決疑論 節錄）

五逆十惡罪人殷重懺悔之要訣

●念佛工夫，祇貴真實信心。第一要信我是未成之佛，彌陀是已成之佛，其體無二。次信娑婆的是苦，安養的可歸，熾然欣厭。次信現前一舉一動，皆可迴向西方。若不迴向，雖上品善亦不往生；若知迴向，雖誤作惡行，速斷相續心，起殷重懺悔，懺悔之力，亦能往生，況持戒修福，種種勝業，豈不足莊嚴淨土？只為信力不深，勝業淪於有漏，又欲捨此別商，誤之誤矣！但加真信，一切行履更不須改也。（蕩益大師法語 示法原 節錄）

●問：大本十念，寶王一念，平時耶？臨終耶？

答：十念通二時，晨朝十念屬平時。十念得生，與《觀經》十念稱名同，屬臨終

時。一念則但約臨終時。（滿益大師淨土集 節錄）

◎問：十念一念竝得生，何須七日？

答：若無平時七日工夫，安有臨終十念一念？縱下下品逆惡之人，並是夙因成熟，故感臨終遇善友，聞便信願，此事萬中無一，豈可僥倖。（滿益大師淨土集 節錄）

（節錄）

◎一人問，有人一生精勤念佛，臨終一念退悔，遂不得生；有人一生積惡，臨終發心念佛，遂得往生。則善者何為反受虧，而惡者何為反得利也？噫！積惡而臨終正念者，千萬人中的一人耳。苟非宿世善根，臨終痛苦逼迫，昏迷瞽亂，何由而能發起正念乎？善人臨終退悔，亦千萬人中的一人耳。即有之，必其一生念佛悠悠之徒，非所謂精勤者。精則心無雜亂，勤則心無間歇，何由而生退悔乎？是則為惡者，急宜修省，毋妄想臨終有此僥倖；真心求淨土者但益自精勤，勿憂臨終之退悔也。（徑中徑又徑卷四 蓮池大師開示飭終門 節錄）

◎以念佛最極簡便。即不念佛者，聞佛音聲，一歷耳根，即種善根。由此一句佛號，

灌入八識田中，將來遇緣即發。設使怨鬼惡病逼迫，念佛便能却之。所以凡具信心念佛的人，應當以此普勸修持。不獨家人父子，應當勸導。即一切有緣之人，亦當如是勸導也。

問：念佛一法，何以見得三根普被。

答：五逆十惡極重罪人，臨命終時，地獄相現，聞善知識教以念佛，或念十聲，或念數聲，即可蒙佛接引，往生西方。以其苦逼，發懇切心，故得成辦，不得以泛泛悠悠念者為比而生疑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淨業社開示 節錄）

◎汝所說往生者少，實由信願不真切之所致。信願若真切，即臨終始念，亦有得生之理。若悠悠泛泛，心中尚在做來生福報之夢，何能得生？此病根也，不可不知。

（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李少垣居士書一 節錄）

◎信、願、行、三，為淨土法門之綱宗。具此三法，或畢生執持，已得一心。或臨終方聞，止稱十念。均得蒙佛接引往生西方。（印光法師文鈔（續） 淨土五經重刊序 節

錄）

◎生死大事，須當預辦。若待臨行方修，恐被業力所奪。（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周群錚

居士書 節錄）

五逆十惡罪人須堅信真懺悔，並誠心念佛亦可往生西方

◎「一念念佛，滅八十億劫生死之罪。」為念佛時，心猛利故，伏滅惡業，決定得生，不須疑也。上古相傳，判十念成就，作別時意者，此定不可。何以得知？《攝論》云：「由唯發願故。」全無有行。《雜集論》云：「若願生安樂國土，即得往生；若聞無垢佛名，即得阿耨菩提者，並是別時之因。」全無有行。若將臨終無間十念猛利善行是別時意者，幾許誤哉。願諸行者，深思此理，自牢其心，莫信異見，自墜陷也。（全文請詳閱本書第123頁 淨土十疑論 第八疑）

逆惡凡夫臨終念佛往生者，若非宿種，又非現修，則其念佛之時，必有重悔，其力猛利，是心勇決故

◎問曰：一生造惡，臨終念佛，帶業得生，又無退轉，此彌陀願力，誠乎不可思議矣。然則我於生前，且做世間事業，直待臨終然後念佛，可乎？

答曰：苦哉苦哉，何等愚謬之言也。砒礪酖酒毒中之毒，今汝此言，毒於砒礪酖酒者也。非特誤賺自己，又且誤賺天下曰僧曰俗，善男信女，皆此言也。向所謂逆惡凡夫臨終念佛者，乃是宿有善根福德因緣，方遇知識，方得念佛，此等僥倖，萬萬人中無一個半個。（淨土十要 第六 淨土或問 節錄）

◎問曰：不修淨業，要生極難，此誠言也，何故前舉逆惡凡夫臨終亦生，吾未聞其詳，而且有疑，幸詳示而釋之。

答曰：《觀經》云，下品下生者，或有眾生，作不善業，五逆十惡，具諸不善。如此愚人，以惡業故，應墮惡道，經歷多劫，受苦無窮。如此愚人，臨命終時，遇善知識，種種安慰，為說妙法，教令念佛。此人苦逼，不遑念佛，善友告言：汝若不能念者，應稱無量壽佛，如是至心，令聲不絕，具足十念稱南無阿彌陀佛。稱佛名故，於念念中，除八十億劫生死之罪。命終之

時，見金蓮華，猶如日輪，住其人前，如一念頃，即得往生極樂世界。（淨

土十要 第六 淨土或問 節錄）

◎逆惡得生者，《觀經疏》曰：以念佛除滅罪障故，即以念佛為勝緣也。余詳經意，即是念佛滅罪而生。然以疏論參而明之，則有三義：一者或問如何以少時心力，而能勝終身造惡耶？曰心雖少時，而其力猛利，是心勇決，名為大心。以捨身事急故，如人入陣，不惜身命，名為健人也。二者此雖造惡，或現世曾修三昧，故臨終勸念，定心易成，亦是乘急戒緩人也。縱現世不修三昧，亦是宿種今熟，以宿善業強，故臨終得遇知識，十念功成也。三者，若非宿種，又非現修，則其念佛之時，必有重悔。故永明曰：善惡無定，因緣體空，迹有升沈，事分優劣，真金一兩，勝百兩之疊華，燭火微光，爇萬仞之積草。（淨土十要 第六 淨土或問 節錄）

改過向善至誠念佛往生西方紀實

◎唐張善和 善和殺牛為業。臨終見牛數頭，作人言云：汝殺我。善和大恐，告妻

云：急請僧來救我。僧至云：《十六觀經》說：若人臨終地獄相現，至心十稱南謨阿彌陀佛，即得往生淨土。善和云：便入地獄也，不暇取香爐。即以左手擎火，右手拈香，面西專切念佛。未滿十聲，乃云：我見阿彌陀佛從西來，與我寶坐。言訖而終。（龍舒淨土文 節錄）

◎宋臨安府仁和吳瓊 吳瓊。先為僧，後還俗。前後兩娶，生二子。屠沽無所不為。常與人作厨子，每殺鷄鴨等物命，以手持起叫云：阿彌陀佛，子好脫此身去，遂殺之，連稱佛數聲。每切肉時，一面切肉，一面念阿彌陀佛。常念佛不輟。教村中人念經修懺，及勸人念阿彌陀佛。後眼上生瘤，如鷄子大，乃憂怖造一草菴，分散其妻子，晝夜念佛修懺。紹興二十三年秋，告村中人云：瓊來日戌時去也，人皆笑之。將用椀鉢鍋子盡與人。次日晚，報諸道友行婆云：瓊去時將至，盡來與瓊高聲念佛相助。將布衫當酒飲了，即寫頌云：似酒皆空，問甚禪宗，今日珍重，明月清風。端坐合掌念佛，叫一聲佛來即化去。（龍舒淨土文 節錄）

◎明如榮 如榮，字大賢，杭州海寧人。壯歲業屠，為豬所嚙，遂感悟。詣縣之

北寺，薙染為僧。後歸雲棲，時年六十矣。晝隨眾操作，夜持佛名，精勤不怠。萬曆九年，生日，設齋飯僧，長跪佛座前，厲聲稱願生西方者三，眾環繞唱佛，合掌而逝。（淨土聖賢錄 節錄）

南無阿彌陀佛

五、有真信切願念佛，縱未一心不亂，亦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西方

念佛必須決定今生真信切願求往生西方

◎念佛雖貴心念，亦不可廢口誦。以身口意三，互相資助。若心能憶念，身不禮敬，口不持誦，亦難得益。世之舉重物者，尚須以聲相助，況欲攝心以證三昧者乎。所以《大集經》云：大念見大佛，小念見小佛。古德謂大聲念，則所見之佛身大。小聲念，則所見之佛身小耳。而具縛凡夫，心多昏散，若不假身口禮誦之力，則欲得一心，未由也已。實際理地，方無生滅。佛事門中，何一非生滅法乎。等覺菩薩，破四十一品無明，證四十一分秘藏，亦不出于生滅之外。是生滅乃生死之根，亦菩提之本，視其人之所用何如耳。都攝六根，淨念相繼。乃以彼背覺合塵之生滅，轉而為背塵合覺之生滅，以期證于不生不滅之真如佛性也。

念念在淨土，方可往生，乃上品往生者之身分。若執定此義，以自求上品，

何善如之。若執定此義，以教中下根人，則阻人勝進不淺。何以故？以彼必以為此法太高，遂以卑劣自居，不肯修持耳。又此念佛雖屬意識，而諸識咸具。不觀上文都攝六根乎。六根既攝，則六識將何為乎。即轉送含藏者，亦唯此事而已。刀砍不入一段，原無可疑。以閣下將自力他力，禪宗淨宗之界限未分，致成一大疑團耳。念佛一法，乃仗佛力出三界，生淨土耳。今既不發願，亦豈有信。有真信者，必有切願。信願全無，但念佛名，仍屬自力。以無信願，故不能與彌陀宏誓感應道交。若見思惑盡，或可往生。若全未斷，及斷未淨盡，則業根尚在，何能即出輪迴。五祖戒，草堂清等，即是確證。須知去卻信願念佛，與宗家之參究無異。若得往生，則因果不相符契矣。滿益云：得生與否，全由信願之有無。品位高下，全由持名之深淺。乃鐵案也。經云一心不亂，遠承前文依正功德，即是教令生信。近承上文眾生聞者，應當發願，願生彼國，即是教令發願。又況下文勸信勸願，不一而足。閣下截斷前文，止執一句，故有不貴發願之疑。又以無信願之一心，與有信願之一心，敵體同觀，故有刀砍不入，豈非純一，何以無願不得往生之疑。（印光

法師文鈔（正）復濮大凡居士書 節錄）

◎又念佛之外，第二念，夾雜，難以枚舉。舉其正者，如求大徹大悟，得大總持等。非指發願為第二念，為夾雜也。須知淨土一法，以信願行三法為宗。行如車牛，願如御者，信如前導。導與御者，正成就其車牛之進趣耳。是以朝暮必須向佛發願。（印光法師文鈔（正）復濮大凡居士書 節錄）

◎平生絕無信願者，臨終決定難仗佛力。既云善惡俱時頓現，且無論阿彌陀佛四字不現者，不得往生，即現，亦不得往生。何以故？以不願生故。以不求佛，因不得蒙佛接引故。《華嚴經》云：假使惡業有體相者，十方虛空不能容受。古德云：如人負債，強者先牽。心緒多端，重處偏墜。今善惡業皆現，由無信願，便不能奈惡業何矣。須知仗自力，則惡業有一絲毫，便不能出離生死，況多乎哉。

又無信願，念至一心，無量無邊之中，或可有一二往生。決不可以此為訓，以斷天下後世一切人往生淨土之善根。何以故？以能仗自力，念至業盡情空，證無生法忍者，舉世少有一二。倘人各依此行持，置信願而不從事，則芸芸眾生，

永居苦海，無由出離，皆此一言為之作俑也。而其人猶洋洋得意，以為吾言甚高，而不知其為斷佛慧命，疑誤眾生之狂言也。哀哉

世間善業、不出輪迴、若對信願具足之往生淨業、則彼善業、仍屬惡業。

淨土一法，須另具隻眼，不得以常途教義相例。使如來不開此法，則末世眾生之了生死者，不可得而見之矣。（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漢大凡居士書 節錄）

◎今人念佛，多多都是不肯認真，故無效耳。又不念佛時，妄想雖多，無由而知，非不念時無妄想也。譬如屋中虛空，縱極好的眼，也看不見有灰塵。若窗縫中照來一綫之太陽光，則見光中之灰塵，飛上飛下，了無止息。而光未到處，仍然不見有灰塵。是知念佛時，覺得有妄想，還是念佛的好處。不念佛時，完全在妄想窠裏，故不知也。又念佛一法，要緊在有真信、切願。有真信、切願，縱未到一心不亂，亦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若無信、願，縱能心無妄念，亦只是人天福報，以與佛不相應故，固當注重於信願求生西方也。真有信、願，妄想自己。儻平日有過頭妄想，欲得神通、得名譽、得緣法、得道等，如是完全以妄想為自己本心，越精進勇猛，此種妄想，越多越大。若不覺照，永息此妄，則後來還會著

魔發狂，豈但妄想而已乎？固宜汲汲息此過頭妄想也。（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又真師

覺三居士 節錄）

◎無論在家在庵，必須敬上和下。忍人所不能忍，行人所不能行。代人之勞，成人之美。靜坐常思己過，閒談不論人非。行住坐臥，穿衣喫飯，從朝至暮，從暮至朝，一句佛號，不令間斷。或小聲念，或默念，除念佛外，不起別念。若或妄念一起，當下就要教他消滅。常生慚愧心，及生懺悔心。縱有修持，總覺我工夫很淺，不自矜誇。只管自家，不管人家。只看好樣子，不看壞樣子。看一切人皆是菩薩，唯我一人實是凡夫。汝果能依我所說而行，決定可生西方極樂世界。（印光

法師文鈔（三） 復業福備書一節錄）

◎十方三世一切佛，果德皆妙，但因緣不同，願力有異。西方淨土，凡聖同居，卻上善俱會，凡夫與無量無邊的法身大士補處菩薩常在一處，這是十方佛土所無，唯西方淨土獨有，所以獨妙。這樣不可思議的妙境，不容易信，佛所以再三說是「難信之法」。因為難信，所以再三勸信，所以不辭苦口，反復叮嚀，我們必須

信順佛語，不可辜負佛恩。（印光大師開示法語 節錄）

謂既悟自心，當處便是西方，不須求生，則其誤非淺

◎或恐閣下于禪淨之所以然，佛力自力之大小難易，未能深知。謂既悟自心，當處便是西方，不須求生，則其誤非淺。何以故？以凡夫縱能悟到極處，尚有無始以來之煩惱習氣，未能頓斷。煩惱習氣若有一絲毫，便不能超出生死輪迴之外，此仗自力了生死之難也。念佛法門，但具真信切願，無論工夫之淺深，功德之大小，皆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末世眾生，欲了生死，不依此法，其難不可以喻矣。祈詳讀《淨土十要》、《淨土聖賢錄》，自知光言不謬。若不以為謬，且無多暇，但息心詳閱《文鈔》，自可悉知矣。（印光法師文鈔（正） 張季直先生書 節錄）

談空得失

經云：諸佛說空法，為度著有者。而復著於空，諸佛所不度。一大藏教，應

病之藥。善用藥者，病無不差；不善用者，醍醐上味，翻成酖毒。菩提達摩，不立文字，單提直指，謂之教外別傳。六祖云：只此不立兩字，亦是文字。道個直指，早是曲了也。古人為學者解黏去縛，遣疑破執，其功莫大。須知此道，不可以有心求，不可以無心得。不可以言語造，不可以寂默通。直得迴無依倚，超出聖凡情量。亦不依止迴無依倚，超出聖凡情量處，方名出格道人。後世學者，橫計邪執，不明祖意，將古人言語，都作實會，將謂實有一法，為教外別傳。直要掃除文字，認著個不存一法為究竟，一向在死水裏作活計。向他道，將此掃除，亦復掃除，則茫然不知。吁，可憐也。殊不知斷三界妄想，滅五陰色身，無一毫髮可當情，乃三藏小乘見解。若會得轉身一路，自然法法融通，不妨在活路上行。依佛聖教，發願往生，參禮彌陀，親近善友，速登不退，廣度眾生，校之執偏空之見，甘受輪迴，不求出離者，霄壤不同矣。（重訂西方公據 節錄）

泛泛悠悠念佛，難以消業障，而蒙佛接引往生西方

◎既長持念菩薩名號，必須懇切至誠，自可所願皆遂。倘仍悠悠忽忽，則亦只得悠悠忽忽之感應，決不能如願悉償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永業居士書 節錄）

◎黃後覺之現象，頗與學佛之人有大利益。無論彼之究竟是往生，是墮落，且不必論。果念佛人，知彼臨終之現象，決不敢浮游從事於了生死一法也。觀彼之行迹，似乎至誠。觀彼臨終所現之景象，蓋平日未曾認真從心地上用功，并從前或有慳於財，而致人喪命，或慳於言，而致人喪命等業之所致也。慳於言，致人喪命者，如自知有悲，樂人得禍，故不肯說。此事此心，極犯天地鬼神之恩，故致臨終前不能言，而且惡聞念佛等相。然以現一時不死之象，乃助念人去，未久則死，此與慳財慳言誤人性命，完全相同。雖不墮餓鬼，而其氣分，乃是餓鬼之氣分也。

彼云往生者，據易子駿之呪力。呪力固不可思議，若業力重者，亦不易得其益也。是知已生西方，或有其事，既無證據，不應妄斷也。有云已入餓鬼道者，據彼所說及所現象，似可據也。然彼或由自己心中懺悔，或由諸人及兒女之誠懇，遂得減輕，不至直墮餓鬼耳。為今之計，必須其兒女并各眷屬，念彼之苦，同發

自利利人之心，為彼念佛，求佛垂慈，接引往生。則誠懇果到，往生即可預斷。以父子天性相關，佛心有感即應。彼眷屬若泛泛悠悠從事，則便難以消業障而蒙接引也。千鈞一髮，關係極重。凡念佛人，各須務實克己習氣，與人方便。凡可說者，雖與我有讎，亦須為說，令其趨吉而避凶，離苦而得樂。平時侃侃鑿鑿，與人說因果報應，生死輪迴，并念佛了生死之道，與教兒女，立太平之基。心如弦直，語無模稜。居心可以質鬼神，作事決不昧天理。若到臨終，決無此種可憐可憫之現象。如是則黃後覺便是諸人之接引導師也。諸人既因彼而將來可得巨益，彼亦將仗諸人之心力，而滅罪往生也。此語非首鼠兩附者，乃決定不欺之定論也。（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楊德觀居士書 節錄）

惟有徑路修行，但念阿彌陀佛

◎皈依淨土之門，若非多生善根，何能如此？伏承問日用工夫，敬陳如左：戒殺生可以延年壽。寡婬欲可以却疾病。息妄想可以明真心。斷煩惱可以出苦趣。念佛

可以生淨土。寬仁可以治國家。懺悔可以滅罪障。慈悲可以養臣民。歌唱盈耳不如念佛千聲。嬉遊終朝不如靜坐一日。此上功德，乃却病延年，多嗣永祚之妙法也。真心本來清淨，因妄想染污，而苦惱旋生。佛身元是自心，因無明障蔽，而光明不現。即心是佛。自心作佛。念佛念心。觀心觀佛。一念妄心起，佛做眾生；一念惡心起，佛即造業。一念覺心起，眾生即化佛；一念善心起，地獄即變天堂。所以道三界惟心，萬法惟識。心造天堂，心造地獄。心淨則佛土淨，心穢則佛土穢。除此心外，無片事可得。是故心想穢濁，則夜夢夢顛倒；心想清淨，則夢遊勝景。然而生死如夜旦，境界如夢幻，皆從自心之所變現。若人心念佛，念念淨土，則現前觀想成就，過去罪業消除，臨終病苦不纏。一念往生淨土，即得見佛聞法，親近彌陀與安養極樂世界。諸大菩薩，同遊蓮池海會。將來垂悲願力轉去十方度生，不被生死拘留，往來得大自在，此修行直捷法門。除此心外，皆是邪魔邪法也。故曰惟有徑路修行，但念阿彌陀佛，切不可錯認穢濁五欲之樂，遮障本有清淨真心。失却本有清淨極樂也。（憨山老人夢遊集卷第十四 節錄）

阿彌陀經要解講義 節錄

▲說明一：文中之**解**即是指蕩益大師所著《阿彌陀經要解》

▲說明二：文中之**講**即是指圓瑛法師所註解《阿彌陀經要解講義》

解唯有信願持名，仗他力故，佛慈悲願，定不唐捐。彌陀聖眾，現前慰導，故得無倒，自在往生。

講修行。唯有念佛，最為穩當。有信願持名也，自己淨業之力，更仗他彌陀願力，佛以慈悲願力，接引念佛眾生，往生彼國。故一生所用之功，定不至唐捐也。虛棄也。到臨終時，彌陀聖眾現前，安慰引導，故得心無顛倒，自在往生也。

解佛見眾生，臨終倒亂之苦，特為保任此事。所以殷勤再勸發願，以願能導行故也。

講此明佛意。我佛見一切眾生，臨終時倒亂之苦，特說此文，保任此事。果能念佛，一心不亂，臨終必感佛現。所以殷勤懇切，再勸發願，求生彼國。以願之為力至大，以能導行故也。

解聞而信，信而願，乃肯執持。不信不願，與不聞等，雖為遠因，不名聞慧。

講此別明聞慧。聞而信願，乃肯立行，具足三資，方名聞慧。若不信不願，正行無由而立，與不聞無異。雖佛號一歷耳根，堪為道種，但成遠因，不得名為聞慧也。

解問。大本十念。寶王一念。平時耶？臨終耶？答。十念通二時。晨朝十念，屬平時；十念得生，與觀經十念稱名同，屬臨終（時）。一念，則但約臨終時。

講此料簡十念一念。大本，即大本《無量壽經》。寶王，即《念佛三昧寶王論》。晨朝十念，即慈雲懺主，晨朝十念法。每日清晨，以水嗽口，焚香西向，合掌念十口氣。一口氣盡，為一念。此接引事務忙碌，日間無暇念佛之人。能早晚終身十念，亦得往生。

○十念得生，與《觀經》十念稱名，俱屬臨終時，看破一切，放下萬緣，以最猛利之心，念佛十口氣，亦得帶業往生。

○而一念，但約臨終者。生平不信佛，不念佛，至臨欲命終，業報現前，得遇善知識，開導念佛法門。善根發現，信心稱名，雖只一念，當此生死關頭，念力

堅固。亦得往生。

解問。十念一念並得（往）生，何須七日？答。若無平時七日工夫，安有臨終十念一念？（從）〔縱〕下下品逆惡之人，並是夙因成熟，故感臨終遇善友，聞便信願。此事萬中無一，豈可僥倖。《淨土或問》，斥此最詳，今人不可不讀。

講此段文雖明顯，事極切要。每見世人，以為念佛不必早念，且待年老再念。並不思古人云：『莫待老來方學道，孤墳半是少年人。』又聞說臨終念佛，十念一念，並得往生。遂不肯平時念佛，欲待臨終時，再發心念，此是很錯誤的。故藕公云：若無平時七日工夫，安有那裏能有臨終十念一念？

到臨終時，百苦交煎，就是要十念一念，都不容易。定要平時念佛工夫純熟，臨終方能提起正念。縱下下品，逆惡之人者，謂五逆十惡之人。臨終而能十念一念者，皆是夙世善根之因成熟，故能感善緣，臨終時遇善友，開示念佛法門，聞便信願，發心持名。雖十念一念，其行不多。而當時心力猛利，惟佛是念，惟佛是求。故得仗佛願力、慈力接引往生。此事一萬人中，難逢一人，豈可待臨終方念

而存僥倖之心哉。《淨土或問》一書，訶斥此事最詳，人人不可不讀此書。

解問。西方去此十萬億土，何得即生？答。十萬億土，不出我現前一念心性之外，以心性本無外故。又仗自心之佛力接引，何難即生。

講此疑遙遠即到。問。西方去此娑婆世界，相隔十萬億佛土，何得即生？答。以十萬億土，雖隔甚遠，實在不出我現前一念心性之外。以心性豎窮三際，橫徧十方，心包太虛，量周沙界。太虛尚在心中，況十萬億土乎？故曰：心性本無外故。又仗自心之佛力，接引往生自心之淨土，無邊刹土，自他不隔於毫端，何難即生。

◎滿益大師久證法身，乘願再來。其學問、見地、行持、道德，不但末法不多見，即隋唐佛法盛時，高人如林，若在此時，亦屬出類拔萃之不思議大士。凡所著述，機理雙契。（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丁福保居士書五 節錄）

◎若欲研究，《阿彌陀經》有滿益大師所著《要解》，理事各臻其極，為自佛說此經來第一註解，妙極確極。縱令古佛再出於世，重註此經，亦不能高出其上矣。不可忽略，宜諦信受。（印光法師文鈔（正） 與徐福賢女士書 節錄）

◎圓瑛法師，宿具慧根，久研教觀。迹雖住持宗門，心實注重淨土。然圓人受法，無法不圓，隨人意樂，為講諸經。佛學書局，匯集諸著，排印流通，名為《圓瑛法彙》，首以《阿彌陀經》注，以示法師注重淨土之意。竊以浙江，昔有《雲棲法彙》，近有《諦閑講錄》、《圓瑛法彙》，同為險道之導師，苦海之慈航，有緣遇者，何幸如之！（印光法師文鈔（續） 圓瑛法彙序 節錄）

越苦越認真念佛，決不至有失心無措之虞

◎所言大禍臨頭，功行淺薄，無有把握，或恐懼失心，打失正念者。但須在深信佛力、法力、自性功德力、至誠持誦力，均不可思議。勿道無禍，即有大禍，斷不至即失心耳，以有此諸力加被也。凡人須素位而行，則不至因境遇不好，遂致失心。凡因境遇不好失心者，多皆無深信力，而兼有顧念前境，不肯放下所致。如被難之時，只思所以逃避之法，餘諸不能料理者，概不縈懷。以縈懷不釋，有損無益。故曰：素患難行乎患難，君子無入而不自得焉。

入，當作如，往也。中庸作入，故仍照書，實者是如。

吾人

靠到一句佛，越苦越認真念，決不至有失心無措之虞。若常懷此懼，久則成病心病最難醫。，不可不知。（印光法師文鈔（續）復俞慧郁居士書 節錄）

臨終地獄相現，須怎樣念佛才能往生西方的要訣

◎手書備悉。四十八願中，十念稱名，即得往生，唯除五逆，誹謗正法，此約平時說。以五逆罪大，謗法不信，此種罪障，豈悠悠泛泛之修持所能滅乎。《觀經》五逆十惡，將欲命終，地獄相現，有善知識此不論僧俗男女，但能教彼念佛者，即名善知識。教以念佛，或止十聲，或不及十聲，直下命終，亦得仗佛慈力，帶業往生。此之十念，比平常之十念，其猛切有天淵相殊之勢，故得往生也。以地獄極苦所逼，其一聞佛名，乃以全副精神為之稱念。除此念外，絕無他念。雖非親證一心不亂，然其心畢竟了無異念。當此之時，絕無有三心二意，疑信相參之心相。故不言及謗法。即平素謗法之人，亦必如墮水火以求救援，何暇生疑起謗耶？《往生論》謂謗法者，決定不生。以既謗正法，自無正信，何能往生。此極勸人生正信耳。若先曾謗法，後

知改悔，則得往生。譬如病愈，即是好人。歸降，即是順民也。若謂謗法之人，後縱改悔，亦不得往生，便完全失却修持準繩。與儒教尚不合，況佛以一切眾生同具佛性，皆當成佛乎。書云：「惟聖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聖。」是知儒佛皆以改過遷善，以期希聖希賢，斷惑證真為事也。世人不善會其意，徒執其文，自生障礙，可不哀哉。（印光法師文鈔（三）復陳新儒居士書 節錄）

◎至於《無量壽經》，乃至十念，咸皆攝受。唯除五逆，誹謗正法者，此約平時說，非約臨終說。以其既有五逆之極重罪，又加以邪見深重，誹謗正法，謂佛所說超凡入聖，了生脫死，及念佛往生之法，皆是誑騙愚夫愚婦奉彼教之根據，實無其事。由有此極大罪障，縱或有一念十念之善根，由無極慚愧極信仰之心，故不能往生也。《觀經》下下品，乃約臨終阿鼻地獄相現時說。雖不說誹謗正法，而其既五逆十惡，具諸不善，必不能不謗正法。若絕無謗法之事，何得弒阿羅漢，破和合僧，出佛身血乎。每有作此無謗法，彼有謗法解者，亦極有理。但既不謗法，何又行三種大逆乎。是知四十八願，係約平時說。《觀經》下下品，是約已見地

獄至極之苦相說。其人恐怖不可言宣，一聞佛名，哀求救護，了無餘念，唯有求佛救度之念。雖是乍聞乍念，然已全心是佛，全佛是心，心外無佛，佛外無心。故雖十念，或止一念，亦得蒙佛慈力，接引往生也。四十八願，乃約平時說；《觀經》下下品，乃約臨終說。由時事不同，故攝否有異。謂為衝突，則成鑿死卯子漢矣。（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善覺大師書 節錄）

◎下品下生，乃五逆十惡之極重罪人，由臨終阿鼻地獄之相已現，生大恐怖，遇善知識教以念佛，由怖苦求救之心，猛切之極。雖所念無多，而一念心光感佛，故佛即垂接引以應之，遂得往生。其在華中十二大劫者，以在生罪業重而善根淺，故花開最為遲延也。然此人在花中之快樂，勝於三禪天之樂。世間之樂、三禪最為第一。又何欠憾乎哉。（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恆慚法師書一 節錄）

◎淨土法門，但具真信切願，持佛名號。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正助合行，不但決定往生，而且品位優勝。不但精粹純篤之人，決定往生，即五逆十惡之流，臨終能生大慚愧，生大怖畏，志心念佛數聲，隨即命終者，亦得決定往生。以佛慈廣

大，專以度生為事。一念回光，即蒙攝受。所謂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也。末世眾生，不依淨土，修餘法門，但得人天福報，及作未來得度之因緣而已。以無力斷惑，則生死根尚在，何能不發生死之苗芽乎哉。（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岳仙嶠居士書 節錄）

臨終念佛須心無異念，即得與佛感應道交，蒙佛慈接引往生西方

◎吾人在生死輪迴中久經長劫，所造惡業，無量無邊。若仗自己修持之力，欲得滅盡煩惱惑業，以了生脫死，其難愈于登天。若能信佛所說之淨土法門，以真信切願，念阿彌陀佛名號，求生西方，無論業力大，業力小，皆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譬如一顆沙子，入水即沈，縱有數千萬斤石，裝于大火輪船中，即可不沈而運于他處，以隨意使用也。石喻眾生之業力深重，大火輪喻彌陀之慈力廣大。若不念佛，仗自己修持之力，欲了生死，須到業盡情空地位方可；否則縱令煩惱惑

業斷得只有一絲毫，亦不能了，喻如極小之沙子，亦必沈于水中，決不能自己出于水外。閣下但生信心，念佛求生西方，不可再起別種念頭。果能如是，壽未盡則速得痊癒。以專一志誠念佛功德，便能滅除宿世惡業，猶如杲日既出，霜雪即化。壽已盡則即能往生，以心無異念，即得與佛感應道交，故蒙佛慈接引往生也。

閣下若信此話得及，則生也得大利益，死也得大利益。（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裘佩卿

書二節錄）

臨終時，如業力大於念佛力就不能往生極樂世界

廣公上人事蹟初編 無處不自在的水果法師 節錄

◎藍老師問：「您對帶業往生是如何看法？」

答：「帶業不能往生，經典中之『帶業往生』不是一般人想的那樣。你有願心要往生極樂世界，臨終時，如業力大於念力那還是不能往生，但會因你的願力

而轉為人身，再繼續念，如此轉了幾轉，一直念到你的念力大於業力，就能往生。」

◎依恆法師問：「如轉生時，生在一個基督教的家裡，那不是就不念佛了？」

答：「不會的，時候到了，他的願力會促使他念佛。有願力的種子，即可促使他念佛。」

◎依廣師問：「念佛號是否也是執著？」

答：「執持名號不是執著，因執持佛號，可得正念。如有一點散心或名利之心，那就是執著。」

又問：「一直要念佛，一直要念，是不是執著？」

答：「這也不是執著，是精進。」

◎慧明師問：「有人說，念佛會著魔，請問這是為什麼？」

答：「這是你有此念頭，才會著魔，你心不專，才會著魔。」

◎常殷法師問：「念佛如有散亂心，怎麼辦？」

答：「唯一的辦法就是繼續念，把全付精神投擲到六個字裡去，就對了。」

◎蔡月秀同學問：「有人很有修行，但臨終時，還要遭病或意外，您對這個問題有何看法，是否為定業難轉？」

答：「可以說是『定業難轉』，也可以看作是『乘願還業』。」「有人會說，他那麼有修行，難道不能以修行之力克服業力嗎？」「我可以說，就是有修行，才會遇此苦難挫折，這正是他修行的功德，使事情在這一次就解決了。」老法師強調要一心念佛。

◎宏意法師問：「在《阿彌陀經》上，有『不可以少善根福德因緣得生彼國』之句，為何您說只專心持佛號即可呢？」

答：「只要『具足信心』，那福德因緣就一切具足了。現在的問題是你的信心，到底是什麼樣的信心了。是相信的信心？是每日三、五萬聲佛號的信心？是將全付生命投注下去的信心？是一心不亂、一念不起的信心？……你自己具備了那種信心？你自己應該知道，是否福德因緣具足了？」

離開了承天寺，大家都有一個感覺，老法師和一般傳說的有點不太一樣，從他風趣的談吐、無礙的辯才上，可以見到一位高僧的風範，不但增長了我們的見識，更激勵了我們的信心。

臨終時，若念佛力大於業力就能往生極樂世界

◎問：「念佛如有散亂心，怎麼辦？」

答：「唯一的辦法就是繼續念，把全付精神投到六字洪名就對了！」

問：「老法師，你看帶業可以往生嗎？」

答：「帶業不能往生，古德所言『帶業往生』，不是一般人想的那樣。你有願心往生極樂世界，臨終時，若業力大於念力，那還是不能往生，但若念佛力大於業力，就能往生。」總說一句，人無老少，師總是勸人念佛。師已入古稀之年，為度眾生，極力支撐，明眼人士豈可錯過！（廣公上人事蹟初編 廣欽老和尚

雲水記 節錄）

五、有真信切願念佛，縱未一心不亂，亦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西方

◎汝病既重，但當一心念佛，求佛接引往生西方。此心若誠，必能滿願。至於所有罪業，不必以此為慮。以果能極力至心求生西方，即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譬如大石，裝於船中，即可由海此岸，以至彼岸。須知佛力不可思議，法力不可思議，自性功德力不可思議。此三不可思議，若無信願念佛之志誠心，則無由發現。有志誠求生西方之心，此三種不可思議大威神力，即得顯現。如乘大火輪，又遇順風，不離當念，即生西方。

汝但深信我語，自然可滿汝願。今為汝取法名為懺脫，謂以智慧，信願念佛，即得往生西方，脫離生死也。（印光法師文鈔（續） 示馮右書居士臨終法語 節錄）

◎藍老師問：「修行到某種程度以後，對於往生西方是否能夠自己知道？」

答：「只有到臨死時才知。人人都可成佛，只是業感不同，故有早晚不同。人身難得，要努力修行。地獄、畜生，都是自己要去去的，成佛作祖也是自己作的。要成佛，一定要經過人這一大劫，要把握機會，好好修行。」（廣公上人事蹟初

編 無處不在的水果法師 節錄）

◎念佛，念到心中只單純一念，無其他雜思想，便能預知時至。若還有其他思想，妄念障住，雖念佛也無法預知時至。（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千年暗室，一燈能破，懺力既殷，業便無定

蕩益大師淨土集 答問開示 節錄

◎問：決志求驗，正在平時。經胡止言臨終佛現？

答：行人見佛，隨淨業淺深，經明往生，故言接引耳。今只在執持名號處努力加鞭，無論見與未見，但得信願行成就，往生自可無疑，慎勿生僥倖退息心也。

◎問：心不顛倒，故能預知時至，乃云死時，何苦欲先知，何耶？

答：不貴預知，正欲令其心不顛倒，頗有因欲先知，而愈重其顛倒者。

◎問：五逆可以往生，佛何不能滅定業耶？又造業人，若借此自寬，寧不入地獄如箭射耶？

答：千年暗室，一燈能破，懺力既殷，業便無定，若頑愚迷津，得船不上；牽裳作筏，抱石為舟；既無迴轉之力，是真定業難逃矣！

南無阿彌陀佛

六、論生死事大 警人命無常

生死大事，須當預辦

◎當此危險世道，宜放開心胸眼界，努力修持淨業。所有吉凶禍福，悉不計慮，隨緣應變。縱大禍臨頭，亦當想及同罹此禍之人，不知有幾千萬億。於無可如何中，尚有阿彌陀佛觀世音菩薩，可以恃怙，有何可畏。以念佛念觀世音，作為無畏之據。放開心量，勿預恐嚇。則病自痊愈，身自安樂矣。若不知此義，則是未遇危境，自己先陷於危中，雖佛菩薩亦莫能救。所以君子素患難行乎患難，故能無入而不自得焉。（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同影居士書 節錄）

◎念佛要時常作將死，將墮地獄想。則不懇切亦自懇切，不相應亦自相應。以怖苦心念佛，即是出苦第一妙法。亦是隨緣消業第一妙法。（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永嘉某

居士書六 節錄）

◎現在時局危險，當令一切人，同念佛，及觀音聖號，以作預防。果肯志誠常念，

必蒙其加被。縱大劫難逃，大家同歸於盡，念佛之人，當生西方。或信願未至真切，亦多生善道。切不可謂不能免劫，便是白念。須知今生所受之苦樂，乃前生所作善惡之因所感召。今生所作之因，又為來生所受善惡果報之因。以念佛為因，則生西方，以殺、盜、婬、為因，則墮三途，此必定之理事也。（印光法師文鈔（續）復戰德克書二節錄）

◎大丈夫生於世間，事事無不豫為之計。唯於生死一事，反多置之不問。直待報終命盡，則隨業受報，不知此一念心識，又向何道中受生去也。人天是客居，三途是家鄉。三途一報百千劫，復生人天了無期。由是言之，則了生死之法，固不可不汲汲講求也。（印光法師文鈔（續）淨土問辨功過格合刊序 節錄）

◎古語云：聰明不能敵業，富貴豈免輪迴。生死到來，一無所靠。唯阿彌陀佛，能為恃怙。惜世人知者甚少，知而真信實念者更少也。（印光法師嘉言錄 論生死事大 節錄）

◎念佛一法，唯死得下狂妄知見者，方能得益。任憑智同聖人，當悉置之度外。將

此一句佛號，當做本命元辰，誓求往生。縱令以死見逼，令其改轍，亦不可得。

如此方才算是聰明人，方才能得實益；否則由多知多見，不能決疑。反不如老實頭一無知識者，為易得益也。（印光法師文鈔（三）復卓智立居士書一 節錄）

◎汝已七十，來日無多。當認真生信、發願、念佛聖號，求生西方。凡家中家計，并兒孫之事，皆當置之度外。譬如我於六十後就死了，那兒孫還不是一樣做人，我今只管念佛了生死，他們既不能替我了生死，我豈可因他們誤我的大事。能如此設想，自然就會一心念佛了。（印光法師文鈔（續）致戚友卿先生書 節錄）

◎現今世道，難即太平。當以阿彌陀佛與觀世音菩薩作為倚靠之泰山，庶不至於危險耳。然世間之險，險之小者。若不生西方，則將來輪迴之險，當有甚於此時之險百千萬也。祈與慧源并諸兒女同修淨業，庶可出此五濁，生彼九品。則今日世道之險，未始不為往生西方永離眾苦之前導也。（印光法師文鈔（三）致華叔琴居士書 節錄）

◎生死大事，須當預辦。若待臨行方修，恐被業力所奪。（印光法師文鈔（正）復永嘉周

群錚居士書 節錄)

◎本會是護國息災法會，余以為但息刀兵水火之災，尚非究竟，須并息生死煩惱之災，乃為徹底辦法。吾人昧己法身，斷佛慧命，可悲可痛，較之色身被禍，何止重百千萬倍。故必能護持法身慧命，斷生死煩惱，方算盡息災之能事。(印光法師

文鈔(三) 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節錄)

◎「你看看這個世界，大家都沈在迷夢中，追逐名利，你爭我奪，你好，我要比你更好，你強，我要比你更強，每個人都在比賽，看看誰的夢做得最大。結果，這些名、這些利，生不帶來，死亦帶不去，只是徒然多造一些新的惡業，而此番再墮下去，人身也就難得了。」(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我們這個人身，實在是很寶貴的，也是不容易得的。我們說人生人，狗生狗，各有其類，但是，不論是生人或生狗，均是我們這靈靈覺覺、不生不滅的靈性在轉變的。我們這個心所行的，是佛菩薩的行徑，將來就在佛菩薩的境地；心行所做的是貪婪、是愚癡、是嗔恚，以後就是三惡道的一份子，甚至昆蟲類、空中飄

浮的微細眾生類，均是經由我們這人身，不同的心行作為而轉化的。十法界中一切眾生，無一不是經由我們這人身而轉化，我們這人身並不是那麼輕易過的，事實上，我們是在過這個人身劫。」(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別人好的要贊成他，如不好的也贊成他，則自己的罪會加倍。(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一般開示(二) 節錄)

警人命無常

◎漸漸雞皮鶴髮，看看行步龍鍾。假饒金玉滿堂，豈免衰殘病苦。任汝千般快樂，無常終是到來。惟有徑路修行，但念阿彌陀佛。(善導大師法語 節錄)

◎無常大鬼，不期而到。冥冥遊神，未知罪福。七七日內，如癡如聾。(地藏菩薩本願經 節錄)

◎人命無常喻如轉燭，一息不還便同灰壤。(慈悲三昧水懺法 節錄)

◎光陰迅速，時序更遷。剎那剎那，一念不住。此殆造物出廣長舌，普為爾我一切

眾生說人命無常，榮華不久。急尋歸路，免受沈淪之無上妙法耳。（印光法師文鈔（正）示某比丘尼 節錄）

◎生死事大，無常迅速。耳聞者之驚懼，遠不如身歷者之痛切也。（印光法師嘉言錄 論生死事大 節錄）

◎是日已過，命亦隨滅，如少水魚，斯有何樂？大眾，當勤精進，如救頭然，但念無常，慎勿放逸！（普賢菩薩警眾偈）

◎人命無常，一口氣不來，人生就完了，趕快勇猛精進，莫放逸，多念佛是當務之急。（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七、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節錄

印光大師開示成佛大因果并略釋四料簡要義 節錄

佛教大綱，不外五宗。五宗者，即「律、教、禪、密、淨也。」「律」為佛法根本，嚴持淨戒，以期三業清淨，一性圓明，五蘊皆空，諸苦皆度耳。「教」乃依教修觀，離指見月，徹悟當人本具佛性，見性成佛耳。然此但指其見自性天真之佛為成佛，非即成證菩提道之佛也。「密」以三密加持，轉識成智，名為即身成佛。此亦但取即身了生死為成佛，非成福慧圓滿之佛也。此三宗，均可攝之於禪，以其氣分相同也。以故佛法修持之要，不過禪淨二門。「禪」則專仗自力，非宿根成熟者，不能得其實益。「淨」則兼仗佛力，凡具真信願行者，皆可帶業往生。其間難易，相去天淵。故宋初永明壽禪師，以古佛身，示生世間，徹悟一心，圓修萬行，日行一百八件佛事，夜往別峰，行道念佛。深恐後世學者，不明宗要，特作一「四料簡偈」，俾知所趣。

其偈曰：「有禪有淨土，猶如戴角虎，現世為人師，來生作佛祖。無禪有淨土，萬修萬人去，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有禪無淨土，十人九蹉路，陰境若現前，瞥爾隨它去。無禪無淨土，鐵牀并銅柱，萬劫與千生，沒個人依怙。」此八十字，乃如來一代時教之綱要，學者即生了脫之玄謨。閱者先須詳知何者為禪，何者為淨土，何者為有禪，何者為有淨土。禪與淨土，乃約理約教而言，有禪有淨土，乃約機約修而論。理教則二法了無異致，機修則二法大相懸殊。語雖相似，意大不同。極須著眼，方不負永明之婆心矣。

何謂「禪」，即吾人本具之「真如佛性」，宗門所謂「父母未生前本來面目」。宗門語不說破，令人參而自得，故其言如此。實即無能無所，即寂即照之離念靈知，純真心體也。離念靈知者，了無念慮，而洞悉前境也。「淨土」者，即信願持名，求生西方，非偏指「唯心淨土，自性彌陀」也。「有禪」者，即參究力極，念寂情亡，徹見父母未生前本來面目，明心見性也。「有淨土」者，即實行發菩提心，生信發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之事也。倘參禪未悟，或悟而未徹，皆不得名為有禪。倘念佛偏執唯心

而無信願，或有信願而不親切，皆不得名為有淨土矣。

至於雖修淨土，心念塵勞，或求人天福報，或求來生出家為僧，一聞千悟，得大總持，宏揚佛法，教化眾生者，皆不得名為修淨土人。以其不肯依佛淨土經教，妄以普通教義為準，則來生能不迷而了脫者，萬無一二。被福所迷，從迷入迷者，實繁有徒矣。果能深悉此義，方是修淨土人。眼中無珠者，每謂參禪便為有禪，念佛便為有淨土，自誤誤人，害豈有極。此已說明禪淨有無，今再將偈語，逐段剖晰，方知此八十字，猶如天造地設，無一字不恰當，無一字能更移。

其第一偈云：「有禪有淨土，猶如戴角虎，現世為人師，來生作佛祖。」者。蓋以其人既徹悟禪宗，明心見性，又復深入經藏，備知如來權實法門，而於諸法之中，又復唯以信願念佛一法，以為自利利他通途正行。《觀經》上品上生，讀誦大乘，解第一義，即此是也。「猶如戴角虎」者，以其人禪淨雙修，有大智慧，有大禪定，有大辯才。邪魔外道，聞名喪膽，如虎之戴角，威猛無儔。有來學者，隨機說法，應以禪淨雙修接者，則以禪淨雙修接之。應以專修淨土接者，則以專

修淨土接之。無論上中下根，無一不被其澤，豈非人天導師乎。至臨命終時，蒙佛接引往生上品，一彈指頃，華開見佛，證無生忍；最下即證圓教初住，亦有頓超諸位，至等覺者。圓教初住，即能現身百界作佛，何況此後位位倍勝，直至四十一等覺位乎。故曰：來生作佛祖也。

其第二偈云：「無禪有淨土，萬修萬人去，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者。以其人雖未明心見性，然卻決志求生西方。佛於往劫，發大誓願，攝受眾生，如母憶子，眾生果能如子憶母，志誠念佛，則感應道交，即蒙攝受。力修定慧者，固得往生。即五逆十惡，臨終苦逼，發大慚愧，稱念佛名，或至十聲、或止一聲，直下命終，亦皆蒙佛化身，接引往生，非「萬修萬人去」乎。然此雖念佛無幾，以極其猛烈，故能獲此巨益，不得以泛泛悠悠者校量其多少也。既生西方，見佛聞法，雖有遲速不同，然已高預聖流，永不退轉，隨其根性淺深，或漸或頓，證諸果位。既得證果，則開悟不待言矣。所謂「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也。

其第三偈云：「有禪無淨土，十人九蹉路，陰境若現前，瞥爾隨它去。」者。

以其人雖徹悟禪宗，明心見性，而見思煩惱，不易斷除。直須歷緣鍛鍊，令其淨盡無餘，則分段生死，方可出離。一毫未斷者勿論，即斷至一毫未能淨盡，六道輪迴，依舊難逃。生死海深，菩提路遠，尚未歸家，即便命終。大悟之人，十人之中，九人如是。故曰：「十人九蹉路」。蹉者，蹉跎，即俗所謂擔閣也。陰境者，中陰身境，即臨命終時，現生，及歷劫善惡業力所現之境。此境一現，眨眼之間，隨其最猛烈之善惡業力，便去受生於善惡道中，一毫不能自作主宰。如人負債，強者先牽，心緒多端，重處偏墜。五祖戒再為東坡，草堂青復作魯公，此猶為其上焉者。故曰：「陰境若現前，瞥爾隨它去」也。陰，音義與蔭同，蓋覆也。謂由此業力，蓋覆真性，不能顯現也。瞥，音撇，眨眼也。有以蹉為錯，以陰境為五陰魔境者，總因不識「禪」，及「有」字，故致有此謬誤也。豈有大徹大悟者，十有九人，錯走路頭，即隨五陰魔境而去，著魔發狂耶。夫著魔發狂，乃不知教理、不明自心，盲修瞎鍊之增上慢種耳。何不識好歹，以加於大徹大悟之人乎。所關甚大，不可不辨。

其第四偈云：「無禪無淨土，鐵牀並銅柱，萬劫與千生，沒個人依怙。」者。有謂無禪無淨，即埋頭造業，不修善法者，大錯大錯。夫法門無量，唯禪與淨，最為當機。其人既未徹悟，又不求生，悠悠泛泛，修餘法門。既不能定慧均等，斷惑證真，又無從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以畢生修持功德，感來生人天福報。現生既無正智，來生必隨福轉，耽著五欲，廣造惡業。既造惡業，難逃惡報。一氣不來，即墮地獄，以洞然之鐵牀銅柱，久經長劫，寢臥抱持，以償彼貪聲色殺生命等種種惡業。諸佛菩薩，雖垂慈愍，惡業障故，不能得益。清馱流禪師謂，修行之人，若無正信求生西方，泛修諸善，名為「第三世怨」者，此之謂也。蓋以今生修行，來生享福，倚福作惡，即獲墮落，樂暫得於來生，苦永貽於長劫。縱令地獄業消，又復轉生鬼畜，欲復人身，難之難矣。所以佛以手拈土，問阿難曰：「我手土多，大地土多？」阿難對佛：「大地土多。」佛言：「得人身者，如手中土，失人身者，如大地土。」萬劫與千生，沒個人依怙，猶局於偈語，而淺近言之也。永明禪師恐世人未能將禪淨之真義，觀察清晰，故作此偈以明之，可謂人不察，視為弁髦，良堪浩歎。

今人每以話頭看得恰當，臨終去得好，便為了脫，不知此語，乃未開正眼之夢話也。茲引數事為例。如清乾嘉間，有三禪僧，為同參，死後，一生江蘇為彭文章，一生雲南為何桂清，一生陝西為張費，三人，唯彭記得前生事。後入京會試，俱見二人，遂說前生為僧事。二人雖不記得，一見如同故人，成莫逆交。殿試，彭中狀元，何榜眼，張傳臚。彭也放過主考學臺，然頗貪色，後終於家。何作南京制臺，洪楊反，失南京，被皇帝問罪死。張尚教過咸豐皇帝書，回回要反，騙去殺之。此三人，也不是平常僧，可惜不知求生西方，雖得點洪福，二人不得善終，彭竟貪著女色，下生後世，恐更不如此生矣。

又蘇州吳引之先生，清朝探花，學問道德相貌俱好。民十年，朝普陀會余，自言伊前生是雲南和尚。以燒香過客，不能多敘，亦未詳問其由。十一年，余往

揚州刻書，至蘇州一弟子家，遂訪之，意謂其夙因未昧。及見而談之，則完全忘失了，從此永無來往。迨十九年，余閉關報國寺，至十一月，彼與李印泉、李協和二先生來。余問：汝何以知前生是雲南僧。伊云：我二十六歲做一夢，至一寺，知為雲南某縣某寺，所見的殿堂房舍，樹木形狀，皆若常見，亦以己為僧。醒而記得清楚，一一條錄。後一友往彼作官，張仲仁先生尚知此人姓名，持去一對，絲毫不錯。余曰：「先生已八十歲，來日無多，當恢復前生和尚的事業，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庶可不負前生修持之苦功矣。」伊云：「念佛怎麼希奇。」余曰：「念佛雖不希奇，世間無幾多人念。頂不希奇的事，就是喫飯，全世界莫一個人不喫飯。此種最不希奇的事，汝為什麼還要做。」伊不能答，然亦不肯念。伊問二位李先生：「君等念否。」答曰：「念」，伊仍無下語。至十二月三十夜，將點燈時去世，恰滿八十歲。此君前生也很有修持，故今生感得大功名，大壽命。今生只盡倫常，佛法也不相信了，豈不大可哀哉。然此四人，均尚未有所證，即已有所證，未能斷盡煩惱，也難出離生死。如唐朝圓澤禪師，曉得過去未來，尚不能了，況只去得好，

就會了乎。

唐李源之父，守東都，安祿山反，殺之，李源遂不願做官，以自己洛陽住宅，改做慧林寺，請圓澤做和尚，伊亦在寺修行。過幾年，李源要朝峨嵋，邀圓澤同去。圓澤要走陝西，李源不願到京，定規要由荊州水道去。圓澤已知自己不能來矣，遂將後事一一開明，夾於經中，尚不發露，遂隨李源乘船去。至荊州上游，將進峽，其地水險，未暮即住。忽一婦，著錦襠，在江邊打水。圓澤一見，雙目落淚。李源問故。圓澤曰：我不肯由此道去者，就是怕見此女人。此女人懷孕已三年，候吾為子，不見則可躲脫，今既見之，非為彼做兒子不可。汝宜念咒，助我速生，至第三日，當來我家看我，我見汝一笑為信。過十二年，八月十五夜，至杭州天竺葛洪井畔來會我。說畢，圓澤坐脫，婦即生子。三日，李源去看，一見，其兒即笑。後李源回慧林，見經中預道後事之字，益信其為非平常人。至十二年，李源預到杭州，至八月十五夜，往所約處候之。忽隔河一放牛孩子，騎牛背，以鞭打牛角唱曰：「三生石上舊精魂，賞月吟風不要論，慚愧情人遠相訪，

此身雖易性常存。」李源聞之，遂相問訊，談敘。敘畢，又唱曰：「身前身後事茫茫，欲話因緣恐斷腸，吳越江山遊已徧，卻回煙棹上瞿塘。」遂乘牛而去。

此種身分，尚了不了，況只話頭看得恰當，去得好，就會了乎。仗自力了生死，有如此之難，仗佛力了生死，有如彼之易，而世人每每捨佛力而仗自力，亦莫明其妙。今二語為之說破，只是要顯「自己是上等人，不肯做平常不希奇的事」之知見所誤也。願一切人，詳思此五人之往事，如喪考妣，如救頭然，自利利他，以修淨業，方可不虛此生此遇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第四日節錄）

八、無上第一勝妙法門

無上第一勝妙法門

◎唯生信發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一法，是為「無上第一勝妙法門」。當死盡偷心，一肩擔荷，決定可於現生，俯謝五濁，高登九品。又當發大慈悲心，為一切相識者，說此法門之利益，俾彼等同得修習，則自己功德，愈加廣大矣。（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許熙唐居士書 節錄）

◎須知佛法，法門無量，若欲以通身業力之凡夫，現生即得了生脫死，離此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一法，佛也說不出第二箇法門了。其餘一切法門，皆須修到業盡情空，方有了生死分。倘有絲毫未盡，則生死依舊不了。若論業盡情空，現今恐舉世亦難得其一二。若以信願念佛求生，則萬不漏一。然既念佛求生西方，必須要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慈愍一切，愛惜物命，戒殺喫素，廣行方便，俾此心常與佛合則可矣。倘外現修持之象，內無真實之心，則是假善人。

假善人，何能得真利益乎。（印光法師文鈔（續）復許熙唐居士書 節錄）

◎釋迦在娑婆，詳示淨土，遣其歸去。彌陀在極樂，待彼臨終，接其歸來。蓋欲眾生，即於現生出生死苦，證真常樂。其哀憐保護之心，窮劫難宣。有謂既為釋迦弟子，當念釋迦牟尼佛，求生此土之華藏世界。不知釋迦之教念阿彌陀佛者，為令博地凡夫，仗佛慈力，往生西方，以超凡入聖也。此土之華藏世界，唯破無明證法身之大士能見。凡夫則只見穢土，不見實報莊嚴，何可濫擬。況西方亦在華藏世界之內。而華嚴會上，盡華藏世界海諸菩薩，皆以十大願王，迴向往生西方，以期圓滿佛果。汝何人斯，敢與彼抗。（印光法師文鈔（續）靈巖山篤修淨土道場啟建大殿

記 節錄）

◎若生信發願，念佛求生西方，則無有不於現生即生西方者。生西方，則生死已了矣。當發懇切心。此念佛法門，實為佛大慈悲，普度一切無力了生死之眾生，而令其即生速了之無上要道也。（印光法師文鈔（三）復葉聘臣居士書 節錄）

◎當知念佛往生一法，乃一切眾生速出生死之第一要道，實一切諸佛疾成正覺之最

上法門。不可以簡便易行，視作等閑。必須以勤懇志心，方能成辦。（印光法師文鈔

（正）與某居士書（代了餘師作） 節錄）

◎佛所說之淨土法門，即三界內一切眾生之導師也。眾生依佛言教而修行之，決定能到西方極樂世界，本有家鄉，享受安樂。但以凡情不解聖智，故又自作聰明，妄相詰難，殊可哀憐。（印光法師文鈔（正）復馮不疚居士書 節錄）

◎今之邪知謬見者，徧滿世界，誰能有此精神，與伊辯論乎。（印光法師文鈔（三）復慧清居士書 節錄）

◎淨土法門若信得及，何善如之。若已智有不了，即當仰信諸佛諸祖誠言，斷不可有一念疑心，疑則與佛相背，臨終定難感通矣。古人謂淨土法門，唯佛與佛乃能究盡，登地菩薩，不能知其少分。夫登地大士，尚不全知，豈可以博地凡夫，妄生臆斷乎。若欲研究，當看《淨土十要》。此書乃蕩益大師於淨土諸書中，採其菁華，妙契時機，最為第一。其開首《彌陀要解》，自佛說此經以來，為西天東土中，絕無而僅有之註解也。宜恪遵守，不可忽略。（印光法師文鈔（正）復鄧伯誠居士

士書一節錄)

◎近來人每每好高務勝，稍聰明，便學禪宗、相宗、密宗，多多將念佛看得無用。彼只知禪家機語之玄妙，相宗法相之精微，密宗威神之廣大。而不知禪，縱到大徹大悟地位，若煩惱未淨，則依舊生死不了。相宗，不破盡我法二執，則縱明白種種名相，如說食數寶，究有何益。密宗，雖云現身可以成佛，然能成者，決非博地凡夫之事。凡夫妄生此想，則著魔發狂者，十有八九也。是以必須專志於念佛一門，為千穩萬當之無上第一法則也。(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姚維一居士書 節錄)

◎須知吾人本具真性，與佛無二，但以惑業深重，不得受用。今既歸命於佛，如子就父，乃是還我本有家鄉，豈是分外之事。(印光法師文鈔(續) 臨終三大要 節錄)

◎前領《淨土十要》，及《一函徧復》，有暇多多閱覽。佛力自力之易難，當可明白。念佛一法，尤其專心無二。若學此學彼，縱將三藏十二部讀得爛熟，仍於生死無關。勸足下一心念佛為佳，如不聽光之說，以後不准來信。(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

任慧嚴居士書 節錄)

◎初須將淨宗研究到無動惑處，方可泛閱各經論。倘淨宗未能了明，一經泛閱經論，難免隨經教知識語言轉，反將淨土置之度外。今人稍於經教有得，即注重於研究。稍於宗意有所發明，便注重於參究。其源總因不知自己是業力凡夫，不能自證解脫耳。極深妙者，即極平常者。譬如一句佛號，本極平常，念至及極，則百千法門，無量妙義，均可悉得。(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周群錚居士書 節錄)

◎唯有念佛一法，是如來普應羣機而說的，亦是阿彌陀佛的大悲願力所成就的。無論上中下根，皆可修學。即煩惱惑業完全絲毫未斷的凡夫，只要具足真信切願實行念佛求生西方，亦可蒙佛接引，帶業往生。一得往生，生死就可了脫了，所以說是最超勝的。

佛在世的時候，十個人修行，就有九個可以成道。因為那時的人，天性淳厚，根機是很猛利的。到了後來，眾生的業障逐漸增加，根機也就漸漸的陋劣下來，再要和從前一樣，是不可得了。然在晉唐時候，還有這種仗自力可以了脫生死的人，但已是逐漸減少，越後越少的。到了現在，已沒有這樣的人了。如此看來，

就曉得仗自己的力量去斷煩惱了生死，是一件很難的事情。此時如仍不自量力，要說大話，輕視這個念佛橫超法門，而去別修其他法門，那恐怕要了生死，就比登天還要更難了。

我并非說其他的法門不好，實在是因為法門有契理不契機的，有契機不契理的。唯有者個念佛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理機雙契，不可思議。尤其是在末法世中，更為適合眾生的根性。所以《大集經》云：「末法億億人修行，罕一得道，唯依念佛，得度生死。」（印光法師文鈔（三） 由上海回至靈巖開示法語 節錄）

◎要曉得華藏世界，是要分破無明的法身大士，才能見得生得的。其餘就是斷盡塵沙的菩薩，亦沒有分的，何況是具縛凡夫呢。就是華嚴會上，已證等覺的善財童子，普賢菩薩，還教他和華藏海眾，以十大願王，回向極樂，以期圓滿佛果。可知淨土法門，是無機不收的。所以我常說，九界眾生，捨念佛法門，上無以圓成佛道；十方諸佛，捨念佛法門，下無以普度羣萌，就是這個緣故。譬如天下的人，個個都要喫飯，亦個個都要念佛的。

奉勸諸位，不要不自量力，打出格的妄想。總要老老實實的念佛求生西方，才不孤負如來說者個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的總持法門，及不枉費十方聚會，在此靈巖清淨道場的殊勝因緣。望大家珍重。（印光法師文鈔（三） 由上海回至

靈巖開示法語 節錄）

蕩益大師示念佛法門

念佛法門，別無奇特，只深信力行為要耳。佛云，若人但念彌陀佛，是名無上深妙禪。天台云，四種三昧，同名念佛，念佛三昧，三昧中王。雲棲云，一句阿彌陀佛，該羅八教，圓攝五宗。可惜今人，將念佛看做淺近勾當，謂愚夫愚婦工夫，所以信既不深，行亦不力，終日悠悠，淨功莫剋。設有巧設方便，欲深明此三昧者，動以參究誰字為向上。殊不知現前一念能念之心，本自離過絕非，不消作意離絕，即現一句所念之佛，亦本自超情離計，何勞說妙譚玄。祇貴信得及，守得穩，直下念去，或晝夜十萬，或五萬三萬，以決定不缺為準，畢此一生，誓

無變改。若不得往生者，三世諸佛便為誑語。一得往生，永無退轉，種種法門，咸得現前。

切忌今日張三，明日李四，遇教下人又思尋章摘句，遇宗門人，又思參究問答，遇持律人又思搭衣用鉢，此則頭頭不了，帳帳不清。豈知念得阿彌陀佛熟，三藏十二部極則教理都在裏許，千七百公案向上機關亦在裏許，三千威儀八萬細行三聚淨戒亦在裏許。

真能念佛，放下身心世界，即大布施。真能念佛，不復起貪瞋癡，即大持戒。真能念佛，不計是非人我，即大忍辱。真能念佛，不稍閒斷夾雜，即大精進。真能念佛，不復妄想馳逐，即大禪定。真能念佛，不為他歧所惑，即大智慧。

試自簡點，若身心世界猶未放下，貪瞋癡念猶自現起，是非人我猶自挂懷，閒斷夾雜猶未除盡，妄想馳逐猶未永滅，種種他歧猶能惑志，便不為真念佛也。要到一心不亂境界，亦無他術。最初下手，須用數珠，記得分明，刻定課程，決定無缺。久久純熟，不念自念，然後記數亦得，不記亦得。若初心便要說好看話，

要不著相，要學圓融自在，總是信不深，行不力。饒你講得十二分教，下得千七百轉語，皆是生死岸邊事，臨命終時，決用不著。珍重。（靈峰蕩益大師宗論 節錄）

阿彌陀經要解講義 節錄

▲說明一：文中之**解**即是指蕩益大師所著《阿彌陀經要解》

▲說明二：文中之**講**即是指圓瑛法師所註解《阿彌陀經要解講義》

序然於一切方便之中，求其至直捷，至圓頓者，（則）莫若念佛，求生淨土。

講然字。轉語之辭。上云方便多門。然於一切方便法門之中，揀擇其至直捷，而不紆緩，至圓頓，而非偏漸者，莫若念佛法門，求生淨土。念佛法門，但持洪名六字，可以橫超三界，徑登不退，疾趣菩提。其直捷圓頓，為何如耶。

橫超三界，帶業往生，為淨宗特點。一切法門，皆豎出三界，不能橫超三界。豎出則難，橫超則易。今有一喻。喻如蟲生竹中，若從竹節，一節一節咬穿，向竹梢而出者，此喻豎出三界，何等為難。若從竹邊，咬穿一洞而出者，此喻橫超

三界，何等容易。此即直捷圓頓之譬喻也。初淨土橫超勝講竟。

序又。於一切念佛法門之中，求其至簡易，至穩當者，〔則〕莫若信願專持名號。

講念佛一門，而分四種。一實相念佛。二觀想念佛。三觀像念佛。四持名念佛。本經即釋迦如來，教人專持名號。於四種念佛法門中，此為至簡易，至穩當者。

何謂簡易？但持一句佛號，何等簡單。一教便會，何等容易。不必參究，不勞觀想，與夫觀像，何等簡易。

何謂穩當？略說有三。一念佛眾生，常得彌陀光明，之所照燭。常為十方諸佛，之所護念。自始至終，可以不遭魔事。二念佛之人，一生精進。臨命終時，蒙佛接引，往生淨土，可免隔胎之迷。世有修習他種法門，一生功行未圓，欲望來生，繼續再修。一經轉胎，迷却前生志願，是為隔胎之迷。三念佛之人，只要信願行。三種資糧具足，縱使一生念佛，不得開悟，亦得往生淨土。永明壽祖云。但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其穩當為何如耶。

解唯持名一法，收機最廣，下手最易。故釋迦慈尊，無問自說。特向大智舍利弗拈出。可謂方便中，第一方便。了義中，無上了義。圓頓中，最極圓頓。故云清珠投於濁水，濁水不得不清。佛號投於亂心，亂心不得不佛也。

講此顯持名。先示諸行不及持名。以持名具足事理二妙，堪稱妙行。唯者獨也。獨顯持名一種法門，收機最廣，普被三根。下手最易，但持六字，此二乃事妙。下三為理妙。方便者，對機修法也。持名念佛一法，念念即佛，不落三乘諸行，故為第一方便。了義者，大乘顯了之義也。亦以念念即佛，不落第二義門，故為無上了義。圓頓者，圓融頓超之法也。亦以念念即佛，不落偏漸階級，故為最極圓頓。

故云下，譬喻清水珠，能清濁水，珠到水清。故云清珠投於濁水，濁水不得不清。以喻佛號能治亂心。故曰佛號投於亂心，亂心不得不佛也。

解信願持名，以為一乘真因。四種淨土，以為一乘妙果。舉因則果必隨之。故以信願持名，為經正宗。其四種淨土之相，詳在《妙宗鈔》及《梵網玄義》，茲不具述。俟後釋依正文中，當略示耳。

講此結三資。信願持名即圓頓妙行，以為一乘實教之真因。同居、方便、實報、寂光，四種淨土，以為一乘圓修之妙果。宗者，具足因果。今舉三資之因，有因便有果。而四土之果，必隨之，故此經以信願持名為正宗。其四種淨土下，如文易知，五重玄義。第三明宗講竟。

解第四明力用。此經以往生不退為力用。

講先總標力用，即功能力用。達默法師，以力言功，以用言德，此經以往生為功，以不退為德。經中云眾生生者，皆是阿鞞跋致譯不退轉地。不僅上三土不退，即同居土，亦得圓證三不退釋在前。既生彼國，即是最後身。可以入補處位，疾趣菩提。

經爾時，佛告長老舍利弗。從是娑婆世界西方，過十萬億佛土，有世界名曰極樂。其土有佛，號阿彌陀，今現在說法。

解淨土法門，三根普攝。絕待圓融，不可思議。圓收圓超一切法門，甚深難信，故特告大智慧者。非第一智慧，不能直下無疑也。

解當知吾人大事因緣，同居一關，最難透脫。唯極樂同居，超出十方同居之外。了

此方能深信彌陀願力。信佛力，方能深信名號功德。信持名，方能深信吾人心性，本不可思議也。

講此結顯三不思議。勸人當知，不可或昧。大事因緣者，開示悟入佛之知見，此為諸佛出世大事因緣；了脫生死，疾趣菩提，此為吾人成佛大事因緣。同居一關，即凡聖同居土。見思之惑難斷，分段生死難出，故以關名，最難透脫也。唯極樂同居，圓具上三土，圓證三不退，故能圓斷諸惑，一生圓成佛道，超出十方同居之外。

了此者，即了悟極樂同居，乃彌陀種智所現，念佛淨業所感，吾人心性所現，故曰了此，方能深信彌陀願力彼土同居。乃彌陀願力所成故。。信佛力，方能深信名號功德但持佛名。能淨三業。。仗承名號功德。感生彼土同居。信持名，方能深信吾人心性，本不可思議。以不思議心，持不思議名號，生彌陀願力所成不思議同居，是謂三不思議也。

解具此深信，方能發於大願。文中應當二字，即指深信。深信發願，即無上菩提。合此信願，（即）（的）為淨土指南。由此（而）執持名號，乃為正行。

講具足三種深信，信以導願，故方能發於大願。願橫超生死，一生成佛，其願故大。既具深信，復發大願，即發無上菩提心也。合此信願二者為慧行。慧行，即往生淨土之指南針。由此信願，方能執持名號，即由慧行，而起行行。二行並進，乃為淨業之正行，自可感生淨土。

經舍利弗。不可以少善根福德因緣，得生彼國。舍利弗。若有善男子、善女人，聞說阿彌陀佛，執持名號。若一日、若二日、若三日、若四日、若五日、若六日、若七日，一心不亂。

解菩提正道，名善根，即親因。種種助道，施戒禪等，名福德，即助緣。聲聞（獨）〔緣〕覺，菩提善根少，人天有漏福業，福德少，皆不可生淨土。（惟）〔唯〕以信願執持名號，則一一聲，悉具多善根福德。散心稱名，福善亦不可量，況一心不亂哉。

講此文初正釋善根福德。聲聞下別明得生不得生。菩提正道名善根者。菩提二字，通因徹果。因中發菩提心，而修持名念佛之正行，為菩提正道，名善根，即親因。

因者種義，為成菩提果之種子。種種助道，乃助成正道之法。如布施、持戒、禪定等諸度，名福德。即助緣。助成種子，生根發苗，開花結果。

聲聞緣覺，菩提善根少者。因但求己利，得少為足，不發菩提心，故善根少。人天有漏福業，福德少者。因修諸度，但求人天福樂，未了無為，未得無漏，故福德少，皆不得生淨土。故曰不可以少善根因福德緣因緣，得生彼國。唯以下明得生所以。欲生彼國，須具信願行，三種資糧。信願執持名號，即是三資糧。信吾人心性不可思議，西方依正，種種莊嚴，不出吾人心外。由是立大誓願，願求生彼國土。發菩提心，執持名號，正修淨業，兼修諸度，以萬善莊嚴淨土，是為多善根多福德。如是念佛，則一一聲中，悉具多善根福德，無上大因緣也。即散心稱名，福善亦不可量。何況一心不亂，其福善，豈可得而思議哉。

持名念佛，為善中善，故多善根。福中福，故多福德。此理人多不信，當為證釋。

何為善中善？以發菩提心念佛，具足《智度論》五菩提心故。

一、發心菩提，謂於無量生死中，發大菩提心也。而持名，正於凡夫生死心中發菩提心，求出生死，求生彼國，自度度人故。

二、伏心菩提，謂斷諸煩惱，降伏其心也。而持名，則正念纔彰，煩惱自滅故。

三、明心菩提，謂明了諸法，不外一心也。而持名，則了知一念相應一念佛，念念相應念念佛故。

四、出到菩提，謂得無生忍，出離三界，到薩婆若也。此云一切種智。即佛果也。而持名，即得

一二三忍，捷超生死，趨一切智故。

五、無上菩提，謂坐大道場，成最正覺也。而持名，則圓證三不退，直至成佛故。是謂善中之善，為多善也。

何謂福中福？以彌陀名號，具足萬德。而持名念佛，如蓮池大師所云：舉其名兮，兼眾德以俱備。專乎持也，統百行以無遺。則一心念佛，百行齊修，是謂福中之福，為多福也。

問。持名念佛，即為多善根多福德，有何聖教為證。

答。《大悲經》云：一稱佛名，以是善根，入涅槃界，不可窮盡。《稱揚諸佛功德經》云：若有得聞無量壽佛名者，一心持誦誦念，此人當得無量之福，永離三途。命終之後，往生彼國。此二經即多善多福之明證也。

解 執持，則念念憶佛名號，故是思慧。然有事持理持。

講 此別明思慧。執持，則念念思憶佛之名號，淨念相繼，無有間斷，故是思慧。然執持有事持理持，淺深不等。旁注可訂久譌者，訂為訂正。久譌，指有人解釋執持名號，一心不亂等，不按教觀，故為譌。今大師為之訂正。

解 事持者，信有西方阿彌陀佛，而未達是心作佛，是心是佛。但以決志願求生故，如子憶母，無時暫忘。

講 此釋事持。深信西方，實有極樂世界，阿彌陀佛，現在說法。未達心佛不二之理，是心作佛者，是事造之佛。是心是佛者，是理具之佛。理具事造，皆不出吾人一念不可思議心性之外。未明斯理，不達他佛全是自心，自心全是他佛。彌陀即我心，我心即彌陀。但以信佛之故，決志願求，生彼國土。執持名號，執受在懷。

持守不失，念茲在茲，無有間斷。喻如兒子憶念慈母，無時暫忘，此即思慧，但是事持。

解理持者，信西方阿彌陀佛，是我心具，是我心造。即以自心所具所造洪名，為繫心之境，令不暫忘也。

講此釋理持。理不離事，即由事持，而能達理，便是理持。了達所信西方阿彌陀佛，即是我心理具，即是我心事造。即以自心理具事造萬德洪名，以為繫心之境。以心緣境，以境繫心。心境不相捨離，令不暫時或忘。悟明全境是心，全心即境。心境一如，能所不二。此亦思慧，即是理持。

解一日至七日者，尅期辦事也。利根一日即不亂，鈍根七日方不亂，中根二三四五六日不定。（又利根能七日不亂，鈍根僅一日不亂，中根六五四三二日不定。）

講此別明修慧，先明七日尅期。一日至七日者，乃尅定期限，以辦生死大事也。念佛三昧得成，即生死大事所作已辦。何以故？一心不亂，即念佛三昧_{此云}正定_{功成}。不亂即正定也。七之為數，世間所重。故齋戒則定七日，持咒則定七遍，薦親則

定七七。今念佛亦定七日，以驗根機之利鈍，而分三昧之淺深。

利根一日即不亂者，根機靈利，天性敏捷，於尅期取證中，纔經一日念佛之功，即得一心不亂。非謂受持念佛法門第一日，乃謂平時或散或定，不得一心，於尅期取證中，勇猛精進，一日念佛，三昧功成也。

鈍根要經七日精進，方得不亂。中根或二日三日四五六日不定。此亦大略分之。

又利根者，志性堅固。平日工夫純熟。於尅期辦事中，萬緣放下，一念精專，能經七日，皆得一心不亂，安住三昧之中。

鈍根者，於尅期七日，僅得一日不亂。中根或能經六日五日四三二日，而能一心不亂，亦不一概。（此段僅部分節錄）

解當知執持名號，既簡易直捷，仍至頓至圓。以念念即佛故，不勞觀想，不必參究，當下圓明，無餘無欠。

講此二段，乃結前正釋，啟後破疑。當知持名一法，但持一句佛號，何等簡單。一

教便會，何等容易。一心持去，即得往生，何等直捷。仍至頓至圓者，橫出三界。頓超生死，一生同居，圓證三不退也。何以有此奇勳？以念念即佛故。不勞別作觀想，不必更加參究。一念當下圓明，具足無量法門。即觀想參究，亦不出一句名號中，無有盈餘，亦無欠闕。此一句佛號，即是大總相法門也。

解問。持名判行行，則是助行，何名正行？答。依一心說信願行，非先後，非定三。蓋無願行，不名真信。無行信，不名真願。無信願，不名真行。今全由信願持名，故信願行三，聲聲圓具，所以名多善根福德因緣。

講此疑二行差別。問持名判行行者，因前文判信願為慧行，持名為行行。故此問曰，持名既判行行，則是助行，何名正行？答。依一心說信願行者，三資唯一心也。既是一心，故非有先後，亦非定三也。

蓋下明非定三之理。無有願行，不名真信。無有行信，不名真願。無信願，不名真行。今全由信願持名，故信願行三。舉一即三，全三是一。念一聲佛號，圓具信願行，聲聲悉皆圓具。正助皆不出一心，二行亦不出一心，所以名為多善

根福德因緣也。

解《觀經》稱佛名故，念念中除八十億劫生死之罪，此之謂也。若福善不多，安能除罪如此之大。

講此引經作證。《觀經》稱佛名故，於念念中，能除八十億劫生死之罪。即聲聲圓具信願行。福善既多，所以滅罪亦多。末二句反言者，福善不多，安能滅罪如此之大。

解問。臨終猛切，能除多罪。平日至心稱名，亦除罪否？答。如日出，羣（暗）〔闇〕消，稱（佛）〔洪〕名，萬罪滅。

講此疑臨終猛切念佛，能除多罪。平日至心念佛，亦除罪否？答。如日出羣暗消者，此以喻明。謂眾生將心造罪時，依惑起業。無明惑起，智慧日落，則全明成暗。今覺悟念佛，如日一出，羣暗自消。智慧之日既現，愚癡惑業自滅，故曰稱佛名萬罪滅也。

解又。行人信願持名，全攝佛功德，成自功德。故〔亦〕曰阿彌陀佛，不可思議功

德之利。下又曰，諸佛不可思議功德，我不可思議功德。是諸佛釋迦，皆以阿彌為自也。

講又，行人念佛，具足信願行，自可全攝佛功德，成自功德，而得大利。下又曰，諸佛不可思議功德，我不可思議功德。是諸佛釋迦，皆以彌陀為自也，以佛佛道同故。又行人諸佛釋迦功德，亦即彌陀功德，故曰讚歎阿彌陀佛，不可思議功德之利。

解淺位人，便可決志專求。深位人，亦不必捨西方，而別求華藏。若謂西方是權，華藏是實。西方小，華藏大者，全墮眾生徧計執情。以不達權實一體，大小無性故也。

講此是誠勸。上中下根，皆可脩持淨土。淺位人，未明理性者，便可決志念佛，專求往生。事念本不出法界外。若深位人，已明法界之理，念彌陀，即念諸佛。生極樂，即生十方。亦不必捨西方，別求華藏。西方亦不出自心。若謂西方是權，乃李長者《華嚴合論》之譌。於一心性中，分權分實，分小分大，全墮眾生徧計

略引經題竟。

執情，妄生分別。以不達權實唯是一體，大小本來無性之故。權實大小，皆依他起性。依他如幻，故無性。依他不離圓成，故一體。以不達故，墮徧計執性。初略引經題竟。

解為濁世眾生，說淨土橫超頓修頓證妙觀，已自不易。說此無藉劬勞修證，但持名號，徑登不退，奇特勝妙，超出思議，第一方便，更為難中之難。故十方諸佛，無不推我釋迦，偏為勇猛也。

講此以淨土比較。為濁世眾生，說淨土橫超之法，頓修頓證妙觀。即實相念佛，與觀想念佛，已自不易。說此無藉劬勞不勞參究不必觀想，但修持名一法。執持名號，七日

一心不亂，即得往生極樂，徑小路。喻其迅速登三不退位，一生補處，圓成佛果。此等奇特希有，殊勝絕妙之法，超出思議之表，為方便中第一方便，此更為難中之難也。故得諸佛稱讚。無一不推我釋迦，於佛道難成者能成，於頓法難說法者能說，偏為勇猛，大雄大力者也。

解故一聲阿彌陀佛，即釋迦本師，於五濁惡世，所得之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

講故字，承上文。一聲佛號，能圓轉五濁，圓成五清。則一聲佛號功德，不可思議。即是本師，於五濁惡世，所修因行，所得果覺之全體也。

解〔今〕以此果覺全體，授與濁惡眾生。乃諸佛所行境界，唯佛與佛能究盡。非九界自力，所能信解也。

講以此之此字，指上文一聲阿彌陀佛，即是本師所證果覺之全體。今即以此果覺全體，一聲阿彌陀佛。授與五濁惡世眾生。如何授與。佛說此經。教人起信。發願。專持一聲阿彌陀佛名號，便得圓成果覺，故為授與。

乃諸佛所行境界者。能於五濁惡世，說難信之法，乃是諸佛所行之境界，唯佛與佛，乃能究盡，難行能行也。

非九界自力所能信解者。非獨六凡二乘，自力不及。亦非菩薩法界，自力所能信解也。

九、禪淨界限

禪淨界限

◎欲知禪淨之所以然，非博覽禪淨諸書不可。即能博覽，倘無擇法智眼，亦成望洋興歎，渺不知其歸者。是宜專閱淨土著述。然淨土著述甚多，未入門人，猶難得其綱要。求其引人入勝，將禪淨界限，佛力自力，分析明白，了無疑滯。語言顯淺，意義平實，為研古德著述之初步嚮導者，其《印光文鈔》乎。祈息心研究，當自知之。（印光法師文鈔（正）復何槐生居士書 節錄）

◎念佛之人，不可涉於禪家參究一路。以參究者，均不注重於信願求生。縱然念佛，只注重看念佛的是誰，以求開悟而已。若生西方，無有不開悟者。若開悟而惑業淨盡，則可了生死。若惑業未盡，則不能仗自力了生死。又無有信願，則不能仗佛力了生死。自力佛力，兩皆無靠，欲出輪迴，其可得乎。須知法身菩薩，未成佛前，皆須仗佛威力，何況業力凡夫，侈談自力，不仗佛力。其語雖高超，其行

實卑劣。佛力自力之大小，何止天淵之別，願同人悉體此義。（印光法師文鈔（續）一函備復 節錄）

◎學佛之人，當具擇法眼。佛法，法法都好，然須知有自力佛力之不同。禪教密等各宗，皆須斷惑證真方可了生脫死。斷惑證真，豈易言哉。密宗雖有現身成佛之義，亦非人人可以如是。況密宗每以神通吸動人，師既以此吸引人，弟子不能不志慕神通。倘希望神通之心，真切至極，則其危險，有不可勝言者。祈勿以彼之神通為事，則幸甚。宗門言句，意在言外。故須屏棄一切，專精參究。若只讀得禪書幾種，便學著弄機鋒，則其罪極重。譬如軍中口號，非營外人所得知。若只順字面解機鋒，則如營外人妄意營中口號為某，便自混入，能不送命於當下乎？汝且按《嘉言錄》、《文鈔》脩。（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郝智熹居士書 節錄）

◎修淨土，則雖是具縛凡夫，便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諸餘法門，皆須煩惱斷盡三界內見，方可了生脫死；否則縱令大徹大悟，有大智慧，大辯才，曉得過去未來，要去就去，要來就來，尚不能了，況具足煩惱者乎？（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郭漢儒

居士書二 節錄）

◎然念佛一法，注重在信、願、行，三法。只知念而不生信、發願，縱得一心，也未必得往生。果具真信、切願，雖未到一心不亂，亦可仗佛慈力往生。外行人，多多以求悟，求得種種境界，而不以決定求生為事，即所謂捨本逐末也。何以故？以悟到極處，若未斷盡煩惱，仍然是六道輪迴中人。倘得往生，比悟到極處，而未斷盡煩惱者，其高下有若天淵懸殊。汝欲早識妙因，亦是好心，亦是不深知淨土法門之外行話。你且死心蹋地念去，自可得真實利益。（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習

懷辛居士書 節錄）

◎又淨土法門，與其他法門各別。他種法門，皆仗自力。唯此法門，全仗佛力。南方宗門頗多，切不可參入宗門，圖得禪淨雙修之嘉名。宗門總以看念佛的是誰，為開悟之一著，而絕不講信願求生。勿道不悟，即看到念佛的本來人的面目，只算是悟，去了生死，尚大遠在。若不到業盡情空地位，決定不能仗自力了生死。又不注重信願，求生西方，則與佛相背，不能仗佛力了生死。以故念佛人帶著宗

門氣息，則得利益處少，失利益處多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龔宗元居士書一 節錄）

◎欲生淨土，須先認清宗旨。普通修持，無不以開悟為希冀。而開悟一事，亦非易易。若知淨土宗旨，決不預期開悟。若不注重信願，開悟亦難了脫。若能一心念佛，不悟亦可往生。汝信中謂縱具厭穢之情，未識自性奚若，是志在開悟也。開悟而有信願，是為禪淨雙修，最為高上。然世絕少真開悟者。何謂真開悟？即所謂明心見性。乃於自心中徹底明了，非只會說而已。會說不名開悟，且勿誤會。真到明心見性地位，尚須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世人凡求開悟者，皆不注重於信願求生，而欲以此依稀彷彿之悟了生死，則是自誤誤人，固不如老實念佛者為穩當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方家範居士書 節錄）

◎即令真得禪宗明心見性之實益，其去了生死，尚大遠在。以煩惱惑業未斷，悟是悟，生死是生死。若謂明心見性，即無生死可得，此係門外漢與狂禪者之所謬認者。然現時誰是明心見性之人。（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鄭慧洪居士書 節錄）

◎所說了生脫死，明心見性，及證道把柄在手等，須稍分別。若按通途教理而修，雖明心見性，去了生死，尚大遠在。以明心見性是悟，不是證。今人能悟者尚少，況能證乎。證則惑業淨盡，生死之因既斷，自不感生死之果矣。初果七生天上，七返人間，方能斷盡見思二惑，而證阿羅漢果。（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法海大師書 節錄）

◎淨土，乃特別法門。其餘，乃通途法門。離則兩益，合則兩害。（印光法師文鈔（三） 上海法藏寺念佛開示 節錄）

◎若用禪家參念佛的是誰，則是參禪求悟，殊失淨土宗旨，此極大極要之關係。人每欲冒禪淨雙修之名，而力主參究，則所得之利益有限，念到極處，也會開悟。所失之利益無窮矣。以不注重信願求生，不能與佛感應道交。縱令親見念佛的是誰，亦難蒙佛接引往生西方，以無信願求生之心故也。又未斷煩惑，不能仗自力了生脫死。好說大話者，均由不知此義。淨土法門，超勝一切法門者，在仗佛力。其餘諸法門，皆仗自力。自力何可與佛力并論乎？此修淨土法門之最要一關也。（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陳慧新居士書 節錄）

◎禪宗一法，惟令人真參實悟。故所有言句，皆無義路。不可以凡夫知見，作文字義理領會。若非親近明眼善知識，及用拼命死心一番工夫參究，必不能頓明自心。心既不明，必不解祖師意旨。切不可依文解義，學口頭禪。（印光法師文鈔（正）與

廣東許豁然居士書 節錄）

◎為今之計，宜屏除禪錄，專修淨業。于一塵不染心中，持萬德洪名聖號。或聲或默，無雜無間。必使念起於心，聲入乎耳，字字分明，句句不亂。久之久之，自成片段。親證念佛三昧，自知西方宗風。是以觀音反聞聞自性之功夫，修勢至都攝六根淨念相繼之淨業。即淨而禪，孰妙于是。（印光法師文鈔（正）與海鹽顧母徐夫人

書 節錄）

◎念佛法門，斷惑業者往生，則速證法身。具惑業者往生，已超登聖地。一則全仗自力，一則全仗佛力，又兼自力。二者難易，奚啻天淵。每有聰明人，涉獵禪書，覺其有味，遂欲以禪自命，擬為通方高人，皆屬不知禪淨所以，妄自尊大之流類。如是知見，斷斷不可依從。依之則了生脫死，恐經塵點劫數，尚無望也。祈細閱

光《文鈔》自知。（印光法師文鈔（正）復四川謝誠明居士書 節錄）

◎若有不懂道理的人，念佛只想求富貴，求生天，此等之人，不能算有淨土。其不得生西方，只怪自己不發願，不能怪彌陀慈父不來接引。若能發願求生，總是能去的。既得往生，親見彌陀，聽受妙法，即時開悟，一生便證阿鞞跋致，不退轉位。故曰：但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從此看起來，淨土法門，真是再好沒有的了。（印光法師文鈔（三）世界佛教居士林開示 節錄）

◎其有平日自命通宗通教，視淨土若穢物，恐其污己者，臨終多是手忙腳亂，呼爺叫娘。其有老實頭持戒念佛，縱信願未極，瑞相不現，皆是安然命終。其故何哉，良由心水澄清，由分別而昏動。識波奔湧，因佛號以淳凝。所以上智不如下愚，弄巧反成大拙也。（印光法師文鈔（正）與大興善寺體安和尚書 節錄）

◎佛法浩瀚。博地凡夫欲於現生了生脫死者，除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外，別無有能滿其所願者。世有多少聰明特達之士，專以研究大乘經論為志事，而於此最簡便最圓頓之法，返淺近視之，而不肯修。蓋其平素注意深妙之理性，而不詳思佛力之

叵測，以故棄佛力而仗自力。自負為大通家，卒致只得其名，罕得其實。返遜愚夫愚婦無知無識者橫超三界，高登九蓮，致自己仍在生死苦海中沈淪莫出，豈不大可哀哉。此世間學佛者大多數之通病。（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郭漢儒居士書一節錄）

◎今人若不專修淨土，縱能深通經藏，徹悟自心。生死到來，還用不著。何以故？若不念佛求生西方，必須斷盡煩惱惑業，方有了生死分。但能通達經論，悟明心性，而煩惱未斷，依舊輪迴，況未能深明經藏自心者乎。念佛了生死，全仗佛力。由自己真信切願念佛之力，感佛垂慈接引，故能帶業往生也。汝其志之。（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寧德晉居士書二節錄）

◎每有聰明人，稍明教義，或稍知禪理，便以通家自居，藐視念佛。謂念佛為愚夫愚婦之所為者，此皆不知自反。以知文義為實證之狂徒，定規說空行有，以身謗法，將來必墮三惡道，為愚夫愚婦念佛往生西方者所憐憫，而莫能救濟也。（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吳滄洲居士書三節錄）

◎《法寶壇經》，乃禪宗之要典。禪宗唯明自性，非吾輩鈍根所能得其實益者。若

不深切力修，或致錯會六祖之意，則無益而有過矣。淨土法門，三根普被，未成佛前，皆當修習。我輩既不能斷惑證真，仗自力了生死，若再不以念佛求生西方為志事，則縱有所修，皆歸人天福報。欲了生死，當在驢年。（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德培居士書一節錄）

◎問：禪宗諸師，多撥淨土，此又何說？

答：禪宗諸師，唯傳佛心。所有言說，皆歸向上。汝參禪有年，尚不知此。則汝之所解，皆破壞禪宗之惡知見也。

問：博地凡夫，豈敢自任。諸祖誠言，斷可依憑。六祖謂東方人造罪，念佛求生西方，西方人造罪，念佛求生何國。趙州云，佛之一字，吾不喜聞。又云，老僧念佛一聲，漱口三日。禪宗諸師，多有此等言句，則又何說。

答：六祖直指向上，令人識取自心。汝當作訓文釋義，辨論修持法門。所謂認驢鞍橋作阿爺下頷，幾許悞哉。汝須知西方之人，見思淨盡，進破塵沙，及與無明。祇有進修，絕無造罪之事。謂彼求生何國者，若在此間，未斷見思，

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之人，則生凡聖同居淨土。一生彼土，則見思二惑徹底消滅。喻如洪鑪片雪，未至而化，德人覲面，鄙念全消。若是見思淨盡，則生方便有餘淨土。分破無明，則生實報無障礙淨土。無明淨盡，福慧圓滿，則生常寂光淨土。在此土現證者如是，在彼土進修者亦然。汝何過慮彼無生處，而自障障人，不肯求生。聞噎廢食，自喪性命，則天下癡人，莫汝若也。汝但知趙州佛之一字，吾不喜聞。何不領取下文僧問和尚還為人也無，州云佛佛乎。但欲依念佛一聲漱口三日，何不依僧問和尚受大王如是供養，以何報答，州云念佛乎。又不依僧問十方諸佛，還有師也無，州云有。（印光法

師文鈔（正）淨土決疑論 節錄）

◎問：如何是諸佛師，州云阿彌陀佛，阿彌陀佛乎。汝謂禪宗諸師，多有此等言句。不知禪家酬機之言，名為機鋒，名為轉語。問在答處，答在問處。不知返照回光，叩已而參。一向但曠酒糟，逐土塊，有甚了期。吾出家三十餘年，漱口佛不喜聞之言，則眾口同宣。至于以佛佛為人，以念佛報恩，以阿彌陀佛為十方諸佛師，

絕未聞一人說一句者。夫言出一口，既以彼為實為可依，則此亦是實是可依。何受損者即依，得益者即違。一依一違，自相矛盾。夫趙州所言，總歸本分。佛不喜聞，與念佛等，皆屬轉語。若能直下識得自心，方知趙州道越常情，語出格外。當孜孜念佛，唯日不足矣。倘不能親見趙州，則寧可以念佛為修持，不可依撥佛為把柄。依念佛，則即生便出輪迴，將來定成佛道；依撥佛，則謗佛謗法謗僧。現生則罪業山積，福慧冰消。命終則永墮阿鼻，長劫受苦。其利害得失，奚啻天淵。總之，今人率皆福薄慧淺，業重障深。于得益者，皆若罔聞。于受損者，全身頂戴。得益受損，且約未悟錯會說，非古德所說之法，有益有損也。諸師酬機之言，悉皆如是，不勞備釋。汝謂諸祖

誠言，斷可依憑，何不依百丈云，修行以念佛為穩當乎。又不依百丈立祈禱病僧，化送亡僧之規，皆悉回向往生淨土乎。將謂百丈唯令死者往生，不令生者求生乎。又何不依西天第十四祖龍樹菩薩，如來預記往生，龍宮誦出《華嚴》，廣造諸論，偏讚西方。如《毘婆沙論》，稱為易行疾至之道乎。又不依第十二祖馬鳴菩薩，于《起信論》末後，示最勝方便，令人念佛求生西方，常侍彌陀，永

不退轉乎。又何不依二祖阿難，初祖迦葉，結集三藏，與淨土諸經乎。（印光法師文鈔（正） 淨土決疑論 節錄）

◎當今之世，縱是已成正覺之古佛示現，決不另於敦倫盡分，及注重淨土法門外，別有所提倡也。使達磨大師現於此時，亦當以仗佛力法門而為訓導。時節因緣，實為根本。違悖時節因緣，亦如冬葛夏裘，飢飲渴食，非唯無益，而又害之。（印

光法師文鈔（續） 復雲南王德周居士書二 節錄）

◎極樂世界無有女人。女人、畜生，生彼世界，皆是童男之相，蓮花化生。一從蓮華中出生，皆與極樂世界人一樣，不是先小後漸長大。彼世界人無有煩惱，無有妄想，無有造業之事。以仗佛慈力，且極容易生，但以念佛為因。生後見佛聞法，必定圓成佛道。十方世界，唯此最為超勝。一切修持法門，唯此最為易修，而且功德最大。汝且莫聽別人話，自可得此最勝益。（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葉福備居士一節錄）

◎末世凡夫欲證聖果，不依淨土，皆屬狂妄。參禪縱到明心見性，見性成佛地位，尚是凡夫，不是聖人。光極庸劣，無學問，而確有不隨經教知識語言文字所轉之守。汝若肯信，且從易下手，易成就法上著力。（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謝慧霖居士書六節錄）

宗教不宜混濫論 節錄

◎予嘗勸一狂僧念佛。彼言衲僧鼻孔，三世諸佛尚摸不著，用念佛作麼。予曰：若真摸著三世諸佛摸不著的鼻孔，尚須步步隨著三世諸佛腳後跟轉。倘不隨三世諸佛腳後跟轉，則摸著者非衲僧鼻孔，乃阿鼻地獄鐵牀銅柱上火孔也。達磨云：二百年後，明道者多，行道者少，說理者多，通理者少。智者示登五品，南嶽示證鐵輪。故知今人于宗教二門，開眼尚難，何況實證。其有慈悲願深，生死心切者，宜隨遠公、智者、永明、蓮池，專致力于念佛求生淨土一門也。書至此，有傍不甘者呵曰：佛法廣大如法界，究竟如虛空，妙性圓明，離諸名相。安用汝許多落索，分疆立界為。予應之曰：妙性雖離名相，名相豈礙妙性。虛空法界雖無疆界，

疆界豈礙虛空法界。吾欲捨東往西，必須定南辨北，庶幾方向不迷，措足有地。

（印光法師文鈔（正） 宗教不宜混濫論 節錄）

得悟人正宜往生淨土

◎或問：某甲向修淨土。有禪者曰：但悟自佛即已，何必外求他佛而願往生，此意何如？予謂此實最上開示，但執之亦能有誤。請以喻明。

假使有人，穎悟同於顏子，而百里千里之外，有聖如夫子者，倡道於其間，七十子，三千賢，相與周旋焉，汝聞其名，往而見之，未必不更有長處而自恃穎悟，拒不覲謁，可乎？雖然得悟，不願往生，敢保老兄未悟在。何者？天如有言，汝但未悟，若悟，則汝淨土之生，萬牛不能挽矣。深矣哉言乎！（蓮池大師 竹窗二筆 節錄）

◎問：徹悟人還須往生否？

答：普賢願王，導歸極樂；初地至十地，皆云不離念佛。怡山發願，承事十方諸

佛，無有疲勞。百丈清規，課誦送亡等事，無不指歸淨土。故天如云：「若果悟道，淨土之生，萬牛莫挽。」雲棲云：「悟後不願往生，敢保老兄未悟。」是知凡言不必生淨土者，皆是增上慢人；非真入菩薩位者也！（蕩益大師淨土

集 答問開示 節錄）

永明延壽禪師誠勿輕淨土

◎問曰：但見性悟道便超生死，何用繫念彼佛，求生他方？

答：真修行人，應自審察。如人飲水，冷暖自知。今存龜鑑，以破多惑諸仁者。當觀自己行解，見性悟道，受如來記，紹祖師位，能如馬鳴龍樹否？得無礙辯才，證法華三昧，能如天台智者否？宗說皆通，行解兼修，能如忠國師否？此諸大士皆明垂言教，深勸往生，蓋是自利利他，豈肯誤人自誤？況大雄讚歎金口叮嚀，希從昔賢恭稟佛敕，定不謬誤也。如《往生傳》所載，古今高士事迹，顯著非一。宜勤觀覽，以自照知。又當自度臨終之時生死去住定得

自在否？自無始來惡業重障，定不現前否？此報身定脫輪迴否？三塗惡道，異類中行，出沒自由，定無苦惱否？天上人間，十方世界，隨意寄託，定無滯礙否？若也了了自信得及，何善如之若其未也？莫以一時貢高，卻致永劫沉淪，自失善利將復尤誰？嗚呼哀哉。何嗟及矣？（蓮宗必讀 節錄）

南無阿彌陀佛

十、勸修念佛法門

佛示念佛十種功德

若人受持一佛名號者，現世當獲十種功德利益：

- 一、晝夜常得諸天大力神將，並諸眷屬隱形守護。
- 二、常得二十五大菩薩，如觀世音等，及一切菩薩常隨守護。
- 三、常為諸佛晝夜護念，阿彌陀佛常放光明，攝受此人。
- 四、一切惡鬼，若夜叉、羅刹，皆不能害。一切毒蛇、毒龍、毒藥，悉不能害。
- 五、一切火難、水難、冤賊、刀箭、牢獄、桎枷、橫死、枉死，悉皆不受。
- 六、先所作罪，皆悉消滅，所殺冤命，彼蒙解脫，更無執對。
- 七、夜夢正直，或復夢見阿彌陀佛勝妙色身。
- 八、心常歡喜，顏色光澤，氣力充盛，所作吉利。

九、常為一切世間人民，恭敬、供養、禮拜，猶如敬佛。
十、命終之時，心無怖畏，正念現前，得見阿彌陀佛，並諸菩薩聖眾，手持金臺，接引往生西方淨土。盡未來際，受勝妙樂。（雲棲淨土叢語 節錄）

佛說觀無量壽佛經疏妙宗鈔會本 節錄

隋朝天台宗智者大師撰疏

宋朝四明沙門知禮述鈔

經佛告阿難及韋提希。下品上生者。或有眾生，作眾惡業，雖不誹謗方等經典，如此愚人，多造惡法，無有慚愧。命欲終時，遇善知識，為說大乘十二部經首題名字，以聞如是諸經名故，除卻千劫極重惡業。智者復教合掌叉手，稱南無阿彌陀佛。稱佛名故，除五十億劫生死之罪。爾時彼佛，即遣化佛、化觀世音、化大勢至，至行者前，讚言：「善男子！以汝稱佛名故，諸罪消滅，我來迎汝。」作是語已，行者即見化佛光明，遍滿其室。見已歡喜，即便命終。乘寶蓮華，隨化佛

後，生寶池中。經七七日，蓮華乃敷。當華敷時，大悲觀世音菩薩，及大勢至菩薩，放大光明，住其人前，為說甚深十二部經。聞已信解，發無上道心。經十小劫，具百法明門，得入初地。是名下品上生者。

疏下品上生者有三。初標。第二從或有眾生下釋。第三從是名下結。釋中有四。初明因。第二從爾時彼佛下，明緣。第三從作是語下，明得生。第四經七七日下，明生後利益也。

鈔下品上生，經云：雖不誹方等經典者，此品不誹，顯罪猶輕，至下下品云：五逆十惡，具諸不善，則謗經等一切惡業無不造作，故言具也。圓頓教說，罪無輕重，悔則皆滅，如仙預殺諸婆羅門，地獄三念知謗方等，心生改悔，即生佛國。

經佛告阿難及韋提希。下品中生者。或有眾生，毀犯五戒、八戒，及具足戒；如此愚人，偷僧祇物，盜現前僧物，不淨說法，無有慚愧，以諸惡業，而自莊嚴，如此罪人，以惡業故，應墮地獄。命欲終時，地獄眾火，一時俱至；遇善知識，以大慈悲，即為讚說阿彌陀佛十力威德，廣讚彼佛光明神力，亦讚戒、定、慧、解

脫、解脫知見，此人聞已，除八十億劫生死之罪；地獄猛火，化為清涼風。吹諸天華，華上皆有化佛菩薩，迎接此人。如一念頃，即得往生七寶池中蓮華之內。經於六劫，蓮華乃敷。觀世音、大勢至，以梵音聲，安慰彼人，為說大乘甚深經典。聞此法已，應時即發無上道心，是名下品中生者。

疏下品中生者有三。一標。二釋。三結。釋中有四。初明因。第二從吹諸天華下，明緣。第三從如一念頃下，明得生。第四從經六劫下，明生後獲益也。

鈔下品中生，經，偷僧祇物，盜現前僧物者。所盜之物，不出四種常住。(一)常住常住，謂眾僧廚庫寺舍眾具，華果樹林田園僕畜等，以體通十方，不可分用故。(二)十方常住，如僧家供僧常食，體通十方，唯局本處。(三)者，現前現前，謂僧得之物。(四)十方現前，如亡五眾輕物，若未羯磨，從十方僧得罪，若已羯磨，望現前僧得罪，則屬第三現前現前。盜前二種，名偷僧祇物。盜後二種，名現前僧物。不淨說法者，但求名利，非益物也。無有慚愧者，屏處為惡不慚於天，顯露為惡不愧於人。慚愧，猶羞恥也。

經佛告阿難及韋提希。下品下生者。或有眾生，作不善業，五逆十惡，具諸不善，如此愚人，以惡業故，應墮惡道，經歷多劫，受苦無窮。如此愚人，臨命終時，遇善知識，種種安慰，為說妙法，教令念佛，彼人苦逼，不遑念佛。善友告言：「汝若不能念彼佛者，應稱無量壽佛。」如是至心，令聲不絕，具足十念，稱南無阿彌陀佛。稱佛名故，於念念中，除八十億劫生死之罪。命終之時，見金蓮華，猶如日輪，住其人前。如一念頃，即得往生極樂世界。於蓮華中，滿十二大劫，蓮華方開。觀世音、大勢至，以大悲音聲，為其廣說諸法實相除滅罪法。聞已歡喜，應時即發菩提之心，是名下品下生者，是名下輩生想，名第十六觀。

疏下品下生有三。初標。二釋。三結。釋中有四。初明因。第二從見金蓮華下，明緣。第三從如一念頃下，明得生。第四從於蓮華中下，明獲利。稱無量壽佛至於十念者。善心相續至於十念，或一念成就即得往生。以念佛除滅罪障故，即以念佛為勝緣也。若不如此者，云何得往生也。問云何行者。以少時心力，而能勝於終身造惡耶？大論有此責。是心雖少時，而力猛利。如垂死之人必知不免，諦心

決斷勝百年願力。是心名為大心，以捨身事急故。如人入陣不惜身命，名為健人也。第二利益中有二。初明夫人道悟無生。二明侍女發心也。

鈔下品下生疏釋修因中二。初稱無下，明念佛滅罪。二引大論問答二。初問云下，約少時責。二是心下，約猛心答。此猛利心從二緣發，一值善友，二為苦逼。心怖惡道，耳聽佛名，是故牢強至誠稱念，既境勝心猛，故時少功多，能超百年悠悠願力。若此二緣猛心不發，此人乃是合墮地獄也。

道綽大師聖淨二門分判之文

◎問曰：一切眾生皆有佛性，遠劫以來應值多佛。何因至今仍自輪迴生死，不出火宅？

答曰：依大乘聖教，良由不得二種勝法，以排生死，是以不出火宅。何者為二？一謂聖道；二謂往生淨土。其聖道一種今時難證。一由去大聖遙遠；二由理深解微。是故《大集月藏經》云：「我末法時中，億億眾生起行修道，

未有一人得者」。當今末法，現是五濁惡世，唯有淨土一門，可通入路。是故《大經》云：「若有眾生，縱令一生造惡，臨命終時，十念相續稱我名字，若不生者，不取正覺。」又復一切眾生都不自量，若據大乘，真如、實相、第一義空，曾未措心；若論小乘，修入見諦、修道，乃至那含、羅漢，斷五下、除五上，無問道、俗未有其分。縱有人、天果報，皆為五戒、十善能招此報，然持得者甚希。若論起惡造罪，何異暴風駛雨？是以諸佛大慈勸歸淨土。縱使一形造惡，但能繫意專精，常能念佛，一切諸障自然消除，定得往生。何不思量，都無去心也？（安樂集第三大門第五節錄）

唐朝善導大師開示觀稱難易問答 節錄

◎問曰：何故不令作觀，直遣專稱名字者，有何意也？

答曰：乃由眾生障重，境細心粗，識颺神飛，觀難成就也。是以大聖悲憐，直勸專稱名字，正由稱名易故，相續即生。

◎問曰：既遣專稱一佛，何故境現即多？此豈非邪正相交，一多雜現也？

答曰：佛佛齊證。形無二別。縱使念一見多，乖何大道理也。又如《觀經》云：佛勸坐觀、禮念等，皆須面向西方者最勝。如樹先傾，倒必隨曲。故必有事礙，不及向西方，但作向西想亦得。

◎問曰：一切諸佛，三身同證，悲智果圓，亦應無二。隨方禮念，課稱一佛，亦應得生。何故偏歎西方，勸專禮念等。有何義也？

答曰：諸佛所證，平等是一。若以願行來收，非無因緣。然彌陀世尊本發深重誓願。以光明名號，攝化十方，但使信心求念。上盡一形，下至十聲、一聲等，以佛願力易得往生。是故釋迦及以諸佛，勸向西方。為別異耳。亦非是稱念餘佛不能除障滅罪也，應知。（往生禮讚偈 節錄）

唐朝善導大師開示淨業專雜得失

若能如上念念相續，畢命為期者，十即十生，百即百生。何以故？無外雜緣

得正念故。與佛本願得相應故。不違教故。隨順佛語故。

若欲捨專修雜業者，百中希得一二，千中希得三五。何以故？乃由雜緣亂動失正念故。與佛本願不相應故。與教相違故。不順佛語故。繫念不相續故。憶想間斷故。迴願不懇重真實故。貪瞋諸見煩惱來間斷故。無有慚愧懺悔心故。（懺悔有三品：一要、二略、三廣，如下具說，隨意用皆得。）又不相續念報彼佛恩故。心生輕慢，雖作業行，常與名利相應故。人我自覆，不親近同行善知識故。樂近雜緣，自障障他往生正行故。

何以故？余比日自見聞諸方道俗，解行不同，專雜有異：但使專意作者，十即十生；修雜不至心者，千中無一。此二行得失如前已辨。

仰願一切往生人等，善自思量。已能今身願生彼國者，行住坐臥必須勵心剋己，晝夜莫廢，畢命為期。上在一形，似如少苦，前念命終，後念即生彼國。長時永劫，常受無為法樂，乃至成佛，不經生死，豈非快哉！應知。（往生禮讚偈 節錄）

◎極樂無為涅槃界，隨緣雜善恐難生。故使如來選要法，教念彌陀專復專。（安樂行道轉經願生淨土法事讚 節錄）

◎善導和尚係彌陀化身，有大神通，有大智慧。其宏闡淨土，不尚玄妙，唯在真切

平實處，教人修持。至於所示專雜二修，其利無窮。專修謂身業專禮

凡圍繞及一切處，身不放逸皆是，

口業專稱

凡誦經呪，能志心回向，亦可名專稱，

意業專念。如是則往生西方，萬不漏一。雜修謂兼修

種種法門，回向往生。以心不純一，故難得益，則百中希得一二，千中希得三四

往生者。此金口誠言，千古不易之鐵案也。（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永嘉某居士昆季書 節錄）

勸人念佛求生西方是自利利人的大菩提心

◎菩提心，是自利利他之心。願生西方，須以菩提心為本，則可冀高登上品。若只

有願生心，無菩提心，則功德微劣，難登上品。（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宋慧湛居士書 節錄）

◎佛法無一人不堪修，亦無一人不能修。但能念念知不修淨業生西方，則長劫輪迴，

莫之能出。以茲自愍愍他，自傷傷他，大聲疾呼。俾近而家人，遠而世人，同修

此道。其利益校之唯求自了者，何止天地懸隔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駱季和居士

書一節錄）

◎當以真信切願，執持名號。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心念耳聽，字字句句，念得分

明，聽得分明，便是往生正因。既以此法自行，必須又以此法化他，則化功歸己，

實為往生最勝資糧。惟當先勸自家父母兄弟妻子，以身為本，由親而疏。又念佛

功德，不但能往生西方，並能消除奇災橫禍。凡怨業病，醫不能治者，若至誠念

佛，久之皆得痊愈。以醫者只能醫病，不能醫業。惟念佛則身病心病，無有不治

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南京素食同緣社開示法語 節錄）

◎雖曰念佛能滅宿業，然須生大慚愧，生大怖畏。轉眾生之損人利己心，行菩薩之普利眾生行。則若宿業若現業，皆被此大菩提心中之佛號光明，為之消滅淨盡也。

（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康寄遙書一節錄）

◎又凡修行人，俱宜以至誠恭敬為本，以慈悲謙遜為懷。心之所存，身之所行，雖不能完全與佛相應，必須努力勉勵，以期其不違佛心佛行，則可謂真修行人，真佛弟子矣。（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楊佛典居士書 節錄）

◎上海黃涵之居士之母，不能食素，且不信食素為學佛要事。黃涵之函詢其法，余令其於佛前朝夕代母懺悔業障。以母子天性相關，果能志誠，必有感應。涵之依之而行，月餘，其母便喫長素矣。時年八十一，日課佛號二萬聲，至九十三歲去世。余望一切大眾，從今日起，注意戒殺茹素。並勸自己之父母子女及親友，共同茹素。要知此亦是護國息災之根本方法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節錄）

勸父母念佛求往生西方，乃是出世間大孝

◎人子於父母，服勞奉養以安之，孝也。立身行道以顯之，大孝也。勸以念佛法門，俾得生淨土，大孝之大孝也。予生晚，甫聞佛法，而風水之悲已至，痛極終天。

雖欲追之，末繇也已。奉告諸人，父母在堂，早勸念佛。父母亡日，課佛三年。其不能者，或一週歲、或七七日，皆可也。孝子欲報劬勞之恩，不可不知此。（雲棲淨土彙語 節錄）▲註：文內「繇」字，同「由」。

萬法歸一宗，到最後還是要念阿彌陀佛

◎萬法歸一宗，到最後還是要念阿彌陀佛，念佛修苦行，才能究竟了生死。（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一切法門中，以專一念佛，效果威力最大。（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依嚴法師問道：「請問法師，修苦行是指做什麼事情，才算修苦行呢？」

老法師答道：「一切都不計較，日常生活中不起分別心，就是修苦行。」大家覺得老法師答得很特別。（廣公上人事蹟初編 無處不自在的水果法師 節錄）

◎兩堂課誦在訓練精神，每堂課誦，均有一切龍天、非人、孤魂等眾來聽，有因此而得到超生的，這樣，我們也會得到自心的安樂，冥陽兩利。（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

持語錄 節錄)

◎在這娑婆世界中，無論什麼事情都不要去貪戀它，這樣才能有一條解脫的路，臨終時，直往西方。(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所謂修苦行，也就是惜福，不糟棄任何可用的東西。吃的、用的，都要能化腐朽為神奇，才是功德，才是修福慧。」「俗家人的功德福報，是享得盡的。而出家人的功德福報，卻能生慧。出家飯是不容易吃的，要吃種種的苦。但這種苦是消我們無量劫來的重業，最後業盡生西。」(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圓×法師與信眾十多人，上山請老和尚開示學佛門路。老和尚說：「念佛。」「諸位在家居士，如要你們粗衣淡飯，學做佛，那是不可能的事。大家也是走文字般若、參研經典的路。所以，諸位在家學佛，還是以念佛為根本。不要看念佛很簡單，業感重的人，會念得索然無味，而起煩惱念不下去。所以，各位如果能一句佛號，一直念下去，那也是不簡單的事。」(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我們來時是迷，要去的路，簡單說即是念阿彌陀佛。(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對曉雲法師開

示 節錄)

通行早晚功課儀式

(一)供養 佛堂惟供西方三聖像。佛前供香、花、燈、果、水等。倘力不足，供清水一杯，上香三枝，燈花聽便。上香時，應雙手捧香默念或朗念香讚：

願此香華雲 遍滿十方界 供養一切佛 世間難信法

及諸上善人 普薰諸眾生 皆發菩提心 同生極樂國

南無香雲蓋菩薩摩訶薩

三稱

(二)禮拜 拜時，應先合掌，誠懇立念或跪念：

一心頂禮，娑婆世界，大慈大悲，人天教主，本師釋迦牟尼佛。

弟子某某，普為四恩三有，法界眾生，至誠懺悔：我及眾生，

往昔所造諸惡業 皆由無始貪瞋癡 從身語意之所生 一切我今皆懺悔

罪從心起將心懺 心若空時罪亦亡 心亡罪滅兩俱空 是則名為真懺悔

一拜

一心頂禮，西方極樂世界，大慈大悲，接引導師，阿彌陀佛。

弟子某某，普為四恩三有，法界眾生，誠發四宏誓願：

眾生無邊誓願度 煩惱無盡誓願斷 法門無量誓願學 佛道無上誓願成^一

一心頂禮，西方極樂世界，大慈大悲，救苦救難，廣大靈感，觀世音菩薩摩訶薩。

弟子某某，普為四恩三有，法界眾生，誠發大願：願我及眾生，

宿世現生諸父母 歷劫祖宗及怨親 同仗如來慈悲力 接引往生安樂國^一

一心頂禮，西方極樂世界，大慈大悲，大勢至菩薩摩訶薩。

弟子某某，普為四恩三有，法界眾生，誠發大願：願我及眾生，

曠劫所殺食衣諸冤命 十方被殺諸眾生 悉獲度脫生淨土 願佛慈悲普攝受^一

一心頂禮，西方極樂世界，大慈大悲，清淨大海眾菩薩摩訶薩。

弟子某某，普為四恩三有，法界眾生，誠發大願：願我及眾生，

共以普賢殊勝行 無邊勝福皆回向 普願沉溺諸眾生 速往無量光佛刹^一

一心頂禮，盡虛空，遍法界，十方常住，大慈大悲，一切諸佛，一切尊法，一切

菩薩賢聖僧。

弟子某某，普為四恩三有，法界眾生，誠發大願：願我及眾生，

共消三障諸煩惱 共增福慧與壽考 普願災病悉消除 往生圓成菩薩道^一

(三)念誦 合掌坐念：

南無蓮池海會佛菩薩^三

佛說阿彌陀經^一

拔一切業障根本得生淨土陀羅尼<sup>即往生咒三遍接
念讚佛偈一遍：</sup>

阿彌陀佛身金色 相好光明無等倫 白毫宛轉五須彌

紺目澄清四大海 光中化佛無數億 化菩薩眾亦無邊

四十八願度眾生 九品咸令登彼岸

南無西方極樂世界，大慈大悲，阿彌陀佛^一

南無阿彌陀佛^{數百聲或數千聲。初少定數，隨後漸增。但須持之以恆，不可或作或輟，忽多忽少。記數用念珠，或用香，或用鐘錶記時亦可。不論高聲低聲或默念，必須口念耳聽，字字清晰，切忌視為具文，心求速了，難得實益。坐念或繞念均可。但繞念須由東至南，至西至北，順繞有功德。不可逆繞；逆繞有罪過。念畢再念：}

阿彌陀佛 坐念或止靜默念，百聲或千聲。念畢，再合掌跪念或立念：

南無阿彌陀佛 三聲或十聲，拜三拜

南無觀世音菩薩 以下跪念各三聲或十聲，或各合掌立念畢一拜

南無大勢至菩薩 三聲或十聲，一拜

南無清淨大海眾菩薩 三聲或十聲，一拜

(四) 迴向 跪念回向偈：隨各閒忙，擇一直念。但應懇切至誠，依文發心，句句從心中發出，方符發願本旨。

願我臨終無障礙 阿彌陀佛遠相迎 觀音甘露灑吾頭 勢至金臺安我足

一剎那中離五濁 屈伸臂頃到蓮池 蓮華開後見慈尊 親聽法音可了了

聞已即悟無生忍 不違安養入娑婆 善知方便度眾生 巧把塵勞為佛事

我願如斯佛自知 畢竟當來得成就 此文古今大有靈驗，或於願時見諸瑞相，或於夢中見佛放大光明，感應事繁，不能具述，唯勵意行之者，方信不虛矣。

(五) 三皈依 對佛合掌念：

自皈依佛 當願眾生 體解大道 發無上心 一拜

自皈依法 當願眾生 深入經藏 智慧如海 一拜

自皈依僧 當願眾生 統理大眾 一切無礙 一拜 和南聖眾 三拜，課畢。

南無阿彌陀佛

十一、正知正見的修行要訣

正確修行的要訣

◎念佛一事，固貴純一無間。所以一切時，一切處，均宜念。誦經則不能如念佛之常不間斷，又何必於汙穢處誦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馬宗道居士書二節錄）

◎念經念佛，皆可超度亡人。但念佛可無間斷，念經則不能如念佛不間斷。又念經比念佛吃力，是以比每勸人念佛。汝發願念《地藏經》甚好。（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

慧海居士書三節錄）

◎言念佛正行者，各隨自己身分而立，不可定執一法。如其身無事累，固當從朝至暮，從暮至朝，行住坐臥，語默動靜，穿衣吃飯，大小便利，一切時，一切處，令此一句洪名聖號，不離心口。若盥漱清淨，衣冠整齊，及地方清潔，則或聲或默，皆無不可。若睡眠及裸露澡浴大小便時，及至穢污不潔之處，只可默念，不宜出聲。默念功德一樣，出聲便不恭敬。勿謂此等時處，念不得佛。須知此等時

處，出不得聲耳。又睡若出聲，非唯不恭，且致傷氣，不可不知。（印光法師文鈔（正）

與陳錫周居士書 節錄）

◎世有愚人，不知佛之所以為佛，每每死執恭敬而不變通。如喫葷，則不敢念。又如女人月經來，或臨產，則不敢念。須知喫素最好，吃了葷亦可念。月經來，但常洗滌潔淨。切勿以汙手不洗，而觸經像，及燒香等。洗淨，則無礙矣。（印光法

師文鈔（續） 復姚維一居士書 節錄）

◎女子經期，乃大半世之痼疾，發必數日，何可以因此遂停念佛乎。平時必須致潔致誠，至此雖身體不能致潔，當倍致誠。

小衣內必厚襯布，勿令汙血流於佛堂。凡手若摸下體，必須洗淨。禮拜若不便，當少禮。至於念佛、誦經，則固以志誠恭敬心行之，其功德與平常了無減少。以佛為一切眾生之大慈悲父母，當此病發時，能至誠念佛，則當倍生憐愍。若如愚人所執，身有此不潔之病，則不可念佛，若兒女墮於圍廁之中，亦不可呼父母以求救援也，有是理乎？念佛人，宜行、住、坐、臥，心常憶念。平時須於潔淨

處，衣冠整齊時，或出聲念，或默念皆可。唯睡眠，及大小便，裸體澡浴時，只可默念，不宜出聲。若遇刀兵水火災難，則任是何地，何種形儀，皆須出聲念，以出聲比默念更為得力故也。若女人生兒子時，當於未生前即念。及至臨盆，雖裸體不潔，亦宜出聲。此時有性命相關，如墮水火以求救援，不得論儀式不莊，汗穢不淨等也。女人難產，不是與所生兒女有怨，便是宿世怨家，障不許生，令其受苦。能念佛，并旁邊料理之人同為念佛，則彼等怨家聞佛聲，當即退避，不敢為礙矣。是以女子從小，便當令其念佛，以期預滅此難。若平時常念佛之人，斷不至有此危難。即平時不念佛之人，能志心念，亦必定易生。愚人執崖理，謂家中女人生子，家中都不可供佛，也不可念佛，否則得罪，此係執死方子醫變症者，只知其常，不知其變，可哀也已。汝能將此義，與親鄰婦女說，其功德甚大，而毫無所費，可謂拯人於未危。但須詳為分別，切不可謂女人生子，裸體汗穢皆無礙，平常亦了無敬畏，不須淨潔，則又獲罪不淺。（印光法師文鈔（續） 致自覺居士書節錄）

◎祈大家各務實行，切勿徒取虛名，則無真利益可得矣。所存之函，隨汝安頓，光不過問。臨產念觀音一法若大行，則天下便無難產，及因產殞命，與產後血崩各危險，并兒女生後急慢驚風各危險。宜各恭抄一本，以為永遠傳家之備。此係佛說，而前人未加提倡。今人殺業情欲俱重，故產難甚多，不得不為表示也。（印光

法師文鈔（三） 復林贊華居士書三 節錄）

◎學佛之人，一舉一動，皆須留心。至於念佛，必須志誠。或有時心中悲痛起來，此也是善根發現之相，切不可令其常常如是，否則必著悲魔。凡有適意事，不可過於歡喜；否則必著歡喜魔。（印光法師文鈔（續） 誠吾鄉初發心學佛者書 節錄）

◎念佛偶生悲感，亦是好處，然不可專欲興此感想。若心常欲興此感想，則必至著魔，而不可救。宜持心如空，了無一物在心中。以此清淨心念佛，自無一切境界。即有魔境，我以如空之心，不生驚懼念佛，魔必自消。今恐是魔，不敢念佛，譬如恐強盜來，自己先將家中護兵，移之遠方，令勿在家，則是替強盜作保護，令其了無所畏，肆行劫奪淨盡耳。何愚癡一至於此。（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陳士牧居士

書六 節錄)

◎汝完全是一無正知見之人。久事念佛，會疑念佛召鬼而生怖畏，具此知見，豈能不隨富貴官勢，而不造惡業乎。(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溫光熹居士書二 節錄)

◎汝既欲修行，當知一切境緣，悉由宿業所感。又須知至誠念佛，則可轉業。吾人不做傷天損德事，怕什麼東西。念佛之人，善神護佑，惡鬼遠離，怕什麼東西。汝若常怕，則著怕魔，便有無量劫來之怨家，乘汝之怕心，來恐嚇汝。令汝喪心病狂，用報宿怨。且勿謂我尚念佛，恐彼不至如此。不知汝全體正念，歸於怕中。其氣分與佛相隔，與魔相通。非佛不靈，由汝已失正念，故致念佛不得全分利益耳。祈見光字，痛洗先心。當思我兄一夫一妻，有何可慮。即使宿業現前，怕之豈能消滅。惟其不怕，故正念存而舉措得當，真神定而邪鬼莫侵，否則以邪招邪，宿怨咸至。遇事無主，舉措全失，可不哀哉。

今為汝計，宜放開懷抱。一切事可以計慮，不可以擔憂。只怕躬行有玷，不怕禍患鬼神。(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同影居士書 節錄)

◎放開懷抱，看破世間，宛如一場戲劇，何有真實？(錄自弘一大師晚晴集 蓮池大師法語)

◎問：人不信淨土，恐只是本來福薄？

答：此言甚是！(錄自弘一大師晚晴集 蓮池大師法語)

◎密宗道理，不可思議。而今之傳密宗，學密宗者，各以神通為事，未免失其本旨。傳者尚無真神通，學者誰得真神通。諾那來上海太平寺，言及密宗亦以往生西方為事。而《阿彌陀長壽陀羅尼》持之，開凶門，即能隨意長壽，或即往生，此語何可一概。勿道爾我不能，即諾那也不能隨意往生。一弟子以此事問光，光復之曰：此事理實為的確有之，但不可謂人人均能往。須知密宗要旨，在三業相應。果三業相應已久，便可從心所欲。未到心空而妄欲得者，或至著魔，此密宗一大關係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謝慧霖居士書二十四 節錄)

◎密宗以三密加持，能令凡夫現生證聖，其功德力用，不可以心思，不可以言議，故云不思議力用。雖然，此就密宗之本旨說，然須是其人方可。其人謂誰，如金剛智，善無畏等，苟非其人，道不虛行。今之學密宗者，皆得其皮毛。全無金剛

戒力，菩提道心。不去持咒以斷惑證真，多效現字現象，以問吉凶禍福，前因後果，則與靈鬼作用相同。是之謂敗壞密宗，吾恐避罪不暇，說甚即凡成聖也。吾人但以淨土法門為一座大須彌山，全身靠倒，庶幾不被一切知識所奪，而現生可以了脫矣，否則隨風倒浪，了無已時哀哉。（印光法師文鈔（三）復丁福保居士書十節錄）

◎又今之世道，乃患難之世道。倘肯至誠念佛，決定冥冥之中，蒙佛加被，令不受危險也。凡有疾病，或遇凶禍，或求兒女，均宜至誠念佛，決定可以如願。汝之功課，隨汝之工夫，我亦不能另有所示。但須以至誠恭敬為根本，須生真信發切願念佛。不須有若干心念，除念此六字外，了無一念當情即在心也。又須字字句句，念得清楚，聽得清楚。久而久之，則可心佛相應。汝所說自心作佛，是佛心度自心，我即佛，佛即心，心即佛。此種說話，上等人則得益，下等人則受病，不可注重於此。若注重於此，或致生大我慢。謂我即是佛，何用念佛。須知由其心即是佛，故佛教人念佛。若心完全與佛不相符合，如冰不可入爐烹煉。唯其心之本體，與佛無二，故佛令人念佛。以佛威德神力之智慧火，烹煉凡夫夾雜煩惱惑業

之佛心，俾彼煩惱惑業，悉皆四散消落，唯留清淨純真之心，方可謂心即佛，佛即心。未到此地位說，不過示其體性而已。若論相事與用力，則完全不是矣。佛之心，如出鑛之金。吾人之心，如在鑛之金。雖有金之體性，了無金之功能。是以自心是佛，更須要認真念佛，求生西方。愚人不知此義，不是高推聖境，自處凡愚，便是執理廢事，妄謂證道。汝之學問，亦不甚通。且按《嘉言錄》修持，可以保無或墮魔外之事。此書若有，則好。若無，當向孟由討，彼必尚有存者。光已七十，來日無多，以故拒絕一切，特為閉關。此次答復，屬格外方便。以後但照《嘉言錄》、《文鈔》所說，真實修持即已，不必再來信。《嘉言錄》中，凡所修持法則，均已說明。專修淨土，何必又屢請開示也。縱請，所說亦不出此書所說之外。（印光法師文鈔（三）復周陳慧淨居士書 節錄）

◎知已進關靜修，不勝欣慰。所言常有境界，當是未曾真實攝心，但只做場面行持之所致。使真實攝心，則內無妄念，專注於一句佛號中，必能消除業障，增長福慧，何至常有境界之苦。修行切不可躁妄心，求得聖境界現，及得種種神通。

祇期心佛相應而已。所謂全心是佛，全佛是心。心外無佛，佛外無心。若能如是，譬如杲日當空，霜雪俱化。又何得有不如法之境界，為苦惱於身心乎。若不如意，平常專欲得見聖境，不知聖境之得，須到業盡情空地位，否則勿道所得者皆屬魔境，即是聖境亦無所益，或有大損。以不知精進力修，反從此生大歡喜，未得謂得，則必至著魔發狂。《楞嚴經》謂不作聖心，名善境界，若作聖解，即受羣邪者，此之謂也。況汝之境界，乃屬俗染境界乎。但自提起正念，俾從前所有淫欲瞋恚等心不起。即或偶起，當即覺照，令其速滅。喻如賊至其家，若主人識得是賊，其賊即時便去，若當做家裏人，則其家便被賊劫掠淨盡矣。（印光法師

文鈔（三） 復諦醒法師書 節錄）

◎念而無念，無念而念者。乃念到相應時，雖常念佛，了無起心動念之相。未到相應前，不起心動念，則雖不起心動念，而一句佛號，常常稱念，或憶念。故云念而無念，

無念而念也。無念，不可認做不念。無念而念，謂無起心動念之念相，而復念念無間。此種境界，殊不易得。不可妄會。（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馬契西居士書五 節錄）

◎吾人念佛，當從有念而起，念至念寂情亡時，則既無能念之我，亦無所念之佛，而復字字句句，歷歷分明，不錯不亂，即所謂念而無念，無念而念也。念而無念，無念而念者，正念佛時，了無起心念佛之情念。雖無起心念佛之情念，而復歷歷明明，相續而念。然此工夫，非初心所能即得。若未到無念而念之工夫，即不以有念為事，則如毀屋求空，此空非是安身立命之所。古之禪德，多有禮拜持誦，不惜身命，如救頭然者。故永明壽禪師，日課一百零八種佛事，夜往別峰，行道念佛。（印光法師文鈔（三） 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節錄）

◎汝切莫在念而不念，不念而念上著腳。此境乃做到極處之境界。若未到極處，必成懈怠。（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鄭慧洪居士書四 節錄）

◎念佛亦養氣調神之法，亦參本來面目之法。何以言之？吾人之心，常時紛亂，若至誠念佛，則一切雜念妄想，悉皆漸見消滅。消滅則心歸於一，歸一則神氣自然充暢。汝不知念佛息妄，且試念之，則覺得心中種種妄念皆現。若念之久久，自無此種妄念。（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馮不疚居士書 節錄）

◎念佛最初之親切，如貧人乍食美味，不知有多少香美。及食之久久，亦平常無奇。但不以此平淡為非，久之必有進益。固不必以此為歉。（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鄭慧洪居士書四 節錄）

◎修淨業人，著不得一點巧。倘或好奇厭常，必致弄巧成拙。此所以通宗通教之人，每每不如愚夫愚婦老實念佛者，為有實益。若肯守此平淡樸實家風，則極樂之生，定可預斷，否則不生極樂，亦可預斷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江易園居士書一 節錄）

◎古德教人，只為人說用功法。誰將自己所見境界，搬出來示人？遠公大師為蓮宗初祖，至臨終時見佛，方與門人言，我已三睹聖相，今得再見，吾其往生矣。（印

光法師文鈔（三） 復李少垣居士書二 節錄）

◎修禪定人指四禪八定及參禪人，以唯仗自力，不求佛加，故於功夫得力真妄相攻之時，每有種種境界，幻出幻沒。譬如陰雨將晴之時，濃雲破綻，忽見日光。恍惚之間，變化不測。所有境界，非真具道眼者，不能辨識。若錯認消息，則著魔發狂，莫之能醫。念佛人以真切之信願，持萬德之洪名。喻如杲日當空，行大王路。不但

魑魅魍魎，剗蹤滅迹。即歧途是非之念，亦無從生。（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永嘉某居士書五 節錄）

◎魔境勝境之分別，在與經教合不合上分。果是聖境，令人一見，心地直下清淨，了無躁妄取著之心。若是魔境，則見之心便不清淨，便生取著躁妄等心。又佛光雖極明耀，而不耀眼，若光或耀眼，便非真佛。佛現以凡所有相，皆是虛妄之理勘，則愈顯。魔現以此理勘，則便隱，此勘驗真偽之大冶洪鑪也。夜見白光，及虛空清白等境，乃心淨所現，何可以法界一相，寂照不二自擬。以此自擬，則成以凡濫聖矣，其過殊非淺淺。二句經文，未見所出，蓋亦宿生記憶之文，未必即經中文也。修淨業人，不以種種境界為事，故亦無甚境界發生。若心中專欲見境界，則境界便多。倘不善用心，或致受損，不可不知。（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何慧昭居士書 節錄）

修行之法要

◎修行之人，要息心靜養。汝名靜庵，何不顧名思義，一味無事找事，弄得一切人討厭。自己胸膈膨脹，頭暈神疲。再不自重，必致吐血。輕則便成廢疾，重則或致隕命。反貽人謂汝學佛修行，不唯無益，而反受損。從茲一班無知，遂謂佛法之咎。因之誹謗阻遏，斷人善根，不知由汝不依佛教而行之所致也。汝須自知好歹。修行要各盡其分，潛修默契方可。汝之病，皆爾自取，謂之何哉。急急改過，攝心念佛，即經典亦暫且勿看。過一二月，便可復原。（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馬契西居士書六 節錄）

◎凡研究時，必須息心靜慮，凝神詳閱，則如入大寶洲，必有所得。倘如趕路之只圖快，恨不得一下看完，則不但經義莫得，久之或反受病，以致傷氣吐血等也。

（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周群錚居士書 節錄）

◎宜分做幾期，某時研究，某時持誦。研究不得逾限；否則研究覺得有滋味，便成天研究。不但有妨念佛，或恐用心過度，因茲受傷。所謂翻嫌易簡却求難，弄巧成拙深可憐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某居士書 節錄）

◎若一向專欲博覽，非無利益。奈業障未消，未得其益，先受其病矣。（印光法師文鈔

（正） 復馬契西居士書三 節錄）

◎汝但依《文鈔》、《嘉言錄》以修，決不至不得了脫。如妄欲作大通家，將淨土法門，視作等閑，隨各宗善知識學宗、教、密等法門，大通家或可做到一二程，而欲靠此一知半解，想了生死，則夢也夢不著。此光末後為汝之語，不知汝以為然與否耶。（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馬宗道居士書一 節錄）

◎今人若不專修淨土，縱能深通經藏，徹悟自心，生死到來，還用不著。何以故？若不念佛求生西方，必須斷盡煩惱惑業，方有了生死分。但能通達經論，悟明心性，而煩惑未斷，依舊輪迴，況未能深明經藏自心者乎。念佛了生死，全仗佛力。由自己真信切願念佛之力，感佛垂慈接引，故能帶業往生也，汝其志之。（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寧德晉居士書二 節錄）

◎以縱能徹悟自心，深入經藏，而煩惑不斷得淨盡，決無了生死分，況未能徹悟與未能深入者乎。密宗，提倡現身成佛，亦非人人皆能如是。學密宗者，每每著魔，

皆由不知自量，妄欲得神通，與成佛之所致也。諸位既具有信心，當依光所說之淨土法門而修。（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馮偏西、鄭圓瑩居士書 節錄）

◎故《大集經》云：末法億億人修行，罕一得道，唯依念佛，得度生死。由是元明以來，凡宗家知識，多皆提倡念佛，如中峰本、楚石琦等。蓮池悟後，主張淨土。徹悟悟後廢參念佛。以觀時之機，不得不然。如夏葛而冬裘，渴飲而飢食，不可死守一法。相宜而行，則有大利而無少弊矣。（印光法師文鈔（續） 致廣慧和尚書 節錄）

◎淨土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為宗。彼只在行上講究。而行又去卻禮拜，其行便難十分懇切。久則涉於悠忽浮泛，祈依《文鈔》，勿依彼說。彼係自任己見，不依淨土宗旨者。眾生之心，須用種種善法調治。譬如吃飯，須用菜蔬佐助。唯刻期打七，可以專持一句佛號。一切經咒，皆不持誦。然亦不可并禮拜發願全廢之。除打七外，照常持誦，俱無所礙。修行人最怕師心自立。常聞之資性固好，見識有偏。專念一佛尚可，廢棄禮拜發願等，則大錯大錯。（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陳飛青居士書四 節錄）

◎念經不能記，但志誠念佛。有暇，則志誠禮拜。久久業障消除，則心識明了。不但能記，且易領會也。汝事務多，無暇看。且看《文鈔》及淨土宗經書。不必偏看他宗經書也。志誠懇切念佛，乃了生死第一徑路，不可不認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蔡契誠居士書八 節錄）

◎有此諸書，淨土眾義，可以備知。縱不徧閱群經，有何所欠。倘不知淨土法門，縱令深入經藏，徹悟自心，欲了生死，尚不知經幾何大劫，方能滿其所願。阿伽陀藥梵語阿伽陀、此云普治、普治一切諸病也，萬病總治，此而不知，可痛惜哉。知而不修，及修而不專心致志，更為可痛惜也已矣。（印光法師文鈔（正） 與徐福賢女士書 節錄）

念佛的正確方法

◎平常念佛，決不可過為太急，急則傷氣，傷氣則或致震動。亦不可過慢，過慢氣接不住，亦致傷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楊慎子居士書 節錄）

◎念佛下手，最要莫過於聽。聽則心沉而一，所謂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者。（印光法

師文鈔（三） 復常逢春居士書七 節錄）

◎至於念佛，心難歸一。當攝心切念，自能歸一。攝心之法，莫先於至誠懇切。心不至誠，欲攝莫由。既至誠已，猶未純一，當攝耳諦聽。無論出聲默念，皆須念從心起，聲從口出，音從耳入。默念雖不動口，然意地之中，亦仍有口念之相。心口念得清清楚楚，耳根聽得清清楚楚，如是攝心，妄念自息矣。如或猶湧妄波，即用十念記數，則全心力量，施於一聲佛號，雖欲起妄，力不暇及。此攝心念佛之究竟妙法，在昔宏淨土者，尚未談及。以人根尚利，不須如此，便能歸一故耳。印光以心難制伏，方識此法之妙。蓋屢試屢驗，非率爾臆說。願與天下後世鈍根者共之，令萬修萬人去耳。所謂十念記數者，當念佛時，從一句至十句，須念得分明，仍須記得分明。至十句已，又須從一句至十句念，不可二十三十。隨念隨記，不可掐珠，唯憑心記。若十句直記為難，或分為兩氣，則從一至五，從六至十。若又費力，當從一至三，從四至六，從七至十，作三氣念。念得清楚，記得清楚，聽得清楚，妄念無處著腳，一心不亂，久當自得耳。須知此之十念，與晨朝十念，攝妄則同，用功大異。

晨朝十念，盡一口氣為一念。不論佛數多少。此以一句佛為一念。彼唯晨朝十念則可，若二十三十，則傷氣成病。此則念一句佛，心知一句。念十句佛，心知十句。從一至十，從一至十，縱日念數萬，皆如是記。不但去妄，最能養神。隨快隨慢，了無滯礙。從朝至暮，無不相宜。較彼掐珠記數者，利益天殊。彼則身勞而神動，此則身逸而心安。但作事時，或難記數，則懇切直念。作事既了，仍復攝心記數。則憧憧往來者，朋從於專注一境之佛號中矣。大勢至謂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為第一。利根則不須論。若吾輩之鈍根，捨此十念記數之法，欲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大難大難。又須知此攝心念佛之法，乃即淺即深，即小即大之不思議法。但當仰信佛言，切勿以己見不及，遂生疑惑，致多劫善根，由茲中喪，不能究竟親獲實益，為可哀也。掐珠念佛，唯宜行住二時。若靜坐養神，由手動故，神不能安，久則受病。此十念記數，行住坐臥皆無不宜。（印光法

師文鈔（正） 復高邵麟書四 節錄）

◎念佛法門，注重信願。有信願，未得一心，亦可往生；得一心，若無信願，亦不

得往生。世人多多注重一心，不注重信願，已是失其扼要。而復又生一既未得一心，恐不得往生之疑，則完全與真信切願相反矣。此種想念，似乎是好想念。實則，由此而益加信願，以致一心，則是好想念。若由因不得一心，常存一不能往生之心，則成壞想念矣，不可不知。欲得攝心歸一，第一要為生死心切，第二要懇切至誠，第三要著實從心中念，勿只滑口讀過。若再不能歸一，當依《文鈔》十念記數之法，自可易於歸一也。（印光法師文鈔（續）復朱德大居士書 節錄）

●須知念佛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為宗。念佛之要，在於都攝六根，淨念相繼。欲都攝六根，淨念相繼，無論行住坐臥，常念佛號，或聲或默，皆須聽己念佛之聲。儻能如是，則業消智朗，障盡福崇，凡所作為，皆悉順遂。士農工商之職業，不但了無妨礙，且能啟發心靈，精於本業。以心不散亂，作事有主，如理亂絲，神凝則易，心躁則難。所以古之建大功，立大業，功勳徧四海，言行垂千秋者，皆由學佛得力而來也。（印光法師文鈔（續）阜寧合興鎮淨念蓮社緣起序 節錄）

●念佛念字，萬萬不可加口，許多人皆作唸，則失義之至。持名念佛一法，普利三根。觀像觀想，唯心地法門明白之人則可，否則或致起諸魔事。持名念佛，加以攝耳諦聽，最為穩當。任憑上中下根，皆有益，皆無弊病。汝喜念《金剛經》，當以此功德回向往生，即為淨土助行。然淨土五經，其功德亦不亞於《金剛經》。

（印光法師文鈔（三）復唐瑞巖居士書一 節錄）

●念佛要心中念得清楚，口中念得清楚，耳中聽得清楚。從朝至暮念，從朝至暮聽。比貪多貪快，而含糊不清，功效懸殊也。今為寄淨土五經一包，有信心能恭敬者，則以餘者送之。令勿以讀儒書之例讀佛經，則方可得利益而免罪愆，否則，褻瀆之罪，比讀誦之功為大也。（印光法師文鈔（續）復唐能誠居士書 節錄）

●念佛之要，在都攝六根，淨念相繼。欲都攝六根，只長聽自念之佛聲，則得之矣。

（印光法師文鈔（三）復常逢春居士書五 節錄）

●修淨業人，必須嚴持淨戒，生真信，發切願，志誠恭敬持佛名號。無論聲默，均須攝耳諦聽。能常聽見念佛的聲，則心自歸一。此法最穩當。（印光法師文鈔（三）復

應脫大師書四 節錄）

◎其七期已滿，三昧未成，一由夙業深重，二由精神衰頹所致。然佛固不見棄於罪人，當承茲行以往生耳。十念記數，不是數息。以其從一至十，同於數息。又以《蓮宗寶鑑》，訛作至百千萬，恐受其病，引為證明，目為數息持名，斷斷不可。

（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永嘉某居士書五 節錄）

◎問：記數念佛，吸念六句，呼念四句，如何。心既記數，又念佛，又須想佛乎。
答：念佛記數，從一至三，從四至六，從七至十，何定呼吸。汝係學煉丹運氣之人，故稍見一二字相似於彼，即謂是彼之功夫。念佛記數，為妄心難制者設。能如是念，如是記，如是聽，決定心漸調伏，此處誰令汝加一想佛二字乎。此係隨便念，何論呼之與吸。呼吸若使之長久，則傷氣受病，不可不知。（印

光法師文鈔（續） 答曲天翔居士問二十七則 節錄）

◎所云念佛記數，只取其心皈於一，不許又記百記千，汝所立之法雖好，恐久則心力不堪，或致受病。所云懺法，唯以虔誠禮誦為主，或禮《淨土懺》、《小淨土懺》，均可。（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常逢春居士書八 節錄）

◎念佛兼憶兩菩薩名號，久則或致傷心力。念佛心憶佛像及二菩薩像，比憶名號尚省心力。凡學佛人，當依佛言教，何得自立章程。（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卓智立居士

書七 節錄）

◎學佛之人，必須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自行化他，同修淨業。念佛之時，必須攝耳諦聽，一字一句，勿令空過。久而久之，身心歸一。聽之一法，實念佛要法，無論何人，均有利無弊，功德甚深。不比觀想等法，知法者則得益，不知法者多受損。以故不可令不知教理，不明性體之人，修觀想等法也。汝要皈依，為取法名德惠，以信願念佛之法，自惠惠人，功德不可思議矣。（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劉惠民居士書五 節錄）

◎念佛一法，理極高深，事甚平常。欲求心佛相應，第一是志誠懇切，第二是聽，反聞念佛聲，誠聽兼到，昏散自除。（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李觀丹居士書一 節錄）

◎吾常謂欲得佛法實益，須向恭敬中求。有一分恭敬，則消一分罪業，增一分福慧。有十分恭敬，則消十分罪業，增十分福慧。若或了無恭敬，則雖種遠因，而褻慢

之罪，有不堪設想者矣。今之在家讀佛經者，皆犯此病，故於有緣者前，每諄諄言之。念佛必須攝心，念從心起，聲從口出，皆須字字句句，分明了了。又須攝耳諦聽，字字句句，納於心中。耳根一攝，諸根無由外馳，庶可速至一心不亂。大勢至所謂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為第一者，即是也。文殊所謂反聞聞自性，性成無上道者，亦即是也。切不可謂持名一法淺近，捨之而修觀像、觀想、實相等法。夫四種念佛，唯持名最為契機。持至一心不亂，實相妙理，全體顯露。西方妙境，徹底圓彰。即持名而親證實相，不作觀而徹見西方。持名一法，乃入道之玄門，成佛之捷徑。今人教理觀法，皆不了明。若修觀想、實相，或至著魔，弄巧成拙，求升反墜。宜修易行之行，自感至妙之果矣。（印光法師文鈔

（正）與徐福賢女士書 節錄）

◎觀想本佛所開示，但以世人每每不能徹底息滅妄想，以躁妄欲得之心修觀，則甚危險。古今來著魔者，多坐此故。故古德謂境細心粗，觀難成就，或起魔事。非謂絕不許人修觀，亦非謂修觀通皆著魔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慧昭居士書 節錄）

◎持佛號時，雜念紛飛，此是多知多見，心無正念之現象。欲此種境象不現，唯專心痛念自己將欲命終，唯恐即墮惡道，勵志念佛。了不起他種念頭，久則自可澄清。（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丁普濬居士書 節錄）

◎世間多少聰明人，皆被之乎者也所誤，畢世不得實益。居士慧根夙植，固為難得。然以多知多見，反為障礙。既信淨土法門，何不於此法中死心做去。而修返聞、數息、唯識、等觀，此各種法，均是大乘法門。然皆屬自力，未可與仗佛力之法門論其利益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張曙蕉居士書八 節錄）

◎〈大勢至念佛圓通章〉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為第一。則知念佛之法，當都攝六根。都攝六根之前，尤當先攝二三根。二三根者，何也？即耳口心是也。將南無阿彌陀佛六字，一句一句，一字一字，口中念得明明白白，心中念得明明白白，耳裏聽得明明白白。稍有不分明處，即是不真切而有妄想。祇念不聽妄想。念佛固要字句分明，不加思索。其他看經亦然，切莫一路看一邊分別，則獲益少而情想多。昔有寫經者至誠寫經，專心一意，祇管寫經，別無情見，迨天

已黑，仍抄寫不輟。忽有人告以天黑，何能寫經。爾時寫經之人，情念一動，遂不能寫。夫明暗之分，眾生之妄見也，眾生之凡情也。故當專心一意，妄盡情空之際，祇知寫經，不知天之既黑，亦不知天黑則無光，而不能寫經。迨至為人提破，無明動而情想分。妄念一動，光明黑暗，頓時判別，遂致不能寫經。故知用功之道，端在專攝，不事情想。若無思想，那有邪見。邪見既無，即是正智。（印

光法師文鈔（三） 淨土法門說要 節錄）

◎汝父年高，當令即刻通身放下，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念時須心中念得清楚，口中念得清楚，耳中聽得清楚。即不開口，心中默念，亦須字字句句，聽得清楚。以心一起念，即有聲相。自己之耳，聽自己心中之聲，仍是明明朗朗。能常聽得清楚，則心歸一處，神不外馳。故眼也不他視，鼻也不他嗅，身也不放逸，故名都攝六根。如此念佛，名為淨念。此三句，師自加密圈。以攝心於佛號，則雜念雖未全無，然已輕減多多矣。若能常常相繼，便可淺則得一心不亂，深則得念佛三昧矣。此係平日勸令專心致志之要義。（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夏壽祺居士書 節錄）

◎初心念佛，未到親證三昧之時，誰能無有妄念。所貴心常覺照，不隨妄轉。喻如兩軍對壘，必須堅守己之城郭，不令賊兵稍有侵犯。候其賊一發作，即迎敵去打。必使正覺之兵，四面合圍，俾彼上天無路，入地無門。彼自懼獲滅種，即相率歸降矣。其最要一著，在主帥不昏不惰，常時惺惺而已。若一昏惰，不但不能滅賊，反為賊滅。所以念佛之人，不知攝心，愈念愈生妄想。若能攝心，則妄念當漸漸輕微，以至於無耳。故云：學道猶如守禁城，晝防六賊夜惺惺。將軍主帥能行令，不動干戈定太平。（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徐彥如軼如二居士書 節錄）

◎人在世間，不能超凡入聖，了生脫死者，皆由妄念所致。今於念佛時，即作已死未往生想。於念念中，所有世間一切情念，悉皆置之度外。除一句佛號外，無有一念可得。何以能令如此，以我已死矣。所有一切妄念，皆用不著。能如是念，必有大益。今之小知見人，稍有一點好境界，便自滿自足，以為我得了三昧了，此種人，十有九人皆著魔發狂。以心念與佛相隔，與魔相合，故致然也。（印光法

師文鈔（三） 復朱仲華居士書二 節錄）

◎妄想起時，只一個不理，便不會妄上生妄。譬如小人撒賴，若主人不理，彼即無勢可乘。若用剛法抵制，彼亦以剛法從事。若以柔法安慰，彼必謂主人怕他，又必益加決烈。二者皆損多而益少。只置之不見不聞，彼既無勢可乘，只得逡巡而去。（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溫光熹居士書一 節錄）

◎所言妄念多者，由汝一向應酬外緣，致心中雜念紛至沓來。當作將死、將墮地獄想，一心念佛，則妄念便可消滅矣。正不在經之生熟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方

聖照居士書五 節錄）

◎汝妄想之心，徧天徧地，不知息心念佛。所謂向外馳求，不知返照回光。如是學佛，殊難得其實益。（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馬契西居士書三 節錄）

◎問：都攝六根，淨念相繼，云何行持。

答：念佛的宗旨，是生真信即信，發切願即願，專持佛號即行。信願行三，為念佛宗旨。念佛用功最妙的方法，是都攝六根，淨念相繼。都攝六根者，即是念佛之心，專注於佛名號，即攝意根。口須念得清清楚楚，即攝舌根。耳須聽得清清楚楚

楚，即攝耳根。此三根攝於佛號，則眼決不會亂視。念佛時眼宜垂簾，即放下眼皮，不可睜大。眼既攝矣，則鼻也不會亂嗅，則鼻亦攝矣。身須恭敬，則身亦攝矣。六根既攝而不散，則心無妄念，唯佛是念，方為淨念。六根不攝，雖則念佛，心中仍然妄想紛飛，難得實益。若能都攝六根而念，是名淨念相繼。能常常淨念相繼，則一心不亂，與念佛三昧，均可漸得矣。祈注意。但祈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則業消智朗，心地開通，何愁不解經義乎哉，祈

勉力。（印光法師文鈔（三） 答幻修學人問 節錄）

◎一句南無阿彌陀佛，只要念得熟，成佛尚有餘裕，不學密法，又有何憾。一日念佛三十萬，則是意根舌根俱利。然不可徒羨其所念多，當致力於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而已。（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周群錚居士書 節錄）

◎須知一句阿彌陀佛，持之及極，成佛尚有餘，將謂念《彌陀經》念佛者，便不能滅定業乎。佛法如錢，在人善用。汝有錢則何事不可為。汝能專修一法，何求不得，豈區區持此呪念此經，得此功德，不得其餘功德乎。善體光言，自可一了百

了；否則縱說的多，汝仍是心無定見，有何益乎。（印光法師文鈔（正）復周智茂居士書節錄）

◎自未度脫，利人仍屬自利。但不可專在外邊事迹上做。其於對治自心之煩惱習氣，置之不講，則由有外行，內功全荒。反因之生我慢，自以功利為德，則所損多矣。譬如喫飯，須有菜蔬佐助。亦如身體，必用衣冠莊嚴。何於長途修行了生死之道，但欲一門深入，而盡廢餘門也。一門深入盡廢餘門，唯打七時方可。平時若非菩薩再來，斷未有不成懈慢之弊者。以凡夫之心，常則生厭故也。天之生物，必須晴雨調停，寒暑更代，方能得其生成造化之實際。使常雨常晴，常寒常暑，則普天之下，了無一物矣。況吾儕心如猿猴，不以種種法對治，而欲彼安於一處，不妄奔馳者，甚難甚難。人當自諒其力，不可偏執一法，亦不可漫無統緒。以持戒念佛，求生西方為主。遇一切人，上而父母，中而兄弟朋友，下而妻子奴僕，皆以此為導，將謂非自利乎。一燈只一燈，一燈傳百千萬億燈，於此一燈，了無所損。孰得孰失，何去何從，豈待問人方了知乎？（印光法師文鈔（正）復周群錚居士書

三節錄）

◎念佛之人，當恭敬至誠，字字句句，心裏念得清清楚楚，口裏念得清清楚楚。果能如是，縱不能完全了無妄念，然亦不至過甚。多有只圖快圖多，隨口滑讀，故無效也。若能攝心，方可謂為真念佛人。大勢至菩薩，以如子憶母為喻。子心中只念其母，其餘之境，皆非己心中事，故能感應道交。（印光法師文鈔（續）復又真師

書節錄）

◎須知真能念佛，不求世間福報，而自得世間福報。如長壽無病、家門清泰、子孫發達、諸緣如意、萬事吉祥等。若求世

間福報，不肯回向往生，則所得世間福報，反為下劣。而心不專一，往生便難決定矣。（印光法師文鈔（正）與陳錫周居士書節錄）

◎汝是凡夫，不是聖人，睡何能免，食何能止。但不貪睡，不貪食，取其養息充饑即已。若如汝所說，仗神咒止睡，果真持咒有大靈感，或可不睡。汝初持之夜便不睡，乃是心切之極，已稍傷神，故不睡。若傷神久，則睡便不醒矣。初心人，每每以一時精進過度，後便退惰。（印光法師文鈔（三）復卓智立居士書七節錄）

◎以真信願持佛名號，決定求生極樂世界。自行如是，化他亦然。果能如是，則病者愈，弱者健，愚者慧，諸凡順遂。家縱貧不至有禍，亦不至凍餓。以真實修持，必蒙三寶加被，不令過為困苦故。然亦不可以念佛之故，妄欲得分外之好處。既有此心，致或反成不吉耳。世間禍福，相為倚伏，福能善享，則其福愈大，否則福未實得，禍已大臨。此種禍尚無禳解之餘地，以是因福而致之禍，其禍更為酷烈也。令汝妻善教兒女於甫開知識之時，則必成賢善。若小時一味溺愛，嬌慣成性，縱天姿好，亦難成正器，況平常者乎。（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羅省吾居士書二 節錄）

◎金不煉不純，刀不磨不利。不於煩惱中經歷過，一遇煩惱之境，便令心神失所。能識得彼無什勢力，其發生勞擾心神者，皆吾自取。經云：若知我空，誰受謗者。今例之云：若知無我，煩惱何生。汝之所譬，甚有道理。古云：萬境本閒，唯心自鬧，心若不生，境自如如。功課既做慣了，亦不必改。但須俱以回向往生為主。念佛宜念六字。或先念六字，至將畢則念四字。始終念四字，頗不宜。以南無二字，即皈依，恭敬，頂禮，度我，等義。人每圖快圖多，故多有念四字者。常聞

有人主張專修之益，只令人念四字，發願禮佛，皆云不必，則完全一門外漢。只知自己做功夫，不知求佛慈悲力。淨土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為宗。彼只在行上講究。而行又去卻禮拜，其行便難十分懇切。久則涉於悠悠浮泛。祈依《文鈔》，勿依彼說。彼係自任己見，不依淨土宗旨者。眾生之心，須用種種善法調治。譬如吃飯，須用菜蔬佐助。唯刻期打七，可以專持一句佛號。一切經咒，皆不持誦，然亦不可并禮拜發願全廢之。除打七外，照常持誦，俱無所礙。修行人最怕師心自立。常聞之資性固好，見識有偏。專念一佛尚可，廢棄禮拜發願等，則大錯大錯。（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陳飛青居士書四 節錄）

◎念佛之要，在於都攝六根。當念佛時，攝耳諦聽，即是攝六根之下手處。能志心諦聽，與不聽而散念，其功德大相懸殊。此法無論上中下根人皆可用，皆可得益，有利無弊，宜令一切人皆依此修。（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張靜江居士書 節錄）

◎一句佛號，包括一大藏教，罄無不盡。修淨業者，有專修圓修種種不同。譬如順水揚帆，則更為易到。亦如吃飯，但吃一飯，亦可充饑。兼具各蔬，亦非不可。

能專念佛，不持咒，則可。若專念佛，破持咒，則不可，況《往生咒》，係淨土法門之助行乎。（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卓智立居士書三 節錄）

◎尚彬痛為廢人，而念佛日止二三千聲，何得所望者大，而修者小乎。當盡日常念，自可步履如勇士矣。所言念佛妄想多，當一心念，攝耳諦聽，字字句句，勿令空過，久而久之，心自歸一。此念佛最妙之法也。《楞嚴經》〈大勢至圓通章〉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為第一。聽即都攝六根之法。此法無論上中下根人，用之皆有益而無弊。凡一切人皆以諦聽告之。餘詳《文鈔》，此不具書。甲戌十月初五。三摩地，即三昧之別名。此云正定正受。謂一心念佛，不為外境所動，不為雜念所侵，故名正定正受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拜竹居士書三 節錄）

◎若能以深信願，持佛名號。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則即凡夫心，成如來藏。如染香人，身有香氣，現在與佛氣分相接，臨終有不感應道交，蒙佛接引者乎。（印光

法師文鈔（正） 示淨土法門及對治瞋恚等義 節錄）

◎淨土法門，絕無口傳心授之事。任人於經教著述中自行領會，無不得者。蓮宗九

祖，非各宗之一一親傳，乃後人擇其宏淨功深者而稱之，實則尚不止九十也。出家後，發願不收徒眾，不作住持，不作講師，亦不接人之法。當唐宋時，尚有傳佛心印之法，今則只一歷代源流而已。名之為法，亦太可憐，淨宗絕無此事。來山尚不如看書之有益。古人云：見面不如聞名，即來與座下說者，仍是《文鈔》中話，豈另有特別奧妙之秘法乎。十餘年前，與吳璧華書末云：有一秘訣，剴切相告，竭誠盡敬，妙妙妙妙。又《楞嚴經》〈勢至圓通章〉末後云：佛問圓通，我無選擇，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為第一。無選擇者，徧用根塵識大以念佛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明性大師書 節錄）

◎念佛仗佛力了生死。禪仗自力了生死。今人能悟者，尚不可多見，況證四果藏教及七信圓教乎。四果七信，教方了生死。都攝六根，入手在聽。無論大聲念，小聲念，不開口心中默念，均須字字句句聽得清楚，此念佛之秘訣也。信願行三，為淨土綱要。都攝六根，為念佛秘訣。知此二者，更不須再問人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明性大師書 節錄）

十二、往生西方的要訣

往生西方之要訣

- ◎終時正意念彌陀，見佛慈光來照身。乘此彌陀本願力。一念之間入寶堂。（安樂行道轉經願生淨土法事讚 節錄）
- ◎往生不在識字不識字，只在有信願與無信願。有信願，決定往生；無信願，決不得往生。（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智樂居士書 節錄）
- ◎殊宏下劣凡夫，安分守愚，平生所務，惟是南無阿彌陀佛六字。今老矣！倘有問者，必以此答。（雲棲淨土彙語 節錄）
- ◎當生大歡喜，切勿懷憂惱，萬緣俱放下，但一心念佛，注想極樂國，上品蓮花生，見佛悟無生，還來度一切。（雲棲淨土彙語 節錄）

勉具足真信切願念佛往生西方之要訣

- ◎汝妄想紛飛，尚欲急得一心不亂，此心即是著魔之本。故光謂淨土法門，重在信願。信願若真切，雖未得一心，亦可往生。若無信願，縱得一心，亦不能仗自力以了生脫死。故不令汝汲汲於求一心也。以汝之妄想紛飛，一求一心，定規著魔。汝不察光意，遂謂一任隨便。眼前隨便者，決非信願真切之人。使信願真切，決不至泛泛然隨便，而均不得往生也。理本無障，因汝以無理為理，而自生障礙，又復尤誰。（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溫光熹居士書八 節錄）
- ◎汝欲即得一心，即見好相，而尚有此種妄想，幸光與汝說破，否則決定著魔。約汝身分而論，且守定至誠恭敬禮念即已，勿汲汲於求相應，則有益無損，否則其險甚於臨深履薄矣。汝謂作軍官，則人不敢欺，試思鬼敢欺否。（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溫光熹居士書九 節錄）

- ◎尚未用工，即欲成就。不知好歹者認做工夫，則著魔發狂矣。然好境界亦不生喜，惡境界亦不生怖。怖則邪必乘之，喜則必先失正。汝乃輕狂小子，今日故有此相。合目亦是致病之本，以後但不他視，切勿合目。（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楊慎子居士書 節錄）

錄)

◎於未得一心前，斷斷不萌見佛之念。能得一心，則心與道合，心與佛合。欲見即可頓見，不見亦了無所礙。倘急欲見佛，心念紛飛。欲見佛之念，固結胸襟，便成修行大病。久之，則多生怨家，乘此躁妄情想，現作佛身，企報宿怨。自己心無正見，全體是魔氣分，一見便生歡喜。從茲魔入心腑，著魔發狂。雖有活佛，亦未如之何矣。但能一心，何須預計見佛與否。一心之後，自知臧否。不見固能工夫上進，即見更加息心專修。斷無誤會之咎，唯有勝進之益。世間不明理人，稍有修持，便懷越分期望。譬如磨鏡，塵垢若盡，決定光明呈露，照天照地。若不致力於磨，而但望發光，全體垢穢，若有光生，乃屬妖光，非鏡光也。光恐汝不善用心，或致自失善利，退人信心，是以補書所以耳。永明云：但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今例其詞曰：但期心不亂，不計見不見。知此當能致力於心與佛合之道矣。(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永嘉周群錚居士書 節錄)

◎汝真可謂第一狂人，世榮心，如海波洶湧，而又欲立刻風平浪靜，澄湛不動。其急欲求不動之心，正是羣動之本。又如釜沸，極力加火，以求不沸，其可得乎？光與汝所說者，乃息風抽薪之事。汝不詳察，尚謂是揚波益沸，豈不大可哀哉。汝且詳閱《文鈔》、《嘉言錄》，當不至有負於汝，否則勿以我為師，另拜高明，光亦不汝是問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溫光熹居士書八 節錄)

◎玉峰法師，行持雖好，見理多偏。其所著述，依之而修，亦可往生。但其偏執之語，未免有大妨礙。即如《念佛四大要訣》，其意亦非不善。而措詞立論，直與從上古德相反。不除妄想，不求一心，全體背謬。經教人一心，彼教人不求。夫不除妄想，能一心乎。取法乎上，僅得其中，豈可因不得而不取法乎。

若以不得而令人不取法，是令人取法乎下矣。大勢至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彼極力教人散心念，不讚揚攝心念。念佛雖一切無礙，然欲親證三昧，能靜固好，不能靜，亦無妨即動而靜。彼直以靜為邪，謂大違執持名號憶佛念佛之旨，其過何可勝言。且念佛一法，圓該一代一切法門，而靜之一字，尚隔其外，豈可謂為淨宗真善知識。祈二次再版，刪去此四大要訣。庶初機不至受病，而通人無

由見誚也。弘法利生，大非易事，稍有偏執，其弊叢生，不可不慎。（印光法師文鈔

（三）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 節錄）

◎玉峰法師偏執過甚。四大要訣，實為謬誤。許多人皆以為要妙，亦係心粗所致。夫不觀想，不貪靜境，不求一心，不參是誰，直下念去，實為要務。但不可謂彼皆是邪耳。（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鄭慧洪居士書五 節錄）

◎依佛智慧而修淨土，自利利他。餘照〈一函徧復〉所說而行，則世出世法，兩皆具足無欠也。恐汝見聞未廣，今為汝寄《淨土十要》一部。末世之人，不依此修，則雖是修行，亦可憐也。以不知仗佛力，而偏欲仗自力，則恐永無出生死之日矣。

（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白靜修居士書 節錄）

◎兼持觀音聖號，甚有恃怙。一切人皆宜如此修之。作事時，不能念茲在茲者。以未到一心不亂境界，則心無二用，難免閒隔。苟能常存覺照，亦無所礙。（印光法

師文鈔（正） 復馬契西居士書五 節錄）

◎汝謂現今未能一心，臨終恐難得力。亦是只知檢取古人所說，不自量自己所行而

為議論。汝纔發心，但期無一切無謂之雜念，已是很不容易。何得便於此時，即欲觀見好相。譬如初生女子，即欲生兒，有是理乎？汝若是宿根已熟之大根性人，固無甚難，否則必至因急發狂，永斷善根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溫光熹居士書六 節錄）

◎念佛欲得一心，必須發真實心，為了生死，不為得世人謂我真實修行之名。念時必須字字句句從心而發，從口而出，從耳而入。一句如是，百千萬句亦如是。能如是，則妄念無由而起，心佛自可相契矣。又須善於用心，勿致過為執著，或致身心不安，或致起諸魔事。都攝六根，淨念相繼，依此而行，決無歧誤。（印光法

師文鈔（正） 復永嘉周群錚居士書 節錄）

◎然心中總將一句佛號，持念不令間斷。行住坐臥，著衣吃飯，大小便利，均於心中默憶佛號。於七日中，不令起一切雜念。如子憶母，無時或忘。念時固然是念，歇氣不念時，心中仍然是念。只求心佛相應，即心外無佛，佛外無心，全心是佛，全佛是心。心中除六字洪名之外，無有一切雜念，故名相，切勿起即欲見佛之心。但求佛號外，無二念而已。若不明理性，急欲見佛，

多招魔事，不可不慎。亦不可太勞，勞過，則次日便難清爽如法矣。（印光法師文鈔

（三） 復朱仲華居士書二 節錄）

◎觀汝來書，係猶以宗門之知見為主，於淨土法門尚未全信，故只求相應，致起魔境。念佛法門，以信、願為先鋒，若無真信、切願，勿道不相應不能往生，即相應亦不能決定往生。一心不亂，念佛三昧，亦不易得。若有真信、切願，未得相應，亦可往生，況已相應乎。汝只知求相應，稍有相應氣分，便生歡喜讚歎之心，此亦是不相應之現象，由是故有怪相現。修行人，所最忌者，得少為足。得少為足，便生退惰，此必定之理也。祈但一心念，勿以不相應不得往生為疑懼。所有境界，皆不理會，也不問他好死壞死。除念佛之外，不使起第二念。如此，方可得決定往生之益。若怕死時種種不相宜之障礙，因打餓七，此事險極。喫飽飯，尚不能相應，到餓的要死的時候，還能相應麼？（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慧空大師書 節錄）

◎至於汝言，前念佛七七日，稍有所證，此即退道心之根本。乃稍有相應及感應，

何可認之為證乎？得少為足，隨即懈廢，初心人每每如是。以後當純一其心，愈有感應，愈覺歉絀，則可免此病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張增純律師書 節錄）

◎作事時，不能念茲在茲者。以未到一心不亂境界，則心無二用，難免閒隔。苟能常存覺照，亦無所礙。（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馬契西居士書五 節錄）

◎所言念佛三昧，說之似易，得之實難，但當攝心切念，久當自得。即不能得，以真信切願攝心淨念之功德，當必穩得蒙佛接引，帶業往生。（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

袁福球居士書 節錄）

◎念佛雖貴心念，亦不可廢口誦。以身口意三，互相資助。若心能憶念，身不禮敬，口不持誦，亦難得益。世之舉重物者，尚須以聲相助，況欲攝心以證三昧者乎。所以《大集經》云：大念見大佛，小念見小佛。古德謂大聲念，則所見之佛身大。小聲念，則所見之佛身小耳。而具縛凡夫，心多昏散，若不假身口禮誦之力，則欲得一心，末由也已。（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濮大凡居士書 節錄）

◎念佛人但能真切念佛，自可仗佛慈力，免彼刀兵水火。即宿業所牽，及轉地獄重

報，作現生輕報，偶罹此殃。但於平日有真切信願，定於此時蒙佛接引。若夫現證三昧，固已入於聖流，自身如影，刀兵水火，皆不相礙。縱現遇災，實無所苦。而茫茫世界，曾有幾人哉。（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永嘉某居士書三 節錄）

◎當念佛時，愍彼苦惱眾生，心酸淚流，係善根發現。然不可以此為德，常令如此。若常如此，則墮悲魔，切要切要。念佛以信願為主，有真信切願，決定得往生。至於證三昧，不可不發此心，實則今人絕少證三昧者。以能證念佛三昧，現在便已超凡入聖矣。切勿等閒視之。（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陳士牧居士書一 節錄）

◎放下萬緣，一心念佛。以果地覺，為因地心。當必親證念佛三昧，臨終定登上品。但辦肯心，決定成就。然世人念佛者多，證三昧者甚少甚少，良由未能通身放下一念單提，故致心與佛難得相應也。座下之放下既真切，決無不得之理。（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法海大師書 節錄）

◎念佛心不歸一，由于生死心不切。若作將被水衝、火燒無所救援之想及將死、將墮地獄之想，則心自歸一，無須另求妙法。故經中屢云：思地獄苦，發菩提心。

此大覺世尊最切要之開示，惜人不肯真實思想耳。地獄之苦，比水火之慘，深無量無邊倍。而想水衝火燒則悚然，想地獄則泛然者，一則心力小，不能詳悉其苦事，一則親眼見，不覺毛骨為悚然耳。（印光法師文鈔（正） 致包師賢居士書 節錄）

◎淨土法門，猶如大海，長江大河亦入，杯水滴水亦入。證齊諸佛者，尚求往生。五逆十惡者，亦預末品。何得以得一心及三昧，而拒其未得者。但取法乎上，僅得其中。自己決志求生，唯當企及於此。若謂非此決不得生，是又自立科條，不依佛說矣。淨土三經，自古流通，并《行願品》為四經，豈可謂不奉為圭臬乎。今之修淨業者，多皆不知宗旨，但依事相。與而言之，亦可云淨宗中人；奪而言之，實百有九十九，皆屬無禪無淨土。何得以此等人為準。（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

永嘉某居士書三 節錄）

◎凡有心者，皆堪作佛。何得謂盲聾暗啞不得往生？佛說八難中有盲聾暗啞，謂其難以入道而已。果能專精念佛，雖聾子不能聽經，及善知識開示。瞎子不能看經，究有何礙。暗者無聲，啞者不會說話，但能心中默念，亦可現生親得念佛三昧，

臨終直登九品，何可云此等人不得往生，此等人不認真念佛，則不得往生。非此等人雖念佛亦不得往生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宗靈法師書 節錄）

◎念佛三昧，亦不易得，若不自量，或致著魔。須知往生淨土，全仗信、願。有信、願，即未得三昧，未得一心不亂，亦可往生。且莫只以一心不亂，及得念佛三昧為志事，不復以信、願、淨念，為事。都攝六根而念，為淨念。念佛時，常聽自己念佛音聲，即是都攝六根之下手處。切須注意。或恐志

大言大，未得實益，由不注重信願，不能與佛感應道交，仍在此五濁惡世中，做苦眾生耳。（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郁智朗居士書 節錄）

◎汝之性情，每好作無謂之話說。汝家不充裕，兼有老親，何得云欲覓清淨處所，而一心辦道乎。且汝在電局，若看經參禪，人事繁劇，則誠難用功。若云念佛，但恐汝不發真心。若真發了生死心，則人多也不至有妨。以念佛只一句，縱然打差音，亦打不掉。倘汝心不討厭，則固無甚障礙，汝心若生厭，則便一刻難過矣。不能捨家覓靜處念佛，何得請我決斷，豈非以此為戲乎？汝果能勸老親，勸妻子，同修淨業，豈不如汝獨住靜處念佛乎。又人情應酬，汝果以修行從減從略，人必

不至見怪。或迫不得已，略為應酬，可省即省，有何不可。居塵學道，若修別種法門，則誠難得益。若修念佛，則實為穩當之極。但以汝之無事生事之妄想太多，勿道未得靜處難得益，即得靜處亦難得益。汝何苦以有用之精神，用之於無益之話說計校，而自擾擾人乎。當力戒此病，隨分用功，詳看《文鈔》，自可一切處，皆自在安樂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李慧實居士書一 節錄）

◎念佛極願寂靜，頗不合宜。有此厭喧之病，現已發現病相。若仍如此，久後則無可救藥矣。當靜鬧一如。在靜亦不怕有鬧來，在鬧時我心仍靜，而不生僧惡，則無驚厭魔事發生。若不速改，後當發狂。念佛發悲痛，亦是善相，切不可常常如是。若常令如是，必著悲魔。悲魔既著，終日悲痛，或至痛死。此種皆由不善用心所致。頂門痛癢，皆提神過甚，心火上炎所致。當一心靜念，普為一鄉宣說，常在稠人中念。則此種驚怖心痛癢事，均可日見消滅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劉

慧焯居士書 節錄）

◎念佛一事，行住坐臥均可念。若用心事，則不便念。不用心事，一路做事，一路

念佛，兩不相礙。豈照應兒女，便不能念佛乎。唯佛前長念，為不便耳。但取心中長念，固不必定在佛前念。早晚宜禮佛念十念，此外則隨分隨力，皆能念。小兒亦當令常念。以小兒無事，終日頑耍，若令念佛，則不知不覺消除惡業，增長善根，是為最有益於身心性命之事。現今新學派多多不認父母，或復殺害，當於知識始開時，即教以做人之道理，因果報應之事理，則大時自不至為邪說所轉，否則難之難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謝慧霖書六 節錄）

◎汝於淨土雖有微信，然不明淨土理致，又僻處於佛法流通不及之地。誠恐日與俗人酬酢，久而久之，與之俱化。近墨者黑，近火者焦，勢所難免。當時時努力。若能念念在道，隨忙隨閑，不離彌陀名號，順境逆境，不忘往生西方，便可於父母之邦，隨緣常住。若不能如是，當往他方淨業道場，及親近淨業知識，方不負前來所說種種大幸，及聞淨土法門莫大之幸也。諦法師專修淨業，予料其必得大利益。以彼撐持道場種種心，皆死盡無餘。念佛之心，又懇切之極。（印光法師文鈔

（正） 與融明大師書 節錄）

◎以淨土法門論親，以淨土法門教子及諸親識，正以生死事大，深宜痛恤我後，不必另擇一所，即家庭便是道場。（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秦順林介生居士書一 節錄）

◎在家居士，日與常人酬酢，固宜刻刻隄防，否則不但意業不淨，即身口亦或污穢不淨。欲其自他兼利，莫過於多識前言往行，以存龜鑑。（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高

邵麟居士書三 節錄）

◎念佛法門，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仗佛慈力，可以帶業往生。約在此界，尚未斷惑業，名帶非將業帶到西方去。無論工夫深淺，若具真信切願，至誠稱念，無一不往生者。若是凡夫，

欲仗自力修持一切法門，欲了生死，其難也難如登天。（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吳思謙

居士書 節錄）

◎繞念當出聲，不可音聲太大，以免傷氣。坐念不昏沈，則默念。昏沈，則朗念。無論念經念佛念《往生咒》，都要心口念得清楚，耳朵聽得清楚，不使有一切念頭。猶如就要死了，任事通置之度外。每頓喫飯，須先供佛，供過再喫，不可喫過飽，飽則昏沈。所言一心，并非專念一句佛號，就會一心。心若肯一，即念經

念咒禮拜，也是一心。且汝在此七日內，喫飯喝水起坐時，不礙一心，何念經咒禮拜，便礙一心乎。未入關前七日，須與女人另宿。須喫淨素。夜臥不可脫衣，或止脫外衣。靠身衫袴，切不可脫。凡大小便後，須先洗手，務取精潔。凡小孩婦女，概勿令來。便桶當另放一屋，切不可在本屋中放。七日之中，概不會人。即護關之人，亦只說交代事之一二句話，不得隨便談心。既是汝兄護關，彼此在外邊，亦當念佛，但不宜音聲太大耳。（印光法師文鈔（三）復郁智朗居士書節錄）

◎念佛人要生信發願，持佛名號，願生西方。離信願行三者，則無有是處。只要深信切願，不必一心不亂，都可仗佛威力接引，往生西方。（印光法師文鈔（三）世界

佛教居士林 釋尊聖誕日開示 節錄）

◎問：念佛時心多散亂，或說是年齡關係，如年老心散，不能收束，則老年人決不能往生矣。究竟是否由於年齡，抑功夫未到家之故。

答：汝之不一心，由於心無正見。無正見，故無真信切願。有真信切願，未能一心，亦可往生。無真信切願，縱能一心，亦難往生。以往生由仗佛力故也。

（印光法師文鈔（三） 答俞大錫居士問 節錄）

◎念佛自知不得力，欲加課非但無力，且無時間，如長此以往，恐生西少把握，而此志又決計欲生，究用何法，能萬分可靠。

答：得生與否，全由信願之有無。何得妄說閒談，不以古人所說者為指南。（印光

法師文鈔（三） 答俞大錫居士問 節錄）

◎弟子每夢念佛飛昇，常為一室頂鋪玻璃所遮障，身體上騰，室與玻璃頂蓋，隨之上騰，欲沖出玻璃，凌虛翱翔，輒不如意，未識是何業障。

答：此夢亦不易得。若能沖出，則更好矣。然祇宜一心念佛，不可專想做此夢。

免得因益反損。（印光法師文鈔（三） 答念佛居士問十四 節錄）

◎有以勸人念佛求生為主，自修為助；有以自修為主，勸人為助。並出至誠，功德孰勝？

答：後者勝於前者。（印光法師文鈔（三） 答念佛居士問十五 節錄）

◎一僧講因果，營寺宇，為利四眾之修淨，而人我名利之念頗重。一僧嚴戒行，專

念佛，為諸眾生作往生之回向，且人我名利之念殊微，其優降如何？

答：後者勝。（印光法師文鈔（三） 答念佛居士問十六 節錄）

◎行者臨終生西，乘蓮華臺，或坐？或跪？或立？

答：坐。（印光法師文鈔（三） 答念佛居士問十七 節錄）

民國韜光圓瑛大師法彙 節錄

◎一句佛名，具有不可思議神力，能治一切煩惱心病。每當逆境之來，心生煩惱，遂即經行念佛，四步一聲佛號，循環往復，念之數匝，漸覺心地清涼，熱惱自息。有時事多心擾，更深不能成寐，亦專稱佛號，歷時少頃，即心身安定，便能睡著，無諸夢想。當寫經時，一筆一句佛號，精神不散，妄念不起，寫久亦不覺辛苦。果能信此念佛一法，專心稱念，無有間斷，念到心空境寂，煩惱自然無自而生。

《楞嚴經》云：「攝心為戒」。念佛正是攝心之法，即以念佛之正念，止息攀緣之妄念。倘妄心攀色塵之緣，即專念阿彌陀佛，淨念相繼，自不隨色塵所轉，

攝歸念佛之正念矣。攀聲塵等緣，一一如是，自不致破戒作惡。念佛念到念念與佛相應，諸念當然不起，意業便能清淨，眾戒自然具足。身口二業，亦由意業所起，意業不想作殺盜淫，不想說妄言、綺語、惡口、兩舌，身口業自不致犯戒。故念佛為淨業法門，一念佛名，能淨三業，此念佛具足戒學之明證也。

往生極樂世界之法要

（一）徹悟大師遺集 節錄

◎苟知精神之可珍重，則不浪用，則念念執持佛名。光陰不虛度，則刻刻重修淨業，倘置佛名而別修三乘聖行，亦是浪用精神，亦是千鈞之弩為鼯鼠而發機。

◎夫見道而後修道，修道而後證道，此千聖同途，千古不易之定論也。然見道豈易言哉。若依教乘，必大開圓解，若依宗門，必直透重關，然後得論修道，否則便為盲修瞎練，不免撞牆磕壁，墮坑落壑矣。唯淨土一門則不然，從是西方過十萬

億佛土，有世界名曰極樂。其土有佛，號阿彌陀，今現在說法。但發願持名，即得往生，此乃佛心佛眼，親知親見之境界，非彼三乘賢聖，所能知見也。但當深信佛言，依此而發願持名，即是以佛知見為知見，不必另求悟門也。

(一) 憨山大師開示 節錄

◎每日除二時功課外，單將一聲阿彌陀佛，橫在胸中，念念不忘，心心不昧。把一切世事都不思想，只將一句佛作自己命根，咬定牙關，決不放捨。乃至飲食起居，行住坐臥，此一聲佛，時時現前。若遇逆、順、喜、怒，煩惱境界，心不安時，就將這一聲佛提起一拶，即見煩惱當下消滅。以念念煩惱，是生死苦根，今以念佛消滅煩惱，便是佛度生死苦處。若念佛消得煩惱，便可了得生死，更無別法。若念佛念到煩惱上作得主，便於睡夢中作得主。若於睡夢中作得主，則於病苦中作得主。若於病苦中作得主，則於臨命終時，便知去處矣。此事不難行，只是要一念為生死心切，單單靠定一聲佛，更無別向尋思，久久純熟，自然得大安樂，得大受用。

(二) 太虛大師選集 往生安樂土法門略說 節錄

願早往生淨土得斷無盡煩惱而成無上佛陀

◎在此娑婆世界，雖發成佛之心，惡緣充滿，善緣稀罕，修行甚難，多有退失，少得成佛。往生極樂世界，即具成佛之因，善緣具足，惡緣絕無，修行甚易，決不退失，皆得成佛。為成佛故，願生淨土，乃菩薩之大智心也，若無此願，雖得往生，未能即從上品生。

願早往生淨土得學無量法門而度無邊眾生

◎在此娑婆世界，欲一生中成就佛菩薩行，具足諸佛菩薩功德智慧，通達無量方便法門，善能隨順一切眾生種種根機而為化度，甚難甚難！然一往生安樂淨土，花開見佛，證無生忍，即得深達實相，遍通法性，分身十方世界，普度無邊眾生。為度生故，願生淨土，乃菩薩之大悲心也，若無此願，雖得往生，未能即從上上

品生。

(四)唐朝道綽大師《安樂集》 節錄

- ◎又《智度論》云：一切眾生臨終之時，刀風解形，死苦來逼，生大怖畏，是故遇善知識，發大勇猛，心心相續十念，即是增上善根，便得往生。
- ◎又如有人對敵破陣，一形之力一時盡用，其十念之善亦如是也。又若人臨終時，生一念邪見，增上惡心，即能傾三界之福，即入惡道也。

至誠懇切念佛是消除躁妄魔境之一妙法也

- ◎念佛一法，約有四種。所謂持名，觀像，觀想，實相。就四法中，唯持名一法，攝機最普，下手最易，不致或起魔事。如欲作觀，必須熟讀《觀經》。深知是心作佛，是心是佛，及心淨佛現，境非外來，唯心所現，不生取著。既不取著，則境益深妙，心益精一。能如是，則觀想之益，殊非小小。如觀境不熟，理路不清，

以躁妄心，急欲境現，此則全體是妄，與佛與心，皆不相應，即伏魔胎。因茲妄欲見境，心益躁妄，必致惹起多生怨家，現作境界。既最初因地不真，何能知其魔業所現。遂大生歡喜，情不自安。則魔即附體，喪心病狂。縱令活佛現身救度，亦未如之何矣。須自量根性，勿唯圖高勝，以致求益反損也。善導和尚云：末法眾生，神識飛颺，心粗境細，觀難成就。是以大聖悲憐，特勸專持名號。以稱名易故，相續即生。誠恐或有不善用心，致入魔境也。宜自詳審。又志誠懇切，亦消除躁妄魔境之一妙法也。宜竭盡心力以行之，則幸甚。（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吳

希真居士書一節錄）

- ◎汝須知妖魔鬼怪，都有神通是妖通，非真神通。。愚人見其有神通，遂謂是菩薩，則入彼魔

羅網中矣。既是真有神通，何以從之學者，發如此之狂。而況彼之所說，與所立之名詞，通非佛法中所有者。彼謂彼是真佛法，乃一切外道公共之騙人根據，說此話，即可知其是魔。（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楊樹枝居士書四節錄）

- ◎又須以念南無阿彌陀佛，為終日常修無間之功課。則以如來萬德洪名，薰自己之

業識心。久之久之，自可心與佛合，心與道合矣。（印光法師文鈔（三）復葉泚芬居士書二節錄）

◎汝完全是一無正知見之人。久事念佛，會疑念佛召鬼而生怖畏。具此知見，豈能不隨富貴官勢，而不造惡業乎。某生與某某，皆通《唯識》者。若以《唯識》賣錢，則何敢說追玄奘之後塵因汝前言玄奘三藏後塵。汝欲見人就說因果，而令一切人悉信受奉行，而又可以賣錢，無論甚麼大老官，苦惱子，男男女女，都好與彼談論，使彼皆生歡喜者，唯有看相一法，最為有益。果真藝精，則隨便甚麼剛強難化之人，一經指示其前因後果，當必服從。此事為江湖中最易行之事。若再能看八字，則更為廣闊矣。清咸同間，一人學看相而不得，請達摩相亦莫明其妙。後遂竭誠禮拜，久則放光。遂並家中人之前生事，均可知之。一日早遇數兵，持符往火藥局取藥，因問取幾桶。曰六桶。曰六桶不夠，當取七桶。彼云軍令何敢違。但說我教汝取，明日當知，否則我受罰。遂取七桶。其夜適賊偷營，六桶藥用完，尚不去，及開七桶，則賊退矣。

此看相者，乃一心求三寶加被之化，故能知前生後世之事也。汝宜留心相學，而又專志於禮拜大悲靈感觀世音菩薩摩訶薩。雖未能如此人之高明，當可超出現今之相者。兼因果罪福之理事，而為評論，則錢財名譽功德，皆可得之矣。此現今最穩妥之事，操此術以行，無往不通矣。（印光法師文鈔（三）復溫光熹居士書二節錄）

◎凡修行人，只可息心淨念，不可起越分之希望。即如閉目見白光，心不以為有所得，固是好消息。若以為得，則輕則退惰，重則發狂。（印光法師文鈔（三）復溫光熹

書四節錄）

◎汝最初禮佛所見之大士像不的確，以若果實是，不至因念與《觀經》不合而隱。然汝由此信心更切，是亦好因緣，但不宜常欲見像，但志誠禮拜而已，庶無他慮。臨睡目前白光，及禮佛見佛像懸立虛空，雖屬善境，不可貪著，以後不以為冀望，當可不現。窺汝根性，似是宿生曾習禪定者，故致屢有此相也。明虞淳熙在天目山高峰死關靜修，久之，遂有先知，能預道天之陰晴，人之禍福。彼歸依蓮池大師，大師聞之，寄書力斥，謂彼入於魔羅，後遂不知矣。須知學道人，要識其大

者，否則得小益必受大損。勿道此種境界，即真得五通，尚須置之度外，方可得漏盡通。若一貪著，即難上進，或至退墮，不可不知。（印光法師文鈔（正）復何慧昭居士書 節錄）

南無阿彌陀佛

十三、高聲念佛

高聲念佛面向西方門第十一

◎問曰：想即無想，謹聞之矣。然方等經中，修無上深妙禪定，令繼想白毫，兼稱佛號，以祈勝定。既契之後，心佛兩忘，信有之矣。但默念泉澄，即三昧自至，亦何必聲喧里巷，響震山林，然後為道哉？

對曰：誠如所問，聲亦無爽，試為明之，何者。夫辟散之要，要存於聲，聲之不厲，心竊竊然飄飄然無定。

聲之厲也，拔茅連茹，乘策其後，畢命一對，長謝百憂，其義一也。

近而取之，聲光所及，萬禍冰消，功德叢林，千山松茂，其義二也。

遠而說之，金容煒煌以散彩，寶華淅瀝而雨空，若指諸掌，皆聲致焉，其義三也。

如牽木石，重而不前，洪音發號，飄然輕舉，其義四也。

與魔軍相戰，旗鼓相望，用聲律於戎軒，以定破於強敵，其義五也。具斯眾義，復何厭哉。未若喧靜兩全，止觀雙運。叶夫佛意，不亦可乎。定慧若均，則兼忘心佛，誠如所問矣。

故廬山遠公《念佛三昧序》云：功高易進，念佛為先。察夫玄音之扣，心聽則塵累每銷，滯情融朗，非天下之至妙，其孰能與？於此歟言明證者，未若《華嚴經》偈云：寧受無量苦，得聞佛音聲，不受一切樂，而不聞佛名。

夫然，則佛聲遠震，開善萌芽，猶春雷之動百草，安得輕誣哉。

問曰：高聲下聲稱佛名號，敬承其義，十方淨土，皆有如來，面之西方，何滯之甚耶。

對曰：子問非也，此是方等佛經作如是說，非人師之意也，豈可謗於方等經歟。

（念佛三昧寶王論卷中 節錄）

念必高聲

◎民國正誠 正誠，姓朱，江西弋陽人。家貧，久有出塵想。由西天目化主滿覺師，教其念佛求生西方，聞即諦信，遂常念佛。因有外親窮老無依，誠父子為小經紀奉養之。每語子云：俟斯人壽終喪葬畢，可同出家。果至六十八歲，料理外親周妥後，始攜子投鉛山縣峰頂山出家。子即為徒，法名明智。誠出家後，修持益力。房有竹木二座，夏竹冬木。在山十三年，從不倒單。凡念佛，必高聲，常常念至通身汗流而後止。旁人嫌其喧噪，每呵之。複有同戒輩，常勸其小聲點，免噪人討厭。誠雖含笑稱是，至念時，依然高聲。想其念佛心專，既至一心境界，念時只知有佛可念，並無別念，亦不知聲之大小，會噪人否，故致如是。寺旁有靜室，近年古華師住其中。誠常在靜室旁大松下念佛，或對山尖靜坐，每見佛像立山尖頂處，曾二次呼古師看，古則不能見也。至民國壬戌年，六月初三，親至縣，買白布一方，請人做袋，為盛靈骨用。復說偈四句，請古師書於袋上。人見

其無病，天又熱，云此不急之務，可緩做。誠自知時至，急催之。果於初四，即端坐念佛而化。其袋臨化時始做好，古師忘其偈語，故未書。初七茶毗，適逢年例翻藏經，來人頗多。四眾圍繞化身窯，有見火光如蓮華者，金色晃耀者，火焰綠華者，人皆歎為罕見。各各念經念佛禮拜，此亦末世僧伽之稀有事也。（古華

函述）（淨土聖賢錄 三編 節錄）

- ◎《業報差別經》云：高聲念佛誦經，有十種功德：（一）能排睡眠。（二）天魔驚怖。（三）聲遍十方。（四）三塗息苦。（五）外聲不入。（六）令心不散。（七）勇猛精進。（八）諸佛歡喜。（九）三昧現前。（十）生於淨土。（萬善同歸集 節錄）

印光大師開示高聲念佛避免傷氣之方法

- ◎念佛時，眼皮須垂下，不可提神過甚，以致心火上炎，或有頭頂發癢發痛等毛病，必須調停適中。大聲念，不可過於致力，以防受病。（印光法師文鈔（續） 誠吾鄉初發

心學佛者書 節錄）

- ◎繞念當出聲，不可音聲太大，以免傷氣。坐念不昏沈，則默念。昏沈，則朗念。無論念經念佛念《往生咒》，都要心口念得清楚，耳朵聽得清楚，不使有一切念頭。猶如就要死了，任事通置之度外。（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郁智朗居士書 節錄）

- ◎追頂易受病。大聲，小聲，金剛，默念，隨自己精神調停而用，何可死執一法，以至受病乎。隨息不如靜聽，以隨得不好，也會受病。靜聽不會受病。（印光法師

文鈔（三） 答幻修學人問 節錄）

- ◎念佛須音聲高低適中，緩急合宜。若高聲如趕賊之猛烈，始則心火上炎，或至吐血，以成不治之病。須心中念得清楚，口中念得清楚，耳中聽得清楚。即默念，亦須常聽。以心一起念，即有聲相。自己之耳，聽自己心中之聲，固明白了了也。勿起壞念頭，又何有心熱如火之惡感乎。（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吳思謙居士書 節錄）

- ◎念佛宜小聲念念，默念念，不可一味大聲著力念，否則必致受病。當靜心淨念，勿著急念。欲火消眼明，即是消火明眼之妙法。（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玉長居士書 節

錄）

◎大念見大佛，小念見小佛。古德釋云：大聲念，則所見之佛身大，小聲念，則所見之佛身小。亦可云：大心念，則所見之佛身大，以大菩提心念佛，則便可見佛勝妙應身或報身耳。（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念西師書 節錄）

◎感應之道，如撞鐘然。叩之大者則大鳴，叩之小者則小鳴。世每有小感而大應者，乃宿生修持之功德所致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藥師琉璃光如來本願功德經重刻序 節錄）

◎念佛修持，如服藥然。能明教理，如備知病源、藥性、脈理。再能服藥，所謂自利利他，善莫大焉。若不能如是，但肯服先代所製之阿伽陀藥，亦可治病，亦可以此藥，令一切人服以治病。祇取治病，固不必以未知病源、藥性、脈理，為憾也。（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念佛居士書 節錄）

◎念佛之法，何可執定。古人立法，如藥肆中俱備藥品。吾人用法，須稱量自己之精神氣力，宿昔善根。或大，或小，或金剛，或默，俱無不可。昏沉，則不妨大聲以退昏。散亂，亦然。若常大聲，必致受病。勿道普通人，不可常如此，即極強健人，亦不可常如此。（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念西大師書 節錄）

◎出聲念，則可念六字。心中默念，字多難念，宜念四字。無論大聲小聲，均須心裏念得清清楚楚，口裏念得清清楚楚，耳中聽得清清楚楚。雖不能禮拜，然心中常須存恭敬心，如對佛前，如墮水火，以求救援，絕不敢起一念不正當之心。從日至夜，睡著則任他去，醒來即接著念。以念佛為自己本命元辰，便可消除惡業，增長善根，可望病痛身安。病痛之後，仍不可放捨，庶可超凡入聖，了生脫死，往生西方矣。（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湯慧振居士書 節錄）

◎書中言念佛急進，中氣虛極，此汝不善用心所致。夫念佛一事，當隨各人力量，隨便出聲默念，大聲小聲，皆無不可。何得一向大聲念，致令傷氣受病耶。然汝此大病，雖由傷氣而起，實無量劫來業力所現。以汝精進念佛之故，遂轉後報為現報，轉重報為輕報。即此一病，不知消幾何劫數三途惡道之罪。佛力難思，佛恩難報，當生大慶幸，生大慚愧，生大淨信。（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劉智空居士書 節錄）

急躁心就會無明

◎急性就會無明，丹田也會無力。（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十四、超度冥陽往生西方淨土之要訣

唐朝道綽大師《安樂集》開示 節錄

◎依《法鼓經》云：「若人臨終之時，不能作念，但知彼方有佛，作往生意，亦得往生。」（安樂集第五大門 節錄）

◎如《十方隨願往生經》云：「若有臨終及死墮地獄，家內眷屬為其亡者，念佛及轉誦齋福，亡者即出地獄，往生淨土。」況其現在自能修念，何以不得往生者也？是故彼經云：「現在眷屬為亡者追福，如餉遠人，定得食也。」（安樂集第六大門 節錄）

超度冥陽往生極樂世界之要訣與方法

◎念佛之人，必須孝養父母，奉事師長，即教我之師及有道德之人。慈心不殺，當喫長素，或喫花素。即未斷葷，切勿親殺。修十善業，即身不行殺生，偷盜，邪淫之事。口不說妄言，綺語，兩舌，惡口之話。心不起貪欲，瞋恚，愚癡之念。又須父慈、子孝，兄友、弟恭，

夫和、婦順，主仁、僕忠，恪盡己分。不計他對我之盡分與否，我總要盡我之分。能於家庭，及與社會，盡誼盡分，是名善人。善人念佛求生西方，決定臨終，即得往生。以其心與佛合，故感佛慈接引也。若雖常念佛，心不依道，或於父母、兄弟，妻室、兒女，朋友、鄉黨，不能盡分，則心與佛背，便難往生。以自心發生障礙，佛亦無由垂慈接引也。

又須勸父母、兄弟、姊妹，妻室、兒女，鄉黨、親友，同皆常念南無阿彌陀佛，及南無觀世音菩薩。每日若念一萬佛，即念五千觀音，多少照此加減。以此事利益甚大，忍令生我之人，及

我之眷屬，并與親友，不蒙此益乎。況且現在是一箇大患難世道，災禍之來，無法可設。若能常念佛及觀音，決定蒙佛慈庇，逢凶化吉。即無災難，亦得業消智朗，障盡福隆。「況勸人念佛求生西方，即是成就凡夫作佛，功德最大。以此功德回向往生，必滿所願。」（印光法師文鈔（續）一函徧復 語雖拙樸，義本佛經。若肯依行，其利無窮。 節錄）

◎然念佛人多，往生人少者。以愚癡無知，只求來生人天福報，或不生慚愧，常行不孝不慈，不忠不義等事，心與佛背所致。過在自己，非佛不慈悲也。若其人未

發心念佛前，曾作諸惡，今既念佛生大慚愧，痛改前非，則亦可決定往生。佛視眾生猶如親生兒女，兒女不依父母之教，父母無可奈何。眾生若肯改過遷善念佛，佛決定於彼臨終親垂接引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鄭琴樵居士書 節錄）

◎而近來戰事紛紜，紙價愈漲。令弟若肯任若干自己施送，俾一切閱者，知往生淨土之所以然。以此功德，為其父作往生之券。加以至誠，必可如願。是為最有利益真實功德。雖與普陀似乎不涉，然亦非不涉。以人皆曰《普陀印光法師文鈔》故也。其次則《普陀山誌》，將欲鑑訂。鑑訂過，即刻板，明年春夏間，即可出書。若肯任刻資，以之回向，亦比別種功德為殊勝而悠久耳。（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

徐蔚如居士書 節錄）

◎念佛法門，如如意寶珠，能隨人意，雨一切寶。但能懇切至誠念佛，自然消除罪業，增長善根。超度先亡，俱生西方。何不可云仗佛慈力，往生西方。

又問當如何修，能令父母往生西方。汝如此問，太不明理。念佛之人，每日早晚，尚須以己修持功德，回向四恩三有，並及法界一切眾生，何況父母，而不

能令往生西方。但須恭敬至誠之極。又須發普度一切眾生之心，凡一切有緣之人，皆以此法相勸。以自己修持之功德，及回向一切眾生之功德，及勸人之功德，為父母回向，決定能令父母往生。然須真實力行，方可。若泛泛悠悠，非無利益，恐未必即能往生也。念佛須有真信切願。須恭敬至誠。須攝耳諦聽。須發普度眾生之心。須戒殺護生。須喫素。須諸惡莫作，眾善奉行。須時常自省，凡有不善心起，立即令其消滅。凡有善心，必須令其擴充。即力做不到，其心決不可不生。平時總以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為治身治心之法。如是念佛，可為真佛弟子。決定可於此世界普度同倫，出離生死。何以故？以能實行，人自易於感化耳，否則便是假善人，假心行，便不能得真實利益。（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陳蓮英女居士書節錄）

◎接手書，知汝母去得甚好，此殆汝母往昔善根，及現在善願，并汝等助成之功效也。人一生事事皆可偽為，唯臨死之時，不可偽為。況其無愛戀之情，有悅豫之色，安坐而逝，若非淨業成熟，曷克臻此。但願汝昆弟與闔家眷屬，認真為汝母

念佛，不但令母親得益，實則比自己念佛之功德更大。佛所以教人，凡誦經持咒念佛作諸功德，皆為法界眾生回向。平時尚為無干涉之法界眾生回向，況母歿而不至心為母念佛乎。以能為一切眾生回向，即與佛菩提誓願相合，如一滴水，投於大海，即與大海同其深廣。如未到海，則勿道一滴，即長江大河，固與大海天地懸殊也。是知凡施於親，及一切人者，皆屬自培自福耳。知此義，有孝心者，孝心更加增長，無孝心者，亦當發起孝心。請僧念七七佛甚好，念時汝兄弟必須有人隨之同念。婦女不必隨於僧次，以為日既多，人情熟悉，或令人起嫌疑。婦女宜另設一所，或居於幕，出入各門戶，兩不相見，是為表率鄉邑，開通儀式之懿範。若漫無界限，或他人仿之，久則弊生。昔人立法，雖上上人，亦以下下人之法為範圍，故能無弊。汝昆弟能如是為母念佛，兼又印施《觀音頌》、《文鈔》等。有此善心淨資，并利人之事之功德，豈但汝母蓮品增高，將見汝祖父母、汝父，并歷代祖妣，同沾法利，同得往生也。恍之所說，乃本理本情，非漫然為汝等說悅心快意語也。（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周孟由昆弟書 節錄）

◎男女眾講話不能面對面，拿東西不能直接接手。師父是有定力，否則即使相距百步，也嫌太近。你們現在的正念，都還不夠十分之一，還很危險，要多注意。（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綜合開示 節錄）

◎我們是凡夫，男女眾應分清楚，保持距離，以免障道。（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綜合開示 節錄）

◎男女眾要分清楚，即使活到一百歲亦如此，除非已開悟證果有定力，否則容易出毛病。（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綜合開示 節錄）

◎我們這假體難免有病苦，但這屬小病，有妄想貪瞋癡才是大病。有妄想，我們還要繼續輪迴，生死就不能了。為了保持臨終的正念，我們平常就要多服「阿彌陀佛」的藥，否則死將何去？（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綜合開示 節錄）

◎對任何事都能放得下，放下即功夫。平常即對任何事無掛礙，免得臨命終時念頭一起，就要繼續輪迴了。（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修行要表裏一致，不要口是心非。（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綜合開示 節錄）

◎不能生絲毫的瞋心，否則不能入道。（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綜合開示 節錄）

◎一切法門中，以專一念佛，效果威力最大。（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超度亡者往生西方之要訣

◎令嚴臨終，神識清爽，念佛而逝，可生西方。然無論已生未生，為人子者，固當常為禮拜持誦，以期未往生，則即得往生，已往生，則高增品位。又此之禮誦，非特有益於亡人，實有大益於存者。以以孝親之心而禮誦，校彼專為自己禮誦者，功德更大，以孝心即是菩提心故也。汝父宿世甚有栽培，故今生樂善好義，深信佛法，修持淨業。其一生多危證者，乃宿世之業，由樂善信佛，而轉後報重報，於現生作輕報而了之也。（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楊慧昌居士書三 節錄）

◎所言禮拜種種震動，及黑暗中精光流露，皆提神過度所致。以後禮誦，但志誠懇切而已，不必過為提神。（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楊慎子居士書 節錄）

◎汝果真發孝心，即柴老太夫人墮於惡道，汝能以至誠心為彼念佛，亦可仗佛慈力

往生西方，況未必墮惡道乎。是在汝之誠否，不宜以柴老太夫人之去時景相為斷也。起法名，亦是場面上事。世俗為亡人說《幽冥戒》，則起法名。然必以竭誠盡敬，為彼念佛為最上之策。切勿只取世俗場面上事，以了結其孝思，則於汝有大利益。非為柴老太夫人念，汝便不得其益。當知汝以孝心報恩心，為柴老太夫人念，比專為己念功德更大。是以要人普為四恩三有法界眾生回向，況受大恩之老太夫人乎。汝能隨類以推，則亦可隨機導引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溫光熹居士書一節錄）

◎汝發心守墓，以期令慈未往生則得往生，已往生即高增蓮品，當念佛號。每日分二時，看淨土五經。《金剛經》功德雖大，於淨土法門，未能發明。不如看淨土五經，於亡於存，均有實益也。念《大悲咒》亦分一時，此外則專一念佛。念時，字字句句，必須聽得明明了了，即心中默念，也要聽得明了。（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

王守善居士書 節錄）

◎智上之函，想已交到。令祖母宿因深厚，故得一勸即行。觀其臨終景象，頗可用慰汝等。倘頂門後冷之話，不是虛飾，則必可往生。然為人後者，當常發導親神識得所之心。不得謂親已往生，用不著吾等追薦。須知凡親沒後，諸眷屬必須至誠念佛，以期未往生即得往生，已往生則高增品位。此不但有益於親，實則有益於己。以其以親之故，令諸眷屬種出世之大善根，校比唯為己修持者，功德更為殊勝。以由孝親之心，致與佛所立之淨業正因相合故也。祈與汝母汝姑汝妻子汝兄弟姊妹說明此義，則汝祖母之死，即是現身接引汝諸眷屬也。今人多好虛名，不務實行，每每訃啓粉飾得極好極好，冀人觀之以為榮，而不肯認真念佛，令親真得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之實益。并現在眷屬亦皆各種臨終往生之因。豈非好名而惡實哉。願汝革矯近世弊，則幸甚幸甚。（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李慰農居士書二節錄）

◎欲報祖妣柴老太夫人及父母之恩，不於念佛一法注意，豈非捨大利益求小利益乎。念佛一法，重在佛慈加被。雖屬具足惑業之凡夫，亦可承佛慈力，帶業往生。餘一切法，則絕無此義。（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溫光熹居士書六節錄）

◎且終日終年終身念佛之人，豈可于佛，不行禮敬。十大願王，禮敬居首。座下一

切可以不，禮佛決不可以不。若不禮佛，便難感通。何以故？以身圖安逸，心之誠亦未由必致其極也。（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法海大師書 節錄）

●被境所轉，係操持力淺。則喜怒動于中，好惡形于面矣。操持者，即涵養之謂也。若正念重，則餘一切皆輕矣。是以真修行人，於塵勞中煉磨。煩惱習氣，必使漸漸消滅，方為實在工夫。在家人不隨眾，各人念佛。坐立繞跪，皆無不可。但不可執定一法，若執定，則人易勞而心或難得相應。當斟酌其自己之色力及工夫，而取其合宜行之，則有益矣。若常途通行，宜先繞，次坐，次跪。繞跪皆覺辛苦，宜坐念。坐念若起昏沈，宜繞念，或立念。昏沈去，當復坐念。（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陳慧超居士書 節錄）

●做佛事一事，光前已詳言之。祈勿徇俗，徒作虛套。若念四十九天佛，校誦經之利益多多矣。念佛之法，重在信願。信願真切，雖未能心中清淨，亦得往生。何以故，以心中有佛為能感，故致彌陀即能應耳。（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黃涵之居士書三節錄）

●至於修時，果真至誠，於一瞻一禮一稱名，皆可消無量罪，增無量福，非一定須作麼修方可耳。心地清淨，聖境現前，乃得我固有。何可如貧兒拾金，作極喜顛狀。既有此狀，完全是凡情氣概。若不省察，難免著魔。（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濟

善大師書 節錄）

●然人子之心，總願親常在世。而世間相，本係生滅不住，豈能常存。今既去矣，不宜過為悲哀。宜認真念佛，俾吾親之靈，得其實益。未往生，則祈得往生。已往生，則增高品位。切勿隨順劣俗，以喪事作戲事，瞎鋪排，胡張羅，得罪於親於天。汝父於未終前潔淨，終後仍潔淨，此實身心清淨之表示。有業力者，此時不但不能潔淨，尚有自食其糞者，乃表示墮落之相。人生一切事都可偽為，惟臨死及死後所現之相，均不可偽為。人於臨死，顏容即變。況死後二日，更加和悅，且帶笑容，此係表示往生之相。又死經數日，全身已冷，頂猶帶溫，此亦表示往生之相。以凡夫死時，熱從下至上。於頂門後滅者，必歸聖道了生脫死也。汝不詳知，按去後面色，及去時大家助念，成就淨心，必得蒙佛接引往生西方也。汝

父如是，汝母亦應如是。人子能如是助父母之道，俾得超凡入聖，了生脫死，則世間所有之孝皆不能及。（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朱仲華居士書一 節錄）

◎欲生淨土，當以吃素念佛，戒殺護生為本。由宿世之殺業，感遇此之殺劫。今則以清淨身口意之三業，再加以信願行之三法，則與阿彌陀佛洪誓大願相應。及至臨終，決定仗佛之慈力，接引往生，其為利益，非筆舌所能宣說。祈以此意與彼及一切人說之。（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慧溥居士書 節錄）

◎若身、口、意，三業通善之人，誦經念佛，比三業惡之人，功德大百千倍。（印光法師文鈔（續） 誠吾鄉初發心學佛者書 節錄）

◎心地上了不起惡，全體是善，其念佛也，功德勝於常人百千萬倍矣。欲得心地唯善無惡，當於一切時處，主敬存誠，如面佛天，方可希企。心一放縱，諸不如法之念頭，隨之而起矣。（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馬契西居士書一 節錄）

◎三業清淨，念佛名號，其功德便廣大莫名矣。然三業未淨，尤當志誠念佛，以求其清淨。切不可錯會，謂三業不淨，念佛無功德也。今為汝取法名為慧淨，謂以

念佛，對治身、口、意，三業，令其清淨。以期現生業障消滅，福慧增長，臨終仗佛慈力，往生西方，以復本有之真如佛性。既如此行，尤宜以此勸導一切。內而眷屬，外而親朋。勸人功德，成己道業，汝宜勉之。（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陳鳳梧居士書 節錄）

◎蓋世極功，當不起一個矜字。彌天大罪，當不得一個悔字。淡巖能知先人所操之業不善，親在勸其改業，親沒竭誠懺悔，深合孝子諭親於道之義，與如來慈心不殺，修十善業之教。具此功德，便可往生，況又篤信淨業，竭誠念誦乎哉。（印光

法師文鈔（三） 復方耀廷居士書四 節錄）

◎修淨業人，以真信切願為本。能念到一心不亂，則甚好。切不可存未得一心不亂，便不能生之心。若常存此想，得則可。不得，則由常存不得生之心，便與佛不相應矣。此弄巧成拙之大病。薦親，祇期往生西方，何問落於何道。此意似好，實為障礙。以人之神識，隨業所轉。汝以至誠心為母念佛，仗佛力故，即可往生。問落處，便是作未往生想也。汝既看過《文鈔》、《十要》，固不須又求光再開示也。今人每務

虛名，不修實行，此是學道之一大障礙。（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何希淨居士書 節錄）

●佛法真利益，唯恭敬至誠者，能得其全。其餘則隨其誠之大小，而各有大小益耳。若只鋪張虛華，以圖悅人耳目，則或又有褻瀆之罪。汝欲超薦父母，實為孝心，又何須問其有功效否。此問，足見汝之信心不真切。至誠懇切念佛，念至其極，則能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以至究竟成佛，何況汝以孝心，為已過去之父母念，能不有功效乎。但恐汝心不大真誠，則汝父母所得之益，亦不大超勝耳。觀汝為超薦父母，寫信問我，尚不肯見屈，只一敬上了之，則知汝為父母之心，亦係皮毛而已。當發真實心，則必定可以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陳

重為居士書）

▲編註：右列兩段開示當中，有關於至誠心與真實心的相關法語，請看本書46頁《觀

經四帖疏》。

泛泛悠悠毫無誠心會障礙超度亡與存往生西方

●念佛不昏即散，是以泛泛悠悠之心了事之現象。若能如墮水火，遇盜賊，以急求

救援之心想，自無此種毛病。（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某居士書 節錄）

●《地藏經》所說服水方法，非泛泛悠悠者所能得效。固當以志誠念佛，為消除業障，增長福慧之道。（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卓智立居士書七 節錄）

●汝欲母往生西方，欲父身心康健，生享安樂，死歸淨土。當率其家屬男女老幼，同皆認真念佛。以祈佛慈加被，消滅罪業，增長善根。何得但以百聲千聲佛號為事。世間為人做工者，為一二角錢，終日勤勞不息。汝以此大事，反不如求一二角錢者之勤勞，亦無怪乎無有感應也。感若至極，決無不應之理。汝如此感，乃泛泛悠悠，何可消大業障於現世去世乎。汝諸眷屬為父母念，比專為自己念功德還大，以其有孝心故也。現在時局危險，不知何時即發生戰事，尚不肯念，若到殺劫臨頭，試問有何所持。汝姪之病，亦是宿業，觀汝父母及姪，足知汝家殊欠世德。今當時時留心，以力培植。並普勸一切人同修淨業，以挽回之。後來當必有災退祥集之慶。（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拜竹居士書二 節錄）

◎今之泛泛然修行者，多多皆是不修實行，止圖虛名。光曾見許多日課十萬彌陀者，皆屬虛張聲勢，以自誑誑人耳。此種習氣，染之則徒勞無功，小則無而為有，大則以凡濫聖，非徒無功，其罪有不可盡言者。（印光法師文鈔（三）復周群錚居士書節錄）

◎如等覺菩薩，尚以十大願王，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今以凡夫而不自量，視念佛為小乘，不足修持，則將來定入阿鼻地獄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上海護國息災法語 節錄）

◎至於喪祭，通須用素，勿隨俗轉。縱不知世務者，謂為不然，亦任彼譏笑而已。喪葬之事，不可過為鋪排張羅。做佛事只可念佛，勿做別佛事。並令全家通皆懇切念佛，則於汝母，於汝等諸眷屬，及親戚朋友，皆有實益。（印光法師文鈔（正）復

周孟由昆弟書 節錄）

◎欲得佛法實益，須辦十分誠心。持經念佛之事雖同，心之誠有淺深泛切之不同，則其利益，便大相懸殊矣。世間事事，均須以誠而成，況持經念佛，欲以凡夫身，

了生脫死，超登佛國，不誠而能得乎。（印光法師文鈔（續）復海門理聽濤書七 節錄）

◎近人多一用功便有境界，此實多半是魔境。即令是聖境，若心地不明，理路不清，一生取著，便致誤事，不可不知。所言清齋，經中未說，彌勒示現居士身梁溥大士每行之，

亦非不可行。若勉強硬餓，則固不必行。若安然無損，自在如法，亦非不可。又今人只可按常行道修，不可特立異相，以杜好名顯異惑眾等弊。（印光法師文鈔（三）

答淨緣居士問 節錄）

◎接九月十三日手書，知已進關靜修，不勝欣慰。所言常有境界，當是未曾真實攝心，但只做場面行持之所致。使真實攝心，則內無妄念，專注於一句佛號中，必能消除業障，增長福慧，何至常有境界之苦。（印光法師文鈔（三）復諦醒法師書 節錄）

怨天尤人會障礙念佛超度冥陽

◎然須放開心懷，不可常存臨老得此子亡孫死之憾，加以常生怨天尤人之心。只可自怨自艾宿世少栽培，致今生得此結果。又須常生歡喜，我若不因彼等死亡，決

難發出世之心。此心不發，縱令死後仍生人中，決難永遠不造惡業。既造惡業，當墮三惡道，長劫在畜生餓鬼地獄中受諸苦楚。今因彼等之死，令我發出世之心，是天以彼等之死，以玉成我出世之善果，乃我宿世之善根發現處。安守本分，不生怨尤。與寡媳孫女同修淨業，以期同生西方。果能如是，不但已與媳孫女得生西方，而已亡之妻，與二子二孫一媳，當亦蒙此法益，亦得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切不可作愚癡無知之知見，常懷愁歎，以致雖念佛而此心反作障礙，致不能與佛相應，而誤己大事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龔宗元居士書三 節錄）

●閱汝書，可謂苦上加苦。須生感激心，切不可謂修持無功，而生退惰，及怨天尤也。怨人之心。當知汝之宿業應受大苦。由修持故，改重為輕。從今以後，事事利人，心心省己，則後來境遇，當可轉好矣。須知吾人宿世，業深滄海，罪高須彌。雖境不好，尚不至甚。回想幾多大富大貴者，家敗人亡。況我宿生無福，今尚不至凍餒。校彼苦相，尚勝萬倍。以勸人念佛求生西方，為自利利他之法。心果真誠，則業消福增，日漸康泰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兆鏞居士書 節錄）

不顧父母之神識墮落其罪大於殺父母

●須知世間所最重者是神識。即功成名立，究竟於親之神識，無所裨益。大禹，大聖人也，不救於鯀之神識，化為黃能^{音乃平聲 三足鼈也}，入於羽淵。思及此，則勸親念佛求生西方之心，油然而生矣，否則便是忤逆不孝。以不顧父母之神識墮落，其罪甚於殺親也。未聞佛法人，則無可如何，汝已皈依佛法，光固不得不按實與汝言也。祈以光言與汝父母看，或可易生信心耳。（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陳士牧居士書三 節錄）

●若能依佛法以修持，即可現身入聖賢之域，臨終登極樂之邦，是之謂德晉。然須發菩提心，隨機勸導，則於自修大有裨益。汝伯母，當常以淨土法門之利益修法告之，令勿學外道之法，及以念佛求來生福報，俾彼得以往生，實為大孝。須知了生死一事，非同小可。大禹大聖人也，尚不能令其父不為黃熊^{音乃，平聲，三足鼈也。亦有作能字者，然皆讀乃，}，緬想及此，吾人真有莫大之幸。（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寧德音居士書二 節錄）

須發自利利人之大菩提心念佛超度冥陽

◎念佛須善發心者，心為修持之主。心若與四宏誓願合，則念一句佛，行一善事，功德無量無邊，況身口意三業，恆以念佛利生為事乎哉。心若唯求自利，不願利人，所行之事雖多，而所得之功德甚少。況或再加以傾人害人之意，及自銜自矜之心。則所念之佛，所行之善，亦非全無功德。實屬百千萬億分中，僅得一分半分。而其惡念之過，亦復不少。故修行人，皆須善於發心，不止念佛人耳。（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馬契西居士書二 節錄）

◎作狂作聖，只在罔念克念而已。則從此以後，當兢兢自守，凡有不好的念頭一起，即便生大慚愧，猶如裸露於稠人廣眾之中，慚愧欲死。如此久久，則壞念頭自然不起矣。意業一淨，身口亦隨之而淨。三業清淨，念佛名號，其功德便廣大莫名矣。然三業未淨，尤當志誠念佛，以求其清淨。切不可錯會，謂三業不淨，念佛無功德也。（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陳鳳梧居士書 節錄）

◎須知從無量劫來，由貪瞋癡，造殺盜淫，所結怨業，無量無邊。當發自利利人之大菩提心，志誠念佛誦經，以期消滅。并以此功德，超度自己現生父母，歷代宗親。俾彼同皆消除惡業，增長善根，出此五濁之惡世，生彼七寶之淨邦。庶可不愧為人子孫，不愧為佛弟子矣。汝問何經最好，不知一切大乘經，均好，汝能一一受持否。既不能徧持，則即長持《金剛》、《心經》、《彌陀經》、《大悲咒》皆無不好。但須志誠恭敬，則功德大，否則或有功德，或有罪過。以心不虔誠，或致褻瀆故也。又須以念南無阿彌陀佛，為終日常修無間之功課。則以如來萬德洪名，薰自己之業識心。久之久之，自可心與佛合，心與道合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葉沚芬居士書二 節錄）

超度宿世怨家的要訣

◎既有宿業嬰惡疾，當喫素念佛，為宿世怨家作超度事。所言超度，亦不必請僧做佛事，但自己認真懇切至誠念佛，及念觀音耳。且勿謂只念一佛一菩薩，便可瘡病乎。須知念佛，為佛法中最圓頓直捷之法，其利益超過一切法門。但以心之誠不誠為差等，非法有或靈或不靈也。（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湘陰黃頌平居士書 節錄）

◎良由根本未立，何由枝節暢茂發達乎哉。喻如一人，小有才，亦小有修持，心中便覺得我很高明，很有修持。因此貢高我慢之心，招起宿世曾受怨害之怨家對頭，為其現身，入其心竅。弄得才不成才，修不成修。使此人謙恭孝順，由此修持之力，當能消滅夙業，增長善根，將來臨終，往生西方，得超凡入聖之真利益，校彼以貢高自誤，其利害何止天淵懸殊。此事汝固知，故以此為汝前途之鑑。（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周法利居士書三 節錄）

◎冀人謂己為真實修持，實則完全假做作。則便無實益可得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章道生居士書一 節錄）

◎世人有病，及有危險災難等，不知念佛修善，妄欲祈求鬼神，遂致殺害生命，業上加業，實為可憐。人生世間，凡有境緣，多由宿業。既有病苦，念佛修善，懺悔宿業，業消則病癒，彼鬼神自己尚在業海之中，何能令人消業。（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周孟由昆弟書 節錄）

◎人之宿生，何業不造。幸得聞佛法，當認真修持，庶可以消除宿業，超度怨家。

所有怨家，若難解結者，倘肯發菩提心，并誠心超度，則無不即解結矣。汝之念佛氣悶，非體弱之故，乃業障所使。汝但懇切志誠念，如念不來，則心常憶想。能念，則仍須用口念，不能念，則但心轉心憶，久久此業即消。以後凡居心行事，必須向厚道一邊做，厚則載福，薄則無福可得。（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金善生居士書 節錄）

◎現在殺劫瀰漫，人民塗炭，究其根源，仍是自作自受。何以故？世人貪口腹，以水陸空行之物，殺而圖悅口腹。殺業結久且大，則成殺劫。已過之業，只可志誠念南無阿彌陀佛，超度多生多劫所殺食之生命。從今戒殺吃素，以止殺業，且大衛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典蘊居士書 節錄）

◎所言異疾，殆宿世之怨業怨，世每誤作冤。冤，屈也。怨，讎也。。怨業病，勿禱，音到，言也。。世醫莫能施功，即神仙亦無從拯救。汝果能生大慚愧，改往修來。以志誠懇切心，稱念南無阿彌陀佛聖號。彼宿世怨業，初則由佛號而即速遠避，繼則仗佛力以脫苦超生，決定不至仍舊纏綿。然若心不至誠，及不生改往修來，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之心，則

自己之心，與鬼相鄰，與佛相反。縱稍念佛，亦難感格。乃己心不誠不正，非佛法之不靈不驗也。汝既發四弘誓願，修學六度，須先在自身及家庭做起。自身則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懲忿窒欲，克己復禮。見賢思齊，見不賢而內自省。家庭則盡義盡分，如孝父母，敬兄友弟。凡內而家人，外而鄉黨，皆以真誠相交，斷不可懷欺詐陵侮之念。又須憫世人之愚癡，多方勸諭。令勿殺害生命，以免未來互殺之苦。又令常念佛號，求生西方，則不至又生此苦娑婆世界，輪迴六道，了無出頭之日也。（印光法師文鈔（三）復某某居士書 節錄）

超度冥陽往生西方之要訣

◎日前接汝信，知汝承舅父之栽培，得有今日。寄洋五十圓，以期報母恩，舅父母恩，繼母恩，及度妹。此等極重要事，與靈巖寺當家信，署名云謹言，一屈字亦不肯寫。與光信云跪稟。汝若無此各重要事求人，又當寫何字。為人子，為受重恩之甥，作此寫，何不知世禮，一至於此，況佛法之禮乎。光為汝親，朝暮回向，

尚須禮佛。靈巖近百大眾，為念普佛，每堂各拜二十四拜。則汝之所求者輕，即諸師誠懇，亦難得殊勝感應。汝勿謂光求人恭敬，實愍汝無知，不易感三寶垂慈加被。當於佛前懇切懺悔，庶可汝母，汝舅，汝繼母，汝妹，蒙佛慈悲接引往生也。又汝過去祖宗，現在眷屬，各得三寶加被，離苦得樂。汝以光為師，此種事若不說，光便失為師之資格。汝若不以為然，則汝亦失為人子甥兄徒之資格。以後則作路人，不必又稱弟子矣。（印光法師文鈔（三）復嚴伯放居士書二 節錄）

◎欲薦親往生西方，當率家屬同念佛號，方是直截修持。《觀世音經》、《心經》，功德不可思議。然須以此功德，為親回向。念佛法門，乃畢生常修之法門，何於母逝後，反不以此為事？汝久客杭垣，何竟不知念佛能薦親往生西方乎？（印光法師

文鈔（三）復劉元仁居士書 節錄）

一切功德必須回向求佛力超度亡與存往生西方

◎彼等既肯皈依，當為略陳要義。餘令看《文鈔》耳。蓮英之孝思唯殷，誠可欽敬。

悟正謂不回向，亦能獲大益，此語欠妥。以凡夫無正念回向之力，則所修俱歸人天福報。不回向令久亡父母獲益超度，唯得道聖人則可。悟正之語，混凡聖為一概，不可依從。依之則勿道不得往生，即人天福報亦不穩妥。以無感不能仗佛力，但任己修持，比誠感者相去懸遠。至言視子女行願道力，以判往生，則尚有道理。然亦不可崖板執定，謂自己得上品上生，父母得下品。以子女之心願，父母之宿根，與現所發心，各有不同故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陳士牧居士書九 節錄）

◎念佛一事，所求皆得，為現在椿萱求福壽，為過去祖禰求超昇，均無不可。然須至誠之極，方有感應。若泛泛悠悠，則其利益，亦是泛泛悠悠。回向之文，宜於正回向後，自己依所求之意，作數句。但表其心，不必鋪排。汝既知淨土法門，尚宜與一切人說其利益，令彼修持，況生我之父母乎。為父母回向，固為至理，而不勸父母，自己修持，便失真實孝親之義。若父母天性與佛相反，當至誠代父母持念回向，消除宿業。久而久之，自會生信修持。誠之所至，金石為開，況父子天性相關，而有不能轉移之理乎。兒女等，當認真教以因果報應之理，及為人

之道，如父慈子孝兄弟恭等，各各自盡其分。汝果能依我所說，則生入聖賢之域，歿歸極樂之邦，乃決定無疑之事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馬宗道居士書 節錄）

◎在家居士功課，亦可照禪門朝暮功課做，亦可隨自意立。如早晚專念《彌陀經》、《往生咒》、念佛，或早則專念《大悲咒》、念佛。晚則念《彌陀經》、《往生咒》、念佛。或有持《金剛經》者，亦可。然無論誦何經，持何咒，皆須念佛若干聲回向，方合脩淨業之宗旨。（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周智茂居士書四 節錄）

◎念佛回向，不可偏廢。回向即信願之發於口者。然回向祇宜於夜課畢，及日中念佛誦經畢後行之。念佛當從朝至暮不間斷。其心中但具願生之念，即是常時回向。

（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永嘉某居士書四 節錄）

◎至於日用之中，所有一絲一毫之善，及誦經、禮拜、種種善根，皆悉以此功德，回向往生。如是則一切行門，皆為淨土助行。猶如聚眾塵而成地，聚眾流而成海，廣大淵深，其誰能窮。然須發菩提心，誓願度生。所有修持功德，普為四恩三有，法界眾生回向，則如火加油，如苗得雨。既與一切眾生深結法緣，速能成就自己

大乘勝行。若不知此義，則是凡夫二乘自利之見，雖修妙行，感果卑劣矣。（印光

法師文鈔（正） 與徐福賢女士書 節錄）

◎回向發願心 謂以己念佛功德，回向法界一切眾生，悉皆往生西方。

量狹小，功德亦狹小矣。譬如一燈，只一燈之明；若肯轉燃，則百千萬億無量無數燈，其明蓋不可喻矣，而本燈固無所損也。世人不知此義，故止知自私自利，

不願人得其益。（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章道生居士書一 節錄）

◎接手書，知日誦精勤，欣慰無似。所言黑影，非佛菩薩之影，亦非怨家對頭所現之影。以佛菩薩既現，必明了能見其面目等。怨家，當現其可畏之相。此影殆宿生有緣之孤魂，冀其仗念佛誦經之力，得以超生善道耳。當為伊於課誦回向後，又專為回向，令其消除惡業，增長善根，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則於彼有益，庶不負現影一番苦衷。

又凡修行人，要心有主宰。見好境界，不生歡喜，見不好境界，不生畏懼。能如是，則所見境界，皆作助道之緣，否則，皆作障道之緣。

又凡修行人，俱宜以至誠恭敬為本，以慈悲謙遜為懷。心之所存，身之所行，雖不能完全與佛相應，必須努力勉勵，以期其不違佛心佛行，則可謂真修行人，

真佛弟子矣。（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楊佛典居士書 節錄）

◎病與魔，皆由宿業所致，汝但能至誠懇切念佛，則病自痊癒，魔自遠離。倘汝心不至誠，或起邪淫等不正之念，則汝之心，全體墮於黑暗之中，故致魔鬼攪擾。汝宜於念佛畢回向時，為宿世一切怨家回向，令彼各沾汝念佛利益，超生善道。此外概不理會，彼作聲，也不理會作怕怖；不作聲，也不理會作歡喜。但至誠懇切念，自然業障消，而福慧俱皆增長矣。看經典切不可照今人讀書之毫不恭敬，必須如佛祖聖賢降臨一般，方有實益。汝果能如是，則心地正大光明，彼邪鬼神，便無地可安身矣。倘汝心先邪，則以邪招邪，何能令彼遠離不擾也。他心通，鬼神雖有，小而且近。若業盡情空，則猶如寶鏡當台，有形斯映。汝不至心念佛，而欲研究此之真相，不知此心，便成魔種。譬如寶鏡，無絲毫塵垢，自會照天照地。汝之心被塵垢封蔽深固，而欲得此，如塵封深厚之鏡，斷不能發光，或有發

者，乃妖光，非鏡光也。此事且置之度外，如墮水火，如救頭燃以念佛，則無業魔不消矣。（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某居士書 節錄）

◎汝右手有病，乃宿世殺害眾生之惡業所招。當志誠懇切念佛，為彼宿世怨家回向，令彼超生淨土。果能常念，業自消滅。業消則病好矣，何須鋸手。縱鋸手，亦不能消業。當依我說，認真念佛，再加念觀世音菩薩。決定不須一年，手可痊愈。

（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宗靈法師書 節錄）

◎唯有西方阿彌陀佛，乃我等一切眾生之大倚靠。從茲發感激心，發精進心，以自己所作之種種功德，及所念佛之功德，同皆回向往生西方。（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

德暢居士書 節錄）

念佛利益亡者的真實見證

◎是知肯念佛固好，不肯念，為彼說，彼聽得佛號，亦稱善根。聽久亦有大功德。無錫近來念佛者甚多。一人會做素菜，凡打佛七，皆叫他做菜。彼日日聽念佛聲，

後其子將死，即曰：我要死了，然不能到好處去，你把你的佛與我，我就到好處去了。其父云：我不念佛，那有佛。其子曰：你佛多的狠。你只要說一聲，我就好去了。其人曰：那隨你要多少，拏多少，其子即死。自謂素不念佛，何以有佛。明白人謂：汝做菜時所住之屋，近念佛處，日日常聽大家念佛，故亦有大功德。此係無心聽者，若留心聽，功德更大。念經則無有重文，不能句句聽得明白。即留心聽，亦難清楚，況無心乎。可知念佛之功德殊勝。（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張覺明

居士書九 節錄）

佛力法力眾生心力不可思議之見證

◎手書備悉。孫君之病，令念南無觀世音菩薩。向太平寺德森法師，討大悲米沖服。果至誠，必可即愈。

吳澤南之母將終，往太平寺請僧助念，德師贈大悲米。至家則舌彊不能說話。急沖水，向舌點之，則會說話。隨眾念佛，臨去大聲念三聲，遂逝。此米乃以《大

悲咒》加持上萬徧者。(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邵慧圓居士書五 節錄)

◎神識不清，喫大悲水後，神識便清。可知佛力不可思議，法力不可思議，眾生心力亦不可思議。即汝等誠心。吳澤南之母臨終，舌硬不動。澤南以大悲水點於舌上，頃刻舌軟而能念佛。一向聲極小，此時連念三大聲佛而去。汝父臨終之象，果非虛飾，決定往生。平常人死，熱氣一無，身體便硬；念佛人數日不硬，乃是常事。(印光

法師文鈔(三) 復開生寧生昆季書二 節錄)

十五、拜佛的功德利益與要訣

禮佛一拜，獲十種功德

◎《業報差別經》云：禮佛一拜，從其膝下至金剛際，一塵一轉輪王位。獲十種功德：(一)者得妙色身。(二)出言人信。(三)處眾無畏。(四)諸佛護念。(五)具大威儀。(六)眾人親附。(七)諸天愛敬。(八)具大福報。(九)命終往生。(十)速證涅槃。(萬善同歸集 節錄)

禮敬諸佛

◎禮佛之法，當須隨所禮之佛，至心憶念。此佛真身，猶如虛空，應物見形。如水中月，分明了了。如對目前，受我禮拜。於一一佛，皆如是用心。以名召體而禮之，不得散亂。又須自知身心空寂，無有禮相。障緣影見，法界一一，佛前悉有。此身頭面體敬。(大方廣佛華嚴經海印道場十重行願常遍禮懺儀卷第一 節錄)

◎故彼經云。一切法無生，一切法無滅。若能如是解，諸佛常現前。故彼經結禮佛

云。虛空界盡，眾生界盡，眾生業盡，眾生煩惱盡，我禮乃盡。以虛空界眾生界等不可盡故，我此禮敬無有窮盡。念念相續無有間斷，身語意業無有疲厭。供養稱讚。十種行願一一如此。結之即知若不以普賢觀行之力，如何得念念不斷耶？智者審思此文。無以生滅之心取相之禮，而為禮讚供養等也。（大方廣佛華嚴經海印

道場十重行願常遍禮懺儀卷第一 節錄）

念佛拜佛之要訣

◎禮佛菩薩，心中默念，啓口稱念，均可。《心經》，於《彌陀經》前後念，亦可。以經初念蓮池海會佛菩薩三稱之故，當於《彌陀經》、《往生咒》念完，再念《心經》。（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寧德晉居士書 節錄）

◎汝既發心閉關，當懇切至誠禮拜持誦，以求三寶加被，令其業消智朗，障盡福崇。凡屬不思議境界，但當仰信佛言，勿妄測度。果能懇切至極，自可悉皆明了，亦不須問人也。若不在懇切至誠禮拜持誦上致力，終日取非凡夫所能測之境界而妄

測之，則與幻人法師同一覆轍，欲不受謗佛謗法謗僧之罪報，何可得乎。祈慧察是幸。（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盛機師 節錄）

◎持呪以不知義理，但止至誠懇切持去。竭誠之極，自能業消智朗，障盡福崇。其利益有非思議所能及者。禮佛儀式，極忙之人，不便特立。但至誠懇切，口稱佛號，身禮佛足，必致其如在之誠則可矣。世當劫濁，互相戕賊，不有護身符子，斷難永無禍害。所謂護身符子，亦只至誠禮念阿彌陀佛而已。而觀音大士，悲願洪深，尋聲救苦，隨感即應。宜于朝暮禮念佛外，加以禮念大士。則冥冥之中，必蒙加被，自可轉禍為福，遇難成祥，而不自知也。（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張雲雷居士書二 節錄）

◎楊氏拜佛，佛像起立答拜。此乃宿惡業力，怨家債主，幻現此境。企其生大歡喜，謂為得道。則便著魔發狂，破壞前功，以報其怨。幸其功德力深，未受其損，卒得正念往生。子才與彼祖母等，認為實然，可不哀哉。佛為三界大師，等覺菩薩禮拜，亦不阻止，況答楊氏乎。正眼未開，不識魔境。子才尚如是，況其他哉。

（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一 節錄）

◎所言禮拜種種震動，及黑暗中精光流露，皆提神過度所致。以後禮誦，但志誠懇切而已，不必過為提神。宜心常向下想，或想在蓮華座上坐。而只想所坐蓮華，絕不計及自己之身在蓮華上。久之此種虛浮習氣，消滅無有。以此種現相，多半屬躁妄所致，尚未用工，即欲成就。不知好歹者認做工夫，則著魔發狂矣。然好境界亦不生喜，惡境界亦不生怖。怖則邪必乘之，喜則必先失正。汝乃輕狂小子，今日故有此相。合目亦是致病之本，以後但不他視，切勿合目。（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楊慎予居士書 節錄）

◎年齡衰老，不能夜分即起，可否儘一日之長，盡心竭力以用功。至須誠敬之處，心不可見，多拜以表之，《十大願王》禮敬為第一，其利益何如。

答：年老體健，多拜固好，否則但一切時一切處，常存敬畏，亦即意業禮敬。（印

光法師文鈔（三） 答俞大錫居士問 節錄）

◎《觀經》三福三心，素所謹守，惟稍縱即逝，未免有不實踐處，每自怨自艾，所

以常念《懺悔文》，究竟其罪愆可否消除。

答：罪愆消除，不可僥倖說。若罪愆淨盡，非圓成佛道不可。吾人之消除多少，

惟其誠之淺深上見之。（印光法師文鈔（三） 答俞大錫居士問 節錄）

拜佛消業障又能超度亡者

◎拜萬佛很好，假若這世無法超出三界，下輩子還知道要修行，且禮佛消業障，又能超渡往生者。（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廣公開示錄 節錄）

◎既然知道進佛門，聽了佛法，便當多念佛、拜佛、布施，將來才有個好去處。學佛人念佛，便是要在紛紛擾擾的六根塵中，尋出一條超越生死輪迴的路。佛念得越多，善根增加，正念增長，才不會隨妄念業障流轉，才有辦法了生死。（廣公上

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對任何事都能放得下，放下即功夫。平常即對任何事無掛礙，免得臨命終時念頭一起，就要繼續輪迴了。（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行住坐臥當不離佛。像印光大師，弘一大師這麼有修行的人都還要念佛，更何況我們凡夫，當把念佛視為第一要務。（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綜合開示 節錄）

◎出了家要多念佛，不一定要坐禪，功夫不到易著魔。（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我們向諸佛菩薩及歷代祖師學習，好好勇猛精進。（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綜合開示 節錄）

◎佛法大海，信為能入，智為能度。若信心而乏智慧，未有不泣岐兩端者。佛言：末世鬪諍堅固，億億人學道，罕有一人證果。惟依念佛求生淨土，可以橫超苦輪。……若深信念佛禮拜是佛祖真因，確乎不被時流所轉，便是大智慧光明，超登淨土，永無泣岐之患矣。（蕩益大師法語 示郭善友 節錄）

拜佛舍利，每日定課三千，超度慈親的虛雲老和尚

◎予以生而無母，未見慈容，僅於在家時睹真儀耳。每思之，輒覺心痛。夙願往阿育王寺，禮舍利，燃指供佛，超度慈親。遂往寧波，時幻人法師及寄禪和尚（八

指頭陀）等維護天童，海岸和尚修《育王山志》，俱邀予助。予以有願而來也，悉婉謝之。

拜舍利。每日從三板起，至晚間開大靜。除殿堂外，不用蒲團，展大具。每日定三千拜。忽一夜在禪坐中，似夢非夢，見空中金龍一條，飛落舍利殿前天池內，長數丈，金光晃耀。予騎上龍脊，即騰空至一處，山水秀麗，花木清幽，樓閣宮殿，莊嚴奇妙。見母在樓閣上瞻眺，予即大叫「母親請你騎上龍來到西方去。」龍即下降，夢即驚醒，覺得身心清爽，境界瞭然。平生夢母，祇此一次。

從此每有人睹舍利，皆參加。眾說非一。予觀多次，初見大如綠豆，紫黑色。至十月半兩藏拜完，再看，大亦如前，已變為赤珠有光。再拜，急於求驗，偏身痠痛，看舍利大逾黃豆，色黃白各半。至此確信舍利之因根境而示現也。急於求驗，增加禮拜。至十一月初，大病頓發，全不能拜。病近沈重，進如意寮，服藥罔效，臥不能坐。此時，承顯親首座，宗亮監院，與廬姑娘等，多方施救。費財費力，終不見效，眾皆以為世緣盡矣。予亦聽之。第以燃指不成，心生焦慮。

至十六日有八人入寮視予，皆為燃指來者，以為予病尚不重而求伴也。予聞之，知明日為燃指期，堅請參加。首座等皆不贊許，恐危險。予不覺淚如泉湧，曰：「生死誰能免者。我欲報母恩，發願燃指。倘因病中止，生亦何益？願以死為休矣。」宗亮監院，時年祇二十一歲聞之，亦流淚曰：「你不要煩惱，我助你成就。明日齋歸我請，我先為你布置。」予合掌謝之。

十七早。宗亮請他師弟宗信幫燃。數人輪流扶上大殿禮佛，經種種儀節禮誦。及大眾念《懺悔文》，予一心念佛，超度慈母。初尚覺痛苦，繼而心漸清定，終而智覺朗然。念至『法界藏身阿彌陀佛。』予全身八萬四千毛孔，一齊豎起。指已燃畢，予自起立禮佛，不用人扶。此時不知自己之有病也。於是步行酬謝大眾，回寮，咸歎希有。即日遷出如意寮。翌日入鹽水泡一天，亦未流血。不數日，膚肉完復，漸漸恢復禮拜，留住阿育王寺過年。（虛雲老和尚年譜 節錄）

日課千拜念佛自在往生西方紀實

◎宋王日休，龍舒人，端靜簡潔，博極經史。一旦捐之，曰：「是皆業習非究竟法，吾其為西方之歸。」自是精進念佛，年六十，布衣蔬食，日課千拜，夜分乃寢。作《淨土文》勸世。將卒三日前，徧別親識，有不復相見之語。至期，讀書罷，如常禮念，忽厲聲稱阿彌陀，唱言：「佛來迎我。」屹然立化，如植木矣。邦人有夢，二青衣引公西行者，自是家家供事云。

贊曰：龍舒勸修西方，最為淚切懇到，非徒言之，亦允蹈之。至於臨終之際，殊勝奇特，照耀千古。嗚呼！豈非淨土聖賢，人塵垂手者耶！（往生集 雲棲沙門株

宏輯 節錄）

十六、欲得世道太平，必須大家戒殺護生吃素念佛 佛印禪師戒殺文

◎鱗甲羽毛諸品類，眾生與佛心無二。只為當初錯用心，致使今生頭角異。水中游，林裏戲，何忍將來充日計。須臾活捉在砧床，口不能言眼還覷。或搥搯，或刀刺，牽入鑊湯深可畏。推毛捋羽刮皮鱗，剖脊剜心猶吐氣。美君喉，誇好味，勸子勸妻同噉嗜。只如恣性縱無明，不懼陰司毫髮記。命纔終，冤業至，面對閻王爭敢諱。從頭一一報無差，爐炭鑊湯何處避。勸賢豪，須戒忌，莫把眾生當容易。貪他一鬻鬻還他，古聖留言終不偽。戒殺念佛兼放生，決到西方上品會。（歸元直指

集節錄）

蓮池大師戒殺文

◎世人食肉，咸謂理所應然。乃恣意殺生，廣積冤業。相習成俗，不自覺知。昔人有言，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者是也。計其迷執，略有七條，開列如左，餘可例推云。

凡有知者必同體。人之食肉大是怪事，然不以為怪者，良繇家世襲而為常，鄰里比而成俗。習行既久，不覺其非，反以為是，又奚怪乎。今有殺人而食者，人必大駭而亟誅之。何也？不習行故也。使殺人無禁，行之數年，以人肉而供庖廚者遍於天下矣。故曰舉世習行而不覺其非，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者是也。

▲註：前段文內「繇」字，同「由」。

一曰生日不宜殺生

哀哀父母，生我劬勞。己身始誕之辰乃父母垂亡之日也，是日也。正宜戒殺持齋，廣行善事，庶使先亡考妣，早獲超昇。見在椿萱增延福壽，何得頓忘母難。殺害生靈，上貽累於親，下不利於己。此舉世習行而不覺其非，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者一也。

唐太宗萬乘之主，生日尚不為樂。田舍翁多收十斛粟，乃賀客盈門，歡宴累日，不知其可也。今世有生日飯僧誦經，修諸善事者，其賢乎哉。

一曰生子不宜殺生

凡人無子則悲，有子則喜，不思一切禽畜亦各愛其子。慶我子生，令他子死，於心安乎？夫嬰孩始生，不為積福，而反殺生造業，亦太愚矣。此舉世習行而不覺其非，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者二也。

一獵人暮夜大醉，視其幼子為獐，礮刃將殺之。妻泣諫不聽，竟剖其腹，出其腸，已而安寢。天明，呼其子與入市鬻獐肉。妻哭曰：昨汝所殺者子也。其人舉身自擲，五內崩裂。噫！人畜雖殊，愛子之心一也，安可殺歟。

三曰祭先不宜殺生

亡者忌辰，及春秋祭掃，俱當戒殺以資冥福。殺生以祭，徒增業耳。夫八珍

羅於前，安能起九泉之遺骨而使之食乎。無益而有害，智者不為矣。此舉世習行而不覺其非，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者三也。

或曰梁武帝以麵為犧牲，世譏其使祖宗不血食。噫！血食未必珍，蔬食未必惡。為人子者，貴乎慎修其身，而不覆先宗祀斯善矣，奚取於祀之必用血也。禴祭勝於殺牛，易垂明訓，牲養猶為不孝，聖有嘉謨，奚取於祀之必用血也。

四曰婚禮不宜殺生

世間婚禮，自問名納采以至成婚，殺生不知其幾。夫婚者生人之始也。生之始而行殺，理既逆矣。又婚禮吉禮也，吉日而用凶事，不亦慘乎。此舉世習行而不覺其非，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者四也。

凡人結婚，必祝願夫妻偕老。爾願偕老，禽獸願先亡乎？嫁女之家，三日不息燭，思相離也。爾以相離為苦，禽獸以相離為樂乎？信乎婚之不宜殺矣。

五曰宴客不宜殺生

良辰美景，賢主佳賓。蔬食菜羹，不妨清致。何須廣殺生命，窮極肥甘。笙歌饜飫於杯盤，宰割冤號於砧几。嗟乎！有人心者能不悲乎？此舉世習行而不覺其非，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者五也。

若知盤中之物從砧几冤號中來，則以彼極苦，為我極歡。雖食，食且不下咽矣。可不悲乎？

六曰祈禳不宜殺生

世人有疾，殺牲祀神以祈福祐。不思己之祀神，欲免死而求生也。殺他命而延我命，逆天悖理，莫甚於此矣。夫正直者為神，神其有私乎？命不可延，而殺業具在。種種淫祀，亦復類是。此舉世習行而不覺其非，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者六也。

《藥師經》云：殺種種眾生，解奏神明，呼諸魍魎，請乞福祐，欲冀延年，終不可得。所謂命不可延，殺業具在也。種種淫祀，如殺生求子，殺生求財，殺生求官等，及其得子得財得官，皆本人分定，非鬼神所為也。偶爾滿願，遽謂有靈。信之彌堅，行之愈篤。邪見熾然，莫可救療。悲夫！

七曰營生不宜殺生

世人為衣食故，或畋獵、或漁捕。或屠宰牛羊豬犬等，以資生計。而我觀不作此業者亦衣亦食，未必其凍餒而死也。殺生營生，神理所殛。以殺昌裕，百無一人。種地獄之深因，受來生之惡報，莫斯為甚矣。何苦而不別求生計乎？此舉世習行而不覺其非，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者七也。

親見屠羊者垂死而口作羊鳴，賣鱔者將亡而頭如鱔嚙。此二事近在鄰居，即非傳說。我勸世人，若無生計，寧丐食耳。造殺而生，不如忍饑而死也。吁！可不戒哉。

如上所列，甚拂常情。達人覽之，必以為確論。儻能全戒，善莫加焉。其或不然，量力除滅。或去四五，或禁二三。除一事則消一業，減一殺則杜一冤。若未能斷絕腥羶，且先應市買見物。不加親殺，亦免大愆。積養慈心，漸入佳境。得斯文者，更望展轉流通遞相勸化。能勸一人不殺，如救百萬生靈。勸至十人百人，以及千萬億眾，陰功浩大，善果無窮。但肯信行，決不相賺。

每年寫十二月分，黏貼屋壁。一月不殺，則於月下書不殺二字。一月不殺，下善也。一年不殺，中善也。一生不殺，上善也。世代不殺，善之又善者也。願人人戒殺，戶戶持齋。則諸佛生歡，萬神加護。干戈繇是永息，刑罰可以無施。地獄為之頓空，苦海因而長別矣。（雲棲法彙 節錄）

佛言食肉得無量罪，食肉者非佛弟子

◎佛告大慧：「夫食肉者，有無量過，諸菩薩摩訶薩修大慈悲不得食肉。食與不食功德、罪過我說少分，汝今諦聽。大慧！我觀眾生從無始來食肉習故，貪著肉味

更相殺害，遠離賢聖，受生死苦。捨肉味者聞正法味，於菩薩地如實修行速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復令眾生入於聲聞、辟支佛地止息之處，息已令入如來之地。大慧！如是等利，慈心為本，食肉之人斷大慈種，云何當得如是大利？是故，大慧！我觀眾生輪迴六道，同在生死，共相生育，遞為父母、兄弟、姊妹，若男、若女中表內外六親眷屬。或生餘道，善道、惡道常為眷屬。以是因緣，我觀眾生更相噉肉，無非親者。由貪肉味遞互相噉，常生害心，增長苦業，流轉生死，不得出離。」（入楞伽經卷第八 節錄）

◎若佛子，故食肉，一切肉不得食。夫食肉者，斷大慈悲佛性種子。一切眾生，見而捨去。是故一切菩薩，不得食一切眾生肉，食肉得無量罪。若故食者，犯輕垢罪。（梵網經直解卷二 節錄）

◎善男子！我出於世，為大眾說食眾生肉，無有是處。若食肉者，無有慈悲。無慈悲者，非我弟子，我非彼師。（示所犯者瑜伽法鏡經 節錄）

◎大慧！若一切人不食肉者，亦無有人殺害眾生。由人食肉，若無可食，處處求買，

為財利者殺以販賣，為買者殺，是故買者與殺無異。是故食肉能障聖道。（入楞伽

經卷第八 節錄）

◎一切眾生從本已來，展轉因緣，常為六親，以親想故，不應食肉。（楞伽阿跋多羅寶

經卷第四 節錄）

◎又諸世界六道眾生，其心不殺，則不隨其生死相續。汝修三昧，本出塵勞，殺心不除，塵不可出。縱有多智，禪定現前，如不斷殺，必落神道。上品之人，為大力鬼。中品則為飛行夜叉諸鬼帥等。下品當為地行羅刹。彼諸鬼神亦有徒眾，各各自謂成無上道。我滅度後末法之中，多此鬼神熾盛世間，自言：食肉得菩提路。

阿難！我令比丘食五淨肉，此肉皆我神力化生，本無命根。汝婆羅門，地多蒸濕，加以砂石，草菜不生，我以大悲神力所加，因大慈悲假名為肉，汝得其味。奈何如來滅度之後，食眾生肉，名為釋子。汝等當知！是食肉人，縱得心開，似三摩地，皆大羅刹，報終必沈生死苦海，非佛弟子。（大佛頂首楞嚴經卷六 節錄）

◎諸餘罪中，殺罪最重；諸功德中，不殺第一。（大智度論 節錄）

◎千百年來碗裡羹，怨聲如海恨難平。欲知世上刀兵劫，但聽屠門夜半聲。（愿雲禪

師戒殺詩 節錄）

戒殺吃素恭敬念佛功德利益大

◎喫素不難，難於不肯舍貪口腹之心。若不貪口腹，有何喫素之不便乎。雖喫華素，不喫素日，亦須少喫。以一切物類，皆是貪生怕死，皆知疼痛苦楚。但以口不能言，故為人作食料。倘其能言，其臨殺之悲哀怨恨，尚忍聞之乎。思及此，則肉自不便下咽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崔益榮居士書二 節錄）

◎拜經念佛，當以恭敬至誠為本。恭敬大，則功德利益大。恭敬小，則功德利益小。若不恭敬，但做道場，則是自欺。欲欺人尚不能，況欺佛菩薩乎。祈真實恭敬行去，其利益莫大焉。（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崔益榮居士書二 節錄）

阻人戒殺吃素放生即是大惡人

◎戒律之不傷一草，則不許喫菜。以喫菜為殺生，此種話，皆是阻人喫素，勸人喫肉之矯妄話。何不曰：我亦肉也，請先吃我。此話縱殺彼身，亦不肯說。則以喫菜為殺生，與喫肉相同之邪說，不攻自破矣。人生世間，誰能不呼吸。以呼吸傷微生蟲為食肉殺生，而勸人日殺大生而食肉。此種邪說，與愚人見人以糞肥地，則五穀顆粒飽滿，菜蔬嫩肥鮮香。謂糞為至美之物，當專食此物，更加美妙不異矣。此種不按道理之邪說，世人多據之以破人素食，獎人殺生。昔年有以此問者，我為一喻以復之。吾人生天地間，誰能不呼吸。因呼吸而傷微生蟲，謂喫素為不合理者，小人阻人為善之惡劣心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溫光熹居士書二節錄）

◎小智不知大理，妄以己之愚見，阻人戒殺放生之善。後來做了物類，決定不能遇放生救命之人。此時之苦，皆今日之邪智所培植也。（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馮不疚居士書節錄）

祭祖用素

◎食肉一事，大是怪事，但以習行既久，不知其非，反以為禮。故祭天地，祭祖宗，奉父母，待賓客，皆以肉為表示誠孝恭敬之物。世間聖人，不說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事理，亦隨順俗情而行，又復諄諄於仁民愛物之道。推聖人愛物之仁，可知以肉表誠孝恭敬之非義也。夫表我誠孝恭敬，當以極慈祥清淨之物方可。何可以豬、羊、雞、鴨、魚、蝦等極穢汙之物，又復活活殺死。此等諸物死時，其慘痛怨恨，難以言宣。有仁心者，何忍以殺彼諸物，表我誠敬乎。試思此之誠敬，為順理之誠敬乎，抑悖德之誠敬乎。仁人祭祖，尚求仁者之粟，今求屠劊之肉，是焉得為誠敬乎。由是言之，殺生以祭天地，是逆天地好生之德，天神地祇，豈以此諸穢物為香潔，而歆饗之乎。蓋祭者，欲藉此以食其祭品耳。至於祭祖宗，奉父母，待賓客，當思有益於祖宗、父母、賓客，方為合理。今以極慘酷之殺業，為我致誠敬之表示，令祖宗、父母、賓客，同膺殺禍，此之誠敬，是禍害，非誠敬也。而況一切眾生，皆是過去父母，未來諸佛，不加救濟，反為表我之誠而加殺害乎。

《梵網經》云：若佛子，以慈心故，行放生業。一切男子是我父，一切女人是我母，我生生無不從之受生。故六道眾生，皆是我父母。而殺而食者，即殺我父母。《楞嚴經》云：以人食羊，羊死為人，人死為羊，死死生生，互來相噉，惡業俱生，窮未來際。汝負我命，我還汝債，以是因緣，經百千劫，常在生死。《入楞伽經》〈斷食肉品〉云：一切眾生，從無始來，在生死中，輪迴不息，靡不曾作父母、兄弟，男女、眷屬，乃至朋友、親愛、侍使，易生而受鳥獸等身，云何於中殺之而食。世人只知現世，不知過去未來，故殺彼之身，充我之腹，以為理所應當。若知其生生世世，互相酬償，及我與此諸物類，互為父母、兄弟、眷屬，互生。互為怨家對頭，互殺。勿道不敢自食，即祭天地、祖宗、奉父母，待賓客，亦不敢用肉。以肉乃精血所成之物，謂天地神祇饗此，何異誣人食汗。祭祖、奉親、待客，何異殺過去祖宗、父母、賓客，奉現在祖宗、父母、賓客，又令祖宗、父母、賓客，永劫常受殺報乎。且勿謂人畜輪迴，渺茫難稽，史鑑所載，多難勝數。即就近見聞，亦復不少。固當深信，勿造殺業，以既造殺業，必

受殺報。經云：菩薩畏因，眾生畏果。畏因，則不造殺因，自無殺報。畏果，則徒勞畏懼，了無所益。

餘姚周善昌，自歸依後，不食葷腥。以明年值辦二十九世祖柳庵公祭，向之祭品，均有定例，不許改革。彼預與其族叔祖楚璠公，議其辦法。璠公，乃明理通人，極為贊成。遂於冬至日，聚合族通過，從明年起，以後祭祖，概用素品，不用葷腥，大家通皆允許，永為定例。祈余為序，使後世子孫，及見聞之人，各行真孝，因略說其所以云。（印光法師文鈔（續） 祭祖用素序 節錄）

勸世人莫妄學與妄毀

◎道濟禪師，乃大神通聖人，欲令一切人生正信心，故常顯不思議事。其飲酒食肉者，乃遮掩其聖人之德，欲令愚人見其顛狂不法，因之不甚相信，否則彼便不能在世間住矣。凡佛菩薩現身，若示同凡夫，唯以道德教化人，絕不顯神通。若顯神通，便不能在世間住。唯現作顛狂者，顯則無妨，非曰修行人皆宜飲酒食肉也。

世間善人，尚不飲酒食肉，況為佛弟子。要教化眾生，而自己尚不依教奉行，則不但不能令人人生信，反令人退失信心，故飲酒食肉不可學。彼吃了死的，會吐出的。你吃了死的，尚不能吐出原樣的肉，何可學彼吃肉。彼喝了酒，能替佛裝金，能將無數大木，從井裡運來。汝喝了酒，把井水也運不出來，何可學他。《濟公傳》有幾種，唯《醉菩提》最好。近有流通者，云有八本，多後人敷衍之文。《醉菩提》之若文若義均好，所敘之事，乃當日實事。世人不知所以然，不是妄學，便是妄毀。妄學則決定要墮地獄，妄毀則是以凡夫之知見，測度神通聖人，亦屬罪過，比之學者，尚輕之多多矣。見其不可思議處，當生敬信。見其飲酒食肉處，絕不肯學，則得益不受損矣。祈洞察是幸。（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龐契貞居士書節錄）

◎又有一類人說，我之食牛羊雞鴨等肉，為欲度脫彼等耳。此說不但顯教無之，即密教亦無之。若果有濟顛之神通，未為不可。不然，邪說誤人，自取罪過，極無廉無恥之輩，乃敢作是說耳。學佛者，須明白自己之身分力量，不可妄自誇大，

至囑至囑。梁時，蜀青城山，有僧名道香，具大神力，祕而不露。該山年有例會，屆時眾皆大吃大喝，殺生無算，道香屢勸不聽。是年，乃於山門掘一大坑，謂眾曰：汝等既得飽食，幸分我一杯羹，何如。眾應之，於是亦大醉飽，令人扶至坑前大吐。所食之飛者飛去，走者走去，魚蝦水族，吐滿一坑。眾大驚畏服，遂永戒殺。道香旋因聞誌公之語，當即化去。有蜀人，在京謁誌公。誌公問，何處人。曰，四川。誌公去之。其人回到青城山，對香述誌公語。香聞此語，即便化去。須知世之安分守己者，一旦顯示神通，當即去世示寂，以免又增煩惱耳，否則須如濟公之瘋顛無狀，令人疑信不決，方可。（印光法師文鈔

（三） 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節錄）

◎醫業最易勸化人。凡有病者，無有不願速好。為彼說其喫素念佛，消除宿業，增長善根，彼自肯信。信而能念，則病當速愈。且勿以學西醫，總教人喫肉，謂滋養料富。此種人來生皆要做人之食料矣。反說道理，害人自害，汝肯以此存心，醫道當必大行。（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淨善居士書一 節錄）

◎雞卵之食否，聚訟已久。然明理之人，決不以食為是。好食者，巧為辯論，實則

自彰其愚。何以故，有謂有雄之卵，有生不可食。無雄之卵，不會生雛可食。若如所說，則活物不可食，死物即可食，有是理乎？此種邪見，聰明人多會起，不知皆是為口腹而銜己智，致明理之人所憐憫也。晉支道林博學善辯，與其師論雞卵之可食否。彼以善辯，其師不能屈。其師沒後，現形於前，手持雞卵，擲地雛出。道林慚謝，師與卵雛俱滅。此晉時所決斷者。（印光法師文鈔（三）復真淨居士書節錄）

◎食肉一事，關係治亂昇沈。欲了生死出輪迴者，當凜凜於此事，庶有希望。密宗法門不可思議，而今之傳者學者，多失其宗。以持咒三密之功，消除煩惱，則為正義。而傳之者，以神通吸動人。學之者，無一不以得神通為事。則是尚未能扶壁而行，而欲騰空遠遊，何可得乎。西藏蒙古喇嘛皆喫肉，以其無什米糧，尚有可原。今之學密宗者，多開葷喫肉，反大嘉美其事，謂為喫了就度脫了，則成魔說矣。喇嘛做大佛事，尚須喫素，可知平常喫肉，固非正義。（印光法師文鈔（三）復

石金華居士書 節錄）

◎又汝何以不發心喫素。汝試將汝身上肉，割到喫，能喫否。自己的肉不能喫，何得日日殺的喫。一切生靈，即不是汝殺，乃以錢令人殺，殺業是一樣的。況汝要生西方。佛以慈悲為本，汝既喫肉，即無慈悲之心。此語乃為汝真實修行者說。若泛泛悠悠之人，雖不喫素，亦可念佛。非喫葷者，就念不得佛，不可不知。餘不暇敘，但熟看《文鈔》，羣疑皆釋。（印光法師文鈔（三）復陳蓮英居士書 節錄）

◎凡學佛之人，更有應注意之事，即切戒食葷，因食葷能增殺機。人與一切動物，生於天地之間，心性原是相等，但以惡業因緣，致形體大相殊異耳。若今世汝喫他，來世他喫汝，怨怨相報，則世世殺機無已時矣。若能人人茹素，則可培養其慈悲心，而免殺機，否則縱能念佛，而尚圖口腹之樂，大食葷腥，亦未能得學佛之真利益也。（印光法師文鈔（三）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節錄）

◎汝但至心念佛，為彼屠者及所屠之物作超脫計，則有大利益。若區區然以一文登於各佛報，究有幾多人看。汝妻與妹定要用肉待客，此二人一死，定規要變豬羊鷄鴨魚蝦。若不變此種被人殺而食之東西，則天地亦當易位，日月亦當東行。何

以故，以如是因感如是果故。祈以恍此語令彼看，或尚有可救，否則當常常作人待客之最好食料，不知他心滿意足，或痛苦望救而萬無可救之機緣耳。世之素食者多強健，肉食者多疾病。以肉食濁惡，易生欲心。素食清淨，欲心輕微。愚人不明理，以肉食養人，係欲自他來生後世皆變畜生耳，可不哀哉。（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永嘉周群錚居士書 節錄）

放生須有的正確認知

◎本法會原為護國息災，若推究災之來因，多由殺生而起。欲止殺業，須從戒殺喫素護惜物命，及買放物命而起。大家各須發心，護惜物命。「欲知世上刀兵劫，但聽屠門半夜聲。」此語當奉為箴銘，力加警惕。蓋放生之意義，即是使大家發心護生。自己放生，當然不再殺生，即己不放生，看到他人放生，抑又何忍殺生。如人人能護惜生物，不加殘害，則殺劫可消，而國運可轉矣。但世人，尚有一面出資放生，一面仍照常殺生喫肉，如此，雖有放生之小功德，何能敵殺生之大罪

過乎。現本會定於圓滿日舉行放生，願諸位發心捐助，自利利物，功德不可思議。

（印光法師文鈔（三） 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節錄）

消災要訣

◎現世之災難頻生，由於人多不務實際，徒事虛名，好名而惡實，違背自己本心之所致也。若能迴光反照，發揮原有佛性，不自欺欺人，明禮義，知廉恥，則根本既立，無悖理亂德之行，災患自息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節錄）

◎安徽沈翊仙居士，向不知佛。丙寅春，金陵起金光明法會，遂入會隨喜。讀《金光明最勝王經》，覺義理精妙，願常受持。因請一部，日誦一卷，十日一周，周而復始。夏閒從軍贛地，軍事紛繁，不能誦經，但默念阿彌陀佛，及觀世音菩薩聖號而已。八月贛戰失利，全軍覆沒，唯彼一人，得全身命。方知佛慈廣大，感應無差。（印光法師文鈔（正） 沈翊仙居士脫難記 節錄）

◎民八九年，一軍士楊某，人極忠厚好善。在陝鎮嵩軍中，作營官，喫長素，能背

誦《金剛經》，日念數徧，在軍十年，打仗四百餘次，通身大小未帶一傷。（印光

法師文鈔（續） 復姚維一書 節錄）

◎今之天災人禍，相繼降作，了無止息者，蓋因一切眾生，同分惡業之所感耳。惡業之中，唯殺最多，唯殺最慘。欲得世道太平，人民安樂，必須大家戒殺護生，喫素念佛，方為根本解決之論。（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沈授人居士書 節錄）

◎經云：菩薩畏因，眾生畏果。菩薩恐遭惡果，預先斷除惡因。由是罪障消滅，功德圓滿，直至成佛而後已。眾生常作惡因，欲免惡果，譬如當日避影，徒勞奔馳。每見無知愚人，稍作微善，即望大福。一遇逆境，便謂作善獲殃，無有因果，從茲退悔初心，反謗佛法。豈知報通三世，轉變由心之奧旨乎。

報通三世者，現生作善作惡，現生獲福獲殃，謂之現報。今生作善作惡，來生獲福獲殃，謂之生報。今生作善作惡，第三生，或第四生，或千百千萬生，或至無量無邊劫後，方受福受殃者，謂之後報。後報則遲早不定。凡所作業，決無不報者。轉變由心者，譬如有人所作惡業，當永墮地獄，長劫受苦。其人後來生

大慚愧，發大菩提心，改惡修善，誦經念佛，自行化他，求生西方。由是之故，現生或被輕賤，或稍得病苦，或略受貧窮，與彼一切不如意事。先所作永墮地獄長劫受苦之業，即便消滅。尚復能了生脫死，超凡入聖。《金剛經》所謂若有人受持此經，為人輕賤，是人先世罪業，應墮惡道，以今世人輕賤故，先世罪業，即為消滅，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即轉變由心之義也。（印光法師文鈔（正） 與

衛錦洲居士書 節錄）

念佛消災延壽

◎世人多以人情為事，人無不求消災延壽者，故加念藥師佛。實則阿彌陀佛，與十方三世一切諸佛，威神功德，悉皆齊等，非念阿彌陀佛不能消災延壽也。（印光法

師文鈔（續） 復又真師、覺三居士書 節錄）

◎諸惡業中，唯殺最重。普天之下，殆無不造殺業之人。即畢生不曾殺生，而日日食肉，即日日殺生。以非殺決無有肉故，以屠者獵者漁者，皆為供給食肉者之所

需，而代為之殺。然則食肉吃素一關，實為吾人升沈，天下治亂之本，非細故也。其有自愛其身，兼愛普天人民，欲令長壽安樂，不罹意外災禍者，當以戒殺吃素，為挽回天災人禍之第一妙法。（印光法師文鈔（正） 普勸愛惜物命同用清明素皂以減殺業說節錄）

◎令宿世怨家，仗佛慈力，超生善道，故怨解釋而病即痊愈矣。外感內傷，念佛亦最有益，非獨怨業病有益也。江易園作校長，因極力教授生徒，致用心過度，得病甚重。此時在上海中西醫俱無效。彼向不知佛法，江味農來看，謂醫既不效，則不須再醫。當至心念佛，即可痊愈，易園信之，病遂痊愈。故所以極力勸人念佛耳。後回家，有一親戚，年近七十，雙目失明。易園勸彼念佛，未至一年，其目復明。今夏婺源江灣地方旱，易園勸大家念佛求雨，不七日，即得大雨。一方之民，踴躍歡喜。易園遂起佛光社，教一切男女老幼皆念佛，亦拉光為會長。可知念佛一法，隨在何事，皆可成就。但不可念佛求作惡事成就。若欲作惡事念佛求成就，當被雷殛，恐愚人不知，故為表明。念佛之利益，古今不知有多少，今且以能見

而問者言之，當無可疑。彼謂廢藥念佛，坐視其人之死。試問易園用藥何以不愈，念佛又何復得痊愈乎。然此其小利益，大利益則往生西方，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以至成佛也。（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馮不疚居士書 節錄）

◎近世年有戰事，稍有心存仁慈忠信，并念經念佛者，多皆在槍林彈雨中，絕不受傷，此其效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薛英慧、劉一鶴二居士書 節錄）

◎然現今天災人禍，每相襲而來。必須常以信願念佛及念觀音，自行化他。以期生則消除業障，優入聖賢之域。歿則仗佛慈力，直登極樂之邦。庶可不虛此生，不虛此遇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薛英慧、劉一鶴二居士書 節錄）

印光大師開示警策與消災要訣

◎**中華民國國運**，危如累卵。際此二事，當汲汲念佛，以求往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慧明居士書 節錄）

◎汝以後辦蓮社，做祈禱，當以念佛念觀音為主，則利益大矣。又蓮社多固好，多

而濫則不好。切勿以多為事，以致濫漫混雜，則功不敵過矣。（印光法師文鈔（三）復德培居士書二節錄）

◎世亂極矣，不堪言說。推究其由，其近因由百十年來，一切讀書居官之人，只知習舉業，求功名，不知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印光法師文鈔（續）復宋六湛、

褚蓮淨、張子淨三居士書 節錄）

◎人心若轉，天災自息。此係正本清源之道。即世諦淺近之法，而直達乎出世深遠莫測之法之最勝方便也。凡在知交，當為勸發。無信心人，亦勿強勸，以係結善緣故。若一強勉，便雜煩惱。雖有小功，實獲大咎。未能令彼得巨益，有礙自己利人心故。（印光法師文鈔（正）復陳慧超居士書 節錄）

◎人禍既烈，天災又臨，水旱蟲疫，同時降作。此種災禍，皆由大家宿世現生種種惡業之所感召。然心能造業，心能轉業。當此天災人禍併臨之時，若能發至誠心，念南無觀世音菩薩聖號，誓願從今以後，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決定即蒙慈佑，逢凶化吉，於諸難中，不受危險。乃以現前念菩薩聖號之

別業，轉宿世現生所作之共業，故得常獲吉祥也。（印光法師文鈔（續）歷朝觀音像序 節錄）

◎儻能戒殺喫素，則殺業不作，殺報自止。從前已造之業，則以竭力修善，至誠念佛，以消滅之。（印光法師文鈔（續）法雲寺放生徵信錄序 節錄）

◎放生一事，原為啟發現未人之善心，以期戒殺茹素，普令含識各得其所，各盡天年。近之則息殺因，遠之則滅殺果。小之則全吾心之純仁，大之則弭世界之殺劫。且勿以為不急之務，而漠然置之也。（印光法師文鈔（續）常熟蓮華庵放生池碑記 節錄）

◎又令世人發慈悲心，戒殺放生。良以我與一切眾生，皆在輪迴之中。從無始來展轉相生，展轉相殺。彼固各各皆為我之父母兄弟姊妹兒女，我亦各各皆為彼之父母兄弟姊妹兒女。彼固頻頻由惡業力，或於人中，或於異類，受我殺戮。我亦頻頻由惡業力，或於人中，或於異類，受彼殺戮。久經長劫，相生相殺，了無底止。凡夫不知，如來洞見。不思則已，思之則不勝慚愧悲憫矣。我今幸承宿世福善，生於人道。固宜解怨釋結，戒殺放生。令彼一切有生命者，各得其所。又為念佛

回向淨土，令得度脫。縱彼業重，未能即生，我當仗此慈善功德，決祈臨終往生西方。既往生已，即得超凡入聖，了生脫死，永出輪迴，漸證佛果矣。且愛物放生，古聖先賢，皆行此事。故書有鳥獸魚鼈咸若之文，而文王澤及枯骨，況有知覺之物哉。（印光法師文鈔（正）南潯極樂寺重修放生池疏 節錄）

◎曠觀古今，治時少而亂時多，縱令大治，亦不過百數十年而已，其故何哉。良由宿世殺生食肉之業所結，現生自私自利之心所致也。殺業之結，唯食肉最為酷烈。人之一生，不知殺幾百千萬生命。只圖悅我口腹，何計彼之苦痛。雖則弱肉強食，任我所為，然彼怨恨之毒，蘊之於八識田中，生生世世，互相殺戮，此根不拔，殺劫難轉。（印光法師文鈔（續）法雲寺放生徵信錄序 節錄）

◎見人殺生，能救則救，否則發大慈悲心念，以期殺生者，並所殺之生，各各消業障，增長善根。而所殺之生，即從此往生西方，了生脫死。豈可不依佛意，妄生瞋自瞋他之煩惱，而通宵不寐也。不觀周安士先生見一切神祠，及一切畜生，皆勸發菩提心，令求生西方乎此係依佛言教，非彼自立。縱彼不領會，而我之悲心已誠摯懇

切矣。此實助成淨業之大宗也。（印光法師文鈔（三）復卓智立居士書三 節錄）

◎昨接來書，不勝歎息。汝十數年來，完全不在自己心地上用功，但於表面上強支持。人生世間，各有職分。汝上有父母，中有弟，彼等既不能依汝，只可任之。自己但為父母弟等，與所殺之生，念佛超度。為父母弟等，解怨釋結，何可生此極大之瞋恨心乎孝弟之心安在。此心，即是墮惡道毒蟲之最猛利心。若是由此命終，汝不生毒蛇猛獸中，將何所生。學佛要解脫煩惱盡己心，不計人之依否，汝反增長煩惱，試思汝若不聞佛法，還能與世異趣乎恐汝好殺好喫之心，更盛於彼等。祈從此只究自心，不計他非。俗知

見人，能勸化則善巧勸化，不能則一心念佛。只生憐憫彼等若殺生者若所殺之生之心。又須生欣幸心，我若不聞佛法，現在同彼殺食生類。將來墮於生類，為他所殺。生此二心，極力念佛，則瞋恨不生，善緣增長，前途必有大相應境，不至終日以佛法結惡緣。《華嚴行願》四十卷行願品中云：牛飲水成乳，蛇飲水成毒。智

學了生死，愚學入泥犁。吾言止此。（印光法師文鈔（三）復卓智立居士書四 節錄）

◎何不於此時間，與父母妻子說其生死輪迴之苦，食肉殺生之禍。俾二老與妻子同

念佛名，同生佛國乎。汝果真實發志誠心，於佛前代二老懺悔。雖不相信，亦當相信。誠之所至，金石尚開，而況愛子之二老乎。果能將從前瞎講究之習氣，拋撇淨盡，則必可得大利益。（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李慧實居士書二 節錄）（至誠心本書第4

8頁詳示）

◎果能生信，修持淨業，俾得往生淨土，可謂大孝尊親矣。全家均喫素，固不必特別辦葷，但素菜辦得有味好喫，亦非不可。若以殺眾生，而悅親口腹，俾親實受後世之殺報。（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慧龍居士書 節錄）

◎我等祇好癡持重戒，一心念佛，兼修世善，以為助行。依永明蓮池之法行之，則無往不利矣。自己改惡修善，一心念佛。凡一切親故並有緣之人，亦當以此教之。其反對之人，當作憐憫想，不可強制令行。按牛頭吃草，萬萬做不得。若曰我心念佛，諸事不理，不唯與世法有礙，亦不與佛法相合。素位而行，方為得之。勸人念佛修行，固為第一功德。然而妻子兄弟，上而父母祖妣，皆當勸之。倘不能於家庭委曲方便，令吾親屬，同得不思議即生了脫之益，便為捨本逐末，利

疏而不計利親，其可乎哉？勸人念佛之功，淨土書中說者甚多，恐費筆墨，故不詳書。（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永嘉某居士書六 節錄）

◎人禍既烈，天災又臨，國運危岌，民不聊生，皆由不以因果報應為是之所致也。此之禍根，盤結已久，現已逐漸爆發，豈一二人宣傳，所能挽回。閣下之弘願，光欽佩之極。（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劉仁航居士論弘揚因果書 節錄）

◎所謂「護國息災」云者，是國如何護，災如何息。因是欲達此項目的，有二種辦法，一者臨時，二者平時。如能平時茹素念佛，以求護國息災，固有無限之功德。即臨時虔敬而求護息，亦有相當之效力，不過仍以平素大家護息為好。蓋平素大家茹素念佛，願力相接，則邪氣消而正氣長，人人「存好心、說好說、做好事」，國家得護而災殃自消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節錄）

有權力者，救人救世則易，害人害世亦易

◎有權力者，救人救世則易，害人害世亦易。若以害人害世而得權力，以期救人救

世，固不如秉心慈善，隨分隨力之救人救世，為有益無損也。倘慕權力，而欲得以救人救世，請細思此大權力，能平白而得乎？果真實心修行，雖無權力，亦能救人救世，但不能如有權力之廣大耳。然果有權力，縱能行救人救世之事，欲其專注於道，不造惡業，則今無其人。富貴迷人，可畏之至。平常人，手中或有轉交之錢，尚非己物，則心念便變，而為諸惡。況真有大權，而不變其心者，能有幾人。（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吳滄洲居士書三 節錄）

◎現今之宰官身，頗難現。若可以謀生，當以不為官為第一高著。汝之所說，似乎有理，實則其弊無窮。（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寧德晉居士書五 節錄）

◎人生世間，千思萬算，種種作為，究到極處，不過為養身口，遺子孫而已。然身則粗布亦可遮體，何必綾羅綢緞。口則菜羹儘可過飯，何必魚肉海味。子孫則或讀書，或耕田，或為商賈，自可養身，何必富有百萬。（印光法師文鈔（正） 與衛錦洲居士書 節錄）

◎日前王宗一持閣下與彼三兄弟書，知於淨土早有修持。後遂廢弛，今重復發心，

足見宿有善根。至於兢惕所業，謂易造罪。若約世俗知見，則誠然誠然。若不注重於錢，唯抱伸冤解紛，互相勸導之心，只知以理定論，不看孔方兄面，則其積功累德，當比他業為易耳。然而財能迷人，一見孔方兄，不惜喪祖德，折己福，滅子孫，並死後墮落惡道者，萬有十千。是不可以不時時防孔方兄之誘惑也。汝既發心皈依，今為汝取法名為慧純。果能純依佛慧，則孔方兄其奈我何。以伸冤解紛之功德，作念佛往生之助行。則如乘大船行於大海，大張風帆，又遇順風。千里之程，一朝即至，何幸如之。（印光法師文鈔（三） 致張增純律師書 節錄）

◎問：竊見有僧，未營寺宇，意為若得完成一寺自利利他，乃可專心念佛，一意生西。迨因緣湊合，寺宇既成，漸又依戀寺宇，謀充產業，展轉攀緣，蹉誤往生，此舉一例耳。他如欲通教理，成著作，及俗人求家道寬裕，子孫顯達等，皆是弟子自量身分，懼蹈覆轍。願隨緣念佛，不圖造作，雖未能逮，誠欲勉之，可乎？

答：可。（印光法師文鈔（三） 答念佛居士問（即周孟由） 節錄）

十七、須遵守三皈、五戒、十善及念佛求生西方

人之修福造業總不出六根三業

◎人之修福造業，總不出六根、三業。六根，即眼、耳、鼻、舌、身、意。前五根屬身業，後意根屬心，即意業。三業者，一身業，有三，即殺生、偷盜、邪淫。此三種事，罪業極重。學佛之人，當喫素，愛惜生命。凡是動物，皆知疼痛，皆貪生怕死，不可殺害。若殺而食之，則結一殺業，來生後世，必受彼殺。(一)偷盜，凡他人之物，不可不與而取。偷輕物則喪己人格。偷重物，則害人身命。偷盜人物，似得便宜，折己福壽，失己命中所應得者，比所偷多許多倍。若用計取，若以勢脅取，若為人管理作弊取，皆名偷盜。偷盜之人，必生浪蕩之子，廉潔之士，必生賢善之子，此天理一定之因果也。(二)邪淫，凡非自己妻妾，無論良賤，均不可與彼行姪。行邪姪者，是壞亂人倫，即是以人身行畜生事，現生已成畜生，來生便做畜生了。世人以女子偷人為恥，不知男子邪姪，也與女子一樣。邪姪之人，

必生不貞潔之兒女。誰願自己兒女不貞潔？自己既以此事行之於前，兒女稟自己之氣分，決難正而不邪。不但外色不可姪，即夫妻正姪，亦當有限制，否則不是夭折，就是殘廢。貪房事者，兒女反不易生，即生，亦難成人。即成人，亦孱弱無所成就。世人以行姪為樂，不知樂只在一刻，苦直到終身，與子女及孫輩也。此三不行，則為身業善，行則為身業惡。二口業，有四，妄言、綺語、惡口、兩舌。妄言者，說話不真實。話既不真實，心亦不真實，其失人格也大矣。綺語者，說風流邪僻之話，令人心念姪蕩。無知少年聽久，必至邪姪以喪人格，或手姪以戕身命。此人縱不邪姪，亦當墮大地獄。從地獄出，或作母豬母狗。若生人中，當作娼妓。初則貌美年青，尚無大苦，久則梅毒一發，則苦不堪言。幸有此口，何苦為自他招禍殃，不為自他作幸福耶。惡口者，說話凶暴，如刀如劍，令人難受。兩舌者，兩頭挑唆是非，小則誤人，大則誤國。此四不行，則為口業善，行，則為口業惡。三意業，有三，即貪欲、瞋恚、愚癡。貪欲者，於錢財田地什物，總想通通歸我，越多越嫌少。瞋恚者，不論自己是非，若人不順己意，便發盛怒，

且不受人以理論。愚癡者，不是絕無所知。即讀盡世間書，過目成誦，開口成章，不信三世因果，六道輪迴，謂人死神滅，無有後世等，皆名愚癡。此種知見，誤國害民，甚於洪水猛獸。此三不行，則為意業善，行，則為意業惡。若身、口、意、三業通善之人，誦經念佛，比三業惡之人，功德大百千倍。（印光法師文鈔（續）

誠初發心學佛者書 節錄）

三皈五戒，為入佛法之初門，亦當遵守十善

◎三皈五戒，為入佛法之初門。修餘法門，皆須依此而入，況即生了脫之至簡至易，至圓至頓之不思議淨土法門耶。不省三業，不持五戒，即無復得人身之分，況欲得蓮華化生，具足相好光明之身耶。（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高邵麟居士書三 節錄）

◎受戒一事，若男子出家為僧，必須入堂習儀，方知叢林規矩，為僧儀則，則遊方行腳，了無妨阻，否則十方叢林，莫由住止。若在家女人，家資豐厚，身能自主，詣寺受戒，亦非不可。至於身家窮困，何必如此。但於佛前懇切至誠，懺悔罪業

一七日，自誓受戒。至第七日，對佛唱言，我弟子福賢，誓受五戒，為滿分優婆夷優婆夷，此云近事女，謂既受五戒，堪事佛故。滿分者，五戒全持也。，盡形壽不殺生，盡形壽不偷盜，盡形壽不淫欲若有夫，曰不邪，盡形壽不妄語，盡形壽不飲酒。如此三語，即為得戒。但自志心受持，功德並無優劣。切勿謂自誓受戒者，為不如法。此係《梵網經》中如來聖訓。（印

光法師文鈔（正） 與徐福賢女士書 節錄）

◎懺悔七日，自誓受戒，甚好。須知五戒前之四戒，係性戒，無論何人，均當持。即未聞戒名之人，犯了仍然有罪。以體性是有罪故，故亦名為性罪。受戒者犯，成兩重罪。於性罪外，又加一犯戒之遮罪。唯飲酒為遮戒，犯之則名遮罪。未受戒者，飲之無罪，已受戒者，只一犯戒罪耳。又未受戒人，犯大妄語，其罪極重。受戒之人，則更加重。如外道每謂彼等得佛法之真傳，六祖亂傳法，法歸於在家，僧人皆無法，彼師乃某佛某祖師一轉，說此法者，總為求名聞利養故。受戒之人，亦有好名，或求利養，未得言得，未證言證。是人縱有修行，以心地不真，必不得佛法之實益。而壞亂佛法，疑誤眾生之罪，不知何年何劫，方才消滅也。

（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常逢春居士書九 節錄）

◎人之入道，各有時節因緣。既因《文鈔》而知佛法，從事修持，即是皈依。不必又復行歸依禮，方為歸依；不行歸依禮，不名歸依也。但願汝能依到底，不中變，即真皈依。（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金振卿居士書 節錄）

◎皈依佛法，必須敦倫盡分，否則不但為名教中罪人，且為佛法中罪人。女人家最要緊的事，是善教兒女。子女初開知識之時，此時失教，後難成就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常逢春居士書九 節錄）

◎又凡修行人，俱宜以至誠恭敬為本，以慈悲謙遜為懷。心之所存，身之所行，雖不能完全與佛相應，必須努力勉勵，以期其不違佛心佛行，則可謂真修行人，真佛弟子矣。（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楊佛典居士書 節錄）

◎今日為汝等皈依之日，汝等既已皈依，當明皈依之道理，茲為汝等述之。

汝等為何而皈依，余想總不外欲求生西方，了脫生死而已。如何方能達到此等地步，即須皈依三寶，所謂皈依佛，皈依法，皈依僧也。能皈依三寶，如實修

持，才得了脫生死，往生西方。且所謂三寶，有自性，住持二種。佛者覺悟義。自性佛者，乃即心本具離念靈知之真如佛性也。法者軌範義。自性法者，乃即心本具道德仁義之懿範也。僧者清淨義。自性僧者，乃即心本具清淨無染之淨行也。住持三寶者，釋迦佛在世，則為佛寶。佛滅度後，所有範金合土，木雕彩畫之佛像，皆為佛寶。佛所說離欲清淨諸法，以及黃卷赤軸諸經典，皆為法寶。出家染衣，修清淨行者，皆為僧寶。皈者，皈投，如水皈海，如民皈王。依者，依託，如子依母，如渡依舟。人在生死大海，若不皈依自性三寶，與住持三寶，則便無法可出。若肯發志誠心，歸依三寶，則便出生死苦海，了生脫死矣。如人失足，墮於大海，狂濤洶湧，有滅頂憂，當此千鈞一髮，生死存亡之際，忽有船來，即便趨赴，是歸投義。由知自性三寶，則克己省察，戰兢惕厲，再求住持三寶，及十方三世一切三寶，則可消除惡業，增長善根，即生成辦道業，永脫生死輪迴矣。如遇救登船，安坐到岸，曩時兇險已過，現在得慶更生。無限利益，由此而得，是依託義。世事紛靡，煩惱苦痛，處此生死大海，當以三寶為船，眾生得所歸依，

鼓棹揚帆，不懈不退，自可登於彼岸。既皈依佛，當以佛為師，始自今日，直至命終，虔誠敬禮，一息無容或懈，再不得皈依天魔外道，邪鬼邪神。既皈依法，當以法為師，自今至終，不得皈依外道典籍。既歸依僧，當以僧為師，自今至終，不得歸依外道徒眾。若已歸依三寶，仍信仰外道，尊奉邪魔鬼神，雖日日念佛修持，亦難得真實利益。以邪正不分，決無了生死之希望，其各凜諸皈歸二字通。

三皈之義既明，再述五戒之義。所謂五戒者，一不殺生，二不偷盜，三不邪淫，四不妄語，五不飲酒也。不殺生者，好生惡死，物我同然，我既愛生，物豈願死，言念及此，何忍殺生。一切眾生，原是同等，輪迴六道，隨善惡業，形體以變，昇降超沉，了無底止。我與彼等，於多劫中，互為父母，互為子女，如是思之，何敢殺生。一切眾生，皆具佛性，直下與三世諸佛，無二無別，於未來世，皆可成佛。但以宿世惡業之力，障蔽妙明佛性，不能顯現，淪於異類，當具憐憫心，慈悲心，以拯救之，何忍宰割其體，以飽己腹。我輩今生既得為人，乃前生之善果，宜保此善果，使之發揚光大，繼續永久，當戒殺生。如其廣造殺業，必

墮惡道，酬償宿債，展轉互殺，此仆彼起，無有窮期。欲求生西方而免輪迴之苦者，又何敢造殺業乎。故須首重戒殺。

不偷盜者，即是見得思義，不與不取也。此事凡知廉恥者，皆能不犯。然人非聖賢，孰能無過，蓋私欲若起，則易為物遷。若大利現前，能避之若蛇蠍，狂奔急走者，不數數觀也。且所謂盜，并非專指盜人財物而言。即居心行事，有類於盜者，亦名為盜。如以公濟私，損人利己，以勢取財，用計謀物，忌人富貴，願人貧賤，皆是。又如陽取為善之名，若遇諸善事，心不認真，事多敷衍。如設義學，不擇嚴師，誤人子弟。施醫藥，不辨真假，誤人性命。凡見急難，漠不速救，緩慢浮游，或致誤事。但取敷衍塞責，不顧他人利害，如是之類，皆名為盜。心存盜心，事作盜事，社會因之紊亂，天下亦不太平矣。故須并重戒盜。

不邪淫者，陰陽相感，萬物以生，男女居室，人之大倫，生男育女，教養成入，上關風化，下關宗祧，故所不制。若非己配，苟合交通，是為邪淫。此乃逆乎天理，亂乎人倫，生為衣冠禽獸，死墮三途惡道，千萬億劫，不能出離。然人

從淫欲而生，故淫心最難制伏。如來令貪欲重者，作不淨觀，觀之久久，則見色生厭矣。又若將所見一切女人，作母女姊妹想，生孝順心，恭敬心，則淫欲惡念，無由而生矣。此乃斷除生死輪迴之根本，超凡入聖之階基，宜常儆惕。至如夫婦相交，原非所禁，然須相敬如賓，為承宗祀，極當撙節，不可徒貪快樂，致喪身命。雖是己偶，貪樂亦犯，不過其罪較輕耳。故須并重戒淫。

不妄語者，言而有信，不虛妄發也。若見言不見，不見言見，以虛為實，以有為無，凡是心口不相應，欲欺哄於人者，皆是。又自未斷惑，謂為斷惑，自未得道，謂為得道，是為大妄語，此罪極重。以其壞亂佛法，疑誤眾生，定墮阿鼻地獄，永無出期。故須并重戒妄語。

以上四事，名為性戒，以體性當戒故。不論出家在家，受戒與否，犯者皆有罪過。未受戒，按事論罪。已受戒者，於按事論罪外，又加一重犯戒之罪。故此殺生，偷盜，邪淫，大妄語，四種，一切人皆不可犯，犯皆有罪。已受戒者犯之，則兩重罪。

不飲酒者，酒能迷亂人心，壞智慧種，飲之令人顛倒昏狂，妄作無恥之事，凡修行者，絕不許飲。要知一切妄念邪行，皆由飲酒發生。故須并重戒酒。此是遮戒，唯受戒者，得犯戒罪，未受戒者，飲之無罪。然以不飲為是，以其能生種種罪之根本也。

至於十善，亦當遵守。十善者，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是為身三業。不妄言，不綺語，不兩舌，不惡口，是為口四業。不慳貪，不瞋恚，不邪見，是為意三業。若持而不犯，則為十善。若犯而不持，則為十惡。十惡分上中下，感地獄，餓鬼，畜生，三惡道身。十善分上中下，感天，人，阿修羅，三善道身。善因感善果，惡因感惡果，決定無疑，莫之或爽。此十善，總該一切善法，若能遵行，無惡不斷，無善不修。汝輩既皈依受戒，全須遵守。又須一心念佛，求生西方，不可疏忽。若不介意，及至臨終，方感為緊要，而業風所飄，不得自主，悔無及矣。

學佛之人，於三皈，五戒，十善諸義，既已明瞭，當竭力敦倫盡分，閑邪存

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尤當注意者，任作何事，須憑天理良心。如作醫生，有良心者，救人危急，當可大積陰功。無良心者，可使人輕病轉重，從中漁利，良心喪盡，定得惡果。（印光法師文鈔（三） 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 節錄）

守財虜心地污濁卑鄙將障礙今生往生西方

◎此間道友中，有一人甚肯用功，受戒長齋，惟家為巨富，於功德事不肯捨財，於念佛生西，有無窒礙。

答：此種看財虜，其心地污濁卑鄙，尚欲令子孫長富貴。恐貪財之心，轉而得餓鬼之報。而念佛之善根，乃在未來劫中，方可受用耳。（印光法師文鈔（三） 答

俞大錫居士問 節錄）

◎汝前於無錢財勢力時，慕彼有勢者之榮貴，擬以之誇耀於鄉里，謂為光宗耀祖。祖先若有靈，則眼當哭枯矣。恐汝一得意，則完全喪其先志，而或至比彼等更甚。何也，以熱中於不義之富貴，故一得富貴，便隨富貴所轉也。可不哀哉。（印光法

師文鈔（三） 復溫光熹居士書二 節錄）

◎且勿謂吾家素寒，不能廣積陰德，大行方便。須知身口意三業皆惡，即莫大之惡。倘三業皆善，即莫大之善。至如愚人不信因果，不信罪福報應，侃侃鑿鑿，依《安士全書》等所說，為其演說。令其始則漸信因果，繼則深信佛法，終則往生西方，了生脫死。一人如是，功德尚無量無邊，何況多人。然須躬行無玷，方可感化同人。自己妻女，能信受奉行，別人自能相觀而善矣。豈在資財多乎哉。但求不飢不寒，何思財發巨萬。遺子黃金滿籬，不如教子一經。（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高邵麟

居士書一 節錄）

◎命者何，即前生所作之果報也。又依道義而行所得者，方謂之命，不依道義而行所得者，皆不名命。以此得之後，來生之苦，殆有不忍見聞者。如盜劫人錢財，暫似富裕，一旦官府知之，必至身首兩分，何可以暫時得樂，便謂之為命。力者何，即現生之作為之謂。然作為有二，一則專用機械變詐之才智，一則專用克己復禮之修持。（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慧朗居士書 節錄）

◎世之有錢者，尚不肯愍念災黎，可謂癡人。徒守錢財，以供子孫之浪費，是所謂棄功德而收罪過，為明眼人所憐愍者。其人來生，或恐遇災，并不逢人為救耳，可不哀哉，可不哀哉。（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袁孝谷、曹崧喬居士書 節錄）

◎內功，是自修，外功，是廣行種種方便。如周急濟困，拯災救難等，謂之助道。此須按己力之所能，若無其力，或以言指迷，或以言勸眾，令其大家湊成其事。

（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楊慧昌居士書二 節錄）

◎所言普利佛七，以經相送，此係以佛經超度孤魂，何可云有輕慢罪。此事乃與自己回向功德更大。若無事人不求，而自己強送人，而人尚不在意者，此則實有輕慢佛法之罪。令妹識字通文理，能令其夫與兒女皆生信心，其功德不可思議。（印

光法師文鈔（三） 復方聖照居士書五 節錄）

◎修行人外功內功皆當修。汝一向多方幫助各善舉，乃外功。一心念佛，乃內功。外功為助行，內功為正行。正助合行，利益甚大。然人至半百，來日無多，固宜偏重內功，少作外功。庶不至被善舉所轉，終至仍在娑婆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

方聖照居士書五 節錄）

◎凡一切鰥寡孤獨，顛連困苦，無所倚賴者，無不欲為救援。但以財力維艱，于法雲寺放生池旁隙地增設一慈幼院。取無父無母，無法存活之孤兒，養之教之，俾其成才而自立。免令凍餓而死，以填溝壑，飽鴉犬。致彼祖宗斷祭祀，兼使國家少人民。其心可謂真切懇摯，知所先務矣。良以小兒一失父母，必至死亡。即或稍能行乞，不至即死。以無力就學，亦不過終身為傭。何能開智識以達本天姿，敦倫理以不悖人道乎哉。試思晉道安、唐一行、明妙峰皆孤兒也。由得為僧，遂致道傳天下，德被兆民。宋呂文穆，讀書土窰，乞食活命。一僧憐而供給之，遂得高中魁選，致君澤民。故發願有云：願子孫世世食祿，護持佛法。不信三寶者，勿生吾家。蓋其所感深也。是知神龍之雛，每有沙磧之困。仁人能以斗升之水濟之，待其羽翼既成，風雲際會，便能普天之下，悉降甘霖。縱今天姿庸常，無此作略，而養其良知良能，俾各為良善，亦可以為天下太平之本。況孤兒既多，當必有出類拔萃，堪能成道立德，參贊化育，如道安一行妙峰文穆者。其教養

成就之功德，何可稱量乎哉。所願仁人君子，一切善信，各推幼幼之心，勿吝涓涓之助。須知施為福本，天道好還。我既濟人之孤，則己之子孫，當必多皆出類拔萃，大有作為。決不至困苦顛連，無所籲告耳。宋范文正公，唯以濟世濟人為事。其子孫至今，多有達者。固知急人之急者，其自己與子孫，世世生生，皆不至有急而待人周濟也。倘能俯納芻蕘，不惜家珍，俾此舉大成，豈特孤兒之大幸哉，實天下國家之大幸也。（印光法師文鈔（正） 金陵三汊河法雲寺增設佛教慈幼院疏 節錄）

一 盲引眾盲相牽入火坑之實例

◎一大藏經，絕無一字教人運氣煉丹，求成仙升天，長生不老者。國初魔民柳華陽作《慧命經》，盡用佛經祖語，證煉丹法。挽正作邪，以法謗法。未開眼人，見其邪說，認為真實，正見永失，所言所修，皆破壞佛法。而猶囂囂自得，謂吾幸遇真乘，得聞正法。所謂認賊為子，煮砂作飯，一盲引眾盲，相牽入火坑。（印光

法師文鈔（正） 與廣東許豁然居士書 節錄）

◎雖然，以言謗者其罪小，以身謗者其罪大。今之口談大乘，自命悟道。謂我即是佛，何必更去念佛。煩惱即是菩提，何必斷煩惱。淫怒癡即是戒定慧，何必斷淫怒癡。由是之故，出言則高於九天之上，行事則卑入九地之下。如斯之流，名為佛怨，比之不知佛法而謗者，罪深萬倍。其曾研究佛法，非全無利益，但作未來得度之因。其以身謗法之罪，不知經幾何劫量，在三途中受諸罪苦也。（印光法師

文鈔（正） 復鄧新安居士書 節錄）

◎扶乩，也非正法，多是靈鬼假冒。至於喫酒喫肉之僧尼，乃自救不了之地獄種子，何可藉口彼等之行為，而指責佛教乎。（印光法師文鈔（三） 答善熏師問 節錄）

好名而惡實為修行第一大忌

◎世之愚人，每多不修實行，偏欲得一真修之虛名，以故設種種法，妝點粉飾，成一似是而非之相，冀人稱讚於己。其心行已汙濁不堪，縱有修持，亦為此心所汙，

決難得其真實利益，此所謂好名而惡實，為修行第一大忌。（印光法師文鈔（正） 廬山青蓮寺結社念佛宣言書 節錄）

◎現今世道人心，陷溺已極，總因不講盡誼盡分之道，福善禍淫之理。至於六道輪迴之事，念佛往生之法，更無從得聞。以心不注重於道德仁義，因果報應，縱聞亦不生信。以是之故，釀成大劫，天災人禍，頻頻降作，殺機瀰漫，民不聊生。

（印光大師開示（續） 仙慶寺淨業社緣起 節錄）

◎又凡修行人，俱宜以至誠恭敬為本，以慈悲謙遜為懷。心之所存，身之所行，雖不能完全與佛相應，必須努力勉勵，以期其不違佛心佛行，則可謂真修行人，真佛弟子矣。（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楊佛典居士書 節錄）

◎古德云：不為良相，必為良醫，以其能濟世救人也。無知之人，專志求利，於貧者則不介意，於富貴者則不令即愈，以期多得謝金。然以此存心，上天必減其福壽。其子孫必難發達。來生即不墮惡道，亦屬大幸。決定貧病交膺，無可救藥。倘能以人之病為己之病，兼勸病者喫素念佛，以消業障，則人感其誠，必能信受。

是由醫身病而并醫心病，以及生死大病也。以此功德，回向往生，便可永離五濁，

高登九品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施智孚居士書 節錄）

◎現今之世，非數十年前之世。欲世道人心轉回，欲家庭兒女賢善，若不認真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sup>即父慈子孝
等做人道理</sup>，則絕無希望矣。家庭教育，尤須注重因果報應二法，相為輔翼，互為經緯，方有實益。且勿謂汝一出家人，何汲汲然以此諸事為人說乎。以今之世，廢經，廢孝，廢倫，免恥等各學說，蠱惑人心者，相繼而興。子女從幼，若不以因果報應，及做人之道，熟與講談，則後來欲不隨邪說所轉者，甚難甚難。天下不治，匹夫有責。謂其善教兒女，俾成賢善。以之風於一鄉一邑，以及天下之謂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朱仲華居士書一 節錄）

◎然既念佛求生西方，必須要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慈愍一切，愛惜物命，戒殺喫素，廣行方便，俾此心常與佛合則可矣。倘外現修持之象，內無真實之心，則是假善人。假善人，何能得真利益乎。（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許

熙唐居士書 節錄）

◎又近世之人，多務虛名，不修實行。口雖念佛，心與佛違。譬如藥忌並服，何能愈病。必須念念克治自己習氣。心心憶念彌陀洪名。凡有與佛不合之念頭起，則自責曰：汝念佛求生西方之人，何可起此念乎。正念一起，邪念自消，決不許其稍住頃刻。（印光法師文鈔（正） 杭州彌陀寺啟建蓮社緣起疏 節錄）

藐視佛力之人自誤誤人

◎世有好高務勝者，每每侈談自力，藐視佛力。不知從生至死，無一事不仗人力，而不以為恥。何獨於了生死一大事，并佛力亦不願受，喪心病狂，一至於此。淨宗行者，所當切戒。（印光法師文鈔（續） 淨土指要 節錄）

◎須知淨土一法，乃吾人之大靠山，倘平常忽略，或致臨終不得力。顯蔭天姿甚高，顯密諸宗，皆得其要領。但以志尚浮誇，不務真修，死時顯密之益不得力。念佛之事向未理會，亦不得力。雖有多人為彼助念，而自己已糊裏糊塗，不省人事。此可為年輕之聰明人一大警策。良由顯蔭天姿雖高，氣量過小。無韜晦涵養之真

修，有矜張誇露之躁性。在東洋回國，往寧波看其師，當日即病，次日即往上海。因聞其師令閉關靜修一語，即日

◎現今之人，一動手先講建築。未知淨土之所以，便欲徧研大乘經論。或慕禪宗之玄妙，或慕相宗之精微，或慕密宗之神通。將仗佛力了生死之法，視之若不濟事者。禪宗，縱能悟，誰到業盡情空地位？相宗，縱能記清名相，誰能真破我法二執？密宗之神通，及現身成佛，亦實有其事，然非爾我之根性所可冀及。有欲得神通，欲即成佛，而由茲著魔發狂者甚多。顯蔭既通台宗，又得密宗真傳，已是灌頂大阿闍黎。凡所與灌頂之人，通皆現身成佛。彼到死時，呪也不會念，佛也不會念。在彼平時，心中，語意中，每以法身大士相擬。到了臨終，尚不如一字不識之老太婆，老實念佛者，為能安然念佛而逝之為愈也。（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

閔宗經居士書 節錄）

◎密宗，雖云現身可以成佛，然能成者，決非博地凡夫之事。凡夫妄生此想，則著魔發狂者，十有八九也。是以必須專志於念佛一門，為千穩萬當之無上第一法則

也。（印光法師文鈔（續）復姚維一居士書 節錄）

◎念佛法門，但具真信切願，至誠念佛。及至臨命終時，必蒙佛慈接引，往生西方。喻如小孩，由父母提攜，即可直達本家也。近人多好立異，不肯做老實工夫，故有學禪宗相宗密宗者。此三法門，均不可思議，然均屬自力。密宗雖有現身成佛之義，而現身成者，究有幾人？莫道學密之人，不能現身成佛，即傳密宗之活佛，也不是現身成佛之人。汝等且莫隨此各法門知識轉，則現生便可出此五濁，登彼九品，為彌陀之弟子，作海會之良朋矣。（印光法師文鈔（三）復韓宗明、張宗善二居士書 節錄）

◎今見好心出家在家四眾，多是好高務遠，不肯認真專修淨業。總由宿世善根淺薄，今生未遇通人。（印光法師文鈔（正）與融明大師書 節錄）

◎淨土法門，絕無口傳心授之事。任人於經教著述中自行領會，無不得者。蓮宗九祖，非各宗之一一親傳，乃後人擇其宏淨功深者而稱之，實則尚不止九十也。光出家後，發願不收徒眾，不作住持，不作講師，亦不接人之法。當唐宋時，尚有

傳佛心印之法，今則只一歷代源流而已。名之為法，亦太可憐，淨宗絕無此事。

（印光法師文鈔（三）復明性師書 節錄）

◎豈祕而不傳，獨傳於汝乎。若有暗地裏口傳心受之妙訣，即是邪魔外道，即非佛法。（印光法師文鈔（正）復永嘉某居士書五 節錄）

◎密宗，則有祕傳，然不若淨土之為直捷穩當也。汝勿以現身成佛等大話自期，則必能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若欲現身成佛，或恐佛未能成，往生亦不可得，則兩頭成空，為可慮也。鄒華棟、華松既能篤修淨業，則是宿有淨土善根。（印光法師文鈔（續）復朱南圃居士書 節錄）

世智辯聰不可入道

◎佛以萬法皆空，何以有西方極樂世界。

答：萬法皆空，乃凡夫惑業所感之境，何得以如來福慧所感之極樂世界相比。彼將謂西方亦同此世界，了無有異乎。以凡情測聖境，何異跛夫疑六通聖人一

念便達一切世界，當即時累死也；又何異愚人謂一月普印千江，當不勝其勞也。佛言世智辯聰，不可入道。彼之所說，正佛所謂愚癡。而彼尚囂囂然自命為智，豈不大可哀哉。欲詳說之，太費筆墨，熟讀《文鈔》，無疑不釋。（印

光法師文鈔（正） 復馮不疚居士書 節錄）

南無阿彌陀佛

十八、好說大話者自誤誤人

不可妄造謠言以無感應為有感應

◎切不可妄造謠言，以無感應為有感應，則罪過不淺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袁德常居士書一 節錄）

◎去年兩接手書，以冗忙未復。今二月下旬，當往上海料理印書事。六月仍回山。七月下山，則不歸矣。八九月印書了結，當滅蹤隱於一切人不知之地，以期終此餘年，專修淨業，否則終日為人忙，必致誤自己生西大事。近來精神日減，應酬日多，若不隱去，則後來更難支持矣。佛法中人，通皆做夢，不顧大體，只期自便，以致法道日衰，外侮日眾。幸有一班居士為之衛護，尚未即滅，否則佛法之名，早已不聞於今之世矣。近來人心之壞，壞至其極，而有修持者，頗多感應，尚可稍為維持，不然便從此湮滅矣，哀哉。（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周伯適居士書十六 節錄）

◎接手書備悉。毀佛風潮，到處皆有，若無人維持，則佛法將斷滅矣。（印光法師文鈔

（三） 復周伯道居士書十七 節錄）

此世間多有好說大話者而自誤誤人

◎良以仗自力了生死，與仗佛力了生死，有日劫相懸之象。知好歹者，切不可效已了生死行菩薩道者之志願，必須要決定現生即生西方。待往生後，然後效之，則為有益。未往生即效之，如坯器未燒，一經生死之雨，但成泥土。世每有好說大話者，以佛菩薩之身分自任，但成自誤誤人耳。（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薛英慧、劉一鶴

二居士書 節錄）

◎是以欲求往生，當放下此世間，並放下過分之狂妄心。如同菩薩在生死中度脫眾生，此須自己是菩薩始得。若自己尚是凡夫，便欲擔任此事，不但不能度人，且不能自度。世間多少善知識，皆受此病，尚謂之為有大善。過分之狂妄心，為真修行者之一大障礙，不可不知。（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潘對臯居士書二 節錄）

◎須知法身菩薩，未成佛前，皆須仗佛威力，何況業力凡夫，侈談自力，不仗佛力。

其語雖高超，其行實卑劣。佛力自力之大小，何止天淵之別，願同人悉體此義。

（印光法師文鈔（續） 一函徧復 節錄）

◎林女士以聰明自負，欲擔荷弘法利生之事，而不知求生西方，方能弘法利生。不求求生西方為事，其孤負佛恩也大矣。世多有不自量人，往往以菩薩所行之事，直引為己任。而不知自己在苦海中未出，何能徧救苦海之人。使彫煒計及於此，則當直下超凡入聖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志梵居士書三 節錄）

了生脫死之要訣

◎佛法廣大，雖登地菩薩，不能盡知。然欲得實益，只此一句南無阿彌陀佛，便可出生死，證涅槃，圓成佛道。我等下根凡夫，非從極約之法門做，則只成種善根而已。欲得現生就了生死，夢也夢不著。汝能依我所說，即可謂蓮英，否則雖名蓮英，恐成罪藪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陳蓮英居士書 節錄）

◎生死大事，須當預辦。若待臨行方修，恐被業力所奪。閉方便關，拒絕不急事緣，

甚為有益。羅臺山之不往生墮福處，在於文字氣習重耳。此習既重，則雖曰念佛，實念念在文字裏做工夫。念佛工夫，祇是支撐門面而已。此文人通病，非臺山人而已也。世智辨聰，佛謂為八難之一者，正為此也。（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永嘉周群錚居士書 節錄）

◎汝果能按《文鈔》所說修持，即在商場亦甚易修行。隨分隨力化度一切，實為最有益之事。若欲棄商專修，則便於倫常事親教子等事，大有虧欠也。（印光法師

文鈔（三） 復鄭慧洪居士書二節錄）

◎修習淨土，隨分隨力。豈必屏除萬緣，方能修持乎。譬如孝子思慈親，淫人思美女，雖日用百忙中，此一念固無時或忘也。修淨土人，亦復如是。任憑日用紛繁，決不許忘其佛念，則得其要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江有傳居士書 節錄）

◎般舟三昧，非今人所能行。汝作此說，其好高務勝耶，抑真為生死耶。如真為生死，當依凡夫通行之法。若博地凡夫，妄擬效過量聖人所行之法，則必至著魔退道，且請息此念，庶可得益耳。（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恆慚法師書 節錄）

敬請常念

南無阿彌陀佛

以念佛功德回向：

法界十方眾生以及每個人自己的宿世現生冤親債主、累世今生父母師長、歷代宗親、六道眷屬，都能真信、切願、念佛求往生西方極樂世界。希望每一位眾生皆能真信、切願、念佛回向今生往生西方極樂世界。

十九、極樂淨土，亦不出自心之外，故曰唯心淨土 娑婆乃唯心之穢所感，極樂乃唯心之淨所感

◎躡上唯心淨土也。雖曰淨土唯我自心，奈何此心全體穢染。彼佛國土淨妙莊嚴，淨穢宛然，唯心安在？當知此是識心計度。若了唯心豈存淨穢？良以淨穢諸土悉是寂光全體起用。物機妄執淨穢斯分，究論法體豈其然乎。如《淨名經》。螺髻梵王呵身子云：勿作是意，謂此佛土以為不淨。所以者何？我見釋迦牟尼佛土清淨。譬如自在天宮，仁者心有高下，不依佛慧，故見此土為不淨爾。又云：隨其心淨則佛土淨。亦可例云：隨其心穢則佛土穢。迷法性為無明，名之為穢；悟無明即法性，名之為淨。此乃一理之內而分淨穢。譬如清水濁水雖殊，濕性無別。所以安養之淨，堪忍之穢，雖復隔十萬之遙，同常寂光，悉我心性。既知淨穢全是心性，心性本空，淨穢無主。毗盧遮那遍一切處，一切諸法無非佛性，豈容淨穢於其間哉。（無量壽佛讚註 節錄）

有唯心淨土，方生西方淨土，若自心不淨，何能即得往生

◎若人欲了知，三世一切佛，應觀法界性，一切唯心造。（大方廣佛華嚴經卷第十九 節錄）

◎問：唯心淨土，自性彌陀，然則與西方之淨土、及佛，是否一而二、二而一。

答：有唯心淨土，方生西方淨土。若自心不淨，何能即得往生。縱逆惡罪人，以十聲念佛即得往生者，由念佛之淨心，感生西方之淨土。世多以唯心則無土，便是魔外知見。此種似是而非之邪見，居其大半，致念佛之人，不得實益。尚自以為高明，而不知其為執理廢事，自誤誤人之邪見也。

由自性彌陀故，必須念西方彌陀，以求往生，漸進而可以親證自性彌陀。儻單執自性彌陀，而不念西方彌陀，縱令真悟，尚未能即了生死。況說此話者，皆是一班擔板漢脫空漢乎。一而二，係未成佛前之事；二而一，乃已成佛後之事。（印光法師文鈔（續） 答曲天翔居士問二十七則 節錄）

◎唯心淨土，自性彌陀，當處即是，無往無生，此理甚深，非法身大士，不能領會契證。然法身大士，亦不廢事脩。所謂以深信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印光法師文鈔（三）復卓智立居士書三節錄）

◎問：解第一義，指何。

答：解第一義，即徹悟實相妙理，唯心自性也。（印光法師文鈔（續）答曲天翔居士問二十七則節錄）

◎極樂世界，乃阿彌陀佛徹證自心本具之佛性，隨心所現不思議稱性莊嚴之世界，故其樂無有窮盡之時期。（印光法師文鈔（正）復馮不疚居士書節錄）

◎深信佛言，了無疑惑，方名真信。切不可凡夫外道知見，妄生猜度，謂淨土種種不思議勝妙莊嚴，皆屬寓言。譬喻心法，非有實境。若有此種邪知謬見，便失往生淨土實益。其害甚大，不可不知。（印光法師文鈔（正）復陳錫周居士書節錄）

◎淨土法門若信得及，何善如之。若己智有不了，即當仰信諸佛諸祖誠言，斷不可有一念疑心，疑則與佛相背，臨終定難感通矣。古人謂淨土法門唯佛與佛乃能究

盡。登地菩薩，不能知其少分。夫登地大士，尚不全知，豈可以博地凡夫，妄生臆斷乎。（印光法師文鈔（正）復鄧伯誠居士書一節錄）

◎有謂既為釋迦弟子，當念釋迦牟尼佛，求生此土之華藏世界。不知釋迦之教念阿彌陀佛者，為令博地凡夫，仗佛慈力，往生西方，以超凡入聖也。此土之華藏世界，唯破無明證法身之大士能見。凡夫則只見穢土，不見實報莊嚴，何可濫擬。況西方亦在華藏世界之內。而華嚴會上，盡華藏世界海諸菩薩，皆以十大願王，迴向往生西方，以期圓滿佛果，汝何人斯，敢與彼抗。（印光法師文鈔（續）靈巖山啟

建大殿記節錄）

◎淨土法門，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一種好高務勝者，每每妄以求禪宗開悟為事。其意在唯心淨土，自性彌陀，不以西方極樂世界為然。此種意旨，似乎深奧，實則多半皆成說食數寶之下劣派，切勿效此惡派。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而念，自可決定往生西方。彼唯重理性，不務事修者，乃弄巧成拙，求昇反墜之流也。若染此習，則了生脫死，須待驢年。（印光法師文鈔（三）復顧宗況居士書節錄）

◎念佛人臨終蒙佛接引，乃生佛感應道交。雖不離想心，亦不得謂獨是想心所現，絕無佛聖迎接之事。心造地獄，臨終則地獄相現。心造佛國，臨終則佛國相現。謂相隨心現則可，謂唯心無境則不可。（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願顯微居士書 節錄）

◎撥置西方彌陀，以為心外取法，此參禪不得意人之通病。唯執有心不知有淨土，與淨土之教主也。意謂一切唯心，彌陀既在西方，即是心外取法。不知一切唯心，娑婆乃唯心之穢所感，極樂乃唯心之淨所感。西方之阿彌陀佛，即吾人自性天真之佛，吾人自性天真之佛，即西方極樂世界之阿彌陀佛。不達唯心，妄生取捨，其過可勝道哉。心外無境，境外無心。以心淨則佛土淨，心穢則佛土穢，境之善惡，由心之善惡所感。斷無有善心淨心而感惡境穢境，惡心穢心而感善境淨境者。以是之故，故曰心外無境，境外無心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七 節錄）

◎佛雖慈悲廣大，而欲度眾生，須有折攝。若慢佛，毀佛，佛實不生憎愛。然不行折伏，則無以為勸。以故護法神，必令其遭禍，以儆其效此作惡者，其慈悲為何如也。汝之所說，不洞事務之混賬話也。一切唯心，實為至論。然亦不得不明折

伏之意，而專說唯心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卓智立居士書七 節錄）

◎彼謂《金剛經》為空，不知《金剛經》乃發明理性，未言及證理性而所得之果報。實報無障礙土之莊嚴，即《金剛經》究竟所得之果報。凡夫聞之，固當疑為無有此事。（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俞慧郁 陳慧昶書 節錄）

◎《金剛經》乃令人徧行六度萬行，普度一切眾生之規矩準繩也。徧與一代時教一切法門而為綱要。蓋是即相離相，何得謂與淨土不相融通乎？夫度生之法，唯淨土最為第一。欲生淨土，當淨其心。隨其心淨，則佛土淨。以不住相之清淨心念佛，則是心作佛，是心是佛。其往生西方，證無生忍，乃決定不易之理事也，又何疑乎。（印光法師文鈔（正） 金剛經綫說鑄板流通序 節錄）

◎念佛之法，重在信願。信願真切，雖未能心中清淨，亦得往生。何以故，以心中有佛為能感，故致彌陀即能應耳。如江海中水，未能了無動相。但無狂風巨浪，則中天明月，即得了了影現矣。感應道交，如母子相憶。彼專重自力，不仗佛力者，由于不知此義故也。（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黃涵之居士書三 節錄）

◎「自性彌陀，唯心淨土」二語，世爭傳之，不知以何為心性也。夫性非道理，無所不統，故十劫久成之導師，不在性外。心非緣影，無所不具。故十萬億刹之極樂，實在心中。唯彌陀即自性彌陀，所以不可不念，淨土即唯心淨土，所以不可不生。今有譬焉，北京聖王，即唯心之北京聖王也。然行道濟時者，必北上覲王。儻囂囂吠畝，縱伊周可治天下乎？故無論已悟未悟，皆要求生淨土，求見彌陀。未悟如童蒙之求師，已悟如孔子之求仕。上自文殊普賢馬鳴龍樹，下至蜎飛蠕動羽族毛群，唯此一事。此事第一要信得及。二要時時發願。三要念佛工夫不閒。三事具，至愚亦生；三事缺一，雖聰明伶俐亦不生也。其有謗此者，即謗三世諸佛菩薩，毗盧頂上翻為阿鼻最下層矣，哀哉。（靈峰滿益大師宗論 示宋養蓮 節錄）

◎唯心淨土，並不是沒有西方極樂世界。清淨莊嚴之佛土乃是指「真心」體遍十方量周沙界，即西方極樂淨土，亦不出自心之外，故曰「唯心淨土」。念佛之人，慎勿錯解唯心之義。若以唯心二字，即謂沒有西方淨土，則《阿彌陀經》，釋迦呼舍利弗，而告之曰：「從是西方，過十萬億佛土，有世界名曰極樂，其土有佛，

號阿彌陀。」此豈是欺人之言耶？佛為大聖人，決無捏詞欺人之事。又不可以不見西方極樂世界，遂謂無有極樂。（圓瑛法師 勸修念佛法門 節錄）

但使眾生淨土業成者，臨終在定之心，即是淨土受生之心，動念即是生淨土時

◎問曰：往生之說，其旨昭然，但今之學者，不能曉了，千人萬人，皆疑極樂遠隔十萬億國，臨命終時，恐難得到，復何策以曉之。

答曰：是可笑也，說了許多心外無土，土外無心，到這裏猶道不曉，此無他，只要眾生妄認自心在色身之內，方寸之間，不知自家心量，元自廣大。豈不聞《讚佛偈》云：心包太虛，量周沙界。且十方虛空無量無邊，被我心量都盧包了，恆沙世界，無量無數，我之心量，一一週遍。如此看來，十萬億國在我心中，其實甚近，何遠之有？命終生時，生我心中，其實甚易，何難之有？豈不見《十疑論》云：十萬億刹，為對凡夫肉眼生死心量說耳。

但使眾生淨土業成者，臨終在定之心，即是淨土受生之心，動念即是生淨土時。為此《觀經》云：彌陀佛國，去此不遠，又業力不可思議，一念即生，不須愁遠。又如人夢，身雖在床，而心意識遍至他方。生淨土亦爾，不須疑也。經云：一彈指頃，即得往生。又云：屈伸臂頃。又云：頃刻之間。故《自信錄》云：十萬億剎頃刻至者，自心本妙耳。此等重重喻說，只是言其生在自己廣大心中，甚近而甚易者也。我如今且莫說廣大心量，且只就汝色身之內，方寸之間，說個譬喻。譬如此方到西天竺，動經十萬餘里，一路之間，多經國土。有一人雖未親到，曾聞他人講說一遍，記憶在心。其人後時坐臥之間，忽動一念思量彼國，思量千里，便到千里，思量萬里，便到萬里，思量天竺，便到天竺。以此比之生淨土，便是這個道理，豈不是彈指之頃，一念便到，何難到之有哉？汝若不修淨業，要到極難，淨業若成，要到極易，但辦肯心，決不相賺。（淨土十要 第六 淨土或問 元

師子林 天如維則述 節錄）

二十、壞亂佛法的實例與懺悔之方法

破壞佛法之邪見與怎樣懺悔念佛往生西方

◎一切凡夫，具有二病。一則狂妄，二則愚癡。狂妄者，謂我本是佛，何須念佛。心淨則土淨，何須求生淨土，此係執理而廢事。其弊至撥無因果，壞亂佛法，疑誤眾生。此人必墮阿鼻地獄，永無出期。以善因而招惡果，誠可憐憫。愚癡者，謂我係凡夫，何敢妄想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不知自己一念心性，與佛無二無別。但以煩惱惑業障蔽，故令即心本具之佛性功德，不能顯現。譬如大寶銅鏡，經劫蒙塵。智者知是寶鏡，愚人認做廢物。佛憫眾生迷昧自心，教令念佛求生西方者，以最愛惜眾生之本有佛性，恐其永遠迷失，故令生信發願，念佛求生西方，庶可親證此本具佛性。尚不求生西方，但求消災，及不失人身，猶如以無價之摩尼寶珠，換取一根糖喫。其人之愚癡可憐，不識好歹為最第一矣。當以此意，與汝母說，彼自不生以前之下劣心想

本是與汝說，因語意不便，即作光直與汝母說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智正居士

書三)

◎又汝既皈依佛法念佛，當依佛教而行。佛教你求生西方，你偏不肯求生西方，偏要求來生。你今活了幾十年，不知經過多少回刀兵水旱饑饉疾疫等災。若未遇佛法，不知出離之方，則莫有法子，只好任其死後輪迴。今既遇佛法，且復皈依為佛弟子，偏偏不信佛的話，任自己的愚見，胡思亂想，想來生還做人。

你要曉得來生做人，比臨終往生還難。何以故？人一生中造罪業，不知多少。別的罪有無且勿論，從小喫肉殺生之罪，實在多的了不得。要發大慈悲心，求生西方。待見佛得道後，度脫此等眾生。則仗佛慈力，即可不償此債。若求來生，則無大道心。縱修行的工夫好，其功德有限。以係凡夫人我心做出來，故莫有大功德。況汝從無量劫來，不知造到多少罪業。宿業若現，三途惡道，定規難逃。想再做人，千難萬難。是故說求生西方，比求來生做人尚容易。以仗佛力加被故，宿世惡業容易消。縱未能消盡，以佛力故，不致償報。

佛言世間有二罪人，一是破戒，二是破見。破戒之罪尚輕，破見之罪甚重。

何謂破見？即如汝所說，求來生不求往生，乃是邪執謬見，乃是破壞佛法之邪見，及引一切人起邪執謬見。其罪極大極重，以其心與佛相反，復能誤一切人故也。

我說這些話，汝且莫當造謠言騙汝。我要是騙你，當有所為。我不為名利勢力，平白騙汝一素不相識，只見一面之老太婆，豈不成了癡子馱子了麼。因為汝相信我，以我為師。汝子對你說，你不信。教我對你說，要你現生就要了生脫死，永離世間一切苦，常享極樂一切樂。汝要知好歹，我如此與你說，你要不聽，還照自己愚癡心相，即為忘恩負義。不要說孤負了佛的度眾生恩，并孤負了我這一番不惜精神與汝說這許多話的苦心了。你要發起決定求生西方心，又要教兒女媳婦孫子及親戚朋友，同皆發決定現生即生西方心。則教人之功德，輔助自己修心之功德。臨命終時，即蒙阿彌陀佛親垂接引你登九品蓮台之最上品矣。我若騙你，便是佛騙人。何以故？我乃依佛之意與汝說故。佛豈有騙人之理乎？汝宜盡捨從前之下劣知見心，則定規得生西方矣。（印光法師文鈔（三）復智正居士之母書）

二十一、妄投法藥，與庸醫以藥殺人無異

禪淨二宗，修法各別及自誤誤人之實例

◎雖然，說法當須觀機，若不察機，妄投法藥，則與庸醫以藥殺人無異。須知禪淨二宗，歸元是一，修法各別。禪以徹見本來面目為宗，淨以信願念佛求生為宗。使世皆上根，則閣下所說，誠為有益。而上根甚少，中下甚多，不教以信願求生，而教以參究是誰，參而得之，固為大幸，尚須重發切願，以求往生。若參而不得，以心中常存一不知是誰不能往生之念，則斷無與佛感應道交，親蒙接引之事矣。而今之參者，其能真到大徹大悟地位者有幾？夫知念佛的是誰者，乃大徹大悟明心見性也。勿以餘人論，即閣下亦未曾到此地位。何以知閣下未到，以到則決不敢說靈峰夢東為就愚夫愚婦立說，而不知是誰，即老實念，死心念，亦不得名為老實死心，縱使日夜十萬，於生死有何相干，及謂古人專主持名為罷參後事，初心不可效法等語。由是言之，閣下之心，實欲自利利人，閣下之語，實為自誤

誤人矣。切請緘默莫說，否則如來普度眾生之一大法門，被閣下關塞錮蔽，莫由開通，其罪當與謗佛謗法謗僧相等，可不慎乎。（印光法師文鈔（正）復汪雨木居士書節錄）

南無阿彌陀佛

二十二、寂光淨土須圓證毘盧法身，方能徹底親得受用

未證妙覺，雖等地大聖，不能一日離佛，況其下者乎

◎嘗聞毘盧遮那，徧一切處。其佛所住，名常寂光。則但證法身，當處即是寂光淨土，又何必以生滅心，捨東取西，然後為得也。余曰：談何容易。寂光淨土，雖則當處即是，然非智斷究竟，圓證毘盧法身者，不能徹底親得受用。圓教住，行，向，地，等覺，四十一位，尚是分證。汝若圓證毘盧法身，則不妨說當處便是寂光。其或未然，則是說食數寶，不免飢寒而死也。彼曰：唯心淨土，自性彌陀，宗門常談，不應有錯。余曰，宗門所說，專指理性，非論事修。所以然者，欲人先識不涉因果修證凡聖生佛之理，然後依此理以起修因證果，超凡入聖，即眾生而成佛道之事。汝何事理儻侗，知見顛倒之若是也。又汝以捨東取西，為生滅者，不知執東廢西，乃斷滅也。夫未證妙覺，誰離取捨？三祇鍊行，百劫修因，上求

下化，斷惑證真，何一非取捨之事乎？須知如來欲令一切眾生速證法身，及與寂光，所以特勸持佛名號，求生西方也。（印光法師文鈔（正）淨土決疑論 節錄）

南無阿彌陀佛

二十三、兜率天宮與西方極樂世界之比較

行眾三昧深入正定方始得生彌勒內院

◎問：彌勒菩薩，一生補處，即得成佛。上品十善，得生彼處，見彌勒菩薩，隨從下生三會之中，自然而得聖果。何須求生西方淨土耶？

答：求生兜率，一日聞道見佛，勢欲相似，若細比較，大有優、劣。且論二種：一者縱持十善，恐不得生。何以得知？《彌勒上生經》云，行眾三昧，深入正定，方始得生，更無方便接引之義，不如阿彌陀佛本願力、光明力，但有念佛眾生，攝取不捨。又釋迦佛說九品教門，方便接引，殷勤發遣，生彼淨土。但眾生能念彌陀佛者，機感相應，必得生也。如世間慕人，能受慕者，機會相投，必成其事。（全文請詳閱本書第121頁淨土十疑論 第七疑）

須知念佛，為佛法中最圓頓直捷之法，其利益超過一切

法門

◎問：當來彌勒下生之時，三會說法，度諸眾生，得阿羅漢果，何以不願求生，云何求生彌陀佛國？

答：彌勒未下生來，不可待得。何以得知？經中所說，釋迦牟尼佛入涅槃後，經五十六億七千萬歲，然始下生，人壽八萬四千歲時，彌勒乃出。准《法王本記》，釋迦涅槃已來，始有一千七百餘年，全未擬來，不可候待。眾生命短，恐沉苦海，多劫受殃，不值彌勒。唯阿彌陀佛現在說法，住極樂世界，廣度眾生，歸依西方，早證道果，勝於彌勒百千萬倍。設值彌勒三會，說法廣度諸人，得阿羅漢，小乘極果，若望大乘，始到初地。億億眾生，不逢彌勒佛。念阿彌陀佛求生淨土，即是八地已上菩薩。疾則一念十念，遲則一日七日，稱念阿彌陀佛即生淨土，實過彌勒百千萬倍。又復本師說《彌陀經》之日，彌勒菩薩亦在會中，阿逸多菩薩是也。彌勒尚念阿彌陀佛，何況未來諸眾生

豈不念耶？大行和尚在日，數箇彌勒業人迴心念阿彌陀佛。

又念佛法准佛經教，後末法時諸法總滅，特此念佛正法，止住百年，教化眾生。故知念佛不可思議。（念佛鏡 節錄）

西方淨土，彼方精微，欲往實難，佛力加持，去之甚易

◎疑曰：彌陀淨土，去此懸遙；彌勒天宮，現居欲界。何不願生兜率，乃趣西方，捨易求難，豈非迂滯？

通曰：比較兩緣，凡有多種，略陳十異，同釋眾疑。一、命有長短。二、處居內外。三、境分穢淨。四、身報兩殊。五、種現差分。六、進退修異。七、界非界別。八、好醜形乖。九、捨生不同。十、經勸多少。

一、命有長短者：兜率壽命只四千年。西方壽命一百千萬億那由他阿僧祇劫。

二、處居內外者：兜率天宮慧業若多，即生內處親侍彌勒；慧少福多，即生外處不見慈尊。淨土之中一無內外，報雖優劣俱是聖賢。

三、境分穢淨者：若生兜率內院，見彌勒尊聖會之境，能發淨緣；外院香華樓臺音樂，皆生染想。西方樹、鳥、水、網、樂音，觸對六根，無非長道。

四、身報兩殊者：天中正報，男女兩殊，更相染著，障諸道業。西方生者，皆是丈夫，於自他身，清潔無染。

五、種現差分者：若生天上，種現之惑俱行。但生西方，唯種永無現惑。六、進退修異者：若生天上，多有男女，慧力輕微，多不免退。往生極樂，慧力增強，既絕欲行，唯轉進修。

七、界非界別者：上生兜率未離欲界，火災若起不免焚燒。如生西方永辭三界，水、火、風等並不能害，由彼國中有形質故，非無色界，依地居故，不染色境，故非色界，無姪及段食，故非欲界。

八、好醜形乖者：生在天中，男女不同，好醜殊異。若生淨刹，紫磨金身，

一類瑩嚴，具丈夫相。

九、捨生不同者：捨命生天，無人接引。若生淨國，聖眾來迎。

十、經勸多少者：勸生兜率，唯有《上生經》文，不至慳懃，粗令作業。

勸生淨土，經論極多，大聖慳懃，專誠使往。（西方要決釋疑通規 節錄）

◎又問：西方淨土，處勝時安，一切下流，如何並往？

答曰：彼方精微，欲往實難，佛力加持，去之甚易。（西方要決釋疑通規 節錄）

念佛念觀世音，校彼生兜率天，其難易安險，奚啻百千萬億之天淵懸隔

◎念佛念觀世音，校彼生兜率天，其難易安險，奚啻百千萬億之天淵懸隔。汝名慕儒，光雖為釋，尚有儒之氣分。只此二句，乃剖心瀝血之言，餘俱不敘。（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王慧常居士書二 節錄）

師文鈔（三） 復王慧常居士書二 節錄）

今生往生西方之要訣與修行方法

◎念佛決定要求生西方，切不可求來生人天福報。彼離信願以教人念佛求開悟之開示，切不可依。念佛之要，在於都攝六根。當念佛時，攝耳諦聽，即是攝六根之下手處。能志心諦聽，與不聽而散念，其功德大相懸殊。此法無論上中下根人皆可用，皆可得益，有利無弊，宜令一切人皆依此修。（印光法師文鈔（續） 與張靜江居士書 節錄）

◎功課宜專不宜繁。專易攝心，繁難歸一。往生在信願真切，倘無真信切願，縱心能清淨，亦難往生，不可不知。（印光法師文鈔（三） 答俞大錫居士問 節錄）

◎示修行方法（一）凡修持宜專不宜雜。念佛一法，超過一切。或薦亡，或祈親壽，并一切所求，皆可如願。但以求生西方為主，萬不可求來生福報。若求來生，便無往生之利益矣。宜熟閱《文鈔》，其所以然之事理自知。至於今人之病，及對症之藥，《文鈔》中亦俱說之。總以提倡因果報應，為挽回世道人心之據。（印光

法師文鈔（三） 開示五則 節錄）

- ◎示修行方法（二）修行用功，固宜專精。然凡夫妄想紛飛，若不加經咒之助，或致悠悠懈怠。倘能如喪考妣，如救頭然之痛切，則於一行三昧，實為最善。若以悠悠當之，久或懈惰放廢，固不如兼持經咒為有把握。汝祈我決，我與汝說其所以，汝可自決。總之生死心切，誠敬肫摯，則專兼均可，否則專落悠悠，兼落紛繁。良以根本不真切，故致一切皆難得利益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開示五則 節錄）
- ◎且勿謂緣想一佛，不如緣想多佛之功德大。須知阿彌陀佛是法界藏身，所有十方法界諸佛功德，阿彌陀佛一佛，全體具足。（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高邵麟書二 節錄）
- ◎一句佛號，包括一大藏教，罄無不盡。修淨業者，有專修圓修種種不同。譬如順水揚帆，則更為易到。亦如吃飯，但吃一飯，亦可充飢。兼具各蔬，亦非不可。能專念佛，不持咒，則可。若專念佛，破持咒，則不可，況《往生咒》，係淨土法門之助行乎。（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卓智立居士書三 節錄）

敬請

常念「南無阿彌陀佛」

吃素、持戒、戒殺、護生

二十四、觀世音聖號乃現今之大恃怙

六字大明陀羅尼，與觀世音菩薩聖號功德不可思議

大明陀羅尼（喻、嘛、呢、叭、吽、吽），與觀世音菩薩聖號功德均不可思議，欲知全部內容請詳閱《佛說大乘莊嚴寶王經》。然念咒也須守五戒修十善業。

◎聖觀自在菩薩摩訶薩，入大阿鼻地獄之時，其身不能有所障礙。時阿鼻地獄一切苦具，無能逼切菩薩之身。其大地獄猛火悉滅成清涼地。是時獄中閻魔獄卒，心生驚疑怪未曾有，何故此中忽然變成如是非常之相。是時觀自在菩薩摩訶薩，入其獄中破彼鏝湯猛火悉滅，其大火坑變成寶池，池中蓮華大如車輪。（佛說大乘莊嚴

寶王經 卷一 節錄）

◎佛告除蓋障菩薩言。善男子！彼觀自在菩薩，從大阿鼻地獄出已，復入餓鬼大城。

其中有無數百千餓鬼口出火焰。燒然面目形體枯瘦。頭髮蓬亂身毛皆豎。腹大如山其咽如針。是時觀自在菩薩摩訶薩，往詣餓鬼大城，其城熾然業火悉滅變成清涼。時有守門鬼將執熱鐵棒，醜形巨質兩眼深赤，發起慈心，我今不能守護如是惡業之地。是時觀自在菩薩摩訶薩，起大悲心於十指端各各出河，又於足指亦各出河，一一毛孔皆出大河。是諸餓鬼飲其中水，飲是水時咽喉寬大身相圓滿。復得種種上味飲食悉皆飽滿。此諸餓鬼既獲如是利益安樂，各各心中審諦思惟：南瞻部洲人何故，常受清涼安隱快樂？其中或有善能常行恭敬孝養父母者。或有善能惠施遵奉善知識者。或有聰慧明達常好大乘者。或有善能行八聖道者。或有善能擊法撻椎者。或有善能修破壞僧伽藍者。或有善能修故佛塔者。或有善能修破壞塔相輪者。或有善能供養尊重法師者。或有善能見如來經行處者。或有善能見菩薩經行處者。或有善能見辟支佛經行處者。或有善能見阿羅漢經行處者。作是思惟南瞻部洲有如是等修行之事。是時此大乘莊嚴寶王經中，自然出微妙聲。是諸餓鬼得聞其聲，所執身見雖如山峯及諸煩惱，金剛智杵破壞無餘，便得往生極樂世界。皆為菩薩名隨意口。是時觀自在菩薩摩訶薩，救斯苦已，又往他方諸世

界中救度有情。(佛說大乘莊嚴寶王經 卷一 節錄)

◎又往他方諸世界中救度有情。是時除蓋障復白佛言：世尊！觀自在菩薩摩訶薩，來於此處救度有情耶？世尊告言：善男子！是觀自在菩薩，救度無數百千俱胝那庾多有情恒無間息。具大威力過於如來。(佛說大乘莊嚴寶王經 卷一 節錄)

◎佛告觀自在菩薩摩訶薩：汝今現是神力功德莊嚴於意云何？觀自在言：我為救度一切惡趣諸有情故。所謂一切餓鬼，阿鼻地獄，黑繩地獄，等活地獄，燒然地獄，糖煨地獄，鑊湯地獄，寒冰地獄，如是等大地獄中所有眾生，我皆救拔離諸惡趣，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佛說大乘莊嚴寶王經 卷一 節錄)

◎佛告善男子！非獨此界唯我一身，乃至他方無數如來應正等覺俱集一處，亦不能說盡觀自在菩薩福德數量。善男子！於此世界若有人能憶念觀自在菩薩摩訶薩名者，是人當來遠離生老病死輪迴之苦。猶如鵝王隨風而去，速得往生極樂世界，面見無量壽如來聽聞妙法。如是之人而永不受輪迴之苦，無貪瞋癡無老病死無饑饉苦，不受胎胞生身之苦。承法威力蓮華化生，常居彼土候是觀自在菩薩摩訶薩，

救度一切有情，皆得解脫堅固願滿。(佛說大乘莊嚴寶王經 卷一 節錄)

◎是時寶手菩薩白世尊言：此觀自在而於何時，救度一切有情，皆得解脫堅固願滿。世尊告言有情無數，常受生死輪迴無有休息。是觀自在為欲救度如有情，證菩提道隨有情類現身說法。(佛說大乘莊嚴寶王經 卷一 節錄)

◎善男子！觀自在菩薩摩訶薩現阿蘇囉身，為是阿蘇囉，說此大乘莊嚴寶王經。阿蘇囉眾得聞是經，皆發慈善之心，而以手掌捧觀自在菩薩摩訶薩足，聽斯正法皆得安樂。若人得聞如是經王而能讀誦，是人若有五無間業皆得消除。臨命終時有十二如來而來迎之，告是人言：善男子！勿應恐怖汝既聞是大乘莊嚴寶王經，示種種道往生極樂世界，有微妙蓋天冠珥璫上妙衣服現如是相，命終決定往生極樂世界。(佛說大乘莊嚴寶王經 卷一 節錄)

◎觀自在菩薩摩訶薩出師子國，而往波羅奈大城穢惡之處，彼有無數百千萬類蟲蛆之屬依止而住。觀自在菩薩為欲救度彼有情故，遂現蜂形而往，於彼口中出聲作如是云：曩謨沒馱野。彼諸蟲類隨其所聞，而皆稱念亦復如是。由斯力故彼類有

情，所執身見雖如山峯及諸隨惑，金剛智杵一切破壞，使得往生極樂世界，皆為菩薩同名妙香口。於是救度彼有情已。（佛說大乘莊嚴寶王經 卷二 節錄）

◎時彼國中值天亢旱滿二十歲。見彼眾人及諸有情，飢饉苦惱之所逼切，悉皆互相食噉身肉。是時觀自在菩薩心懷思惟，以何方便救此有情。時觀自在菩薩種種降雨，先降雨澤蘇息枯涸，然後復雨種種之器。各各滿中而盛味中上味飲食，時彼眾人皆得如是飲食飽滿。是時又雨資糧粟豆等物，於是彼諸人等，所須之物隨意滿足。（佛說大乘莊嚴寶王經 卷二 節錄）

◎善男子！觀自在菩薩摩訶薩，變現種種救度無數百千萬俱胝那庾多有情，令得往生極樂世界，見無量壽如來，得聞法要皆令當得成菩提道。（佛說大乘莊嚴寶王經 卷

三 節錄）

◎善男子！觀自在菩薩摩訶薩，乃至名號亦難得值。何以故？彼與一切有情如大父母，一切恐怖有情施之無畏，開導一切有情為大善友。如是善男子！彼觀自在菩薩摩訶薩，有六字大明陀羅尼難得值遇。若有人能稱念其名，當得生彼毛孔之中

不受沈淪。出一毛孔而復往詣入一毛孔，於彼而住乃至當證圓寂之地。時除蓋障菩薩白世尊言：世尊！今此六字大明陀羅尼，為從何處而得耶？佛告善男子：此六字大明陀羅尼難得值遇，至於如來而亦不知所得之處，因位菩薩云何而能知得處耶？除蓋障菩薩白世尊言：如是陀羅尼，今佛如來應正等覺，云何而不知耶？佛告善男子：此六字大明陀羅尼，是觀自在菩薩摩訶薩微妙本心，若有知是微妙本心即知解脫。時除蓋障菩薩白世尊言：世尊！諸有情中，有能知是六字大明陀羅尼者不？佛言無有知者。善男子！此六字大明陀羅尼，無量相應如來而尚難知，菩薩云何而得知此觀自在菩薩微妙本心處耶？我往他方國土，無有知是六字大明陀羅尼處者。若有人能而常受持此六字大明陀羅尼者，於是持誦之時，有九十九號伽河沙數如來集會。復有如微塵數菩薩集會。復有三十二天子眾亦皆集會。復有四大天王而於四方為其衛護。復有娑毘囉龍王無熱惱龍王，得又迦龍王嚩蘇枳龍王，如是無數百千萬俱胝那庾多龍王而來衛護是人。復有地中藥叉虛空神等而亦衛護是人。善男子！觀自在菩薩，身毛孔中俱胝數如來，止息已讚歎是

人言：善哉善哉善男子！汝能得是如意摩尼之寶，汝七代種族皆當得其解脫。善男子！彼持明人。於其腹中所有諸蟲，當得不退轉菩薩之位。若復有人以此六字大明陀羅尼，身中項上戴持者，善男子！若有得見是戴持之人，則同見於金剛之身，又如見於舍利宰堵波，又如見於如來，又如見於具一俱胝智慧者。若有善男子善女人，而能依法念此六字大明陀羅尼，是人而得無盡辯才。得清淨智聚。得大慈悲。如是之人日日得具六波羅蜜多圓滿功德。是人得天轉輪灌頂。是人於其口中所出之氣觸他人身，所觸之人發起慈心離諸瞋毒，當得不退轉菩薩，速疾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若此戴持之人，以手觸於餘人之身，蒙所觸者是人速得菩薩之位。若是戴持之人，見其男子女人童男童女，乃至異類諸有情身，如是得所見者，悉皆速得菩薩之位。如是之人，而永不受生老病死苦愛別離苦，而得不可思議相應念誦。今此六字大明陀羅尼，作如是說。（佛說大乘莊嚴寶王經 卷三 節錄）

◎更有無量功德，詳彼經文。若有念誦者，必須依法，及得梵音明正；其持戴者，亦須恭敬如佛，信而無疑，方能感益。若疑不信，返招愆咎。其六字咒，如常可

知。曼拏羅，即壇也。（觀音慈林集卷一 節錄）

至誠懇切念佛念觀世音聖號獲大益

◎云眼疾尚未愈，而熱無避處，又加時疫。此眾生同分惡業所感。祈徧令鄉人同戒殺生，念觀世音聖號，以期疫癘消滅。果能懇切志誠，決定有大效驗。即汝之眼疾，亦當由宣布此語，而得痊愈。茫茫大苦海，觀音為救苦之人。倘人各志誠持誦，若或疫死，天地亦當易位，日月亦當倒行。若泛泛默念一句二句，即欲得起死回生之效，雖菩薩大慈，非不肯救濟，但以彼心不真切，決難感通。祈與鄉人詳說之，則幸甚。（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周伯道居士書十四 節錄）

◎以信願行三法，為淨土正宗，第一要有真信。有真信，必定有真願真行，否則不名真信。念佛一法，尚能超凡入聖，況遺傳病有不即愈乎。（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

琳圃居士書 節錄）

◎接手書，知《文鈔》已寄到矣。所言夢者，乃閣下之誠心所感。自心之知識為之

開示。光一博地凡夫，豈有如此神通道力乎？但依光所說，斷不至誤，為可自信耳。管子云：思之思之，又重思之，思之不得，鬼神將通之。非鬼神通之，乃精誠之極也。須知心通法界，果能專精致志，不但自心之知識，能為啓發，而法界中之佛菩薩知識，亦能示現啓發。然泛泛悠悠者，不可起此種想念。恐以此故，招感魔事，至禱至禱。現今戰事甚烈，祈於念佛外，加念觀世音，以為前途恃怙。

（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章緣淨居士書二節錄）

●問：如遇危急時，勢不能一時兼誦各呪，應以何者應用之。

答：遇極危急之災難，但念觀世音聖號，為最省心力，最有感應。（印光法師文鈔（續）

答曲天翔居士問二十七則 節錄）

●湖南一女人生產，怨鬼附體，發狂大笑。咬自己手上肉幾口還笑。其公婆看見，沒辦法，遂大聲念南無觀世音菩薩。其人遂若呆不笑，而兒子生矣。蓋志誠念觀音，怨鬼遂去。（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淨善居士書四 節錄）

●明崇禎辛巳。當塗縣官圩，有山東一癱子至。以手代足，乞食於市，人多厭之。

癱者雖病而負氣，被罵詈，輒不平。聞塘橋庵，有修行僧曰冰谷，往訴以乞食艱難之苦。俗曰：汝能發心出家，仗慈悲大力，或有施主。癱子從之，遂剃髮，受齋戒。雖行乞，不茹葷血，雖被辱罵，安忍而受。俗又教以念觀世音名號，兼持《準提呪》，受持踰二年。戊子秋，忽夢一老嫗呼之曰：汝起汝起。癱子云：我是癱子，何能起？老嫗以手扯其兩足，覺直而不拳。晨起癱病遂愈，居然一昂藏之僧矣。取號曰半崖，遂有供養之者，出唐直之已求書。觀音大士，唯以尋聲救苦為事。從古至今，其蒙感應而離苦惱者，何止百千萬億也，而載籍所傳，乃億萬中略見一二而已。（印光法師文鈔（正） 致諦閑法師問疾書 節錄）

真信切願念觀世音菩薩求往生西方亦可如願

●念觀音求生西方，亦可往生西方，但不可謂何必更念阿彌陀佛。以觀音乃阿彌陀佛之輔弼也。彌陀是主，觀音是賓。彌陀如國王，觀音如冢宰。善會其意，即可無疑。（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丁普濬居士書 節錄）

◎菩薩像，微妙莊嚴，不易塑畫。每有似是女相，乃係凡夫不能形容其妙之故。汝認做女，真成不知佛法人之說話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卓智立居士書三 節錄）

◎至於為人助念，何可為念觀音，又為祈壽乎？念佛，壽未盡亦能延生。念觀音，則無求往生之心念。若壽已盡，則誤事。非念佛定死，念觀音定不能往生。然癡人以無求往生之心念，故亦只成誤事之一種業感也。無量光，即消災。無量壽，即延壽。念阿彌陀佛，極功尚能成佛，豈不能延壽而令速死乎。（印光法師文鈔（三）

答卓智立居士問 節錄）

◎所言念觀音求生西方，有何不可。不觀《楞嚴》云：求妻得妻，求子得子，求富貴得富貴，求長壽得長壽，如是乃至求大涅槃得大涅槃。大涅槃乃成佛所證之理體，是究竟成佛尚可得，況往生西方乎。且觀音與彌陀，同為一度眾生事，有何分別？然亦須於朝暮念佛，方為事理圓融。不觀《大悲經》觀音令禮拜持咒者，先念彌陀名號乎？（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傳度和尚書 節錄）

◎須知觀音與我世界有大因緣。乃於無量劫前，久已成佛，號正法明。但以慈悲心

重，不離寂光^{乃佛住處}，垂形九界，以行救濟耳。況示迹為阿彌陀佛法王子。如民眾欲求皇帝恩澤，即向太子求耳。念觀音發願求生西方，亦可滿願。以彌陀觀音同一度生之事，非有二義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寧德晉居士書十八 節錄）

◎前收據函已知。茲接月刊並放生報告，俱悉。觀音聖號，乃現今之大特怙，當勸一切人念。若修淨業者，念佛之外專念。未發心人即令專念。以彼志在蒙大士覆被而消災禍耳。待其信心已生，則便再以念佛為主，念觀音為助。然念觀音求生西方，亦可如願耳。（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周伯道居士書十五 節錄）

◎阿彌陀佛四十八願，豈有不救苦厄之事？觀音菩薩隨機示導，豈有不接引生西之理？（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如岑師代友人問書 節錄）

◎生西當以信願為本，若遇危險念觀音，有信願，命終決定生西方，或只專一念彌陀，有苦厄亦必解脫。（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如岑師代友人問書 節錄）

菩薩示現外道之迹，欲接引眾生入於佛乘

◎娑婆世界，凡聖同居。聖若降臨，亦復示作凡夫。彼必於倫常躬行，加人一等，令人可欽可佩。後或示其從迷得悟，極力修持。或終身不示修持佛道之相，而於死後示現異迹，發人深省。儒、道、耶、回四教，皆有聖賢。然其所發明之理性，但只佛教中人乘天乘而已。於自心本性，皆未能究竟發明。有不知此義者，以為皆是聖人，便謂悉皆平等，無有高下。或者以所說未臻道源，謂非聖人者。以在彼當教，堪為聖人故，皆為未徹之論。世之講道論德者多矣。求其將真妄源本，生死原由，與心性之極致，生佛之同異，發揮盡致，了無隱遺者，捨佛教則無有也。菩薩度脫眾生之誓願，無窮無盡。隨類逐形，種種方便而為感化。所謂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為說法。所云說法，亦不專指口說。或以身說，或以歿後異迹說。馬玉高之媳，與昔之乞婦畢生之躬行，直可以鎮坤維而立闡範。此舉見聞之迹所言也。至其死後所現之相，非儒、道、耶、回經中所有，乃佛教得於現生證果之相。惜世之知道者少，無能發明其事。但作一種奇異事迹以傳，為可惜也。菩薩欲化外道以入佛道，若不現外道之迹，則彼外道無由而生信仰，以起

修持也。所示之迹，非言說所能窮其方便。〈普門品〉所說，不過舉其大概而已。現今世道壞至其極，而信奉佛教念佛念觀音之靈感，甚多甚多。（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馬宗道居士書一節錄）

◎各教在不分門庭一語，亦不可僥倖。若混然不分，則大小邪正，何由而辨？若究竟歸本，則不歸佛教，將何所歸？譬如大江大河，已自寬廣淵深矣，然若不歸於海，則從來未有也。海則從有天地以來，日日如是，納了不見其增益。大江，秋雨發時，便浩瀚汪洋矣。汝所言死歸一轍，亦非至當。唯死是一。而生六道與證四聖，其苦樂蓋天淵相懸。何得云一轍乎。各教隨所修而得罪福，天堂地獄固無二。至以為一，各教不應皆有真義，此語汝尚未知各教之真，亦不能一一平等。在彼教則為真，若在佛教則皆真之少分，不能完全皆真，了無差殊。既完全皆真，又何必用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為說法乎。張純一者，乃耶教之頭首。因其學問淵博，後方知佛。五六年前，與其妻同皈依。彼法名證理，其妻名證慈。楊棣棠與純一書，蓋以純一先信基督，後入佛教。汝混以現身為實義，不體現身

為俯垂接引，同登覺路。足見汝於道理，尚未認明。故其所說，混而無所揀別。若執以為是，則自誤誤人不淺矣。且祈認真改過遷善，念佛名號，久之當自發一笑。古人釋如來，不捨穿針之福，曰如八十翁翁作舞，為教兒孫故，現身說法，亦猶是也。汝即以現彼身為得究竟道，則與菩薩現身之義，完全相悖矣。若如汝說，各教皆有得道者，何須菩薩又俯現彼教之身，而弘揚彼教耶？不知菩薩之現，乃權巧方便，示與同事而引彼入於佛乘耳。（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馬宗道居士書一節錄）

專念觀音

◎民國金濁 金濁，台州人，八歲時，於台州東門外延壽寺剃度，繼於國清寺受戒。初其師教誦《大悲咒》及大悲觀世音菩薩聖號。此後，日誦咒四十八遍，餘時專持聖號，未嘗間斷。生平視名利如泡影，習氣嗜好，淨盡無餘。時與人治病，應手而癒，亦不受酬。人問其法，只云念觀世音菩薩。民國戊辰，自住小廟，遇匪劫，除破衲無餘物。匪恨，以槍擊之，右額中二，右臂中一，尚未斃命，且不久

即癒，槍痕宛然，此殆多生業債，重報輕受耳。己巳夏，至寧波阿育王寺，因無衣單，討單未准。靜坐半日，毫無怨言，乃送養心堂暫住。至八月，管堂師催單。濁云：我住不久，往生西方，請慈悲。至十月十九，與眾云：三日內，脫離苦海，往生西方。奉勸同參，老實念佛，或念菩薩，一心稱名，必定往生，佛不妄語。並言觀世音菩薩，手執銀台，時現我前。眾以為誕。廿一日午前，搭衣持具，各殿禮佛，及管堂師處告言，午後一時，我即生西。人猶以為妄。九時過堂，仍飯兩碗無減。與同寮云：常住規例，人死送入山，抬力洋四角，我無餘物，只有鞋一雙奉贈，請君代付。十一時，如廁畢，歸寮，面西而坐。至一鐘時，果安然而化。（淨土聖賢錄 三編 節錄）

救命功德大矣

◎女人臨產念觀世音聖號，決定無痛苦。即難產得要死，一念即可安然而生，況從小即常念乎。又女子從小，父母即令不許生氣，習成一柔和慈善性質。一生之好

處，說不能盡。倘性情暴躁，未嫁前亦有苦事，尚不多。以月經時生大氣，或停經、或血崩。嫁後生大氣，或墮胎、或胎兒感得暴躁之性質。生後餵乳時，生極大氣，兒隨吃乳即死。大氣不甚烈，或半天一天死，無一不死者。小氣不死，必定生病。若連天常生小氣，前毒未消，後毒又加，則危險之極。此事吾國名醫神醫均未言及，今已發明，當與一切人言之，則是救命於未生之前，其功德大矣。醫生宜各注意。蛋不可食。邪見人云：無雄之蛋可食，此話切勿聽信。（印光法師

文鈔（三） 復唐陶鎔居士書 節錄）

◎至於從前所受外道之煉丹運氣法，當丟之乾淨。須知此係保身法，非了生死法。以清心寡欲保身，有益無損；以煉丹運氣保身，用之適宜，則可延年益壽，身體強健。用之不善，則瞎眼聾耳，生癩生瘡。近來同善社中人，多有身麻木而心癡呆者，切勿以有小益，而猶不肯置之也。恍老矣，目力精神功夫均不給，不得常來信。以有《文鈔》、《十要》，救劫等書，固無須乎函詢也。若欲做大通家，則非函詢所能辦到。大通家極不易做。即做到，而了生死一事，亦以大通而不能現

生即得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蔣德澤居士書 節錄）

敬請

常念「南無阿彌陀佛」

吃素、持戒、戒殺、護生

二十五、所有功德必須回向求臨終往生西方 勸念佛菩薩求臨終往生西方

◎近印光法師嘗云：「飛機炸彈大炮常常有，當此時應精進念佛菩薩名號。不應死者，可消災免難。若定業不可轉，應被難命終者，即可因此生西方。」以上法師之言，今略申說其意。

念佛（阿彌陀佛），常人惟知生西，但現生亦有利益，古德嘗依經論之義，謂念佛有十大利益。念觀世音名號，常人皆知現生獲益，故念佛菩薩可避飛機炸彈大炮，亦決定往生無疑。

常人見飛機來，惟知懼，空害怕，何益？入地洞上山亦無益，惟有誠心念佛菩薩，於十分危險時，念佛菩薩必懇切，容易獲感應。若欲免難，惟有勤念佛菩薩。危險時須念，平日亦須念，因平日勤念，危險時更得力。

業有二種，以上且約不定業言，倘定業不可轉，必須被難命終者，雖為彈炮所傷，亦決定生西。

常人惟知善終（即因病）乃生西，但為彈炮所傷亦可生，因念佛菩薩誠，佛菩薩必來接引，無痛苦生西。須知生西後，無苦但樂，衣食自然，居處美麗，常見佛菩薩聞法，乃最好之事，故被傷生西，可謂因禍得福。

無論何人，皆應求生西方，即現在不應死者，暫免災難，亦不能永久安樂。娑婆苦，今生尚輕，前幾生更苦，此次苦尚輕，以後更苦，故欲十分安全，不可專顧目前暫時，必須放開遠大眼光，求生西方也。

若約通途教義言，應觀我身、人身、山河大地等皆虛妄不實，飛機炸彈大炮等亦當然空無所有。如常人所誦之《心經》、《金剛經》等皆明此義。《心經》云：「照見五蘊皆空，度一切苦厄。」《金剛經》云：「一切有為法，如夢幻泡影，如露亦如電，應作如是觀。」

若再詳言，應分為空、假、中三觀，復有次第、一心之別。但吾人僅可解其義，若依此修觀則至困難。即勉強修之，遇境亦不得力。故印光法師勸人專修淨

土法門也，因此法門易解，人人皆可實行。

故勸諸君須深信淨土法門。又須於印光法師前所說者，深信不疑，安心念佛菩薩名號，不必憂懼也。（弘一大師演講全集 節錄）

禮懺者，悉當回向往生西方，使冥陽獲究竟實益

◎諸大乘經，具有令懺悔之文，隨人所宗，述為懺法，如《法華》、《光明》、《淨土》、《大悲》等。此之懺法，詳於披陳罪相者。以梁武帝為度元配鄴氏夫人，墮於蟒蛇之苦，兼欲一切人民同沾法利。特請誌公，并諸高僧，檢閱經文，述為懺法。帝亦時運睿筆，發揮意致。惜帝未悉淨土法門，故於述成之時，鄴氏特現天人妙莊嚴身，而為致謝。使帝詳知淨宗，則其夫人當必仗佛慈力，往生西方，高預海會，登不退地，又何得資此大法大心，竟以生天結其局哉。後之禮懺者，悉當注意於回向往生，方獲究竟實益。此懺以大菩提心為本，從茲竭誠盡敬，外慕諸聖，披陳罪咎；內重己靈，故得生佛心融，感應道交，消除歷劫之罪垢，開發本具之

心光，其為利益，莫能具宣。文雖顯淺，校比台宗注重理觀，不詳披陳罪相諸懺，為能普被三根也。（印光法師文鈔（正） 慈悲道場懺法隨聞錄序 節錄）

必須真依佛言教，念佛求生西方

◎佛念眾生，比眾生念佛，當切百千萬倍。若肯依佛言教，念佛求生西方，決不至仍留娑婆，何特於光乎哉。（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葉聘臣居士書 節錄）

◎至于修行淨土，有決定不疑之理，何必要問他人之效驗。縱舉世之人，皆無效驗，亦不生一念疑心，以佛祖誠言可憑故。若問他人效驗，便是信佛言未極，而以人言為定。便是偷心，便不濟事。英烈漢子，斷不至捨佛言而取信人言。自己心中無主，專欲以效驗人言為前途導師，可不哀哉。（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永嘉某居士書一節錄）

◎問：淨土法門，既能三根普被，利鈍全收，我佛當日，何以不專談淨土，俾萬法歸一，一路同歸，竟爾兼談各宗，反啓後人多歧之惑，且失淨土之實益乎師於問辭

中何以不專談淨土句。
旁。批云胡說巴道。

答：養人不止一穀，治病不止一藥。由有各法門，方顯此法門之妙。若止淨土一法，何以能引彼一切機宜，同入佛法乎。（印光法師文鈔（三） 答卓智立居士問節錄）

◎現今邪魔外道，不勝其多，彼皆自謂最為第一，諸位莫被此種魔子所惑。若前已經入過其門，則當捨之淨盡。切勿謂入時已發呪，恐捨之，或致遭禍。須知捨邪皈正，何得有禍。不但無禍，尚有功德。（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馮偏西 鄭圓瑩居士書節錄）

◎念佛之人，必須事事常存忠恕，心心提防過愆。知過必改，見義必為，方與佛合。如是之人，決定往生。若不如是，則與佛相反，決難感通。（印光法師文鈔（正） 與

陳錫周居士書 節錄）

◎求生西方者，不可怕死。若今日即死，今日即生西方。所謂朝聞道，夕死可矣。豈可今日要死，且不願死。既貪戀塵境，不能放下，便因貪成障，淨土之淨不現，

而隨業受生於善惡道中之境便現。境現，則隨業受生於善惡道中矣，往生西方，便成畫餅。（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高邵麟居士書一 節錄）

當須發決定心，臨終定欲往生西方

◎當須發決定心，臨終定欲往生西方。且莫說碌碌庸人之身，不願更受。即為人天王身，及出家為僧，一聞千悟，得大總持，大宏法化，普利眾生之高僧身，亦視之若毒荼罪藪，決定不生一念欲受之心。如是決定，則己之信願行，方能感佛。佛之誓願，方能攝受。感應道交，蒙佛接引，直登九品，永出輪迴矣。（印光法師

文鈔（正） 復高邵麟書三 節錄）

◎聲聞隔陰之昏，菩薩出胎之迷。此指初，二，三果，未斷盡思惑者言。阿羅漢思惑已盡，則無此事矣。菩薩亦指未斷盡思惑之菩薩言，思惑盡則無所迷矣。

往生西方，思惑已斷，乘願再來，或化現，或入胎，均隨機現。然雖入胎，示同常人，亦須先現迷相，實無迷情可得。如作戲然，苦樂悲歡，做得酷肖，而

心中完全無此實情。由汝不知聲聞菩薩之地位，故將斷惑者一例同看，則其錯大矣。菩薩有多種，總以未斷盡思惑者為準，不可混而總言其昏迷也。祈看過為其寄去。（印光法師文鈔（三） 增錄 復李德明居士書七 節錄）

◎以故修淨土人，斷斷不可求來生人天福樂，及來生出家為僧等。若有絲毫求來生心，便非真信切願，便與彌陀誓願間隔，不能感應道交，蒙佛接引矣。（印光法師文鈔（正） 與徐福賢女士書 節錄）

◎淨土法門，以深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不可發來生及生生世世之願。有此願，便不能決定往生矣。一切法門，亦有現生即了生死者，然不過千萬之一二耳，故須發生生世世之願。汝謂盡未來際帶業往生，此話殊失淨土宗旨。現生即求佛慈接引，帶業往生，何可云盡未來際乎。行菩薩道，當以盡未來際為限。現修淨土，何可以盡未來際往生乎。（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東海居士書 節錄）

◎一切法門，皆須以戒定慧之道力，斷貪瞋癡之煩惱，煩惱斷盡，方可出三界了生死。在昔頗有此種人，而今則恐全世界也無一二人可得也。是以愈向後，愈宜專

修淨業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石金華居士書 節錄）

◎念佛的人，不得有來生後世的念頭。汝往生的心尚不專一，則決定不能不又在此世界受六道之生矣。（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慧空大師書 節錄）

◎看你行持到那種程度，跟你說一些話：臨終時要無所掛礙才能去（法尚應捨，何況非法）。要度眾生也是一個執著、一個掛礙。（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廣公開示錄 節錄）

◎若人一心繫念佛，則念佛可掃妄念、垢塵。一心念去，至業障消盡，則智慧眼開。心無掛礙，自心則比西方境。以此無垢心境，命終後即感蓮花化生，佛菩薩眾會一處，經中的西方境，昭然在前，一點都不虛假，佛絕無妄語。

但若眾生不信念佛有個西方境可去，卻偏執於眼前的妄念、業感，種種事相，以為實有，如此不務實修，嘴裡雖說要往西方，也只是個妄念而已。

生西的另一個要件，是必須了盡業塵，沒有一切俗緣的牽纏，則生西有望。佛說淨土三經，示西方實境，暢演往生的捷徑，也不過是普攝群機，教化眾生，令生欣慕堅固的心，一心持佛名而生西，達到度眾生的方便法門。（廣公上人

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 ◎念佛要具信、願、行三力。要能引聲念佛，大地一音，即各種聲音入耳，即轉成念佛音，而無分別。不被轉去，方名一心不亂。(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 ◎對任何事都能放得下，放下即功夫。平常即對任何事無掛礙，免得臨命終時念頭一起，就要繼續輪迴了。(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老實念佛只求臨終往生西方

- ◎我等但老實念佛，只求臨終往生即已。至於現生之如何若何，一任其水到渠成，春來花放。倘先設一想念，則反成障礙。如斷其水源而欲渠成，正在嚴冬而欲花放。若能得者，便屬怪事。(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唯佛居士書 節錄)
- ◎汝言隨時隨地，得死便死之話，亦是求生之本，亦是招魔之根。死固人所皆有，但不得有求死之著心，求速往生。唯在一心念佛。若不一心念佛，唯求速死，必定招起無量劫來怨家，令汝橫死。不但不得往生，待至將死，魔力已去，則苦不

勝言，當生邪見，必致墮落。此執著心不可有，有即是病，不可不知。(印光法師

文鈔(三) 復唯佛居士書 節錄)

- ◎汝心中既無邪見，再加以佛名號之威德神力，彼魔鬼將逃避不暇，何敢少留而為汝作障礙乎。其作障礙者，乃汝邪心所招。(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徐紫焜居士書 節錄)
- ◎以一句阿彌陀佛，即佛所證之無上菩提覺道。吾人若能以此名號自熏。久而久之，即能與佛氣分相同。(印光法師文鈔(三) 淨業社開示法語 節錄)

- ◎念佛之人，當存即得往生之心。若未到報滿，亦只可任緣。倘刻期欲生，若工夫成熟，則固無礙，否則只此求心，便成魔根。倘此妄念結成莫解之團，則險不可言。盡報投誠，乃吾人所應遵之道。滅壽取證，實戒經所深呵之言。《梵網經》後偈云：「計我著相者，不能生是法。滅壽取證者，亦非下種處。」但當盡敬盡誠求速生，不當刻期定欲即生。學道之人，心不可偏執。偏執或致喪心病狂，則不唯無益，而又害之矣。淨業若熟，今日即生更好。若未熟，即欲往生，便成揠苗助長。誠恐魔事一起，不但自己不能往生，且令無知咸退信心，謂念佛有損無

益，某人即是殷鑑，則其害實非淺鮮。祈將決定刻期之心，改作唯願速往之心，即不速亦無所憾，但致誠致敬，以期盡報往生則可。無躁妄團結，致招魔事之禍。

（印光法師文鈔（三） 大雲月刊 節錄）

◎佛法廣大猶如大海，隨人根性而為受持。若欲受戒，有可受處，固宜以師僧受。若無其人，則向佛懺悔自誓受。所云見好相，談何容易。恐今人無此善根，或因不明心地，以躁妄心求，則著魔者多，得益者少矣。今之稍有行持者，動言見種種境界。此境界，皆是妄心所感。若是聖境界現，雖他人不得而知，而其人當必大有心行轉變之徵。若仍然照舊，則非聖境，乃魔境也，不可不知。（印光法師文鈔

（三） 答緣淨居士問 節錄）

◎淨土法門，乃極難極易之法門。說其難，則大徹大悟，深入經藏者，尚不信；說其易，則愚夫愚婦，至誠懇切念，即能臨終現諸瑞相，往生西方。彼大徹大悟，深通經論者，猶不能望其肩背。良以一則棄佛力，以專主自力；一則專仗佛力，而由佛力以引發自力。以佛力、法力、自心本具之力，三法契合，故得超凡入聖，

了生脫死也。此法最要在信願。有信願，則決定肯認真修持。肯修持，則即可得

往生之益。（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習懷辛居士書 節錄）

◎汝欲早識妙因，亦是好心，亦是不深知淨土法門之外行話。你且死心蹋地念去，自可得真實利益。（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習懷辛居士書 節錄）

◎實則我心與十方法界，覲體膈合。由我迷故，其知局在於一身。彼十方法界聖人，徹證自心本具之法界藏心，凡法界中一切有情舉心動念，無不親知親見。何以故，以同稟真如，自他無二故。若知此義，自能戰兢惕厲，主敬存誠。初則勉力息妄，久則無妄可得矣。（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高邵麟居士書二 節錄）

◎念佛不能純一，必須制心不令外馳，久久自會純一。成片者，純一無雜之謂也。

（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馬契西居士書四 節錄）

◎佛法要義，在無執著心。若預先存一死執著得種種境界利益之心，便含魔胎。若心中空空洞洞，除一句佛外，別無一念可得，則庶幾有得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

明道法師書 節錄）

◎淨土者，即信願持名，求生西方。非偏指唯心淨土，自性彌陀也。（印光法師文鈔（正）

淨土決疑論 節錄）

◎念佛之樂，唯真念佛者自知。然必須志誠懇切，攝心而念，不可著外境相，否則心地不通，觀道不熟，魔境現前，亦不了知，則殆矣。切囑切囑。今之真宏淨土者，實難其人。徧參知識之念，改作一心念佛，則利益大矣，否則徒成一箇勞碌奔波而已。（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馬契西居士書四 節錄）

二十六、念佛往生西方之實例

禮念並行

◎清竺峰、圓融大師，姓姚，德清人。年三十，出家受具戒，持守無缺。篤好禮念，以往生淨土為決定志願。不畜徒，不自住庵，恒依人修，免雜用心。居無定所，合則留，不合則去，意氣灑落，不為膠執，亦不樂隨眾作務。常靜掩一關，禮念並行，不禮則念，不念則禮，無一時間斷，亦不參以他法，竟以此終其身。嘗於午間敲魚念佛，直至次日晡時，人見其終無休歇，大聲喚之，始止，自謂纔如半日耳。問其饑否？則曰：「我口甜水如蜜，常嚙常盈，受用無量，更不思食也。」脅不帖席者數十年，故少夢。偶有夢，亦不離禮念，更無異緣。夢中常見佛菩薩活動如生，間予獎勵或導引念佛。忽自知時至，念佛而逝，年六十四，頂示煖相。

（染香續集 節錄）

念佛往生西方的真實見證

◎汪含章夫人者，江易園居士之德配也。宿根深厚，賦性淑賢，其事父母，奉翁姑，相夫教子，律已持家，皆足為閨閣法。而且居心仁慈，故於惠施貧乏，救放生命，每每行之。此諸善舉，悉由勤儉而得，使其好逸妄費，將有自顧不暇之慮，況能濟人利物乎哉。易園多年職任教育，唯欲培植真正人才。不惜心力，為之講授，積勞成疾。於民國八年，臥病不起，醫藥罔效，勢甚危險。有友人以息心念佛相勸，漸獲痊愈。既又徧閱佛經，方知佛為大聖人，其教有不可思議之事，且悲昔之不知，幸今之得聞也。於是勸其父母，與其夫人，并及兒女，同修淨業。由是夫人虔持佛號，兼誦《彌陀》、《普門》、《大悲》等經呪，決志求生西方。去歲十月有疾，當痛苦時，輒發大願，願速往生，見佛聞法，證無生忍之後，乘佛慈力，回入娑婆，度苦眾生，心極懇切。月晦之夕，語侍疾者，樓上佛堂，木魚聲甚清亮，屋牀壁間，皆金字經，光明照耀，汝曾見聞與否。又三日前，其姑夢金光滿

室，光中菩薩，不計其數，意謂其媳之病，當速痊愈，須知此皆淨業純熟，淨境現前之象。至次日十一月朔未時，結跏趺坐，念佛而逝。逝後神色端嚴，了無死相，通身悉冷，頭頂猶溫。先時兩腿腫脹，不能動屈，及至將逝，遂如平時，故得跏趺而逝，如入禪定也。易園率其兒女，并諸道友，至誠念佛，助其往生，過五句鐘，方始安置。設祭待客，概不動葷。村人欲送公祭者，易園止之，令每日來一班人，念佛一期，約二句鐘。一則免人虛費，二則實益亡人，三則曲引諸人，同種善根，四則冀開風氣，普播佛恩，實為喪事最善新例，凡有信心者，各當依行焉。殯殮之後，易園以書寄普陀法雨寺，并匯百圓，祈光相宜為作佛事，以祈未往生則即得往生，已往生則高升蓮品。光令念佛堂十六人，打一佛七。又為開示念佛法門之利益，與易園居士之真誠。諸師聞之，悉皆竭誠盡敬。至三七日，其姑祝曰：媳逝多日，生西也未，願託夢見告，以慰我心。是夜其子有朋，夢信報紛至，乃取一信，往樓上佛堂看。見佛堂中懸一大燈，光明四徹，遠逾電燈。開函見畫一張，中有大紅蓮華，華有臺座，華下列小字兩行，不復記憶。周圍有

眾多小華，華下之水，其色如銀，此日即法雨佛七圓滿之日也，得此數徵，可知決定往生。

夫眾生之心，與阿彌陀佛之心，覲體相同，若以信願憶念相感，必致彌陀慈悲誓願攝受。故此間發心念佛求生西方，西方七寶池中，即生一朵蓮華。倘精進不退，則其華漸見廣大，待至其人臨終，佛與聖眾，即執此華，接引往生。

宋荆王夫人，篤修淨業，姬妾使侍，無不率行。有一姬妾，無疾化去。夫人夜夢亡妾，殷勤致謝。又引其西行，見一寶池，其量廣大，中一大華，光明殊勝。妾曰：此夫人生處也，其中周圍所有之華，皆蒙夫人教，及展轉相教以發心者。夫人醒已，悲喜交集，未幾值誕生日，念佛立化。

有朋所夢，與此相仿。但汪夫人無荆王夫人之功夫，及化導之權力，故其境遠遜。而有朋未到淨業純熟之時，故只見其畫，不能親見其境。以如是因，感如是果，因不虛棄，果無浪得，於此益信。願見聞者，各共勉旃。（印光法師文鈔（正）

汪含章夫人往生記 節錄）

◎切不可妄造謠言，以無感應為有感應，則罪過不淺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袁德常

居士書一 節錄）

念佛自在往生西方紀實

◎清萬緣 萬緣，姓喬，湖州長興人。為人愚鈍，人詈之，弗瞋也。譽之，弗喜也。專持佛號數十年。康熙二年七月，忽自縛草龕。有殷任之者，與緣善，謂曰：師既縛龕，我往蘇賣茶歸，當為置褥。緣曰：承汝好心，恐不及待耳。至九月一日，微疾，但飲白水。至六日，方午，自入草龕，趺坐而逝。（淨土聖賢錄 節錄）

◎清海潤 海潤，字西一，淮安山陽人。康熙二十九年三月，至江寧華山，年僅二十餘，眾問作何行業，曰：念佛。問茲來何為，曰：吾為生死事故來。四月朔午刻，便去。眾問何去，曰：到時自見也。至期，眾忽見山頂火光燭天，亟趨視，見潤跏趺貴人峯，火從眼、耳、口、鼻中迸出，燃其軀，良久，全身端直，火盡不傾。時無錫長涇，有一庵，僧，椎魯無他長，唯念佛而已。一日，告眾曰：吾

明日當去。至明日，問其徒曰：日中否？徒曰：未。曰：姑遲之。少頃，復問，徒曰：中矣，乃踞座跏趺，口自出火，焚其身。（淨土聖賢錄 節錄）

作務念佛亦可往生西方紀實

◎宋黃打鐵，潭州人，打鐵為生。見遊方僧至，請入奉茶，告以窮苦，求示修行之法。僧即授以「持名法門，可不花錢，不妨工作，能一生持念不輟。臨終，佛必接引往生其國，無有眾苦，但受諸樂。」黃甚喜，依教奉行，每打鐵時，念佛不絕聲。妻曰：「打鐵本辛苦，再加念佛，豈不更苦？」黃云：「是法極好，往日爐邊覺火熱，念佛則不熱，打鐵覺臂酸，念佛則不酸。」數年後，忽沐浴更衣，謂其妻曰：「我今天要回家去」，妻曰：「此非汝家，家在何處？」曰：「我家在西方。」妻笑曰：「汝去好了。」仍打鐵念佛如故，旋說偈曰：「釘釘鑼鑼，久鍊成鋼，太平將近，我往西方。」即執槌立亡，面不改容，異香芬郁，天樂鳴空，眾所共聞。

（佛祖統紀 節錄）

◎明吳澆燭，居蘇州，澆燭為業。子身無偶，長齋念佛，每傾油一杓，必念佛數聲，以為常。年七十餘，忽語主人曰：「吾積有薄資，本為身後計，今念佛功成，某日當往生善處，無用此矣，敬以相贈。」主人請為作福事。吳喜，引至一窖，出千金，主人為盡分諸大寺以飯僧。至期，合掌念佛坐逝。（現果隨錄 節錄）

◎清沈承先，崑山人，業木工。年七十餘，持齋念佛，專修淨土，手不停斧斤，口亦不絕佛聲。嗣知時至，三日前，遍別親友，謂將往西方，不復相見，後告家人曰：「明日當行矣。」次晨，沐浴更衣，向西趺坐念佛而終。（西歸直指 節錄）

◎清陳嫗，常熟人，以紡為業。篤信佛法，隨紡車聲念阿彌陀佛，終日不絕，如是三十年，忽呼其子，曰：「汝不見空中寶蓋幢幡乎？吾其逝矣。」因拍手大笑，即沐浴合掌坐化，香氣襲人。（淨土約說 節錄）

◎民國賴祥麟，賴祥麟江西興國人，務農嗜酒。年六十餘，子夭，仍領寡媳孤孫，躬耕自食，深厭人世煩苦，思念出離。聞賴禪居士講淨土法門，遂長齋念佛，專志往生。久則念愈純熟，雖終日作務，而念佛無間，鄰人皆以阿彌陀佛呼之，

亦隨聲應曰：「阿彌陀佛。」七十餘忽足稍腫，命孫向西陳列香供，云：「西方境界甚好，汝看許多蓮華，吾今日要到西方極樂世界去。」孫云：「祖足腫，如何得去？」曰：「非身去，乃心去。」正焚香時，面西跌坐念佛而逝。（淨土聖賢錄節錄）

南無阿彌陀佛

二十七、施食須至誠心

施食令諸鬼生善所

◎佛告阿難：若族姓善男子等，既稱四如來名號加持已，彈指七遍，取於食器，於淨地上，展臂瀉之。作此施已，於其四方，有百千那由他恒河沙數餓鬼，前各有摩伽陀國七七斛食。受此食已，悉皆飽滿，是諸鬼等，悉捨鬼身，生於天上。（佛

說救拔焰口餓鬼陀羅尼經 節錄）

施食的功德

◎若有眾生，奉施飲食，得十種功德。（一）者得命。（二）者得色。（三）者得力。（四）者獲得安無礙辯。（五）者得無所畏。（六）者無諸懈怠，為眾敬仰。（七）者眾人愛樂。（八）者具大福報。（九）者命終生天。（十）者速證涅槃。（佛為首迦長者說業報差別經 節錄）

◎雖施阿羅漢、辟支佛，現受其報有限有量，但得五百劫人天果報。善施餓鬼一揣

之食，是人福德即是菩提。菩提者不可限量，是故福壽不可限量。（佛說施餓鬼甘露味大陀羅尼經 節錄）

◎若有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常以此真言及四如來名號加持食施餓鬼，便能具足無量福德，則同供養百千俱胝如來功德等無差別。壽命延長，增益色力，善根具足。一切非人、夜叉、羅刹、諸惡鬼神不敢侵害，又能成就無量福德壽命。

（佛說救拔焰口餓鬼陀羅尼經 節錄）

施食須至誠心

◎燄口施食，啟教於阿難，蓋瑜伽部攝也。瑜伽大興於唐之金剛智、廣大不空二師。能役使鬼神，移易山海，威神之力不可思議。數傳之後，無能嗣之者，所存但施食一法而已。手結印，口誦咒，心作觀，三業相應之謂瑜伽，其事非易易也。今印咒未必精，而沉觀力乎？則不相應矣！不相應，則不惟不能利生，而亦或反至害己。昨山中一方外僧病已篤，是晚外正施食，謂看病者言：「有鬼挈我同出就

食，辭不往，俄復來云：『法師不誠，吾輩空返，必有以報之。』於是牽我臂偕行，眾持撓鈎套索云：『欲拽此法師下地。』我大怖，失聲呼救，一時散去。」越數日僧死，蓋未死前，已與諸鬼為伍矣，向非驚叫，臺上師危乎哉！不惟是耳，一僧不誠，被鬼昇至河中欲沈之；一僧失鎖衣篋，心存匙鑰，諸鬼見飯上皆鐵片，遂不得食；一僧曬氈衣未收，值天雨，心念此衣，諸鬼見飯上皆獸毛，遂不得食，各受顯報。又一人入冥，見黑房中有僧數百，肌體瘦削，顏色憔悴，似憂苦不堪之狀。問之，則皆施食師也，施食非易易事也，信夫！（蓮池大師 竹窗三筆 節錄）

◎誠之所至，金石為開，況仗三寶之力乎。居士果能詳看各書，將來當有成就，否則，便成一無恆之狂人矣。在家人念蒙山，有何不可，此係普結孤魂緣者。小則蒙山，中則燄口，大則水陸，同是一事。常結孤魂緣，則常吉祥矣。人不敢念者，意恐招鬼。不知鬼與人混處，無地無鬼，即不招鬼，誰家無鬼乎。鬼比人當多百千倍，人若怕鬼，當積德行善，則鬼便敬而護之。人若做暗昧事，鬼便爭相擲擗，故難吉祥。人若知此，雖在暗室，亦不敢起壞念頭，況壞事乎。此種鬼，乃善鬼，

人來則讓開，人去則又徧占其地。若厲鬼發現，則有大不吉祥。放蒙山，若至誠，雖厲鬼，亦當謹遵佛勅，不復為厲。是以凡怨業病，醫不能癒者，至誠念佛、念觀音，即可速癒，乃怨鬼蒙念佛恩，得生善道而去耳。可知人人面前，常有許多善鬼或惡鬼。怕鬼之人，當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所有之鬼，通成衛護之人矣。（印光法師文鈔（續）與陳慧恭居士書 節錄）

薦亡之法，唯念佛最為第一，若不禮佛，便難感通

◎薦亡之法，唯念佛最為第一。現世之施食，皆場面而已，固不如求念佛僧夜放蒙山，為有實益。道家之經懺法事，通竊取佛法中之名義而杜撰之。僧之施食，尚難得真益，道之會食，豈即能度亡乎，不過借此以欺人而已。（印光法師文鈔（續）復

崔德振居士書五 節錄）

◎須知念佛，為佛法中最圓頓直捷之法，其利益超過一切法門。但以心之誠不誠為差等，非法有或靈或不靈也。（印光法師文鈔（續）復湘陰黃頌平書 節錄）

◎念經念佛，皆可超度亡人。但念佛可無間斷，念經則不能如念佛不間斷。又念經比念佛吃力，是以光每勸人念佛。汝發願念《地藏經》甚好。（印光法師文鈔（三）復

慧海居士書三 節錄）

◎且終日終年終身念佛之人，豈可于佛，不行禮敬。十大願王，禮敬居首。座下一切可以不，禮佛決不可以不。若不禮佛，便難感通。何以故，以身圖安逸，心之誠亦未由必致其極也。（印光法師文鈔（正）復法海大師書 節錄）

二十八、看破世情，萬緣放下，念佛求往生西方 若還惦念娑婆世界的任何一針一草，就要再受輪迴

◎學道有七種難。看破世情難。得決定信難。具端正眼難。遇真知識難。中途不退難。必至究竟難。興慈運悲難。不為七難拘攣鉤鎖，則一切無難耳。（慶忠鐵壁機禪

師語錄 節錄）

◎人生母子夫妻，一家眷屬，俱是宿世因緣，暫時會聚，終必別離，不足悲苦。可悲可苦者，乃是空過一生，不念佛耳。今但萬緣放下，回光返照念佛，即是一生要緊大事，更無多語。此外只管純一念佛，其念佛要字字心上照過，歷歷分明，時刻切心，不容些須妄想雜念。早晚禮佛時，懇苦發願，求生淨土。如此捱到，臨命終時，自然正念現前，往生阿彌陀佛極樂淨土，蓮華化生，永離諸苦。（雲棲

淨土彙語 節錄）

◎放下萬緣，一心念佛。以果地覺，為因地心。當必親證念佛三昧，臨終定登上品。

但辦肯心，決定成就。然世人念佛者多，證三昧者甚少，良由未能通身放下一念單提，故致心與佛難得相應也。座下之放下既真切，決無不得之理。（印光法

師文鈔（正） 復法海大師書 節錄）

◎不要執著於現在的父母家人，這些親人都是過去生中的冤親債主。（廣公上人事蹟續

編 對寺眾開示 節錄）

◎父母只是讓我們藉著他們的身體來投胎，不論是恩是怨，都是業緣，只有立誓成道報親恩，才是修行的正因。（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如果情執不斷，嘴裡念佛，念念還是墮娑婆。如果懇切至誠，放下萬緣，那麼，一念之間，便能到西方。萬緣牽扯，割捨不下，那麼，百年萬年還是在三界內。

（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人為何受輪迴？就因七情五慾太重了，被七情五慾所迷，整天就是為財、色、名、食、睡煩惱，惡業也就這樣造出來了。（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綜合開示 節錄）

◎每天訓練沒貪念，不亂說話，講話講佛法，求生西方極樂世界。世俗的種子已夠

多，不要再講這些俗話是非。（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這世間，就像一場迷夢，什麼都要看破。不但財不能貪，貪財，痛苦就隨之而來。名也不能貪，貪名亦是苦，娑婆世界沒有一樣我們可留戀的。（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在這娑婆世界中，無論什麼事情都不要去貪戀它，這樣才能有一條解脫的路，臨終時，直往西方。（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生不帶來，死不帶去，即使生前家財萬貫，死後也帶不去。萬般帶不去，唯有業隨身。不要再為這些身外之物，浪費美好人生，趁早修行。（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綜合開示 節錄）

◎一切法門中，以專一念佛，效果威力最大。（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萬法歸一宗，到最後還是要念阿彌陀佛。念佛修苦行，才能究竟了生死。（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我們只知道我們是父母生來的，可是在父母未生我們之前，我們本來的真正面目

又如何呢？死了又將歸向那裡？我們既聞佛法，知道有位阿彌陀佛發了四十八大願，只要念他的名號，命終時即接引我們到西方。他有這個願，我們也要有這個往生西方的願，我們要深信有個西方極樂世界，有位大慈大悲的阿彌陀佛，具足信願行，隨時念佛，到臨命終，我們有正念能念佛，阿彌陀佛即來接我們，但若還惦念娑婆世界的任何一針一草，就要再受輪迴。（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綜合開示 節錄）

念阿彌陀佛，也要有成佛度眾生的願力

◎出家要有願力——願成佛度眾生，依這個願力去行，才能成就，否則，出家沒有願力，不會有什麼結果。念阿彌陀佛，也要有成佛度眾生的願力。（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你們這些青年人很發心來出家，可是這個身出家了，心也要出家。我們出家人的身、口、意跟在家人不一樣，要知道怎樣才能了生死，我們所追求的目標是了生死。如果你心中還有什麼貪境、喜愛的或掛礙的，那麼臨終時就現那種境界，一

見歡喜就跟著去了，結果是墮落於輪迴之中。但如我們淨念念佛，則臨終現蓮花、佛菩薩及光明等聖境。故要在世時除掉貪境，使心淨化。出家人要粗衣淡飯，不能再著於色、聲、香、味、觸、法，不要跟在家人一樣。（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苦行並不是簡單的，修苦行是在修心。每一樣事細心做，會做得合適，而不是每一樣都做，結果每一樣都沒做好，不做還好，給你一做反而更亂。（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有些人說：吃齋人說吃齋話，若所有人都出家，那這社會怎麼辦？假若人人都出家，我們皆同往生西方極樂世界，那不是更好嗎？（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綜合開示 節錄）

◎學佛要具足信、願、行，僅有信還不夠，還須要有成佛度眾生的願力，這樣遇到業障逆境時，才有辦法以這個願力來堅定自己，不致退心。只有信念而無願力的人，遇到逆境很容易就退失道心的。遇到逆境時要以念佛來克服它。（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二十九、祈恭敬閱覽佛經及闡揚佛法諸書

標應讀典籍

◎大啟願輪，深明緣起，其唯《無量壽經》。專闡觀法，兼示生因，其唯《十六觀經》。如上二經，法門廣大，諦理精微，末世鈍根，誠難得益。求其文簡義豐，詞約理富。三根普被，九界同遵。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篤修一行，圓成萬德。頓令因心，即契果覺者，其唯《佛說阿彌陀經》歟。良由一聞依正莊嚴，上善俱會，則真信生而切願發，有若決江河而莫禦之勢焉。從茲拳拳服膺，執持萬德洪名。念茲在茲，以至一心不亂。能如是，則現生已預聖流，臨終隨佛往生。開佛知見，同佛受用。是知持名一法，括囊萬行。全事即理，全妄即真。因該果海，果徹因源。誠可謂歸元之捷徑，入道之要門。（正）重刻佛說阿彌陀經序

◎《阿彌陀經》，有蕩益大師所著《要解》，理事各臻其極，為自佛說此經來第一注解，妙極確極。縱令古佛再出於世，重註此經，亦不能高出其上矣。不可忽略，

宜諦信受。《無量壽經》，有隋慧遠法師疏，訓文釋義，最為明晰。《觀無量壽佛經》，有善導和尚《四帖疏》。唯欲普利三根，故多約事相發揮。(正)與徐福賢女士書

◎古人欲令舉世咸修，故以《阿彌陀經》列為日課。以其言約而義豐，行簡而效速。宏法大士，註疏讚揚，自古及今，多不勝數。於中求其至廣大精微者，莫過於蓮池之《疏鈔》。極直捷要妙者，莫過於滿益之《要解》。幽溪法師，握台宗諦觀不二之印，著《略解圓融中道之鈔》。理高深而初機可入，文暢達而久修咸欽。(正)

重刻彌陀略解圓中鈔勸持序

◎《華嚴經》《普賢行願品》，以十大願王，導歸極樂。讀此知念佛求生西方一法，乃《華嚴》一生成佛之末後一著。實十方三世諸佛因中自利，果上利他之最勝方便也。(正)復包右武書二

◎《楞嚴經》五卷末。《大勢至菩薩念佛圓通章》，乃淨宗最上開示。祇此一章，便可與淨土四經參而為五。(正)復永嘉某居士書四

◎《淨土十要》，乃滿益大師以金剛眼，于闡揚淨土諸書中，選其契理契機，至極無加者。第一《彌陀要解》，乃大師自註，文淵深而易知，理圓頓而唯心。妙無以加，宜常研閱。至於後之九種，莫不理圓詞妙，深契時機。雖未必一一全能了然，然一經翻閱，如服仙丹。久之久之，即凡質而成仙體矣。此是譬喻法門之妙，不可錯過，謂令成仙。(正)

與徐福賢女士書

◎《法苑珠林》一書一百卷、常州天寧寺訂作三十本。，詳談因果，理事并進。事迹報應，歷歷分明。

閱之令人不寒而栗，縱在暗室屋漏，常如面對佛天，不敢稍萌惡念。上中下根，皆蒙利益。斷不至錯認路頭，執理廢事，歸於偏邪狂妄之弊。(正)復鄧伯誠書一

◎《龍舒淨土文》，斷疑起信。修持法門，分門別類，縷析條陳，為導引初機之第一奇書，若欲普利一切，不可不從此以入手。(正)與徐福賢女士書

◎《徑中徑又徑》一書，採輯諸家要義，分門別類，令閱者不費研究翻閱之力，直趣淨土壺奧。于初機人，大有利益。(正)復張雲雷書二

◎《高僧傳》初二三四集、《居士傳》、《比丘尼傳》、《善女人傳》、《淨土聖賢錄》共有三編。初

編係清乾隆間彭際清居士，飭其姪希涑所輯。續編，係道光末，蓮，皆記古德之嘉言懿行。閱之，歸居士胡珽所輯。三編，係民二十年後德森法師所輯。編者敬注。

自有欣欣向榮之心。斷不至有得少為足，與卑劣自處之失。《宏明集》、《廣宏明集》、《鐔津文集》、《折疑論》、《護法論》、《三教平心論》、《續原教論》、《一乘決疑論》，皆護教之書，閱之，則不被魔外所惑，而摧彼邪見城壘矣。此等諸書，閱之，能令正見堅固，能與經教互相證明。且勿謂一心閱經，置此等於不問，則差別知見不開，遇敵或受挫辱耳。（正）復永嘉某居士書五

◎《安士全書》，覺世牖民，盡善盡美。講道論德，超古超今。言簡而該，理深而著。引事迹則證據的確，發議論則洞徹淵源。誠傳家之至寶，亦宣講之奇書。言皆佛祖之心法，聖賢之道脈，淑世善民之要道，光前裕後之祕方。若能依而行之，則繩武聖賢，了生脫死，若操左券以取故物。與彼世所流通善書，不啻有山垓海潦之異。安士先生，姓周，名夢顏，一名思仁，江蘇崑山諸生也。博通三教經書，深信念佛法門。弱冠入泮，遂厭仕進。發菩提心，著書覺民。欲令斯民先立於無過之地，後出乎生死之海。故著戒殺之書，曰《萬善先資》。戒淫之書，

曰《欲海回狂》。良以眾生造業，唯此二者最多。改過亦唯此二者最要。又著《陰鷲文廣義》，直將垂訓之心，徹底掀翻，和盤托出。使千古之上，千古之下，垂訓受訓，兩無遺憾矣。以其奇才妙悟，取佛祖聖賢幽微奧妙之義，而以世間事跡文字發揮之，使雅俗同觀，智愚共曉。又著《西歸直指》一書，明念佛求生西方，了生脫死大事。良以積德修善，只得人天之福，福盡還須墮落。念佛往生，便入菩薩之位，決定直成佛道。前三種書雖教人修世善，而亦具了生死法。此一種書，雖教人了生死，而又須力行世善。誠可謂現居士身，說法度生者，不謂之菩薩再來，吾不信也。（正）與許豁然居士書

◎夢東云：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此十六字，為念佛法門一大綱宗。此一段開示，精切之極，當熟讀之。而《夢東語錄》通皆詞理周到，的為淨宗指南。再進而求之，則蕩益老人《彌陀要解》，實為千古絕無而僅有之良導。倘能於此二書，死心依從，則即無暇研究一切經論，但常閱淨土三經，及《十要》等，仰信佛祖誠言，的生真信，發切願，以至誠恭敬，持佛名號。雖在暗室

屋漏，如對佛天。克己復禮，慎獨存誠。不效近世通人，了無拘束，肆無忌憚之派。光雖生死凡夫，敢為閣下保任，即生便可俯謝娑婆，高預海會，親為彌陀弟子，大士良朋矣。（正）復允弘如書

◎《歷史統紀》一書，無論信佛謗佛者，皆肯看。以其是史鑑中事余勸其編閱二十四史，擇其因果報應之顯著者，錄為一書。見續編歷史感應統紀序，較之一切善書，為得實益，為最切要。（續）復念佛居士書

◎欲知禪淨之所以然，非博覽禪淨諸書不可。即能博覽，倘無擇法智眼，亦成望洋興嘆，渺不知其歸者。是宜專閱淨土著述。然淨土著述甚多，未入門人，猶難得其綱要。求其引人入勝，將禪淨界限，佛力自力，分析明白，了無疑滯，語言顯淺，意義平實，為研古德著述之初步嚮導者，其《印光文鈔》乎。祈息心研究，當自知之。（正）復何槐生居士書

▲註：本篇錄自印光大師文鈔菁華錄。

三十、因果報應 絲毫不爽

必須堅信善有善報，惡有惡報

◎手書備悉。世間愚人，不知因果。見為善而得禍，便謂善不可為；見作惡而得福，便謂惡不可戒。不知禍福之來，有近有遠，遲早不定。近則人俱得見，遠則或隔生隔若干生，非具宿命通者，不能悉知。今設一喻，以期易知。作善作惡，如種穀然。其人雖善，以前生所作不能無過，故今日所受不能無逆。今生之身，名為報身。以今生之為男為女，或好或醜，以及壽，夭，貧，富，智，愚，康，病等，乃前生之所作所為所感之報，故名此身為報身。謂其為前世所作之果報之身，以前世之因，為今生之果。今生雖善，前世之業重，不能即得其為善之報，而先得其前世之惡報。如人去年未種穀，今年雖勤勞耕種於未收穫之前，亦不免於無糧。此無糧，非因今年之勤勞而無也。今年之無糧，乃去年不下種所致。今年既勤耕種，則收穫後及明年則有糧矣。為惡之人，尚未受禍，以有餘福未盡。如人去年

勤耕種，今年不耕種，而仍不至饑餓，乃去年之所餘。吃完，則今年未種，將無所食矣。須知善人得惡報，使不為善，其惡報當更甚。由作善而惡報隨之減輕。惡人得善報，使不為惡，其善果當更大。由作惡，善報亦隨之減輕。世人於衣食供身之物，悉知預備，不致臨時失措，而於關於身心性命之事，不但不知預修，且以人之預修者為癡，而以己之肆志縱情，恣行淫殺，為有福，為有智。不知世間盲聾瘖殘廢無依之人，與牛馬豬羊或為人服役，或充人口腹者，皆此種自以為有福有智之人，所得其福智之真實好報耳。修行之人，須具決烈之心。任彼誚謗，我總了無疑慮。若聞人誚謗，便生退心，此種人亦是前生善根浮淺所致。不以佛所說者為依歸，而以愚夫愚婦所說者為根據，固當長在生死輪迴中，永受三途之苦，而欲得人天之身尚難，況了生死超凡入聖，以至成佛之利益乎。淨土法門，以真信切願念佛，決定求生西方為宗旨。若念佛人不願求生西方，即為違背佛教。譬如王子寄居他國，不信自是王子，但願終日乞食，不至餓死，便為志得意滿，其知見之下劣，能不令人憐憫乎。王高氏爛熟經典，而作不敢妄想生西

之說，其心志之卑劣，亦何至於此極。其平日所親之師，亦係盲修瞎煉之輩。使其師知淨土法門，何得長作此想。祈為彼說，若不求生西方，決定不許皈依。肯求生西方，則可許皈依。今為彼取法名為宗信。謂深信佛言，不敢違背自己修持淨業。（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楊宗慎居士書 節錄）

國亂民困之因果與消災法要

◎今日之國亂民困，同室操戈，競欲相戕，民不聊生者，皆家庭父母無善教，學校之先生無善教。致有天姿者，習成妄為，無天姿者，甘為匪頑。汝能秉正本清源之心，以行培植人才之事，即是不據位而行政，不升座而說法矣，何樂如之。至於念佛，豈便有礙。朝暮隨力稱念，若於此外，則不用心思，隨便念之。但具真信切願，自可往生。（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卓智立書 節錄）

◎小智不知大理，妄以己之愚見，阻人戒殺放生之善。後來做了物類，決定不能遇放生救命之人。此時之苦，皆今日之邪智所培植也。（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馮不疚居

士書 節錄)

◎今之天災人禍，相繼降作，了無止息者，蓋因一切眾生，同分惡業之所感耳。惡業之中，唯殺最多，唯殺最慘。欲得世道太平，人民安樂，必須大家戒殺護生，喫素念佛，方為根本解決之論。汝既發心念佛，又兼持咒，理宜長齋。如曰外面應酬，難得如法，且於應酬時，權為方便。而其由我自主之時，斷不可仍舊喫一切眾生肉。即應酬時，亦不得任意貪喫，庶幾可耳。而眷屬之中，常為講談因果，令其勿吃，方可謂真修行人。且勿謂我修行，當喫素，彼等不修行，喫葷無礙。須知一切物被殺之苦，及將來償報之苦，試一思之，身毛為豎，非但不忍，且不敢耳。(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沈授人居士書 節錄)

◎果能志誠念佛，自然業障消除，身心安樂。何唯知畏懼，而絕不知以佛法引導之，是尚得謂之發菩提心，自利利他乎哉。眷屬如是，外人亦然。凡不可語者，則置之。可與語者，必為之勸勉。其功德大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沈授人居士書 節錄)

◎現在人學佛，自度尚未成，自身還是一團泥沼，就想度自己的親眷，結果，度人

未成，反被人度去。學佛人自度無暇，還去牽絆掛礙親眷，這樣子，世俗念頭不易轉過來，想要修成了生死，就很為難了。(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樂善好施持齋念佛延壽的見證與天災人禍之因果

◎民國三年，是年予正在龍華山講經時，大理府所屬四縣發生地震，以大理為最劇。屋舍城垣悉倒塌無餘，惟寺宇寶塔未倒，仍矗立如故。地動時震開巨隙，中噴火燄，蔓延燃燒，人爭逃命，每遇足下地裂，身即陷墮。甫欲出時，地又復合，有截斷腰肢者，有僅露一頭於地面者，儼如生陷火燄地獄，慘不忍睹。城中住民數千戶，多及於難，存活寥寥。時有二家金箔舖，一趙姓曰萬昌號，一楊姓曰湛然號，火至其居自息，其處亦未地震，二家人口各數十，竟安然無事。人咸知此二姓者，數代相承，皆持齋念佛，樂善好施者云。(虛雲老和尚年譜附註 節錄)

◎吾國多年以來，不是天災，便是人禍。雖其源，皆由過現惡業所致，亦半是執政之人，專務己見，不依公理，以致亂中生亂。而一班可上可下之人，悉作匪類。

直是無法可設，莫能救藥也，可痛可歎。（印光法師文鈔（三）復陳士牧居士書五節錄）

胎教之要訣

◎且人之信心，須在幼小時培養。凡為父母者，在其子女幼小時，即當教以因果報應之理，敦倫盡分之道。若待其長大，則習性已成，無能為力矣。尤重者必在於胎教，孕婦能茹素念佛，行善去惡，目不視惡色，耳不聽惡聲，身不行惡事，口不出惡言。使兒在胎中稟受正氣，則天性精純，生後再加以教化，則無不可成為善人者。（印光法師文鈔（三）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節錄）

豬蹄手

民國六十三年七月二十一日出版，第五八三號覺世旬刊登載著筆名

叫做若愚的人寫過一篇「憶豬蹄手翁伯搗居士」的文章，原文轉載
如下：

翁居士逝世約十五年了。以前我在台北市的時候，凡各寺廟有法會，只要是例假日，我都要隨喜參加，十次中倒有七次看見翁居士的身影。由於他那清脆的梵音，曾引發筆者學習梵唄的興趣，也因此促成了我「一趕三」（一天中去三個寺廟）的傻勁。只要逢到例假，我都邀同二三蓮友，早出晚歸，趕往各寺廟遊覽，隨喜參加念佛、拜懺、聽經、坐香，盡情地往教海裡進軍，以調劑上下班刻板式的生活情緒。好像不這樣「一趕三」，不能發洩求知慾滿足唱誦癮似的。這股探密求新的傻勁，瘋狂達七八年之久，直把門路摸得有點眉目，荷包裡空空的時候，方始煞車停住，由多而少地慢慢冷卻下來。那時候的我和現在一樣，身心坦蕩，毫無牽掛，隨時隨地皆以赤子心，天真的態度，虔誠地參觀學習，其目的在求煩惱的解脫。

記得有一次聽南亭上人講經，講到六道輪迴時，舉出某居士由人投胎為豬，由豬轉胎為人，且有豬蹄為記的事例作證。上人對諸聽眾賣關子說：「這位居士曾皈依於我，是他親口對我說的，為了怕他難為情起見，不便告訴你們此人是誰，

但我保證有這回事就是。你們如果有緣的話，總有一天會碰到他的。」於是大家心裡都起了一個問號，這個奇案的主角，究竟是誰呢？為了這，也是我一趕三的另一原因，筆者足足悶了二年，才掀開這個悶葫蘆的秘密。

六十歲左右的翁居士，浙江人。他的左手經常用布包紮著，吃飯時把碗放在桌上，低著頭用右手扒著吃。我以為他的手生了甚麼瘡，而不方便，起初並未細心介意。有一次在十普寺參加拜《大悲懺》，筆者與翁居士同桌並座吃飯。為了敬老特別替他添飯，他不肯，推扯之間，無意中扯落他包紮左手的布袋，不料看見他的左手變成豬蹄，使我嚇了一跳，幾乎驚叫起來。他一面很熟練地包套恢復原狀，一面連忙示意我不要作聲，我會意祇好悶著不響。等到把飯吃完，筆者請他到偏僻處，誠懇地向他問其所以，翁居士才坦白說道：「我怕人多難為情，所以示意請你不要作聲。現在我不妨老實告訴你，我的左手，並不是人手，而是一隻豬蹄，請你不要見笑。」「那裡那裡，不過你的豬蹄手怎樣來的呢？是不是開刀開成這個樣子？能告訴我嗎？」筆者緊追著問他，他苦笑著說：「好吧！醜媳

婦終於見婆婆了，既承關懷，就說明算了！」他嘆了一聲氣接著又道：「實不相瞞，我這隻手關係一件因果輪迴故事，讓你知道也是好的」。筆者一聽是因果輪迴故事，興趣特別增高，趕緊拉著他的左手，請他拆開來，再讓我看看一個夠。原來真是一隻完整的豬前左蹄，蹄趾邊還有稀疏的幾根豬毛，二寸後才是真正的人臂。於是好奇地哀求他，請其速道詳細始末。翁居士慈悲點頭答道：「因為我前生是條豬，本來死後還要投胎為豬的，幸好最後一念警覺過來，懸崖勒馬，勉強回復人身，但左手還是做了一個『豬蹄』的記號。說來慚愧得很，我祇記得做豬的前身，是個窮困潦倒牢騷滿腹的老學究，無家室之累。當我年老病得快死的時候，忽然輕飄飄的離開了病榻，經過一個不知名的村莊，身體突然感覺冷得要命，顫抖不已。忽然看見一戶人家，門是開著的，走進去一看，裡面空無一人，廳堂壁上掛著幾件黑泥大衣。我那時冷得實在支持不住，頃刻起了盜心，趁無人之際，隨手取了一件，披穿禦寒，頓覺溫暖，舒服萬分，就身不由己地靠牆坐下，暫避外面的寒冷，竟沉沉地睡著了。不知睡了多久，醒來時竟躺在豬欄裡。一條

大母豬正生產完畢，躺在我的身旁，與我並排睡著的還有七八條小豬，再看看自己，也變成了小豬，才知道我已投胎轉世了。心裡非常恐怖懊悔，自己責備自己，為甚麼要偷取人家的黑大衣穿？致得豬身果報。於是決心絕食，不吃豬奶，其他的食物也點滴不吃，寧肯餓死，恥為豬身。七天之後，果然如願以償，又恢復輕飄飄之身體，離開豬欄，飄忽地飄到另外一個村莊。這時又冷得要命，寒風逼迫我走入一戶人家，想暫避一刻。那戶人家又是空無一人，屋內也掛了幾件大衣。正想伸手去取一件來穿，當左手剛剛摸到大衣的邊緣，忽然記起上次偷衣誤落豬胎的教訓，心生警惕，趕快把左手縮回來，決心讓其凍死，也不願再淪為盜，因而即被嚴寒凍昏過去。又不知過了多少時間，醒來時，我已躺在人家產房中，且又變為小小的嬰兒身了，想說話又說不出來，可是不幸得很，我的左手卻留下一隻二寸長的『豬蹄』記號——遺憾終身，可惜以前冤枉過了幾十年，都是為窮苦生活而奔忙，對此終身警告的痛苦，幾乎忘得乾乾淨淨。到台灣後，於偶然機會中，聽到無上微妙的佛法，引發了我的善根，始拜南亭上人為皈依師父。蒙他老人家慈悲開示，方知人身為貴，佛法難聞，要我善體人身難得之經驗教訓，努力修行念佛，求生淨土，以免再受輪迴之苦。現在回想過去，當時假若我不縮回手的話，那一定又要轉胎為豬了，想來真正可怕，這一件慚愧無顏的秘密，除我師父外，祇有你知道，以後還要請你顧全我的面子，多多包含。一筆者聽後，毛骨悚然，自然連連點頭答應。這個新鮮的輪迴故事，出之於翁居士之口，等於菩薩現身說法，令人頓生警惕，增高道心，非常感激。由於這，才證實那次南亭上人所說由豬轉生為人，有豬蹄為記的輪迴主角，就是眼前的翁居士，真是幸會得很。

筆者發現翁居士的秘密那年（民四五年），他已吃齋念佛多年了。他是一個可憐的孤單老人，自退休後獨自為炊，生活頗為潦倒。因為左手不靈活，故洗衣洗碗也受到不方便的影響，每次吃完飯以後的碗筷，及換下來的內衣內褲，總是放置幾天不洗。幸有善心的蓮友，每隔一週或十天，前往義務幫洗一次，所以他雖僅一人吃飯，而其克難廚房中的碗筷，卻比十家之口的還多。不幸他於二年後，因病逝於市立醫院，算至今年，約死去十五年了。筆者做早晚課唱誦讚偈時，曾

多次想起了他，久有意將豬蹄手的秘密公諸於世，總因事務繁忙，無暇提筆。現得退伍稍暇，而且已在斷店妙法持出了家，認為這個秘密，尚有報導的價值，特不管文字淺陋，追記於上，藉資宣揚。不過筆者甚為懊悔，太過疏忽，不該拘泥於友信而保密太久。假若當時不顧翁居士的顏面，向其要求「攝影留證」，藉以宣揚輪迴事例多好，必更有助於普遍的信仰，而翁居士亦可藉此現身說法的功德，也可減少他的罪業，增高往生品位，壞就壞在當時都沒有想到這一點，太可惜了。（錄自驚奇集 文 莫正熹）

三十一、臨終助念應知的要訣

未證道者不適合臨終捐器官

◎又念佛之人，若已證道，則臨命終時，任彼刀割香塗，了無動念之事，則無所謂為損益也。若只有修持之力，未能到業盡情空地，則臨終得人助念，即可決定往生。若遇無知眷屬，預於未死以前，為之洗沐換衣，令其搬動受苦。縱不受苦，一經搬動，心便不能歸一於佛。以動其軀體，心便不能徹底清淨純一。若再向之哭泣，則自己亦生愛戀，便與佛不相應，欲得往生，莫由也已。所以平素，即要彼等知其利害，要常與說，到自己臨終，彼等即是助道之人。（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許熙唐居士書 節錄）

◎臨終欲不昏沈，必須平常有真行持。平常泛泛悠悠，臨終何能清白。朱榮鑫事，若非虛說，決定可以往生。一因其宿有善根。二因全家助念。助念之事，利益甚大。若不為助念，便成破壞正念。勿道無功夫之人不能往生，即有功夫之人，由家人破壞，亦不能往生。故當深勸家人同修淨業，方可不致功敗於垂成，或仍沈

淪於生死苦海也。（印光法師文鈔（三）復呂智明居士書 節錄）

臨終三大要（民十九年）

釋印光

世間最可慘者，莫甚於死，而且舉世之人，無一能倖免者，以故有心欲自利利人者，不可不早為之計慮也。實則死之一字，原是假名，以宿生所感一期之報盡，故捨此身軀，復受別種身軀耳。不知佛法者，直是無法可設，只可任彼隨業流轉。今既得聞如來普度眾生之淨土法門，固當信願念佛，預備往生資糧，以期免生死輪迴之幻苦，證涅槃常住之真樂。其有父母兄弟，及諸眷屬，若得重病，勢難痊癒者，宜發孝順慈悲之心，勸彼念佛求生西方，併為助念，俾病者由此死已，即生淨土，其為利益，何能名焉。今列三要，以為成就臨終往生之據。語雖鄙俚，意本佛經，遇此因緣，悉舉行焉。言三要者，第一、善巧開導安慰，令生正信。第二、大家換班念佛，以助淨念。第三、切戒搬動哭泣，以防誤事。果能依此三法以行，決定可以消除宿業，增長淨因，蒙佛接引，往生西方。一得往生，

則超凡入聖，了生脫死，漸漸進修，必至圓成佛果而後已。如此利益，全仗眷屬助念之力。能如是行，於父母，則為真孝。於兄弟、姊妹，則為真弟。於兒女，則為真慈。於朋友、於平人，則為真義真惠。以此培自己之淨因，啓同人之信嚮，久而之之，何難相習成風乎哉。今為一一條陳，庶不至臨時無所適從耳。

第一、善巧開導安慰，令生正信者。

切勸病人，放下一切，一心念佛。如有應交代事，速令交代。交代後，便置之度外，即作我今將隨佛往生佛國，世間所有富樂眷屬種種塵境，皆為障礙，致受禍害，以故不應生一念繫戀之心。須知自己一念真性，本無有死。所言死者，乃捨此身而又受別種之身耳。若不念佛，則隨善惡業力，復受生於善惡道中。善道，即人、天。惡道，即畜生、餓鬼、地獄。修羅，則亦名善道，亦名惡道，以彼修因感果，均皆善惡夾雜故也。若當臨命終時，一心念南無阿彌陀佛，

以此志誠念佛之心，必定感佛大發慈悲，親垂接引，令得往生。且莫疑我係業力凡夫，何能以少時念佛，便可出離生死，往生西方。當知佛大慈悲，即十惡五逆之極重罪人，臨終地獄之相已現，若有善知識教以念佛，或念十聲，或止一聲，

亦得蒙佛接引，往生西方。此種人念此幾句，尚得往生，又何得以業力重，念佛數少，而生疑乎。須知吾人本具真性，與佛無二，但以惑業深重，不得受用。今既歸命於佛，如子就父，乃是還我本有家鄉，豈是分外之事。又佛昔發願，若有眾生，聞我名號，志心信樂，乃至十念，若不生者，不取正覺。以故一切眾生，臨終發志誠心，念佛求生西方者，無一不垂慈接引也。千萬不可懷疑，懷疑即是自誤，其禍非小。沉離此苦世界，生彼樂世界，是至極快意之事，當生歡喜心。千萬不可怕死，怕死則仍不能不死，反致了無生西之分矣。以自心與佛相違反故，佛雖具大慈悲，亦無奈不依佛教之眾生何。阿彌陀佛萬德洪名，如大冶洪鑪。吾人多生罪業，如空中片雪。業力凡夫，由念佛故，業便消滅。如片雪近於洪鑪，即便了不可得。又況業力既消，所有善根，自然增長殊勝，又何可疑其不得生，與佛不來接引乎。如此委曲宛轉開導安慰，病人自可生正信心，此係為病人所開導者。至於自己所應盡孝致誠者，亦唯在此，切不可隨順俗情，求神問醫。大命將盡，鬼神醫藥，豈能令其不死乎。既役情於此種無益之事，則於念佛一事，便

紛其誠懇，而莫由感通矣。許多人於父母臨終，不惜資財，請許多醫生來看，此名賣孝，欲世人稱我於父母為能盡孝。不知其天地鬼神，實鑑其心。故凡於父母喪葬等事，過於張羅者，不有天災，必有人禍。為人子者，宜注重於親之神識得所，彼世俗所稱頌，固不值明眼人一哂，況極意邀求，以實罹不孝之大咎乎。

第二、大家換班念佛，以助淨念者。

前已開導病人，令生正信。然彼病人，心力孱弱，勿道平素絕不念佛之人，不易相繼長念，即向來以念佛為事者，至此亦全仗他人相助，方能得力。以故家中眷屬，同應發孝順慈悲之心，為其助念佛號。若病尚未至將終，當分班念，應分三班，每班限定幾人。頭班出聲念，二三班默持。念一點鐘，二班接念，頭班、三班默持。若有小事，當於默持時辦。值班時，斷斷不可走去。二班念畢，三班接念，終而復始。念一點鐘，歇兩點鐘，縱經晝夜，亦不甚辛苦。須知肯助人淨念往生，亦得人助念之報。且莫說是為父母盡孝應如是，即為平人，亦培自己福田，長自己善根，實為自利之道，不徒為人而已。成就一人往生淨土，即是成就

一眾生作佛，此等功德，何可思議。三班相續，佛聲不斷。病人力能念，則隨之小聲念，不能念，則攝耳諦聽，心無二念，自可與佛相應矣。念佛聲不可太高，高則傷氣，難以持久。亦不可太低，以致病人聽不明白。不可太快，亦不可太慢。太快則病人不能隨，即聽亦難明了。太慢則氣接不上，亦難得益。須不高不低，不緩不急，字字分明，句句清楚。令病者字字句句，入耳經心，斯易得力。念佛法器，唯用引磬，其他一切，概不宜用。引磬聲清，聽之令人心地清淨。木魚聲濁，故不宜用於臨終助念。又宜念四字佛號。初起時，念幾句六字，以後專念「阿彌陀佛」四字，不念「南無」，以字少易念。病人或隨之念，或攝心聽，皆省心力。家中眷屬如此念，外請善友亦如此念，人多人少均如此念。不可一起念，歇歇又念，致令病人，佛念間斷。若值飯時，當換班喫，勿斷佛聲。若病人將欲斷氣，宜三班同念。直至氣斷以後，又復分班念三點鐘，然後歇氣，以便料理安置等事。當念佛時，不得令親友來病人前，問訊諭慰。既感情來看，當隨念佛若干時，是為真實情愛，有益於病人。若用世間俗情，直是推人下海，其情雖可感，

其事甚可痛。全在主事者明道理，預令人說之，免致有礙面情，及貽害病人，由分心而不得往生耳。

第三、切戒搬動哭泣，以防誤事者。

病人將終之時，正是凡、聖、人、鬼分判之際，一髮千鈞，要緊之極。只可以佛號，開導彼之神識，斷斷不可洗澡、換衣，或移寢處。任彼如何坐臥，只可順彼之勢，不可稍有移動。亦不可對之生悲感相，或至哭泣。以此時身不自主，一動則手足身體，均受拗折扭捩之痛，痛則瞋心生，而佛念息。隨瞋心去，多墮毒類，可怖之至。若見悲痛哭泣，則情愛心生，佛念便息矣。隨情愛心去，以致生生世世，不得解脫。此時，所最得益者，莫過於一心念佛。所最貽害者，莫過於妄動哭泣。若或妄動哭泣，致生瞋恨，及情愛心，則欲生西方，萬無有一矣。又人之將死，熱氣自下至上者，為超升相。自上至下者，為墮落相。故有「頂聖、眼天生，人心、餓鬼腹，畜生膝蓋離，地獄腳板出」之說。然果大家至誠助念，自可直下往生西方。切不可屢屢探之，以致神識未離，因此或有刺激，心生煩痛，

致不得往生。此之罪過，實為無量無邊，願諸親友，各各懇切念佛，不須探彼熱氣，後冷於何處也。為人子者，於此留心，乃為真孝。若依世間種種俗情，即是不惜推親以下苦海，為邀一般無知無識者，羣相稱讚其能盡孝也。此孝與羅刹女之愛，正同。經云：羅刹女食人。曰：我愛汝，故食汝。彼無知之人之行孝也，令親失樂而得苦，豈不與羅刹女之愛人相同乎。吾作此語，非不近人情，欲人各於實際上講求，必期亡者往生，存者得福，以遂孝子賢孫親愛之一片血誠，不覺其言之有似激烈也。真愛親者，必能諒之。

頂聖眼天生等者，謂人氣已斷，通身冷透，唯頭頂獨熱者，則必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也。眼天生者，若眼及額顱處獨熱，則生天道。心處獨熱，則生人道。肚腹獨熱，則生餓鬼道。膝蓋獨熱，則生畜生道。腳板獨熱，則生地獄道。此由人在生時，所造善惡二業，至此感現如是，非可以勢力假為也。是時若病人能志誠念佛，再加眷屬善友助念之力，決定可以帶業往生，超凡入聖耳。不須專事探試徵驗，以致誤事也。至囑，至禱。（印光法師文鈔（續） 臨終三大要 民十九年）

未證道者臨終捐器官，如受極殘忍大酷刑，且一念嗔心起，即墮入惡道

◎若人臨終，喘氣羸出。喉舌乾焦，不能下水。言語不了，瞻視不端。筋脉斷絕，刀風解形。支節舒緩，機關止廢。不能動轉，舉體酸痛，如被針刺。命盡終時，見大黑暗，如墜深岸。獨遊曠野，無有黨侶。唯有修福，為作親伴，而擁護之。若為後世，宜速修福。（大莊嚴經論卷第三節錄）

◎何謂死苦？人死之時，四百四病，同時俱作，四大欲散，魂神不安。欲死之時，刀風解形，無處不痛，白汗流出，兩手摸空。室家內外，在其左右，憂悲涕哭，痛徹骨髓，不能自勝。死者去之，風去氣絕，火滅身冷，風先火次。魂靈去矣，身體挺直，無所復知。旬日之間，肉壞血流，脰脹爛臭，甚不可近。棄之曠野，眾鳥噉食，肉盡骨乾，髑髏異處。此是苦不？答言：實是大苦。（佛說五王經 節錄）

永明延壽禪師開示生死二苦及勉人求生無量壽佛國

今於八苦之中，略標生死二苦：

一、生苦者，攬精血為體，處生熟藏中，四十二變而成幻質。上壓穢食，下薰臭坑。飲冷若冰河，吞熱如爐炭。宛轉迷悶，不可具言。及至生時，眾苦無量。觸手墮地，如活剝牛皮。逼窄艱難，似生脫龜殼。銜冤抱恨，擬害母身。纔觸熱風，苦緣頓忘。嬰孩癡騃，水火橫亡。脫得成人，有營身種。業田既熟，愛水頻滋。無明發生，苦芽增長。膠粘七識，籠罩九居。如旋火輪，循環莫已。

二、死苦者，風刀解身，火大燒體。聲虛內顫，魄悸魂驚。極苦併生，惡業頓現。千愁鬱悒，萬怖惶惶。乃至命謝氣終，弃然孤逝。幽途黯黯，冥路茫茫。與昔冤酬，皎然相對。號天扣地，求脫無門。隨業淺深，而歷諸趣。或倒生地獄，或陰受鬼形。忍饑渴而長劫號咷，受罪苦而遍身焦爛。未脫二十五有，善惡之業靡亡。追身受報，未曾遺失。生死海濶，業道難窮。聲聞尚昧出胎，菩薩猶昏隔陰。況具縛生死底下凡夫，寧不被生苦所羈，死魔所繫？故《目連所問經》云：「佛告目連：『譬如萬川長注，有浮草木，前不顧後，後不顧前，都會大海。世

間亦爾，雖有豪貴富樂自在，悉不得免生老病死。祇由不信佛經。後世為人。更甚困劇。不能得生千佛國土。是故我說無量壽佛國，易往易取。而人不能修行往生，反事九十六種邪道。我說是人，名無眼人、名無耳人。』《大集月藏經》云：「我末法時中，億億眾生起行修道，未有一得者。」當今末法，現是五濁惡世，唯有淨土一門，可通入路。當知自行難圓，他力易就。如劣士附輪王之勢，飛遊四天；凡質假仙藥之功，昇騰三島。實為易行之道，疾得相應。慈旨叮嚀，須銘飢骨。（萬善同歸集卷二節錄）

臨終若心失正念，則不能蒙佛接引往生西方

◎若厭世心切，竭誠盡敬，專志念佛，求佛垂慈早來接引，則亦有之。若自戕其生，以期往生，則便成枉死鬼矣。以彼工夫未到而自戕，當其正戕時，已經心失正念。況其戕之之苦，苦不可喻，心失正念，何能與佛相應，蒙佛接引也。此種邪見，自誤誤人，害豈有極。（印光法師嘉言錄（續）顯正辨誤節錄）

◎我們來時是迷，要去的路，簡單說即是念阿彌陀佛。（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對曉雲法師開

示 節錄）

臨終病苦逼迫應怎樣念佛求往生西方之要訣

臨終病苦釋疑

◎念佛的人到了臨終的時候，若有重大病苦發現，切切不要疑心，也不要驚怕。當初唐玄奘法師，臨終也有大病苦，何況我們大家是具縛的凡夫，怎能沒有病苦啊！要曉得這些病苦，是你的前世惡業所感，你若沒有念佛，這些惡業就會感招後世地獄的重報了。好得你有大善根，曉得念佛，那麼這些惡業就靠著阿彌陀佛慈悲的力量加護，把你後世地獄的重報，轉做現在這些病苦的輕報。病苦是暫時的，這些病苦受過，馬上就往生西方，你盡力量把這句阿彌陀佛提起，念念要靠定這句阿彌陀佛，切切不可有一念被病苦奪去。你要曉得，這個時候，是你後世托生

或西方或地獄的分路。你的心，若是隨著病苦煩惱去，就是托生地獄了。你的心，若是隨著阿彌陀佛號去，就是往生西方。謹慎！謹慎！你的元氣若是短促，四字阿彌陀佛提不起，那就念一個佛字也可以，你的心念念隨著這個佛字，作自己往生西方想。如果真為重大病苦逼迫的緣故，連這個佛字亦提不起，那你的心，就想自己的面前，真真實實，的的確確，有阿彌陀佛慈悲垂手接引我。你的心，念念作自己往生西方想，命終必定隨你願生的心念，往生西方。

古德說道：「臨終不能觀及念，但作生意知有佛，是人命終得往生，《法鼓經》中如是說。」

〔略釋〕凡在平時修觀想、觀像念佛的人，沒有得到三昧的功夫；凡修持名念佛的人，沒有到一心不亂的功夫。一旦到了臨終的時候，為著病苦逼迫，身心不能安定，以及種種的障礙，觀想、觀像都觀不起，持名又提不起。若能想自己的面前真真實實，有阿彌陀佛慈悲垂手接引，念念作自己往生西方想，最後一念有願生心，就隨著這一念願生的心念，往生西方。這是我佛世尊在《法鼓經》中

「金口誠言，親自宣說的。」（飭終須知 臨終病苦釋疑）

世俗人與修行人命終時，靈性的昏與明，則大不相同

◎有的人不明白修行的個中緣由，謂出家人修行，也是病苦，也是災厄，也會這般死法。殊不知這色身外表的病痛，與外境上的災厄，雖然與世俗人等受無異，但是這靈性的昏與明，則大不相同。世俗人這般病厄災難後，命終時，靈光昏昧，為業所牽，仍不免墮落四生輪迴中。而修行人卻能捨下這一身的業塵，一點清徹靈明的心光，超越六道，直往西方，這是大殊特殊的。（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節錄）

念佛行人應為臨終伴侶 飭終念佛助念以符合自利利人

◎汝病既重，但當一心念佛，求佛接引往生西方。此心若誠，必能滿願。至於所有罪業，不必以此為慮。以果能極力至心求生西方，即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譬

如大石，裝於船中，即可由海此岸，以至彼岸。須知佛力不可思議，法力不可思議，自性功德力不可思議。此三不可思議，若無信願念佛之志誠心，則無由發現。有志誠求生西方之心，此三種不可思議大威神力，即得顯現。如乘大火輪，又遇順風，不離當念，即生西方。（印光法師文鈔（續） 示馮右書居士臨終法語 節錄）

◎臥室若不潔，可將佛像供于淨室，日請來熟視一二次，則心中便可作憶念矣。念佛雖貴至誠清潔，然病人做不到，但心存至誠默念，或出聲念，功德仍是一樣。以佛慈廣大，如父母于兒女病苦時，則不以平常之儀式見責，而且為其撫摩身體，洗濯汗穢。若兒女病好，猶然令父母同彼病時一樣伺候，則當被雷打。閣下何得謂臥牀默念，恐有罪過乎。即無病人，睡時尚宜默念，況病人乎。（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裘佩卿居士書二 節錄）

◎病人一心念佛待死，壽若未盡，則當速愈。壽若已盡，則決定往生。倘於病時，急於求好，絕無求往生之念。即或壽未盡，以急於求好，不肯一心念佛，縱念佛，以求好之妄念過重，反致與佛不相應矣，決難速愈。若壽已盡，以求病愈之心切，

決無往生之事，則成求墮三塗六道，永不出離耳。（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溫光熹居士書四節錄）

◎火葬一法，唐宋佛法盛時，在家人多用之。然宜從俗葬埋，恐執泥者妄生議論。實則燒之為易泯滅，過七七日燒彌妥。葬之年辰久，或致骨骸暴露耳。（印光法師

文鈔（正） 復周孟由昆弟書 節錄）

◎死後遷化最好。唯所買之缸上，俱有彌勒菩薩像，實為褻瀆。宜買蓮華缸，勿買彌勒佛像缸。又當以此對一切信佛人說。（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張仁本居士書 節錄）

◎自佛法東來，僧皆火化。而唐宋崇信佛法之高人達士，每用此法。以佛法重神識，唯恐耽著身軀，不得解脫。焚之，則知此不是我，而不復耽著。又為誦經念佛，期證法身。（印光法師文鈔（續） 靈巖普陀塔記 節錄）

◎無夫妻母子之情愛，亦屬十善業。有此正因，再加以正信心自念，眷屬助念，何慮不生。所不生者，由情愛一起，正念即失，斷不能生。勿道功夫淺，即功夫深亦不能生，以凡情用事，與佛聖氣分相隔故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章緣淨居士書三

節錄）

慈照宗主告誡念佛人臨終三疑四關

三疑

◎慈照宗主淨土十門告誡云：念佛人臨終，三疑不生淨土。（一）者疑。我生來作業極重，修行日淺，恐不得生。（二）者疑。我雖念阿彌陀，或有心願未了，及貪嗔癡未息，恐不生。（三）者疑。我雖念彌陀，臨命終時，恐佛不來迎接。有此三疑，因疑成障，失其正念，不得往生。故念佛之人切要諦信佛經明旨，勿生疑心。經云：念阿彌陀佛一聲，滅八十億劫生死重罪。上至一心不亂，下至十念成功，接向九蓮，令辭五濁。苟能心心不昧，念念無差，則疑情永斷，決定往生矣。（龍舒淨土

文節錄）

四關

◎凡夫雖有信心念佛，或宿業障重，不免病苦，若因此悔悟，身心投誠皈佛，自生淨土。無智之人，道念不堅，卻言：「我今念佛，而有病苦。」反謗彌陀，只此一念，徑入地獄，一關也。或平日口談淨土，心戀娑婆，不種出世善根，惟求俗緣利益。臨終遭病，怖死貪生，妄信師巫，殺戮生命，祈禱神鬼。緣此心邪，無佛攝護，流浪三途，二關也。向持齋戒，或因服藥，或被勸逼，破戒用葷，此人無決定信，喪失善根，三關也。臨終時繫念家財，愛戀眷屬，心放不下，失卻正念，致墮鬼趣，或托生蟲獸，守護家庭，宛如存日，四關也。故楊提刑言：「愛不重，不生娑婆，念不一，不生淨土。」誠哉是言。修淨業者，要於平時，考究平時，打點臨期不昧。全身放下，念念彌陀，但能堅此一念，便可碎彼四關。（淨

土晨鐘 節錄）

世間事事可以偽為，唯臨終不能偽為

◎世間事事可以偽為，唯臨終不能偽為。既能起坐觀西方三聖像，口念佛菩薩名，不生西方，將何生乎。況死後身有異香，面貌如生，頭髮光潤，此皆係生西瑞相。若此事不實，則便難說決定往生。若一一是實，不須問乩，自可決定判其往生耳。至疑工夫淺，戒品未全，不知臨終一念之關係甚大。勿道向來做工夫，即向不做工夫之人，臨終果能聞善知識開導，及他人助念，已隨之念，其左右眷屬善巧將護，不使其起情愛及瞋恨心，皆可往生。善導和尚《臨終正念文》，當亦看過，何須致疑。（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章緣淨居士書三 節錄）

臨終正念訣

◎凡夫臨終，欲生淨土，須是不得怕死。常念此身多苦，不淨惡業，種種交纏。若得捨此穢身，超生淨土，乃是稱意之事。如脫敝衣，得換珍服，放下身心，莫生

戀著。才遇有病，便念無常，一心待死。須囑家人及問候人，來我前者，為我念佛，不得說眼前閒雜之話，及家中長短之事。亦不須輒語安慰，祝願安樂。此皆虛華無益。若病重將終，親屬不得垂淚哭泣，及發嗟歎懊惱聲，惑亂心神，失其正念。但同聲念佛，守令氣盡。若得明曉淨土之人，頻來策勵，極為大幸。依此法者，決定往生，更無疑也。（錄自重訂西方公據 善導大師法語）

死門事大，須自家著力始得，若一念差錯，歷劫受苦

◎凡人臨命終時，欲得往生淨土者，須先準備不得怕死。常念此身，多有眾苦，不淨惡業種種交纏。若得捨此葢身，超生淨土，受無量快樂，見佛聞法，離苦解脫，乃是稱意之事。如脫臭敝之衣，得換珍御之服，放下身心，莫生貪著。纔有病患，莫論輕重，便念無常一心待死。須囑家人及問候人，凡來我前，但為我念佛，不得說眼前閑雜之話，家中長短之事。亦不須輒語安慰，祝願安樂。此皆虛華無益之語。若病重將終，親屬不得垂淚哭泣，及發嗟歎懊惱之聲，惑亂心神，失其正

念。但一時同聲念佛，助其往生。若得明曉淨土之人，頻來策勵，極為大幸。若依此者，決定往生無疑也。多見世人，平時念佛，發願求生，甚是勤拳。及至臨病，卻又怕死。都不說著往生之事。死門事大，須自家著力始得。若一念差錯，歷劫受苦，誰人相代？思之思之。（蓮宗必讀 善導和尚專修法門 節錄）

誦經念咒是平時功課，臨終助念須專一念佛號

◎《三時繫念》，乃後人所著，冒中峰國師之名。此書有二種，派頭大同，文字不甚同。乃平時提倡之派頭，何可用以助念。助念須專一念佛。若至將終，并《彌陀經》亦不念，方可令命終人心歸一處。此書乃法師陞座，連念帶講說一段，大眾坐聽講說畢，念一次佛。蓋以講說為重，念佛為助。著此書者，實不知助念之道。而世之不知淨土法門者，以為助念佛事，亦可慨也。臨終助念，以專念佛號為主。弘化社有《飭終津梁》，備說法則，閱之則知助念，不是陳說不切要之理事，以消耗光陰之事。（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德培居士書三 節錄）

◎一切法門中，以專一念佛，效果威力最大。（廣公上人事蹟續編 行持語錄 節錄）

念佛臨終佛現非致魔時不須疑慮

蕩益大師淨土集 答問開示 節錄

◎問：臨終佛現，寧保非魔？

答：修心人，不作佛觀而佛忽現，非本所期，故名魔事。念佛見佛，已是相應，況臨終非致魔時，何須疑慮。

◎問：七日不亂，平時耶？臨終耶？

答：平時也。

◎問：七日不亂之後，復起惑造業，亦得生耶？

答：果得一心不亂之人，無更起惑造業之事。

◎行人見佛，隨淨業淺深。經明往生，故言接引耳。今只在執持名號處努力加鞭，

無論見與未見，但得信、願、行，成就，往生自可無疑，慎勿生僥倖退息心也。

往生西方下品比生天尚高超無量無邊倍

◎所記令妻臨終種種景象，足見助念一法，利益大矣。然既知助念之利益，可不於平時普勸一切人念佛求生西方乎。汝所說若無粉飾，則決定往生。至於品位，以素無正信，臨終未曾發大菩提心，則當在下品。且勿謂《觀無量壽佛經》所說，下品皆是造業眾生。彼平素惡人念佛，則是謗佛謗法謗僧。屢勸不信，則身口意均係謗三寶者。及臨終怕死，聞生西方之利益，始生信，決定在下品中。然生下品，比生天作天帝天王，尚高超無量無邊倍。業已超凡入聖，又何歉乎。今人多喜虛張，此事切不可作假。作假於亡人有損，於自己有以凡濫聖之罪。當以此語轉告社友，務修實行，是真佛子，否則便是魔眷。癆病多由平素濫行房事所得，以致短命而死。然於死時得生信心及助念力，乃以業因緣成善因緣也。今將《壽康寶鑑》、《飭終津梁》、《了凡四訓》、《淨土聖賢錄》各寄一部，並《求子疏》、《求

子三要》祈詳閱之，庶不致後來兒女，遭此慘死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宗願居士書節錄）

臨終助念必須遵守的重要規則

給我賢孝的子孫們：

本人一生命阿彌陀佛，受益良多。你們若是真實有孝心，就必須幫助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去那裡享受永遠的清淨安樂，來去自在，這是我這輩子最大最大的願望！

當知人要斷氣時，就像活龜脫殼，非常的痛苦。倘若你們真為我好，且希望能庇佑全家，就一定要為我切實完成以下的心願：

（一）當我病危時，千萬不要搬動我的身體，不可更換衣服，更不能哭泣、哀嚎，只要虔誠為我念阿彌陀佛，求佛接引我往生西方。

（二）若我神識昏迷，氣息將斷未斷時，請勿再由醫師從事注射強心劑、人工呼吸或其他緊急救護，以免動我心神，增加本人的痛苦。應該保持安靜，一心念佛，方是大孝。

（三）我將臨終前，請急與 蓮友聯絡，請求助念。
電話： 一切都須聽從蓮友指示，不可違反。

臨終助念須知如何利益亡者

◎清規中誡常人，非禮拜上供，添香換水，無故不得入殿堂，恐怠慢損福獲罪故也。若為臨終人，病苦逼迫之際，設像念佛，增其正念，資助往生者，不在此限。（重

訂西方公據 節錄）

◎臨命終時，四大分張，眾苦畢集。若非三昧久證，誠恐不易得力。況眷屬不諳利害，往往以世情而破壞彼之正念。此飭終社之所由結集也。飭終云者，即助生之謂也。蓋以行人當此時節，得人開導而輔助之，則欣厭心生，貪愛情息。耳聞佛名，心緣佛境，自可與佛感應道交，蒙佛接引往生西方。譬如怯弱之人，欲登高

山，前有牽者，後有推者，左右有扶掖將護者，自不至半途而廢耳。即使平素不聞佛法之人，臨終蒙善知識開導，令生信心，又為助念佛號，令彼隨大眾音聲，或出聲念，或心中默念。果能如法助念，無一切破壞正念等事，亦可往生。以佛力不可思議，法力不可思議，眾生心力不可思議，故得此殊勝利益也。願為人子孫與諸眷屬及父母等，同知此義，同依此行，方可名為真慈孝親愛也已。（印光法師文鈔（三） 飭終津梁提要 節錄）

◎念佛《飭終津梁》，及《飭終須知》，用意措詞，悉皆周摯。實為保護成就行人一大事因緣。若肯展轉流通，俾一切同人咸知其益，其為功德，唯佛能知。願世之為人子孫，及為人父母兄弟朋友者，各皆依行，以期亡人神超淨域，業謝塵勞。蓮開九品之華，佛授一生之記，實為大幸。（印光法師文鈔（三） 飭終津梁跋 節錄）

▲欲知臨終助念詳細規則，請恭讀《飭終津梁》及《飭終須知》。

三十二、淫心不除，則生死斷難出離

念佛欲往生西方，若被淫欲之念夾雜，則不易得益矣

◎又汝已兒女有五個，而宗德已生八胎，氣血兩虛，宜從此斷欲，專修淨業，庶不至累得宗德更加虛損。男女居室，原為上繼祖宗父母之香烟。已有幾個兒女，便可不致有後嗣之慮。若猶不肯息淫欲，則便為不自愛。並不愛其妻之忍人矣。況汝與宗德皆欲修淨業，生西方。若男女情欲不能斷，則淨念便被欲念夾雜，不易得益矣。汝且勿謂光為僧人，尚論人夫婦房室事。須知世間有作為人，皆須節欲，況學佛之人乎。況宗德生已損傷，不堪再生之人乎。（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馬宗道居士書三 節錄）

念佛法門，雖則帶業往生，然若淫習固結，則便與佛隔，難於感應道交矣，欲絕此禍之三種要訣

◎色欲一事，乃舉世人之通病。不特中下之人，被色所迷，即上根之人，若不戰兢自持，乾惕在念，則亦難免不被所迷。試觀古今來多少出格豪傑，固足為聖為賢，祇由打不破此關，反為下愚不肖，兼復永墮惡道者，蓋難勝數。《楞嚴經》云：若諸世界六道眾生，其心不淫，則不隨其生死相續。汝修三昧，本出塵勞。淫心不除，塵不可出。學道之人，本為出離生死，苟不痛除此病，則生死斷難出離。即念佛法門，雖則帶業往生，然若淫習固結，則便與佛隔，難於感應道交矣。欲絕此禍，莫如見一切女人，皆作親想，怨想，不淨想。親想者，見老者做母想，長者作姊想，少者作妹想，幼者作女想。欲心縱盛，斷不敢於母姊妹女邊起不正念。視一切女人，總是吾之母姊妹女，則理制於欲，欲無由發矣。怨想者，凡見美女，便起愛心。由此愛心，便墮惡道。長劫受苦，不能出離。如是則所謂美麗嬌媚者，比劫賊虎狼，毒蛇惡蠍，砒霜鳩毒，烈百千倍。於此極大怨家，尚猶戀戀著念，豈非迷中倍人。不淨者，美貌動人，只外面一層薄皮耳。若揭去此皮，則不忍見矣。骨肉膿血，屎尿毛髮，淋漓狼藉，了無一物可令人愛。但以薄皮所

蒙，則妄生愛戀。華瓶盛糞，人不把玩。今此美人之薄皮，不異華瓶，皮內所容，比糞更穢。何得愛其外皮，而忘其皮裡之種種穢物，漫起妄想乎哉。苟不戰兢兢惕，痛除此習，則唯見其姿質美麗，致愛箭入骨，不能自拔。平素如此，欲其沒後不入女腹，不可得也。入人女腹猶可，入畜女腹，則將奈何。試一思及，心神驚怖。然欲于見境不起染心，須于未見境時，常作上三種想，則見境自可不隨境轉，否則縱不見境，意地乃復纏綿，終被淫欲習氣所縛。固宜認真滌除惡業習氣，方可有自由分。（印光法師文鈔（正） 復甬江某居士書 節錄）

淫殺相因

◎《龍舒淨土文》曰：飲食男女人之大欲，制之若無，斯為聖人。節而不縱，可為賢人。縱而不節，是為下愚。蓋此二者造業之所，更相助發。蓋飲食充，則血氣盛，使淫慾多。淫慾多，則反損血氣，又賴飲食以滋補。若俱能省減，此乃安身延年之道也。慈覺禪師云：飲食於人日月長，精粗隨分塞飢瘡，纔過三寸成何物，

不用將心細較量。務實野夫云：皮包骨肉并膿血，強作嬌嬌誑惑人，千古英雄皆坐此，百年同作一坑塵。果戒得此二事，在世何由有疾病夭折，身後何由有地獄鬼畜。若決欲求生淨土，當謹護於此。（重訂西方公據 節錄）

勸世人勿沉迷淫慾與僥倖往生西方之警惕

◎聰明人，最易犯者唯色慾。當常懷敬畏，切勿稍有邪妄之萌。若或偶起此念，即想吾人一舉一動，天、地、鬼、神，諸佛、菩薩，無不悉知悉見。人前尚不敢為非，況於佛天森嚴處，敢存邪鄙之念，與行邪鄙之事乎。孟子謂，事孰為大，事親為大。守孰為大，守身為大。若不守身，縱能事親，亦只是皮毛儀式而已，實則即是賤視親之遺體，其不孝也大矣。故曾子臨終，方說放心無慮之話云，詩云：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而今而後，吾知免夫。未到此時，尚存戰兢。

曾子且然，況吾輩凡庸乎。（印光法師文鈔（續） 復徐書鏞居士書 節錄）

◎惜彼不明說不敢見妻，見即動念失精。慧佐至死，見妻咬指，汝認做厭，尚非真情，乃制欲念耳。至於死時得大家助念之力，自己向有信心，故致死後相變光潤。乃知佛力，法力，眾生心力，均不可思議。眾生心力，不承佛力法力不得發現。由承佛力法力得以發現，故有此現相也。後世子弟愈聰明，則欲心愈重，情竇未開，不可告。情竇已開，不為說保身寡欲之道，或致手淫邪淫，及已娶忘身徇欲，均所難免。男子則父與師當為說。女子則母當為說。使慧佐之妻知此義，何至一病近年而死。古者國家尚以令人節欲為令。今則病將死，尚不令其分隔，此所以冤枉死亡之青年，不知其數。而一歸於命，命豈令彼貪色無厭乎。慧佐之死係冤枉若父母早為訓誨，深知利害，斷不至死，故約冤枉。慧佐之生西，乃是徼幸。若無人助念，則由淫欲而死，縱不墮三惡道，難免不墮女身及娼妓身耳。由大家助念，承佛慈力，得此結果。此子之事不必發表，如欲發表，須依光說保身節欲之意，合而言之不必依全文，但依其意。則於為父母者及諸青年有所感發，亦顯佛力法力眾生心力三皆不可思議。助念用手術，不如用心觀，宜以後不必提倡此法。此法光先見一弟子依興慈法師而立。後四川慧定法師以彼所著，應用《唯識學》、《決定生淨土論》見寄，知興慈法師依

彼而立。此謂佛號功德，不可思議。捨大眾助念，仗一人手運喚佛，乃是輕視佛號，重視手術，不足為法。祈勿作異，致無知之人，相率而捨本逐末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常逢春居士書二 節錄）

◎如為繼嗣，行夫婦事，亦不背佛戒。但為求嗣則上，年行一次，即可得嗣，則宜止。若以佛不制正淫，日日行之，則與道與佛，與自己之名分，皆相悖矣。（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陳士牧居士書六 節錄）

◎吾常謂世間人民，十分之中，由色欲直接而死者，有其四分。間接而死者，亦有四分，以由色欲虧損，受別種感觸而死。此諸死者，無不推之於命，豈知貪色者之死，皆非其命。本乎命者，乃居心清貞，不貪欲事之人。彼貪色者，皆自戕其生，何可謂之為命乎。至若依命而生，命盡而死者，不過一二分耳。由是知天下多半皆枉死之人。（印光法師文鈔（正） 欲海回狂普勸受持流通序 節錄）

◎世人無子，多娶妾媵，常服壯陽之藥，常行房事，此乃速死之道，非求子之方也。（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張德田居士書一 節錄）

◎切勿謂此乃出家人，論人行房事。不知此事是世間第一生死關節，正宜救濟。令彼一切人之自身子孫，皆得福壽康寧，何樂如之。（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蔡錫鼎居士書三 節錄）

青樓女子，果能常生慚愧，常念佛號，求生西方，尚可蒙佛接引

◎此事當從真實行上說，不可止在皈依上說。皈依佛法僧三句，雖分說不墮地獄餓鬼畜生，不可執定謂皈依佛，但能不墮地獄，猶不免墮餓鬼畜生。若執定說，則是癡人說夢矣。佛大慈悲，汝尚不知，妄說道理。青樓女子，所作下賤，果能信仰於佛，常生慚愧，常念佛號，求生西方，尚可蒙佛接引，直登九品，與諸上善人聚會一處。佛種種方便引誘眾生，種出世因，故於五戒任彼受一二三四及全。何以令不全受，以彼或有勢不能守故，如屠戶不能持殺戒，尚可持餘四戒。娼女不能持邪淫戒，酒保不能持酒戒等。佛之深恩厚德，如天普覆，如地普載，不以

一眚棄其本具之佛性。世之自高自大者，見人一短，即有千長亦不以為然，佛則不如是。《龍舒淨土文》有普勸門一卷，詳說所以然。凡列名有三十多，內有屠戶漁人做酒者，即在風塵青樓女子者，皆言如能改業，固為最善。如不能改，當生慚愧，念阿彌陀佛，求生西方。果能信願真切，亦可高登九品，何止不墮地獄等乎。若不生慚愧，亦不修持，以此為榮，只以拜一師為事，則不墮與否，非光所敢決斷。（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恒慚法師書二節錄）

◎若是心存邪念，為女人傳道，遂指坎離嬰姪交姤，為實行交姤。其初未必便是淫女，由彼種種做作，以導其慾，又加誤認與師行淫，乃屬傳道。可憐幾多無知女人，受此汗辱，而猶以為是道。直是罪大惡極耳。（印光法師文鈔（三） 復李慰農居士書一節錄）

◎行邪淫者，是以人身行畜生事。報終命盡，先墮地獄、餓鬼，後生畜生道中，千萬億劫，不能出離。一切眾生，從淫欲生，所以此戒難持易犯。縱是賢達，或時失足，何況愚人。若立志修持，須先明利害，及對治方法，則如見毒蛇，如遇怨

賊。恐畏怖懼，欲心自息矣。對治方法，廣載佛經，俗人無緣觀覽。當看安士先生《欲海回狂》，可以知其梗概矣。（印光法師文鈔（正） 為在家弟子略說三歸五戒十善義節錄）

諸佛菩薩誕辰及紀念日

正月初一日	彌勒佛聖誕	六齋日
二月初八日	釋迦佛出家紀念日	每月初八日 十四日 十五日
十五日	釋迦佛涅槃日	廿三日 廿九日 三十日
十九日	觀音菩薩聖誕	(月小廿八日 廿九日)
廿一日	普賢菩薩聖誕	十齋日
三月十六日	準提菩薩聖誕	每月初一日 初八日 十四日
四月初四日	文殊菩薩聖誕	十五日 十八日 廿三日
初八日	釋迦文佛聖誕	廿四日 廿八日 廿九日
六月初三日	韋馱菩薩聖誕	三十日
十九日	觀音菩薩成道紀念日	(月小廿七日 廿八日 廿九日)
七月十三日	大勢至菩薩聖誕	

七月三十日	地藏菩薩聖誕	觀音明齋
九月十九日	觀音菩薩出家紀念日	正月初八日
三十日	藥師佛聖誕	二月初七日 初九日 十九日
十月初五日	達摩初祖聖誕	三月初三日 初六日 十三日
十一月十七日	阿彌陀佛聖誕	四月廿二日
十二月初八日	釋迦佛成道紀念日	五月初三日 十七日
		六月十六日 十八日 十九日 廿三日
		七月十三日
		八月十六日
		九月十九日 二十三日
		十月初二日
		十一月十九日 廿四日
		十二月廿五日

▲註一：希望大眾了解印光大師勸世人大量翻印流通《壽康寶鑑》這本書之用意，在使世人早日斷除淫欲。

▲註二：《壽康寶鑑序》內容有介紹因犯色欲之忌諱而死亡的三個真實事例。

壽康寶鑑序

人未有不欲長壽康寧，子孫蕃衍，功業卓著，吉曜照臨者。亦未有欲短折疾病，後嗣滅絕，家道傾頽，凶神蒞止者。此舉世人之常情，雖三尺孺子，莫不皆然。縱至愚之人，斷無幸災樂禍，厭福惡吉者。而好色貪淫之人，心之所期，與身之所行，適得其反，卒至所不欲者悉得，而所欲者悉莫由而得，可不哀哉。彼縱情花柳，唯此是圖者，姑勿論。即夫婦之倫，若一貪洩，必致喪身殞命。亦有并不過貪，但由不知忌諱忌諱種種詳示書後。此不備書。，冒昧從事，以致死亡者，殊堪憐愍。以故前賢輯《不可錄》，備明色欲之害，其戒淫室欲之格言，福善禍淫之證案，持戒之方法日期，忌諱之時、處、人、事，不憚繁瑣，縷析條陳。俾閱者知所警戒，

其覺世救民之心，可謂懇切周摯矣。而印光復為增訂，以名《壽康寶鑑》，復為募印廣布者，蓋以有痛于心而不容已也。

一弟子羅濟同，四川人，年四十六歲，業船商于上海。其性情頗忠厚，深信佛法，與關綱之等合辦淨業社。民國十二三年，常欲來山歸依，以事羈未果。十四年病膨脹數月，勢極危險，中西醫均無效。至八月十四，清理藥帳，為數甚鉅，遂生氣曰：我從此縱死，亦不再吃藥矣。其妾乃于佛前懇禱，願終身吃素念佛，以祈夫愈。即日下午病轉機。大瀉淤水，不藥而愈。光于八月底來申，寓太平寺，九月初二，往淨業社會關綱之，濟同在焉，雖身體尚未大健，而氣色淳淨光華，無與等者。見光喜曰，師父來矣，當在申歸依，不須上山也。擇于初八，與其妾至太平寺，同受三歸五戒。又請程雪樓，關綱之，丁桂樵，歐陽石芝，余峙蓮，任心白等諸居士，陪光吃飯。初十又請光至其家吃飯，且曰：師父即弟子等之父母，弟子等即師父之兒女也。光曰：父母唯其疾之憂，汝病雖好，尚未復原，當慎重，惜未明言所慎重者，謂房事也。至月盡日，于功德林開監獄感化會。彼亦

在會，眾已散，有十餘人留以吃飯，彼始來，與司帳者交代數語而去，其面貌直同死人。光知其犯房事所致，切悔當時只說父母唯其疾之憂，未曾說其所以然，以致復濱于危也。欲修書切戒，以冗繁未果。九月初六至山，即寄一信，極陳利害，然已無可救藥，不數日即死。死時關綱之邀諸居士皆來念佛，其得往生西方與否，未可知，當不至墮落耳。夫以數月大病，由三寶加被不藥而愈，十餘日間，氣色光華，遠勝常人。由不知慎重，悞犯房事而死，不但自戕其生，其孤負三寶之慈恩也甚矣。光聞訃，心為之痛，念世之不知忌諱冒昧從事，以致殞命者，其多無數。若不設法預為防護，殊失如來慈悲救苦之道。擬取《不可錄》而增訂之，排印廣布，以期舉世咸知忌諱，不致誤送性命。一居士以母氏遺資千六百元，擬印善書施送。光令盡數印《壽康寶鑑》，以拯青年男女于未危，則以羅濟同一人之死，令現在未來一切閱此書者，知所戒慎。并由展轉流通，展轉勸誡，庶可舉世同享長壽康寧，而鰥寡孤獨之苦況，日見其少。如是則由濟同一人之死，令一切人各得壽康。濟同之死，為有功德，仗此功德，回向往生，當必俯謝娑婆，高

登極樂，為彌陀之弟子，作海眾之良朋矣。孟子曰：養心者莫善于寡欲。其為人也寡欲，雖有不存焉者寡矣。其為人也多欲，雖有存焉者寡矣。康健時尚宜節欲，況大病始愈乎。

十年前一鉅商之子，學西醫于東洋，考第一，以坐電車，未駐而跳，跌斷一臂，彼係此種醫生，隨即治好。凡傷骨者，必須百數十日不近女色，彼臂好未久，以母壽回國，夜與婦宿，次日即死。此子頗聰明，尚將醫人，何至此種忌諱，懵然不知。以俄頃之歡樂，殞至重之性命，可哀孰甚。

前年一商人，正走好運，先日生意，獲六七百元，頗得意。次日由其妾處，往其妻處，其妻喜極。時值五月，天甚熱，開電扇，備盆澡，取冰水加蜜令飲，唯知解熱得涼，不知彼行房事，不可受涼，未三句鐘，腹痛而死。

是知世之由不知忌諱，冒昧從事，以至死亡者，初不知其有幾千萬億也。而古今來福最大者，莫過皇帝。福大壽亦當大，試詳考之，十有八九皆不壽，豈非以欲事多，兼以不知忌諱，以自促其壽乎。而世之大聰明人，每多不壽，其殆懵

懂于此而致然乎。光常謂世人十分之中，四分由色欲而死，四分雖不由色欲直接而死，因貪色欲虧損，受別種感觸間接而死，其本乎命而死者，不過十分之一二而已。茫茫世界，芸芸人民，十有八九，由色欲死，可不哀哉，此光流通《壽康寶鑑》之所以也。願世之愛兒女者，以及為同胞作幸福防禍患者，悉各發心印送，展轉流傳，俾人各悉知忌諱，庶不至誤送性命，及致得廢疾而無所成就也。彼縱情花柳者，多由自無正見，被燕朋淫書所誤，以致陷身于欲海之中，莫之能出。若肯詳閱，則深知利害，其所關於祖宗父母之榮寵羞辱，與自己身家之死生成敗，并及子孫之賢否滅昌，明若觀火，倘天良尚未全昧，能不觸目驚心，努力痛戒乎。將見從茲以後，各樂夫婦之天倫，不致貪欲損身，則齊眉偕老，既壽且康。而寡欲之人恆多子，而且其子必定體質強健，心志貞良，不但無自戕之過失，決可成榮親之令器，此光之長時馨香以禱祝者。願閱者共表同心，隨緣流布，則人民幸甚，國家幸甚。（印光法師文鈔（三） 壽康寶鑑序）

壽康寶鑑題辭一

人未有不願自己及與子孫悉皆長壽安樂者。若於色欲不知戒慎，則適得其反，誠可痛傷。故孔子曰：少之時血氣未定，戒之在色。孟子曰：養心者莫善於寡欲，其為人也寡欲，雖有不存焉者寡矣；其為人也多欲，雖有存焉者寡矣。由是言之，人之死生存亡，係於色欲之能寡與否，居其多半。不慧絕無救世之力，願存壽世之心，爰增輯刊布此書。以期自愛而并愛其子若孫者，得是編而詳閱之。則利害之關，明若觀火。內而戒勸子孫，外而戒勸同倫。又祈展轉流通，俾徧寰宇。庶一切同人，咸獲壽康。是所馨香而禱祝者。（印光法師文鈔（三） 節錄）

壽康寶鑑題辭二

人從色欲而生，故其習偏濃。一不戒慎，多致由色欲而死。古聖王以愛民之故，即夫婦房事，不惜令適人以木鐸巡於道路。冀免誤送性命之虞。其慈愛為何

如也。及至後世，不但國家政令不復提及，即父母與兒女亦不提及，以致大多數少年，誤送性命，可哀孰甚。不慧閱世數旬，見聞頗多，不禁悲傷。因募印此書，冀諸同倫，咸獲壽康。所願得此書者，各各詳閱，展轉流通。勿令徒費心思錢財，而毫無實益，則幸甚幸甚。（印光法師文鈔（三） 節錄）

保身立命戒期及天地人忌

福善禍淫之理，言之詳矣。若夫夫婦之際，人所易忽。不知一歲之中，有斷宜齋戒之日。如月令先雷三日乃春分前三日奮木鐸以令兆民曰：雷將發聲，有不戒其容止者，生子不備，必有凶災，是也。況人身氣血流行，原與天地節氣相應。倘非時走洩，則氣血不能合度。其傷精損氣，百倍他時。至於神明降鑒之期，而淫污冒瀆，有陰被譴責而不覺者。故世有循謹之人，而陽受疾病夭札之傷。陰遭削祿減年之禍往往皆由於此。與其追悔而莫挽，何如遵戒以自新。敬錄戒期，及天地人忌。冀自愛者，咸遵守焉。（壽康寶鑑 節錄）

月	正			
初一	初六	初三	初五	初七
戒期	初六	初三	初五	初七
天臘	玉帝校世人神氣祿命月朔	萬神都會 斗降	五虛忌	六耗忌 雷齋日(每月同)
犯者報應	削祿奪紀	奪紀	奪紀	損壽
月	正			
十六	廿五	廿三	廿七	廿八
戒期	廿五	廿三	廿七	廿八
三元降	長春真人誕	三尸神奏事	四天王巡行(每月同)	月晦日(每月同)
犯者報應	減壽	減壽	損壽子帶疾	奪紀 得病
月	正			
初九	初八	初七	初八	初九
楊公忌	玉皇上帝誕	四天王巡行(每月同)	五殿閻羅天子誕	上會日
奪紀	奪紀	奪紀	奪紀	損壽
月	正			
十四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三元降	四天王巡行(每月同)	三元降	上元神會	月望(每月同)
犯者報應	減壽	減壽	奪紀	奪紀
月	正			
初九	初八	初七	初八	初九
楊公忌	玉皇上帝誕	四天王巡行(每月同)	五殿閻羅天子誕	上會日
奪紀	奪紀	奪紀	奪紀	損壽
月	正			
十四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三元降	四天王巡行(每月同)	三元降	上元神會	月望(每月同)
犯者報應	減壽	減壽	奪紀	奪紀

月	四													
初一	初三	初四	初六	初七	初八	十四								
戒期	戒	由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月朔	八殿都市王誕	斗降	萬神善化	文殊菩薩誕	雷齋日	南北斗西斗同降	楊公忌	釋迦牟尼佛誕	萬神善化	善惡童子降	九殿平等王誕	四天王巡行	純陽祖師誕	四天王巡行
奪紀	奪紀	失瘖天胎	減壽	減壽	奪紀	奪紀	失瘖天胎	血死	減壽	減壽	減壽	減壽	減壽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二十	廿三	廿五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戒期	戒	由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月望	鍾離祖師誕	四天王巡行	天地倉開日	十殿轉輪王誕	天地倉開日	紫微大帝誕	眼光聖母誕	四天王巡行	月晦	斗降	人神在陰	四天王巡行	月晦	司命奏事
奪紀	奪紀	損壽	奪紀	奪紀	減壽	減壽	奪紀	得病	減壽	減壽	減壽	減壽	減壽	減壽

月	五																	
初五	初三	初一	初六	初七	初八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戒期	戒	由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月朔	南極長生大帝誕	斗降	地臘	五帝校定人官爵	九毒日	楊公忌	九毒日	雷齋日	九毒日	南方五道誕	四天王巡行	天倉開日	天下都城隍誕	炳靈公誕	關聖降神	四天王巡行	夜子時為天地交泰	月望
奪紀	奪紀	奪紀	削祿奪紀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損壽	削祿奪紀	三年內夫婦俱	亡	亡	亡	亡	亡	亡	亡	亡
十六	十七	十八	廿二	廿三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戒期	戒	由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犯者報應
九毒日	四天王巡行	九毒日	天地元氣造化萬物之辰	九毒日	張天師誕	孝娥神誕	四天王巡行	九毒日	月晦日	九毒日	九毒日	斗降	人神在陰	四天王巡行	月晦	司命奏事	四天王巡行	月望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天亡奇禍不測

三十二、淫心不除，則生死斷難出離

月	八	
初一	初三	初五
初六	初八	初十
十二	十四	十五
十六		
戒期	初一	初三
戒	由	由
犯者報應	奪紀	削祿奪紀 遭回祿 奪紀 減壽
月	八	
十八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戒期	十八	廿三
戒	由	由
犯者報應	天人興福之辰 (宜齋戒 存想吉事) 四天王巡行 漢桓侯張顯王誕 竈君夫人誕 月晦日 斗降 至聖先師孔子誕 楊公忌 人神在陰 四天會事 四天王巡行 月晦 司命奏事 諸神考校 四天王巡行 (月小即戒廿九)	削祿奪紀 減壽 得病 奪算

月	九	
初一	初三	初八
初九	初十	十一
十三	十四	十五
戒期	初一	初三
戒	由	由
犯者報應	削祿奪紀	奪紀
月	九	
十七	十九	廿三
廿五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戒期	十七	十九
戒	由	由
犯者報應	水厄	減壽

月	十		
初一	初三	初五	初八
戒期	初三	初五	初八
戒	初三	初五	初八
由	初三	初五	初八
犯者報應	初三	初五	初八
月	十		
初十	十一	十四	十五
戒期	初十	十一	十四
戒	初十	十一	十四
由	初十	十一	十四
犯者報應	初十	十一	十四
月	十		
十六	廿三	廿五	廿七
戒期	十六	廿三	廿五
戒	十六	廿三	廿五
由	十六	廿三	廿五
犯者報應	十六	廿三	廿五

月	一	十	
初一	初四	初六	初八
戒期	初一	初四	初六
戒	初一	初四	初六
由	初一	初四	初六
犯者報應	初一	初四	初六
月	一	十	
廿三	廿五	廿六	廿七
戒期	廿三	廿五	廿七
戒	廿三	廿五	廿七
由	廿三	廿五	廿七
犯者報應	廿三	廿五	廿七

月	二	十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二	初八	初七
南嶽大帝誕	四天王巡行 月望	四天王巡行	太素三元君朝真	釋迦如來成佛之辰	王侯臘
奪紀	奪紀	惡疾	減壽	奪紀	奪紀
月	二	十			
三十	廿九	廿八	廿七	廿五	廿四
諸神下降察訪善惡	四天王巡行	華嚴菩薩誕	人神在陰	斗降	三清玉帝同降考察善惡
男女俱亡	奪紀	奇禍	大禍	促壽	楊公忌 天地交道 天猷上帝誕 五嶽神降 四天王巡行 司命朝天奏人善惡
犯者報應	由	戒	由	戒	由
犯者報應	由	戒	由	戒	由
犯者報應	由	戒	由	戒	由

批以上戒期每年通共二百二十五日。閏月照前。皆係每月中之一定者。

▲註：以上天地人忌表之戒期為農曆日期。

●二分之月：

春分	雷將發聲。	犯者生子五官四肢不全。父母有災。	宜從驚蟄節禁起。戒過一月。
秋分	殺氣浸盛。陽氣日衰。		宜從白露節禁起。戒過一月。

※此二節之前三後三共七日。犯之必得危疾。尤宜切戒。

●二至之月：

夏至	陰陽相爭。死生分判之時。宜從芒種節禁起。戒過一月。
冬至	陰陽相爭。死生分判之時。宜從大雪節禁起。戒過一月。

※此二節乃陰陽絕續之交。最宜禁忌。

至節之前三後三共七日。犯之必得急疾。尤宜切戒。

●冬至：

半夜子時	犯之皆主在一年內亡
後庚辛日。第三戌日。	

- ◎三元日。 犯之減壽五年。
- ◎四立。四離。四絕日。二社日。 犯之皆減壽五年。
- ◎社日受胎者。毛髮皆白。
- ◎三伏日。弦日。晦日。每月三辛日。 犯之皆減壽一年。
- ◎甲子日。庚申日。太歲日。拈香持齋供謝佛日。 犯之皆減壽一年。
- ◎祖先亡忌日。父母誕日。忌日。 犯之皆減壽一年。
- ◎己身夫婦本命誕日。 犯之皆減壽。
- ◎丙丁日。天地倉開日。 犯之皆得病。
- ◎毀敗日：大月十八日。小月十七日。 犯之得病。
- ◎十惡大敗日：甲己年：三月戊戌日、七月癸亥日、十月丙申日、十一月丁亥日；
乙庚年：四月壬申日、九月乙巳日；丙辛年：三月辛巳日、九月庚辰日、十月
甲辰日；戊癸年。六月己丑日。 此皆大不吉之日。宜戒。
- ◎丁壬年。無忌。

◎陰錯日

正月庚戌日	二月辛酉日	三月庚申日	四月丁未日	此陰不足之日。俱宜戒。
五月丙午日	六月丁巳日	七月甲辰日	八月乙卯日	
九月甲寅日	十月癸丑日	十一月壬子日	十二月癸亥日	

◎陽錯日

正月申寅日	二月乙卯日	三月甲辰日	四月丁巳日	此陽不足之日。俱宜戒。
五月丙午日	六月丁未日	七月庚申日	八月辛酉日	
九月庚戌日	十月癸亥日	十一月壬子日	十二月癸丑日	

批以上戒期，每年俱宜按照時憲書，逐月查明錄出，夾在此本，遵依禁戒。

◎天忌 切宜禁戒。

酷暑嚴寒	犯之得重疾不救。
烈風雷雨。天地晦冥。日月薄蝕。虹現地動。	犯之產怪物身死。
白晝。星月之下。燈火之前。	犯之皆減壽。

◎地忌 切宜禁戒。

廟宇寺觀堂之內。	犯之大減祿壽。
井竈園廁之側。荒園塚墓尸柩之旁。	犯之惡神降胎。並產怪物身死。

◎人忌 切宜禁戒

鬱 怒	大怒傷肝。犯之必病。
遠 行	行房百里者病。百里行房者死。
醉 飽	醉飽行房。五臟反覆。
空 腹	犯之傷元神。

病 後	犯之變證復發。
胎 前	犯之傷胎。故凡有孕後。即宜分牀絕慾。一則恪遵胎訓。一則無墮胎之患。及小兒胎毒胎癩。凶險瘡痘。遊風驚癇。牙疳等病。二則所生之兒。男必端嚴方正。女必貞靜幽閒，自然不犯淫佚。
產 後	十餘日內犯之婦必死。百日內犯之婦必病。
天癸來時	犯之成血癩證。男女俱病。
竹 席	竹性寒涼。犯之易感寒氣。
薄 衾	犯之寒氣入骨。
窗隙有風宜避。 夜深就枕宜戒。	
交合才畢。嬰兒在旁啼哭。勿即與乳。	
交罷勿即揮扇。及飲冷茶水。以若過受涼。或至即死。	
一夕勿兩度。	
勿服春方邪藥。	

勿蓄縮不洩。

生 病
生 瘡
出 痘

非十分復原。萬不可犯，犯則多半必死。

目 疾

未愈或始愈，犯之必瞎。

虛勞證

雖養好強健。猶須斷欲一年。若以為復原而犯，多半必死。

傷損筋骨

好後猶須戒百七八十日。若未過百日。犯之必死。縱過亦必致殘廢。

過 辛苦

過 操心

過 熱

過 驚恐

過 憂愁

皆不可犯。犯之輕則痼疾。重則即死亡

按以上逐月戒期及天忌、人忌等日外，每月尚有六七日毫無忌犯之日。若論保身之士，每月本屬至多三四次，故能疾病不侵，精神強固。而且寡慾者必多男，後嗣身體亦必強固。彼少年新娶，往往縱慾戕身，使百年好合，一時斷喪淨盡深可悲也。則何如謹守戒期，保身立命，使後日有偕老齊眉之樂，子孫眾多之慶，何快如之。

保身廣嗣要義 節錄

摭尚書《廣嗣說》。古者男子三十而娶，女子二十而嫁。欲其陰陽完足，故交而孕，孕而育，育而壽。後世不能遵，男未滿十六，女未滿十四，早通世故，則五臟有不滿之處，後來有奇怪之病。是以生多不育，民多夭亡，總因未知為人父母之道。此道關係不小，卻是為父者不便教子，為師者不便傳弟，後來始覺，悔之晚矣。特以粗淺之言，欲使後生都曉。凡女子十四歲後，經水每月一來，三日方止，總以三十日來一次為正。若二十幾日便來，或三十幾日方

來，便為經水不調，多難得子。故須服藥，先調女經，經調然後夫婦相合。須待經血三日已淨之後，方可行之。袁了凡云：凡婦人行經將盡，只有一日綱縵之候，謂春意動也，但含羞不肯言。為丈夫者，平日密告之，令其至此自言，可以一舉而得。張景岳云：男女交媾成胎者，精血還是後天有形之物，而一點先天無形之氣到，然後成孕。男子先天之氣勝，多生男。女子先天之氣勝，多生女。正在兩氣齊到，適逢其會處分也。但女子非情動之極不易到，到則子宮必開，吸而受孕矣。但恐男子精薄不能成胎，施於無用耳，故上等者保精數月才一行。古云：寡慾多生子是也。中等者待女子經淨之後則行，或月明朗無風雨之夜亦可。平常之日，不近女身，或另一房，另一牀，另一被。不唯生子易成，自己身體亦保。若下等者不論時日，或三五夜一次，此人必成內傷。又有下而又下者，夜夜一次，或一夜兩次。如此亡命之徒，必定精如水薄，不久得暴病而死。凡朔望先夜，不可行。五更半夜，身中陽氣初生，一次當百次，不可行。身有小病，不可行，輕病變重，重病必死。醉飽之後，坐船走路，二三

日內不可行。大風大雷，大冷大熱，日蝕月蝕，神前樞後，持齋祭祀，日月燈燭光照，不可行。庚申日，甲子日，本命生辰日，每月二十八日，人神在陰不可行。

且男女交媾，與夢遺之後，三五日內，莫下冷水，不可沾一切冷飯食，不可吃涼藥。如必要服藥之病，寧可對醫明言，猶之孕婦，不可全靠勘脈，庶不誤事。暑天不可貪涼，冷天不可冒風雨。若犯之，必有厥陰之證。男縮陽，女縮乳，四肢冰冷，肚疼而死。

雖參附不救，女子行經體虛者，禁忌亦同。又如小產，大半由夫婦不謹。三五月內明產，人得而知。一月半月內暗產，人多不知。蓋一月屬肝，肝主疏泄，夫婦不謹，常有前半月受胎，後半月已墮而不知者。甚有屢孕屢墮，肝脈屢傷，遂至終身不孕者有之。凡婦人受胎後，謹戒不犯，百不失一。況子在腹中，賴母經血保養，交媾一次，胎元便損一次。倖得生下，病患必多，痘證必險，多難養成。世之愛子者，多方提防保全。至十六七歲，根本不傷，一生少

病。那知在母腹中，早已受此傷慘，出世不得成人，是誰之過，豈不痛哉。有用丸散入宮而種子，豈精血中更容渣滓混合乎。古語云：種子而生子，斷筋穿骨死。甚言種未必生。生未必育，徒造孽也。是皆為父母之道。昔者樂與人言，今老矣，不能徧及，作此以代口傳。世人各知自愛，以愛其子可也。

保身立命守則

生死關初篇 節錄

天地間節氣的變化，和人身氣血的流動，有著息息的關係，假如不能配合氣節而走洩了精血，那麼身體上臟腑氣血的流行，就會受到損傷。夫婦之間的相處，雖然是人倫之始，但如不能節制，以致常受疾病的侵襲，或於神明降鑒之期，淫污冒瀆，而陰遭削祿減年之禍。所以為了免使身心受損傷和受陰譴，應當遵守一些禁忌，以免誤犯。

●每月初一、初八、十四、十五、十八、二十三、二十四、二十八、二十九、三十諸日為神明降鑒，察人善惡之期，宜齋戒不可行房，以免冒瀆而受陰譴。

△鬱怒，大怒後傷肝，不可行房，犯者必病。

●欲遠行不可行房，行房後走百里者病。走百里路後行房者必死。

△醉飽後行房，五臟反覆損精傷氣。

△空腹行房，大傷元神。

△病後行房，病症復發並加劇。

△胎前行房傷胎，故凡有孕後，即宜分床絕慾。一則恪遵胎訓，一則無墮胎之患，及小兒胎毒胎癩、凶險瘡痘、遊空驚癇、牙疳等病。二則所生之兒，男必端嚴方正，女必貞靜幽閒，自然長大後不犯淫佚。

●產後百日內不可行房，若強行房婦必病，產後十餘日即行房必死。天癸（月經）來時行房，成血痲症，男女俱病。

△竹蓆上不可行房，因竹性寒冷，犯者易感寒氣。

△交合才畢，嬰兒在旁啼哭勿即與乳，恐氣血受損。

●行房後勿即揮扇，及飲冷茶水，若過受涼，或至即死。

△一日勿兩度，勿服春方邪藥，勿蓄縮不洩。

●凡生病、生瘡、出痘後，非十分復原，萬不可行房，若犯者則多半必死。

△凡目疾未癒，或始癒，若行房目必成瞎。

●凡虛癆症，雖養好強健，猶須斷慾一年，若以為復原而行房，多半必死。

●凡傷損筋骨，好後猶須戒一百七八十日，若未過百日而行房必死，縱過百日亦必致成殘廢。

●凡過操勞、過熱、過憂愁、過驚恐後，皆不可行房，犯者輕者則成痼疾，重則即死亡。

△冬至一陽生，夏至一陰生，其氣甚微，如草木萌生，易於傷伐，倘犯色戒，則來年精神必疲憊，所以冬夏二至之前後半月，切忌行房。

△凡朔望先夜及四時節氣之日，不可行房。五更已過，身中陽氣初生，一次當百

次，有損氣血，切忌行房。

●大雷大風、大冷大熱、日蝕月蝕、神前樞後、持齋祭祀之日，不可行房。

△日月燈燭光照之處，庚申日、甲子日、本命生辰日，不宜行房。

●行房後，暑天不可貪涼，冷天不可冒風雨，如犯者必有陰厥之證，男縮陽、女縮乳，四肢冰冷，肚疼而死。

▲編註：●代表危險性較高。△代表危險性次高。

色字頭上一把刀

人命無常 生死事大

輪迴路險